

于永正教育文集

于永正：
我怎样教语文



于永正
◎ 著



教育科学出版社

Educational Science Publishing House



源创图书

www.yuanchuangedu.com

于永正老师的课能令我的心安静下来，让我赞叹再三。在漫不经心处，我看出他的一片匠心；在大开大合的格局中，有温婉的细腻让人感动；在平实的对话里，有一种成色素朴的随喜之音。我想要从思想的、艺术的、学科的、心理的维度去剖析，却发现那是徒劳无功的，因为他的课是浑然天成的。

——全国劳动模范、著名特级教师、杭州市拱宸桥小学教育集团总校长 王崧舟

于永正取得成功的原因可以概括为两个字：一个是“悟”，另一个是“做”。所谓“悟”，就是他用心思考，求得明白；所谓“做”，就是他一直在努力。自己的命运自己掌管。没有“悟”和“做”，于永正怎么能成为跨世纪名师？您若用心去“悟”，用力去“做”，也能成为未来的名师。

——南京师范大学特约研究员、苏教版小学语文教材编委、著名特级教师 高林生

捧读《于永正：我怎样教语文》，如沐春风，如望秋月，既像是在研读思辨严谨的学术著作，又像是在欣赏文笔优美的散文随笔，启智、受益、亲切、有趣，令人爱不释手，读罢难以忘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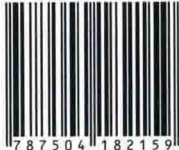
——著名语文特级教师 靳家彦

定价：35.00元



源创图书 微信

ISBN 978-7-5041-8215-9



9 787504 182159 >

上架建议：教育理论/语文教学

于永正教育文集

于永正：我怎样教语文

于永正◎著

教育科学出版社
·北京·

出版人 所广一
项目统筹 代周阳
责任编辑 代周阳
装帧设计 许扬
责任校对 贾静芳
责任印制 曲凤玲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于永正:我怎样教语文/于永正著.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 2014. 1
(于永正教育文集)
ISBN 978 - 7 - 5041 - 8215 - 9

I. ①于… II. ①于… III. ①小学语文课—教学研究—文集 IV. ①G623. 20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03357 号

于永正教育文集
于永正:我怎样教语文
YU YONGZHENG; WO ZHENYANG JIAO YUWEN

出版发行 教育科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甲 9 号	市场部电话	010 - 64989009
邮编	100101	编辑部电话	010 - 64989422
传真	010 - 64891796	网址	http://www.esph.com.cn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东君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168 毫米×239 毫米 16 开

印张 15.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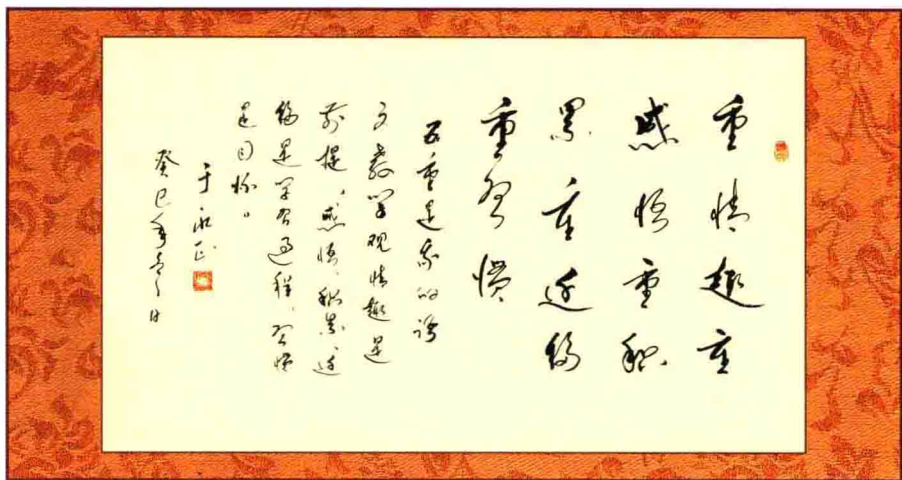
字数 220 千

版次 2014 年 2 月第 1 版

印次 201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35.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 于永正老师书法作品。



◎ 于永正老师在指导学生朗读。



◎ 于永正老师在课堂上。



◎ 于永正老师与学生交流。

人生留痕

——写在前面的话



小时候想当画家。邻居家有四幅郑板桥画的竹、兰、菊、梅，每年春节才舍得挂出来，挂到正月十五，就收起来了。听着大人的品评，羡慕得不得了，心想，长大了，我也要当画家。于是天天画画儿，常常画得天昏地暗，废寝忘食。

读初中一年级时，在恩师李晓旭老师的激励下又想长大了当作家。读了神童作家刘绍棠写的中篇小说《运河的桨声》，佩服得五体投地，更坚定了当作家的信念，而且不一定等“长大”了。于是孜孜不倦地读书，苦思冥想地写作。

“文革”彻底粉碎了我的“作家梦”。但改革开放后，它“死灰复燃”，我继续操笔为文，只是不写小说、散文之类，而改写教育随笔和教学论文。心想，写什么不行，只要文章能见诸报端就成。

功夫不负有心人。1980年第12期《江苏教育》发表了我的第一篇教学论文《选材与命题》，同年同月，《徐州日报》发表了我的短篇小说《没脑子的人》。我把《选材与命题》的用稿通知书在衣兜里整整揣了一个星期，逢人便掏给人家看。

从此，一发不可收拾。

我经常开玩笑说：“写，让我变成了一条猎狗，瞪大眼睛看世界，张开鼻孔嗅四周，竖起耳朵听动静。干什么呀？搜寻生活中的真、善、美呀！”是的，写，让我读书有了动力——看看人家是怎样看待教育、教学的？人家是怎样做的？人家是怎样研究学生的？人家又是怎样写的？读与写是“洗洁剂”，经常洗去自己头脑中的污垢；读与写也是“充电器”，不断为自己的大脑注入新的理念和动力。

总之，读与写是我教育、教学不断进步的双翼。读与写的过程，是不断肯定自己、激励自己的过程，同时也是不断反省自己、否定自己的过程。在这样一个往复循环的过程中，让自己的实践有了智慧，有了理性，使自己的路走得越来越正了，越来越直了。

感谢读、写的习惯。它充实了我的人生，成就了我的事业，并且让我的人生留痕。过去的事情，用文字凝固下来，就会成为“永久”，哪怕把它放在抽屉里。不写出来，终究只是一种记忆，而记忆不会长久。记忆一旦消失了，过去，就不复存在了。

人应当有追求，有抱负。虽然不一定都能如愿以偿，但为实现理想的付出，一定会收获充盈，会收获习惯，不至于“赤裸裸地来”、“赤裸裸地去”，最终两手空空。这样，至少对得起生我养我的父母，对得起教育我，并寄希望于我的老师。14岁那年（1955年），徐州京剧团招收文武场学员（即乐队学员，包括操琴、打锣鼓的），我独自一人，提了把胡琴去应试。没考上。但我对京戏、拉琴的兴趣丝毫未减。到了晚年，才体会到这一习惯给我带来的好处。对我来说，收获习惯，比收获“琴师”、“名角”真的更重要。

二

我的文章不是在书斋里写出来的，而是做出来的。

我写的，都是我的故事，我的经验、体会与感受。没有拾人牙慧，更

没有抄袭。偶尔引用别人的话，是因为他（她）说得对，引起了我的共鸣，或用来佐证自己的观点，增加说服力而已。

我常常想，为什么叶圣陶、陶行知的书好读？为什么连外国的马卡连柯、苏霍姆林斯基、雷夫·艾斯奎斯写的书也好读，不像读有些理论家的书那样晦涩、费解？他们的书不但好懂，而且让我们感同身受。为什么？因为他们是教育家，而不是空头理论家。教育家的书都是做出来的。

作为一位教师，必须把工作做好，课上好，否则写什么？还要会思考、会感受，少了这一条也不行。没有“消化生活的胃”，对所从事的工作就不会有深切的体察和深刻的认识，就概括不出规律性的东西。

教育的理论是古老的理论。我只不过是用孔子、苏格拉底等中外教育家的理论演绎自己的故事罢了。我很卖力，很勤奋，因为我总想做个学生喜欢的老师，不能愧对学生以及他们身后的家长。

但，做到这一点不容易。我不断告诫自己：不要忘记自己曾经是孩子。一想到孩提时的我，我对学生就会多一份尊重、理解和宽容。我会向学生交出这样一张“名片”——“名片”的正面写着两个大字：微笑；下面书写着三个关键词：尊重、理解、宽容。“名片”的反面写着两个大字：负责；下面也书写了三个关键词：严格、顶真、耐心。

由此，我有了许多故事和体悟；于是，写的习惯让我把它们形诸文字；于是，有了这一套书。亲爱的读者，其实，我的“教学实录”，也是我和学生书写的故事，是有趣的故事。不信，你们读读看。

好文章的确是做出来的，不是写出来的。

“做”出来的文章是鲜活的，可感的，有生命张力的（恕我也使用了“张力”这个费解的词），因而更具有可读性。

三

这套文集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的内容。

1. 对教育的实践与感悟；
2. 对语文教学的实践与感悟；
3. 忆师友与对人生的感悟等。

本人从教五十多年，主要教的是语文学科，所以有关语文教育的，占的篇幅最多。除了有对语文教育的认识，更多的是语文教育实践——课堂教学实录。读者从中可以看出我的教育观、语文观、学生观，乃至我的性格、为人和其他的方方面面。教学实录是最生动的教学论文，是最鲜活的语文教学法。同时，如我刚才所说，也是故事。

《做一个学生喜欢的老师——我的为师之道》，是刚写好的，本书是我对自己从教五十多年的较为全面的总结。这本书，可以说是我的“封笔”之作了。我很用心写它；写好了，也很喜欢它。和其他五本比起来，我自认为，它也是“压卷”之作。因为是一次全方位的总结，个别文字和课例，难免与其他几本书有相似或重复之处。

四

有一次，我的一位徒弟写了一篇题为《你了解学生在家里的表现吗》的文章，请我提提意见。一看题目，我就问：“你是质问我吗？——这个题目我读了有点不舒服。我想，任何一位读者读了都会有同感。”接着，我对这位徒弟说，写文章要有读者意识。第一，写的东西，对读者有好处，要传递“正能量”。即使是让读者消遣，那也一定得给读者带去一抹阳光，一缕春风，让人心情放松，甚至博得读者开心一笑。如果文章写出来自己都觉得没多大意思，我绝不投寄给报刊社，不能无端地耗费读者的精力和时间。只有自己觉得有点味道，甚至把自己感动了，才小心地投寄出去。有时，把写好的稿子先请你师母“审阅”。她读后脸上若有笑意，便有门儿；若眉头锁起，评价时吞吞吐吐，我就会把它丢进纸篓，或者打入“冷宫”，以后再加工。第二，要考虑别人能否读懂，尽量不要给读者带来麻烦。老

舍先生曾说过，既然我们的语汇中有“可是”、“但是”，就不一定用“然而”。写文章是与别人交流思想的，不要卖弄自己的文字技巧。因此，话说得越明白越好。第三，要摆正自己和读者的关系。我们和读者是平等对话、平等交流，不能有居高临下、教训别人的意思。即使对某些人、某些问题、某些现象有看法，在言辞上也要把握好分寸。

我的这位徒弟对我的话表示赞同，连声说：“记住了！”

张志公先生说：“语言的运用从今不从古，从俗不从雅，从易不从难。”

启功先生写过这样一副对联：

行文简浅显

做事诚平恒

我深以为是，而且努力去践行。至于做得怎么样，就有待于读者去评价了。

五

吴法源先生早就想为我出一套教育文集，为此，他费了不少心血。吃水不忘挖井人。感谢法源先生的抬举，感谢为本书的出版付出辛勤劳动的编辑朋友们！

目 录 | contents

人生留痕——写在前面的话 / 1

第一辑

语文教育，应该为学生留下什么

语文教育，应该为学生留下什么 / 2

我看小学语文教学 / 5

写字·育人·做人 / 15

“熏锅屋” / 22


是老师配合学生，不是学生配合老师 / 28

要有语感，更要有责任感 / 36

从雪中送“灰”说起 / 38


教学相长 / 41

和教育名人的一席谈 / 46



第二辑 教语文，其实很简单

- 教语文，其实很简单 / 54
- “五重”教学 / 62
- “攒钱”与“花钱” / 80
- 纠正错别字的一点做法 / 86
- 处处留心皆语文 / 88
- 微笑教学 / 90
- 幽默 / 96
- 说示范 / 102
- 解读“三席话” / 106
- “再想想” / 109
- 京剧艺术与语文教学 / 116



第三辑 语文课堂教学的“亮点”在哪里

- 语文课堂教学的“亮点”在哪里 / 126
- 导入的艺术 / 130
- 解词的艺术 / 136

- 低年级造句训练的艺术 / 143
- 阅读教学中写的训练艺术 / 150
- 揭示寓意的艺术 / 158
- 指导朗读人物对话的艺术 / 163
- 走南闯北 / 169
- “第八次” / 179
- 备课断想 / 186

第四辑 关于作文教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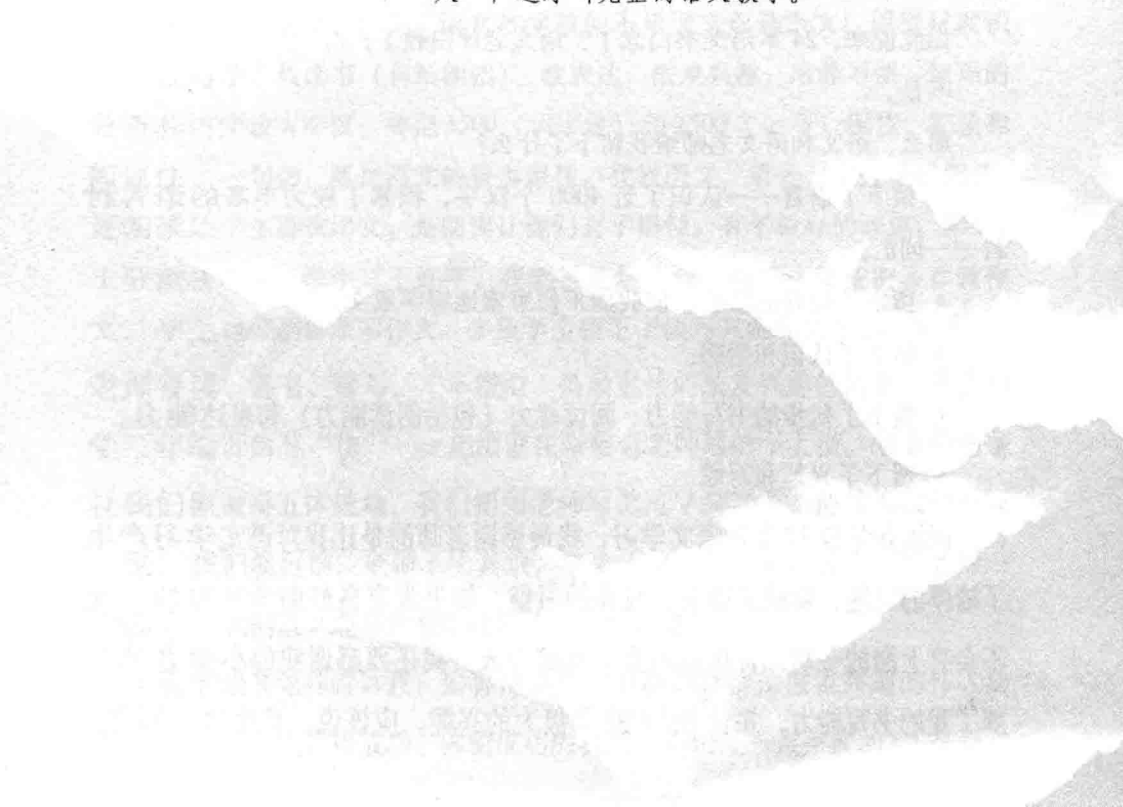
- “什么都能和作文教学联系起来” / 194
- 就作文教学答青年教师问 / 200
- “下水” / 205
- 命题的艺术 / 214
- “小题大做” / 223
- 会观察，更要会想象 / 231
- “三维一体”理念在作文教学中的体现 / 233
- 后记 / 237

第一辑

语文教育，应该为学生留下什么

语文课本里有人文性，老师这本书里更要有
人文性。而且老师身上的人文性对学生的影响，
要大于语文书里的人文性。要激发学生读书的兴
趣，点燃心中的梦想，使学生有美好的憧憬和追
求。语文教学的最大成功，应该在这里。

眼睛不要只盯着“语文”，还要盯着“人”。
教学时，一只眼睛盯着“语文”，一只眼睛盯着
“人”，这才叫完整的语文教学。



语文教育，应该为学生留下什么

在报刊上，经常有人引用爱因斯坦的一句话：“当一个人把在学校里学到的东西全部忘掉之后，剩下来的才是素质。”不知这句话出自何处，也不知翻译得是否准确，但当我联系到自己时，觉得此话说得颇有些道理，值得深思。不要说数理化，就拿我最喜欢的语文学科来说吧，忘掉的东西就很多。从小学到师范学校，12年，读了24本语文书，绝大多数课文内容忘掉了，许多课文连题目都记不得了。忘得最惨的是老师的分析、讲解——几乎一句也没记住。

如此说来，24本语文书白念了？语文老师白教了？

不是。

那么，语文和语文老师给我留下了什么？

- 留下了语言——认识了近4000个汉字，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语言材料——词汇。
- 留下了较好的语感，使我不假思索地缀字成文。
- 留下了认识和情感。
- 留下了初步的书写能力、阅读能力（包括朗读能力）和表达能力。
- 留下了兴趣和习惯。

回顾在学校12年的语文学习，我最感谢老师的是让我对语文学习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养成了读书、写作的习惯。如果没有良好的学习习惯，便不会有上面的一切，自然也不会有我的今天。我还要感谢我的小学老师培养了我的书写能力，并对书法产生了极大的兴趣。应该说，是读书、写作、

书写的习惯（顺便说一句——还有唱京戏、拉京胡的爱好），丰富了我的情感世界，守护了我的精神家园，成就了我的教育人生。一个人，一旦成了读、写的“奴隶”，他收获的就不仅仅是语文。

不妨再说得远一点，我的老师还给我留下了众多的爱好和好身体。12年的学习期间，老师给我留下了充足的时间和自由发展的空间。我读书时，老师没有布置任何家庭作业，更无寒暑假作业。读初中和师范时虽有晚自习，但那是真正意义上的自习——除了完成当天的作业，便是读书、写作，或者画画、练字。那时没有练习册，更无“哈达卷”，星期天和寒暑假，完全属于自己。我感谢我的老师给我留下了读书、写作的时间，给我留下了发展个人爱好的空间，给我留下了睡眠和锻炼身体的时间，给我留下了一个好身体！吕叔湘先生说，他的语文能力，30%得益于课内，70%得益于课外。大约我也是的。假若老师没给我留出课余时间，哪里有时间读书、写作？哪里会有我的今天？

我的语文老师的经验告诉了我什么？

我的语文老师告诉我：语文教学教的不是课文而是语文！用教材教识字、教写字、教读书（包括朗读）、教表达，激发兴趣，培养习惯，烦琐的分析和讲解没有必要，要把3500（识字量）和2500（会写）保住，把读和写抓住，一句话：要把语文的根本留住。我教语文，第一，十分重视朗读。是朗读让学生喜欢语文，是朗读让他们有了悟性，有了较好的语感。第二，十分重视写字。学生写不好字，我觉得是块心病。第三，我特别喜欢教作文。学生也特别喜欢写作文。多数学生留下了读写兴趣和初步的读写能力。老师善读、善书、善写，才华横溢，是最直接的激发兴趣的因素！我读小学三年级开始写“仿”——把纸蒙在张敬斋老师写的字上描。张老师的字让我们佩服得五体投地，我们把张老师写的范字描遍了，他就为我们再写一张，我们就再描；老师不厌其烦，学生乐此不疲。每篇课文，张老师一朗读完，我们就兴趣盎然地哇哇模仿，直至成诵。

我的语文老师告诉我：要善待学生。不断的激励是激发兴趣的伟大法宝，不断让学生获得成功、体验成功的喜悦（哪怕是一点一滴的），是稳定

并使兴趣持久的基石。受张老师影响，我们全班学生在小学阶段全部临摹的是柳公权的《玄秘塔碑》。老师的批改很简单——画圈儿！写得好的字，画一个红圈儿，特别棒的画双圈儿！每天的写字作业一发下来，我们就比谁得的红圈儿多。谁要得了双圈儿，那是天大的奖励！全班同学都会为他高兴。我们的书写兴趣完全是被老师的红圈儿激励出来的，并在不断地获得红圈的过程中巩固的，以至于一辈子爱上了书法，练了一辈子的字。1984年暑假我去西安旅游，在西安碑林见了玄秘塔碑，肃然起敬，激动万分，不由得双膝跪下！是呀，在这神圣的、不知启迪了多少人的智慧、塑造了多少美的心灵及人格的伟大艺术品面前，不应该顶礼膜拜吗？

写字如此，读书、作文也是如此。在中学，李晓旭老师夸我的作文“有老舍风格”；在师范，我写的第一篇作文——《读〈任瑞卿先生二三事〉》，赵维仁老师不但在我们班读，还拿到别的班读（赵老师教两个班语文），这对我是多么大的鼓励呀！从初中，我对语文的兴趣就变成了志趣——想当作家！从此，读、写不断，读、写的习惯伴随我终生。感谢我的语文老师，是他们让我懂得了，语文教学要把兴趣留住。兴趣是和习惯连在一起的。

我的老师还告诉我：要把时间和空间留给学生。语文教学的确要“少做题，多读书”。有远见、有良知的语文老师，要把学生从应试教育的桎梏中解救出来，应试教育是扼杀兴趣、扼杀天才的教育！是摧残学生身心健康的教育！任何天才都是从小根据兴趣学习的人。没有兴趣，天才难有。我的一个朋友的外孙女到国外读书去了。他说：“我之所以最终同意让外孙女出国学习，就是为了让她有充足的睡眠。”多么无奈而又发人深省的话啊！把时间还给学生，让他们有属于自己的一片天地，有充足的睡眠，有健康的身体吧！感谢我的老师，是他们使我明白了，分数不等于人才。我们要给学生留下自由成长的空间。我从不把学生的空间用作业填满。

年轻的时候，不会教；会教了，又老了，退休了。我虽然退休了，不能身体力行了，但，我寄希望于带着思考教书的年青一代！

我看小学语文教学

语文姓“语”。小学语文除了姓“语”，还姓“小”。

说语文姓“语”，是对语文学科的定性。

“口头为语，书面为文”，可见，语文就是语言。它是交际的工具（当然也是思维的工具）。文字一旦在人们的意志的驱使下，按一定的逻辑顺序排成“串”，成了文章，就有了意思。因为我们的语文教材是文选型的，都是选的一篇文章作课文，所以课标又说“语文是工具性和人文性的统一”。如果语文教材使用的是字典，就没有“统一”之说了。但是，字典不能充当语文教材。

众所周知，文章是阅读的对象。阅读，是“披文得意”，即通过语言文字，获取文章中的信息。

但是，文章一旦成了“课文”，身份就不一样了，它就有了两重意义：内容意义和形式意义。因此，阅读教学不但要理解课文的内容，而且要关注形式意义——课文中的语言文字是怎样表达内容的，即不但要“得意”，还要“得文”，并在得意、得文的过程中学会阅读，培养阅读能力。这就是阅读教学。

为什么潘自由先生一再说“课文内容不等于教学内容”？为什么钱正权先生一再强调“不要把阅读课上成阅读理解课”？道理就在这里。

如果只是为了理解课文内容，为了“得意”，那么，什么办法也比不过

讲解法，讲解法最便捷，既省时又省力。但这样做，学生就不能“得文”了，自然也不可能获得阅读能力。至于阅读的兴趣和习惯就更无从谈起了。

这里讲的还只是阅读教学。小学语文教学还有识字教学、写字教学、作文教学。语文教学是干什么的？说白了，就是教学生学语言、用语言的。

弄清这个问题很重要，否则就不知道语文教学教什么。当前小学语文教学中出现的许多问题与对这个问题认识不清有关。

说小语姓“小”，是对小学语文教学的定位。

我们明白了语文学科的性质，知道了学语文的目的还不够，还得明白小学语文教学是干什么的。小学语文教学是教6—12岁的小孩学语文的！小学阶段是启蒙教育，教小孩学语文与教中学生、大学生学语文不同。不能把小学生当成中学生、大学生。即使是小学生，也有区别，不能把一年级的小朋友当成六年级的学生。

小学生要掌握哪些语文知识？培养哪些能力？在识字、写字、阅读、习作等方面有哪些量和质的要求？每个年段的要求又有哪些不同？每教一篇课文、一册语文书，要给学生留下什么？这些，我们必须去研究，做到心中有数。

现在小学语文教学有“越位”现象，如不适当地拔高、挖掘、拓展，忘记了坐在我们对面的是几岁的娃娃。相比之下，“不到位”现象更普遍、更严重。比如书写水平、朗读水平、表达水平（口头和书面的），以及背诵量、阅读量，还有良好学习习惯的培养，好多学生与课标要求相去甚远。

小学语文教师要有目标意识和落实意识。我的导师张庆先生说：“识（字）、写（字）、读（书）、背（诵）、说（话）、作（文）、习（惯）是小学语文的七大教学目标。其中最重要的是写字、读书、作文和培养良好的学习习惯。小学毕业生，能把字写好，书读好，文章写通，并养成了读写的习惯，就可以向家长、中学老师、社会作交代了。”

的确如此。以上四个方面落实了，其他方面会有的，人文性也跑不了。

小学阶段是“涵养”阶段。就像幼苗，它需要吸收阳光、水分和养料。幼苗是处于发育、成长阶段，离开花结果还有很长的距离。小学生也是如

此。在小学阶段，要特别重视吸纳、积累。幼时的“厚积”恐怕是最要紧的。曾国藩就反对老师过早地教他儿子作文，强调先把书读好。现在，有人对小学语文教学的解读很怪异，说法很多。不要轻易用“思辨”、“智慧”、“诗化”等一类玄妙、空洞的字眼来描述小学语文教育。

二

教小孩子学语文，要手把手地教，实打实地教。

我这样说，有的理论家可能不赞同。怎么能这样呢？要改变学习方式，要“自主、合作、探究”，但不要忘了，一切要从实际出发。从理念出发，生搬硬套，有时是要碰钉子的。

不要只从字面上理解我说的“手把手”和“实打实”地教。“手把手”说的是耐心、细心。理论家若走进小学一年级的课堂，上一节课（不要多，只上一节），就会发现，小朋友并不都是想象中的天使。十分钟之后（或许还要不了十分钟），准得把某些理论家的鼻子气歪！你教了多少遍了，有些小朋友还是把“左”读成“右”，把“右”读成“左”；你纠正多少次了，有的小朋友仍旧把“甜”写成“恬”；你领读了很多遍了，有的小朋友还是一词一顿地读书。教室里还没安静五分钟，右边有人打起来了；你还没制止住，左边又有小朋友报告：“老师，他骂我！”……所以教低年级的老师，要耐心耐心再耐心，细心细心再细心！教低年级可是一门大学问。教高年级的学生就不要“手把手”教了吗？要的。到了六年级，有的学生还需要手把手地教写字，手把手地教朗读，手把手地教写作。

一次，我听一位五年级的老师指导学生写字，其中有一个“左右逢源”的成语。老师在黑板上一写，我就知道她没认真读字帖。我走上讲台，让学生们认真观察书上写的这两个字（书上的字都是楷体），然后请这位老师把这“左右”两个楷体字放得大大的，投到屏幕上去。我让学生观察这两个字的第一笔——横有什么不同。这一点拨，大家立刻发现“左”的一横短，“右”的一横长。这里，如果老师不指点，许多人恐怕一辈子也不会注

意的。还有一次，我和一位老师备《掌声》一课，这课有6个字要书写。我说：“你先把这些字临写一遍。”（苏教版小学语文教材凡要求写的字，都是请书法家写的）写完，我说：“‘班’字你没写好。你看看书上的‘班’字，当中这一竖撇，在哪儿起笔，在哪儿收笔？”他细心一看，原来，这一笔起笔要高，收笔要低。各位看官，写字教学不手把手教能行吗？

当然，有些东西是可以自主的。学了汉语拼音后，可以自学生字，课文可以预习，高年级的学生自主学习空间会更大。但是，自主、合作、探究的学习方式的选择，要因年级、因人、因文、因学习的内容而异。语文学学习是个性化行为，不要搞形式上的“合作、探究”。

“实打实”，说的是小学语文教学要实实在在地教，扎扎实实地教，真教，不能搞花架子。有人用“教过了、教对了、教会了”来概括教学的三个境界，很有意思，很实际。我们不能满足于“教过了、教对了”。“教会了”，才是我们的目的。字要会写，书要会读，精彩诗文要会背，词语要会运用，作文要会写。总之，“会了”才算数。总不能像狗熊掰棒子似的，忙活了半天，一无所获吧？不说别的，就拿写人物对话来说吧，我先让学生抄课文中的对话，又让学生写人物对话，抄、练了七八遍，有学生还不过关呢，不“实”，怎么能会呢？小学语文教学是教小孩子学语言、用语言的，“会运用”是我们的终极目标。大家看看2011年版的课标，使用频率最高的一个词就是“运用”。千万不要把语文教学虚化了，不要把小学生教浮躁了。

如果说“手把手”地教，说的是耐心和细心，那么“实打实”地教，说的则是一种责任、一种韧劲，一种“夯”的精神。

三

不能只教一本语文书。

课标说：“语文教师应高度重视课程资源的开发与利用。”语文教师要有课程意识，要努力开发自己的课程资源。

吕叔湘先生说：“10年的时间，2700多课时，用来学本国语文，却是大多数不过关，岂非咄咄怪事！语文是工具，语文水平低，影响别的学科的学习，有的数学老师、物理老师诉苦，说是得兼做语文老师。少数语文水平较好的学生，你要问他的经验，异口同声说是得益于课外看书。”吕先生提出了一个重要问题：要开发课外教学资源。“课外书”是最重要的课外教学资源。凡语文水平较好的，无一不是喜欢读书的人。

吕叔湘先生还说：“开展课外阅读，对提高学生的语文能力非常重要，一定要给予足够的重视。同志们可以回忆自己的学习过程，得之于老师课堂上讲的占多少，得之于自己课外阅读的占多少。我回想自己大概是三七开吧，也就是说，百分之七十是得之于课外阅读。课外阅读对语文课来说，绝不是可有可无的。教师对学生的课外阅读不能放任自流，要加以适当指导，例如什么书值得看，什么书不值得看，这本书有什么长处，那本书有什么缺点，等等。多少指导一下，学生得到的帮助就很大。还有一条经验也是共同的，就是多写，大作文、小作文、笔记、周记、日记等等都可以，教师看一部分，做点讲评指导。”这段话十分明确地告诉我们：语文教学要引导学生多读多写；语文能力是在大量的读、写实践中形成的，不是老师讲出来的。

我按照吕先生的指示，回想了一下自己。我的语文能力哪儿来的？课内课外各占多大比例？我得益于课内的，恐怕还不到30%。有人曾经反对吕老和我的说法。我们说的是自己，你还能比我更了解我吗？

我庆幸在小学里，老师激发了我的读书、作文的兴趣；在中学里老师让我有了当作家的梦想，因此所有的晚自习、星期天，我都用来读书、写作。到现在，读书不断、笔耕不辍。因为读、写已成了一种习惯。我庆幸在我上学的年代没有家庭作业，所有的晚上、周日、寒暑假都是属于自己的。

学语文是个慢功，是一辈子的事情。我在上学期间，和同学比，虽然作文水平稍高一些，但那时的我远不能与今天的我相比。

所以，优秀的语文老师，有远见卓识的语文老师，都有自己的课程，他们的眼睛绝不只盯着一本语文课本。山东潍坊的韩兴娥老师的“海量阅

读”、浙江富阳永兴学校陈琴老师的“素读”，还有山东潍坊李虹霞老师的“统合”教学，都突破了原有课程的格局，推出了自己的教材，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教学成果。

请看韩兴娥老师班上的一位叫魏榕的学生写的《书名联串》——

《大卫·科波菲尔》诞生在《呼啸山庄》，《母亲》的去世使他成了《雾都孤儿》，他在《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经历了《罪与罚》，付出了《孤星血泪》，逐渐对这个《悲惨世界》产生了《傲慢与偏见》。后来，《堂吉诃德》成了他的《漂亮朋友》，他经历了《战争与和平》《红与黑》《阴谋与爱情》以后《复活》了。懂得了《热爱生命》，明白了《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不懈地《追求》，使他终于成为《英雄恺撒》式的人物，并由此赢得了《上尉的女儿》的爱情，在《神奇的花园》，他接过《珍妮姑娘》送来的《麦琪的礼物》，满怀《理智与情感》，参加了《青年近卫军》，开始了新的《一生》。

“窥豹一斑，亦足见其大矣。”仅由此，我们就完全可以想象出什么是“海量阅读”，韩老师的学生读了多少书！

著名学者陶继新先生说：“有了一定的文化积淀，写作就有了话语基础，就不再成为困难之事。现在很多学生，包括一些教师，之所以写起文章来捉襟见肘，关键是读书不多，特别是读经典不多。教学，特别是语文教学，如果拘泥于教材文本，肯定教不出有水平的学生来。只有在学好课文的同时，又‘海选’一些经典进行诵读，才能真正提升语文教学水平。”

站在韩兴娥、陈琴、李虹霞三位老师面前，我顿觉自己矮小。我在反思：我的那么多追求完美的公开课，在某些方面对大家是不是误导？

四

守住小学语文教学的“常”。

“常”是什么？“常”是不变的东西，是规律。

在小学语文教学中，哪些是不变的？识字、写字、读书、作文、激发兴趣、培养习惯是不变的，至少在可预见的将来是不会变的。

全国中小学的学生书写、阅读、写作水平有多少达到或基本达到要求的？30年前，吕叔湘先生说“大多数不过关”。如今呢？依我看还是“大多数不过关”。不说别的，有多少学生能把字写得“合乎规格”？有多少人能“正确、流利、有感情地朗读课文”？一线的老师心里有数，但各级教育的领导者、研究者，有多少心中有数？不敢说。不从实际出发的教科研，“研”出来的东西终究是一纸空文，没人理会的。能转化为“生产力”的教科研课题才是有价值的。

语文教学为什么一直为人所诟病？就是没守住“常”，没按规律办事。

写字的规律是什么？是描红、仿影、临帖，而且要天天描红、仿影、临帖。无论是硬笔字、软笔字，概莫能外。全国解放以来，谁按照这一规律去指导学生写字了？目前看来，苏教版小学语文教材这样编排了，使用苏教版小语教材和与之配套的“习字册”的小学生这样做了。实事求是地说，江苏小学生写的字比十年前大有改观。走遍江苏，徐州的小学生写的字更好。

教朗读的规律是什么？是“跟我读”（台中师范学院王财贵教授语），是让学生听老师读、跟老师读。老师读不好，反复听别人的录音也可以。和音乐老师教唱歌一样，要范唱、领唱。教低年级小朋友，必须领读。不要怕某些理论家讥笑我们“抱着学生走”。该抱不抱，是不负责任。

教作文也有规律可循，这就是“读写结合”。读是基础。书，是最好的作文指导老师，每篇文章都在告诉你怎样写作文。因此，阅读教学一定要多读（包括朗读），重视语言的积累、语感的培养，同时要关注表达。要“增加阅读量，扩大阅读面”（课标语），重视课外的阅读。课外阅读要引导学生关注作者是“怎样表达的”。

我们的古人对语文教学的规律已经摸得很透了，“熟读、精思、博览、多做”是古人对语文教学规律的高度概括。毛泽东当年曾批评过“言必称希腊”的教条主义者，但至今还有人“言必称希腊”，把老祖宗忘掉了。山东的郭宗明老师直言：“现在我们在语文教学上搞不过古人。”我同意他的

说法。虽然时代不同了，但古人的好的经验我们没有很好地继承下来，也是事实。

当前，关于语文教学的提法不少，“颠覆”、“革命”、“转身”之类的词语屡见报端。其实，“常”是颠覆不了的。

不可，也不能改变的，要守住；规律，要遵循。

说到这里，我忽然想起并似乎明白了，李大钊为什么取字“守常”。

五

语文教学成功与否，最终取决于老师。

做小学语文老师不易。不能只看文凭，得有真本领。我曾听过一位研究生的实习课。一看他板书的课题，再听他范读课文，使我对“文凭不等于本领”这句话更深信不疑了。不能怪年轻的大学生，这是师范教育的悲哀。师范院校的导师、教授们“导”出了这样的“研究生”，不知有何感想。是的，追根溯源，小学教师也有责任。小学语文老师要有比较好的语文基本功，即我们平时说的“看家本领”。比如书写、朗读、表达（口头的和书面的）等方面，都要有扎实的功底。此外，还要有一定的理论修养。你既然选择了师范教育，就得去修炼。这是工作的需要，也是生存的需要。

但做一个优秀的小学语文老师，仅有这些还不够。

一个优秀的语文老师得是个“文化人”，以“文”化“己”。这个“文”主要指读书。不读书，正如黄永玉教授所说——就“没有消化生活的胃”。语文老师不读书，别说“消化生活”了，就连一篇课文也“消化”不了！一开口、一动笔，甚至一投足，就知道这个人是不是读书人。读书可以改变我们的话语方式、思维方式，甚至言谈举止，以至心灵状态。读书同时读自己，明理导行、学以致用是我们读书的最重要的目的。职业要求语文老师必须是个读书人，成为终身阅读者。“文化人”的另一个方面，是以“艺术”化“人”，语文老师要有点艺术细胞。如书法、音乐、美术、舞

蹈等。艺术细胞多的人，语文教学一定会充满灵性。

一个优秀的语文老师还得是个“思想者”。列宁为什么那么欣赏罗丹的雕塑——《思想者》？为什么建议“同志们，都要看看罗丹的《思想者》”？我以为他是想让我们学会思考。大到教育，小到一个字词教学，我们都要思考。教一篇课文，开展一次活动，事前要思考，过后还要思考，这样才能把课上好，把活动开展好，“前思后想”（尤其是“后想”）才能长心眼、长智慧。把“思考”所得形诸文字，可以使思考更缜密、更深刻。一定要动笔写东西，并养成习惯。

一个优秀的语文老师还应当善于与人交流。多与同事交流，如果“谈笑有鸿儒”，常与专家交流更好。经常读书、读杂志、读报纸也是与别人交流的形式。别人不经意的一句话，可能使你茅塞顿开。交流是一种便捷的、常常会使人顿悟的一种学习方式。不然为什么人们说“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

六

在教学中，要循循善诱，因材施教，人人去摘跳一跳才能摘得到的桃子。例如，字，会写的，且写得规范了，一定不要再写了；对书已读得很多、作文写得很好的学生，就要动员、启发他们多“玩”。对学困生，就要耐心、细心地指导，鼓励他们多朗读，吸纳语言、培养语感；多读课外书，开阔眼界，扩大知识面；一些难做的作业不妨搁在一边。老师要珍惜每位学生的宝贵时间，“少做题，多读书”（课标语）才是正道。

许多学生对语文这门学科之所以失去兴趣，其一是老师讲得多，分析得多。一篇好端端的感人的课文，一分析，便味同嚼蜡，学生怎么能喜欢？其二是作业多，学生一天到晚有做不完的作业，压得喘不过气来，能不痛苦吗？能不讨厌语文吗？钱正权老师向我讲过这样一件事：一天，他上小学五年级的外孙女问：“外公，您认识沈大安吗？”“认识呀！你问他干什么呢？”“我们班的同学恨死他了！”“为什么？”“他编的语文练习册把我们害

苦了！白天做，晚上做，双休日还得做，一点玩的时间也没有了。”原来，杭州市小学语文练习册上，都印有“沈大安主编”的字样。唉，沈老师当初为什么答应挂这个“主编”的头衔呢？

写到这里，我不禁又想起了陈琴、韩兴娥、李虹霞等老师，为她们让学生读书不做练习册叫好！还想起了吉林省吉林市的杨巧云老师，她教的一班学生，六年来只做了两件事：读书、写日记。毕业会考时，全丰满区3000多名小学毕业生，前17名都是她班的。她班的作文成绩特别优秀，非他人能比！语文能力哪儿来的？是在大量的读、写实践中形成的，不是教出来的。靠读书长大的孩子，生命有根！有“根”的孩子才有可持续发展的后劲，更不怕考试。

每个学生都不是盛知识的容器，他们是“人”。人需要尊重，需要爱的呵护，需要鼓励，需要健康的体魄和健康的心理。他们需要玩，需要活动，需要有属于自己的一片天地。

语文课本里有人文性，老师这本书里更要有人文性。而且老师身上的人文性对学生的影响，要大于语文书里的人文性。要激发学生读书的兴趣，点燃心中的梦想，使学生有美好的憧憬和追求。语文教学的最大成功，应该在这里。

教学时，眼睛不要只盯着“语文”，还要盯着“人”。一只眼睛盯着“语文”，一只眼睛盯着“人”，这才叫完整的语文教学。

写字·育人·做人

一

20世纪80年代初，徐州卷烟厂招收了一批工人。不少人托亲拜友，找到厂里有关领导，希望能分到一个好工种。新职工培训班结束前，厂方要求每人当场写一首唐诗。不久，分配方案公布了：凡字写得不好的，皆下车间；字写得好的，到科室。理由是，字写不好，不能委以重任。

后来，在报纸上看到一则报道，说日本许多大公司招工也是以字取人。报名时先填一张履历表，凡字写得不好，不管你有什么学历、学位、经历，统统剔除，比徐州卷烟厂还厉害。他们认为：一个人连字都写不好，还能成什么大事？

这种做法孰先孰后，是日本向中国学的，还是中国向日本学的，我们就不得而知了，反正，自古以来，中日两国文化就有许多相通之处。这无关紧要。值得注意的是，这两件事都明白无误地传递给我们这样一个信息：中日两国从来都是把写字与做人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

二

一年秋天，我和高林生到安阳讲学时，抽空到汤阴瞻仰了岳飞庙。后殿墙上镌刻的岳飞书写的诗文，吸引了大批瞻仰者。右侧墙上有后人书写的“字如其人”四个大字（记不得是谁写的了）。是的，岳飞的字气势磅礴

礴，透出一种刚毅挺拔的英雄气概。字固然能使我们体察到书法家蕴藏在笔画之中的喜怒与悲欢，感受到他们生命的活力与人格美，但是字毕竟主要是靠后天练出来的。家喻户晓的岳飞小时候在沙子上练字的故事就是明证。那么“其人”的造就与练字有没有一定的关系？

三

1992年12月底，江苏省教委在南通召开了一个中小学语文教学改革座谈会。省教委副主任周德藩明确提出“语文姓语”。这个论断发聋振聩。他对小学语文教学提出了四点要求，即“字写好，书读懂，话说白，文写通”。他动情地说：“有些人喜欢抓大事。但我认为什么都要从小事抓起。在我任职期间，全省中小学生的字都能写得像个样子，我死也瞑目了。”

当时，我坐在第一排，就在周主任前面。我清清楚楚地看见，而且至今清清楚楚地记得周主任那期待的目光和那坚毅的表情。我有些坐不住了。是啊，作为特级教师的我，一天到晚忙活什么去了？忙来忙去，学生连字都没写好，岂不是愧对父老乡亲和学生？岂不愧对特级教师的称号？

从南通回来，对周主任的话我做了认真的思考。

汉字，不仅每一种笔画都有其书写要求，而且每个字都有自己的结构形态，或疏密虚实，或高低长短，或宽紧收放，或覆盖揖让……真是千变万化，各不相同。但是，如何搭配笔画、协调偏旁、平衡重心、衬托照应，还是有一定的规律可循的。而这，都在字帖里。写好汉字离不开字帖，离不开读帖和描红、仿影、临摹。这是写好汉字的规律，是写字教学必须遵循的规律。把字帖撇开，想当然地写，谁也写不好汉字。

几十年来，我们在写字教学上，犯了在石头上种庄稼的错误。

于是，我和我的痴心于写字教学的张庆、高林生、赵志翔等同事，花力气搞了一套硬笔字楷书字帖（各年级字帖中的字都是课文中的生字和由生字组成的词语以及学过的古诗），又以教研室的名义规定每校每天安排15分钟的写字课（以硬笔为主），照着字帖描、仿、临。“爱你没商量”，干起

来再说。“坐而论道”，什么都耽误了——这是我对个别有疑义的校长和老师常说的两句话。

“字无百日功”。一个学期下来，就见成效。一年后，大见成效。徐州市教育局局长赵立伯在八里小学视察，看到全校学生写的规范、美观的字后，非常高兴，欣然命笔，写下了“写字育人”四个大字。省教委副主任周德藩来我区视察，看了大马路小学、八里小学等学校学生的字后，兴奋地说：“我要请全省的教育局长到鼓楼区来学习！”

于是，到我们区参观的人络绎不绝。连著名教育专家斯霞也来了，霍懋征、袁璐、杨再隋、李吉林、谢玉清、朱敬本也来了。斯霞老师颇动感情地说：“大学生们也应该来看看小孩子写的字。”霍老师拿着鼓楼小学二年级（3）班学生写的字（装订在一起的）爱不释手，连声赞叹说：“真漂亮，了不起！”她征得了我的同意把这本学生的字带走了。她说：“我要到全国各地去宣传。”

大家请我们介绍经验。我们胡诌了八个字，叫作：“识写结合，描仿人体。”——这个“体”，指的是楷书之体。

练字是一种思维活动和感觉器官的活动。因为我们把识字和写字结合起来，学生在作业中的错别字大大减少了。一个生字，首先描一遍，再仿影几遍（把字帖放在薄纸下描），又临摹数遍，只要不是大脑有问题，记住它的字形是不成问题的。

四

两年后，当我们回过头来看一看走过的路，我们欣慰的不单单是学生们的字写好了，向“火柴杆体”告别了，还有很重要的一点——人变了。现在我们可以肯定地说，“其人”的造就与练字有密切的关系。

下面请看部分学校的老师向我提供的事例。

大马路小学五（4）班有个叫刘伟的男孩，上课极少有安静的时候，家长甚至怀疑他患有“多动症”，曾几次产生给他服镇静药的念头，但都因怕

影响大脑而作罢。1995年秋，学校规定：每天早上7：50到8：05为写字课。每天早晨一到校，他便在沉稳、优美的乐曲声中，平心静气地一笔一画地描红、仿影、临帖。一天、两天，一月、两月……一个学期下来，人居然变了，变成一个上课坐姿端正、学习专心、成绩优良的孩子了。

练字练得注意力集中的，我们鼓楼区每个学校每个班都能举出不少例子。煤港路小学三（3）班的张薇，过去上课心猿意马，学习成绩很差，字写得就更不成样子了。现在，她只要坐下来练字，就会把一切置之度外，进入“忘我”的境界。有时下课了，同学们都出去玩了，她还全然不觉。老师说，她现在上课能专心致志地听课、做作业，完全归功于练字。

对写字能使人心静，注意力集中体会最深的是坝子街小学的唐媛媛老师。有一年她接了一个新班——三年级（1）班，整班学生浮躁好动，上课很费力气。认真练字不到一个学期，全班学生变了，变得稳了、静了。上课几乎不用组织教学。最出乎她意料的是外名叫“皮猴子”的刘宇的转变。他每天不但高质量地按时完成作业，还自己给自己布置作业！唐媛媛老师惊异地说：“太阳从西边出来了！”

东站小学的王芳老师、鼓楼小学的胡永红老师说，她们教的郁金、王慧、甄明、高杨、刘梦、王露等学生，都是通过练字，由“上课管不住自己”、“好动”、“注意力不集中”转变为专心听讲、好学上进的典型。

如前所说，这方面的例子真是不胜枚举。

还有人通过练字，性格由孤僻变为活泼，由内向变为外向的。

大马路小学一年级的杜娇是个胆小、内向的小女孩，上课从来不举手，老师问一句，说一句，答话中很少有超过四个字的长句。写的字又小又轻，真是“字如其人”。随着字逐渐由小而轻变为大而舒展，她的性格也逐渐由胆小、内向变为开朗、活泼；上课发言踊跃，待人接物落落大方。老师说，练字在她身上练出了奇迹。

大马路小学五（1）班的张晓辉是从外校转来的学生，人长得不错，但浑身脏兮兮的。作业本和人一样，也是脏兮兮的。就连考试，一节课下来，卷子也会弄脏。来到大马路小学，由于天天练字，天天在舒缓的古筝乐曲

声中那个仿呀、摹呀，字练好了，写干净了，人也干净了。现在做的作业、卷子和以往相比，真是有天壤之别！家长看到后，高兴地说：“没想到练字把我孩子练干净了！”

最能说明练字能陶冶人的情操、培养人的审美能力的是朱庄小学的王刚强。他父母都是卖肉的，也许是“近肉者油”吧，他穿的衣服总是带着油渍。经过一年的努力，他练了一手好字，练好了字，也练干净了衣服，练干净了家。怎么回事？原来，他练着练着，觉得自己的个人卫生太差，衣服太脏；回到家里，觉得家里太乱。于是，他对爸爸、妈妈说：“你们看，我的衣服多脏，咱们家多乱！你们也不问！”这样几次三番地说，竟然奏效！爸妈忽然良心发现似的，一改过去的邋遢作风，结果，每个人的衣着都干净了，家里也整洁了。他自己的床铺、写字台，每天收拾得更是有条不紊。

通过练字，学生变得文明，变得有条理，变得讲卫生的突出例子还有下淀小学的潘友云等，这里就不赘述了。

不少教数学的老师反映，通过练字，学生的观察能力普遍增强了，心细了，错误率大大降低。鼓楼小学五年级四个班，每班都向我提供了这方面的事例。有个叫朱晓晴的，人很聪明伶俐，可是丢三落四，做数学题不是看错了运算符号，就是看错了单位名称，考试成绩总是在80分上下徘徊。现在不同了，粗心的毛病几乎没有了。五年级下学期期中考试，语文得了98分，数学得了99.5分。

五年级（1）班的王诗梅，虽然是个女孩，但做什么事都毛手毛脚的。和朱晓晴一样，数学考试从来没有得过满分。练字不到半年，教数学的张老师惊喜地发现，她的数学成绩上来了，因为粗心而做错的，基本上不见了。张老师高兴地说：“看来，写字真可以修身养性。”

在我们区，练字练出恒心、练出坚毅品质的也不乏其人。

鼓楼小学二（3）班的李竟成，做什么事都虎头蛇尾。父母都是残疾人，生活又困难，对他很少过问，也无力过问。他不论做什么作业，开始几个字写得还可以，到后来，便潦草了；读书，第一遍还行，一本正经的，

第二遍，就有口无心了；擦黑板，开头还擦得干净，擦到半截，便失去了耐性。现在，字写得规范、美观了，做事也有始有终了。做作业，不允许自己错一个字。如果写错一个，便会气得跺脚，自己责备自己。错了，擦掉重写就是了，他说不行，那样会影响整体。——没想到，练字练出了个整体观念！他由原来学习成绩极其一般的学生，一跃成为班里的佼佼者，而且当上了数学科代表。身为残疾人的父母，真是喜出望外，儿子的进步，使他们看到了希望，增强了生活的信心。

五

有人说，教学生写好汉字，就是进行爱国主义教育。似乎不能说错。但是，确切点说，是有这方面的因素，而且这种教育（或者说影响）是隐性的。

有这么一个例子可以说明。1985年7月，湖南省一位姓江的小书法家作为中国少年艺术小组的一员到意大利参加国际儿童电影艺术节活动，多次举行书法表演。有位华侨手捧她写的字，热泪纵横，甚至顶礼膜拜。可以肯定，那时，在这位华侨心目中，汉字是和祖国画等号的。

这不禁使我想起一句名人说的话：汉字，对外它是巨大的屏障；对内，它是威力无比的黏合剂。

这句话更坚定了我教学生写好汉字的决心。

六

1962年，《人民教育》发表了郭沫若关于写字的题词：

培养中小學生写好字，不一定要人人成为书家，总要把字写得合乎规格，比较端正、干净，容易认。这样养成习惯有好处，能够使人细心，容易集中意志，善于体贴人。草草了事，粗枝大叶，独断专行，

是容易误事的。练习写字可以逐渐免除这些毛病。

那年我刚刚参加工作，觉得郭老似乎言过其实。转眼 30 多年过去了，一直没重视写字教学。郭老的这段话也淡忘了。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当我们遵循写字教学的规律，去抓写字，当学生们遵循写字的规律去练字，而且过了一段时间取得了巨大的效果后，再读郭老这一段话，才觉得郭老说得有理。

是啊，写字就是育人，学写字就是学做人啊！

“熏锅屋”

一

徐州有句俗语，叫“没有熏不黑的锅屋”。——徐州人管厨房叫“锅屋”。意为新盖的锅屋的墙壁再洁白，日子久了，也会被油烟熏黑。就是说，只要长时间地对一个人施加某种影响，总会使其有某种改变的。

“学语文与熏锅屋类似。学语文是个慢功，是个长期训练、积累的过程。”著名特级教师张庆如是说，“尽管学生千差万别，但只要发育正常，与生俱来便有一种学习和掌握口头语言与书面语言的潜能。入学前的儿童，日常交际用的口语已基本具备。哪儿来的？主要靠家庭的熏陶，是在一天天、一年年的口头交际（听和说）的过程中掌握的。从来没有见哪个母亲教孩子喊‘妈妈’时，先讲一通什么是‘妈妈’。遗憾的是，我们学习书面语言却违背了‘熏’的规律，没有引导学生下苦功去读去背去写，而是一课一课地去讲，去条分缕析。想想，你自己的读、写能力哪儿来的？是教你的老师讲出来的？不是，是你自己在大量的长期的读与写的实践中形成的。”

一句“熏锅屋”，使我陷入了沉思。

二

我掂量着张老师的话。也是的。我从小喜欢读书看报。读初中时，语文老师夸我的作文有老舍风格，飘飘然竟萌发了当第二个老舍的念头，更

是读得如痴如醉。除了读，就是写，咬着笔杆瞎琢磨《月牙儿》式的故事。不允许眼皮打架，一旦出现打架的苗头，毫不客气地拧开自来水龙头，让凉凉的自来水冲在脑袋上。我记住了“蚕吐丝，蜂酿蜜，人不学，不如物”的古训，星期天不允许自己逛街，只允许去图书馆，硬是跟自己过不去。退稿信攒了一大箱，还是扶着脑袋写呀，读呀，读呀，写呀。山东人有个倔劲。直“熏”到1980年，才在《徐州日报》上发表了第一篇小说《没脑子的人》，在《江苏教育》上发表了第一篇教学论文《选材与命题》。——那时我已经39岁。

别人的，不知道，我的语文能力哪儿来的？不就这么一天天地读呀、写呀得来的吗？

三

同样，我在教学中，用老师“熏”我的方法去“熏”我的学生。

一天，我教《马背上的小红军》。我问：这位小红军是个怎样的人？学生连读两遍，还有七八个人没看出来。

“再读。”我鼓励说，“我相信每个人都能看出来。”

于是，听话的学生们又朗朗地读。三遍过后，小手如林。我请他们把自己的理解写下来，尔后说。多数学生理解得正确。我动情地说：“我非常高兴，因为你们自己读懂了！”

我又请学生把最令自己感动的地方画出来，并把自己的理解、体会通过朗读表达出来。于是又读——有感情地读。有的学生读着读着流泪了。

最后请大家逐段读，看看还有什么不懂的地方。学生读到了第二节时，我指点说：“大家再细心读读这一节，看看文章是怎样抓住小红军的外貌特点加以描述的。”

当学生读完了小红军和陈赓的对话部分时，我又指点说：“大家注意，看人家的提示语写得多么精彩！再细细读读，读进去，记住了，你写对话时，也就会写提示语了。”

学生们得到我的点化，皱着眉头去读、去记。

课文读完了，我一看表——下课时间到了。

有老师问：“这就是阅读教学？”

张庆老师回答说：“这是真正的阅读课。阅读课就是读书课。堵不住烦琐分析的路，就迈不开语言训练的步。”

后来，这句话成了大家的口头禅，在徐州小语界成了人人知晓的名言。

第二节课，练写。陈赓为什么说他对不住这位小红军？他会怎样责备自己？会怎样做？——我请学生接着写下去。

有个学生是这样写的：

陈赓使劲地摇晃着小红军，声泪俱下：“小兄弟，你醒醒，你醒醒呀！都怪我粗心呀！我怎么竟上了你的当呢！我太大意了！你拍粮袋时，我怎么就没想想，你为什么轻轻地拍？为什么不亲自去摸一下？摸一摸不就会发现你干粮袋里装的不是青稞面，而是一块牛膝骨了吗？”

陈赓抓出一把青稞面，向这个小红军嘴里送。一边填，一边说：“小兄弟，你吃呀，你吃！”

可是，这已经无济于事了，这位小红军永远地闭上了眼睛。

瘦马长嘶一声，好像也在呼唤着这位小红军……

写完了，读；读完了，评；评完了，改。如此反复，互相启发，取长补短。一节课下来，人均写字两百多，写得感人肺腑，动人心魄。美的情感在写与读中升华。

张庆老师高兴地说：“就这样节节读，课课练，锅屋岂有熏不黑的道理！”

四

一个学生请求家长买课外读物。

家长说：“语文课本还没有读好呢，买什么课外书？”

一句话噎得学生直翻白眼。似乎学习成绩不好，就没有资格问津课外读物。

大谬不然。

著名教育家苏霍姆林斯基说过：越是学习成绩不好的孩子越是应当多读课外书。每本书，每篇文章，都为读者展现出一个崭新的天地，使他们开眼界，长见识，受熏陶（其中自然包括语言）。智力越是低下的学生，越应当多为他们打开一些认识周围世界的窗口——其中很重要的一个窗口就是书。

一年秋天，我班转来一位叫杨鸣的男生。我指定一篇课文请他朗读。一个长句子他分三次才读完。这一“鸣”，便露了馅。我对家长说：“老实说，您的孩子语文成绩不好。可以断言，他的作文前言不搭后语，而且写不长，什么事一到他的笔下，好像就没有了似的。”

几句话，把家长的眼都说直了。

“您真有眼力！”家长叹服说，“每篇作文他都写不长，像兔子尾巴似的。”什么眼力？这是经验。连学过的课文都读不流畅的学生，百分之百的语文水平低下，百分之百的写出的文章不通顺。原因很简单：语感不好。

我说：“这样吧，从今天开始，您的孩子必须完成这样一项家庭作业——读课外书。您要为孩子多买点好书，例如国内外著名童话，专为青少年改写的古典名著，等等。总之要有一定情节的，这样能引起孩子的读书兴趣。要出声读，不是默读。每天坚持读半小时。累了，声音可以轻一点。什么时候发现您的孩子读书很流畅了——特别是读从来没有读过的文章——这就告诉您，他的语文水平上来了。开始，在没有兴趣以前，可以强制他读，时间可以短一点，比如说十分钟、二十分钟。”

家长像得了法宝似的，退着出了办公室。

不到一年，大见成效。杨鸣在参加班级举办的“五一”征文比赛中荣获实实在在的二等奖。我在他的文章后面写了四个鲜红的大字：“一鸣惊人！”

家长逢人就宣传：“于老师有办法！”

这个办法叫“治本”。学习语文，仅靠课本那点“烟火”熏，远远不够；要靠大量的课外读物去熏。我几乎在我的所有的学生的作文簿上都写过这样的话：“请和书籍交朋友！”

五

“耳濡目染”，其实讲的就是熏锅屋。语言这东西，读多了，听多了，就会印在脑子里。但是，一个字，一个词，一个句子，一段话，真正过目不忘、过耳不漏的是几乎没有的，必须经过多次反复，才能记得住。于是人们就想出了另一个办法——做笔记。好记性不如烂笔头，做笔记是熏锅屋的一个重要方法，我把我的笔记本称作我的第二大脑储存库。记下来，再时常翻翻，慢慢地，就会移植到自己的大脑里。移植不过来也无妨，用的时候再去找。

学语文是一辈子的事，只要天天读书、读报，就是天天在“熏锅屋”。前不久，我读报时碰到一个成语——“燕雀处堂”。字都认得，意思却不明白，于是我把它记下来。一查工具书，才晓得它的意思是燕子和麻雀在堂上筑窝以为很安全，房子失火了，它们还在窝里作乐，不知大祸已经临头，比喻安居而失去警惕。于是，自己的大脑里又多了一个词汇。

我把我的经验无保留地传给了我的学生。他们都有读书笔记，大都养成了不动笔墨不读书的习惯。一旦尝到甜头，养成习惯，不让他们记，他们也会记，就像我现在，虽然没有老师检查，但仍然坚持记一样。

六

“棵颖”、“候候”、“在再”、“向像”、“以已”这些或形似或同名儿的“双胞胎”不知搅得多少学生晕头转向。小珂等四人，单独默写这些字，几乎没有错的；一写作文，这些字就乱串门，气得我真想用红笔将这些走错门的字儿戳死。

终于憋出了这么一招：每天早自习请这四人到讲台前写一句话。

“听好了。”我说，“敌人像一群恶狼向我军阵地扑来。”

就这么一句话。写完，自查，互查，老师查。前后不到三分钟。

“请注意。”第二天早自习照旧，“太阳已经落山，小强说：‘咱们赶快回家吧！’”

写完的仍旧是自查，互查，老师查。

就这样，日复一日。不到三个月，他们都在我这个不收学费的、采用“蘑菇战术”的“纠正错别字学习班”结业了。不但许许多多易混淆的“双胞胎”能正确使用，就连标点符号也基本上过了关。这是“副产品”，是意外的收获。

不过，“蘑菇战术”挺“蘑菇”人的，老师要有一股子“拧劲”，一股子韧劲。学生大都是听话的，可塑可造的。老师一旦较起真来了，总会见成效的。

运用语言文字，说到底是一种习惯。习惯成自然。一旦“熏”到成“自然”的程度，意味着成功。一首歌唱得多了，熟了，那歌词、旋律为什么不假思索就能脱口而出？就是因为形成了习惯，由习惯成为自然。

是这样。也正因为运用语言文字是一种习惯，确实也就没有多少道理可讲；即使有，也没有太多的必要去讲。正如母亲教孩子喊“舅舅”，没有必要去解释“舅舅者，乃妈妈之兄弟也”一样。

是老师配合学生，不是学生配合老师

—

“于老师，就怕我们的学生不行，和您配合不好。”

我到外地上课，几乎所有接待我的校长、老师都这么说。1997年5月9日，我到连云港公园小学上课时，公园小学的孙校长也这么说。她的担心程度似乎更深，因为她说，她的学校是一所名不见经传的普通小学。

“您所说的‘配合不好’是不是指学生一问三不知，所答非所问，或者虽然答了，而叫人不知所云？”

孙校长点点头。

“如果课堂上学生‘所向披靡’，如入‘无人之境’，那还要老师干什么？要学生配合老师，那谁是主体？谁是学习的主人？您恰恰说颠倒了，课堂上不是学生配合老师，而是老师配合学生，帮助学生学习。”

孙校长笑了，但是没点头。她说：“学生一问三不知毕竟不是好事。”

上课了。我上的是二年级的《少年王勃》这一课。小朋友们很有精神，开始“配合”得很好，很顺当。生字学完了，我指名读课文。读一、二两个自然段的小朋友读得都不错。我请一个叫何超的小朋友接着读第三自然段。谁知何超不是丢字就是添字，不是读错字就是把句子读断。好端端的一句“一只野鸭正披着落日的余晖缓缓地飞翔”，他读成了“一只野鸭正”、“披着落日的余”、“晖缓缓地飞”；“翔”字一时读不准音，干脆马虎过去不读，把它扔了。孩子们自有孩子们的法儿。但是何超小朋友不怕错，不

气馁，当着那么多听课老师的面，仍竭尽全力地去捕捉每个字，大声地念每个字，错也错个明白。在我的指导下，他终于读下来了。他头上冒着的细密的汗珠，是他努力的“外化”物；坐在后面听课的孙校长紧皱的眉头，是她焦急的“外在表现”。

我深深地被何超的精神感动了，说：“何超，你真是好样的！有了这种顽强的精神，何愁超不过别人！”我把“何”和“超”两个字说得特别重。

他更顽强了，课间休息时，居然一个人坐在位子上读书！他用右手的食指指着课文，一字一字地大声念，旁若无人。我劝他到外边“放松放松”，他一本正经地说：“我要读书。”

这句话好多老师都听到了。别人有什么感触我不知道，那时，我只觉得何超变成了两个标点符号，一个是大大的叹号，一个是不小的问号。

第二节课，我又给了他一次朗读的机会。他站起来时，课堂上静极了，师生们都屏住呼吸，目不转睛地望着他。大家的目光与其说是期待，不如说是验证——验证功夫是否真的会不负有心人。

何超终于较流畅地朗读完了我指定的那一段文字！他的实际行动雄辩地证明了，笨鸟只要先飞，只要不懈地飞，也能飞出个样儿来！他以事实验证了这样一条真理：功夫不负有心人。

下课了，我对孙校长说：“学习能力差的学生最需老师的‘配合’。就像篮球教练教初学打篮球的人一样，递球不能用力太猛，他一旦接到了球，就必须掩护他，让他投篮；他投篮的那一刹那，教练就要设想到他可能投不中，赶快跑到篮下准备抢篮板球，好再传给他……倘若要何超来配合我，那他无论如何也是跟不上我的节奏的。”

孙校长信服地说：“对，对！”

二

还是这节课。我请学生读读第三自然段，看看这一段哪一句话写的是

“落霞与孤鹜齐飞”的意思，哪一句话写的是“秋水共长天一色”的意思。

这段课文是这样写的：

这时王勃正站在窗前，凝望着江上迷人的秋景：远处，天连着水，水连着天，水天一色。一只野鸭正披着落日的余晖缓缓地飞翔，灿烂的云霞在天边轻轻地飘荡……

为了帮助小朋友理解，我用投影仪把滕王阁映在银幕上。——巍峨的滕王阁背面，晚霞满天，一只野鸭，在空中飞翔；滕王阁下面，是一片与天相接的江水。

抽象的文字配以形象的图画，小朋友一下子就看懂了：第二句写的是“秋水共长天一色”的意思。

“那么，‘孤鹜’是什么意思？”我问。

看来这两个字太生僻，长时间没有人举手，我想，孙校长这时心里一定又在着急，因为在她看来，她的学生又“配合”不上去了。

这时，我却很沉着。我微笑着指着黑板上写的“孤鹜”的“鹜”字说：“你们看，‘鹜’字的下半部分是个什么字呀？”

好几个小朋友几乎同时说：“鹜是野鸭子！”

“孤鹜”呢？我指指银幕上的一只正在飞翔的野鸭。——这一“指”很关键。

“一只野鸭子！”学生们响亮地回答。声音中流露出低年级学生自己发现出答案、自己读懂了的那种特有的兴奋。

“对！‘孤’在这里就是一只的意思。”我说的同时，伸出了一个手指头，为的是再增加一点直观性。——我始终没有忘记，他们是二年级的孩子。

精彩的课堂教学应该是展示一个过程，而不是展示一个结果。课堂上如果追求那种“对答如流”的演示型的“精彩”场面，倒也不难，课前下下“毛毛雨”就行了。但假如那样，公开教学还有什么意义？“打假队”就会开进学校里来了。

下面是发生在作文课上的一件事。

不到30分钟，李健便把作文写好了。他时而望望我，时而望望正在专心致志地写作文的同桌，一副完成作业后的悠然自得的样子。

他作文中有这么一段话：

一次，我把默字簿交给了于老师，请他检查。于老师一眼便发现我把“边疆”的“疆”字写错了。他指出了错误之后，在黑板上写了一个正确的，我便照着样子改过来了。

说孩子长于形象思维吧，有时写的作文并不形象，倒很概括；说孩子的概括能力强吧，他们往往很难把一篇课文、一段话的大意说出来。

我微微一笑，说：“你对你写的这段话满意吗？”

他望着我，回答的也是微微一笑。

我说：“这里面缺乏的是描写。当时我说的话还记得吗？还有，我写字的样子，不知还有没有印象？记得，就应该写上。不然，就叫‘内容空洞’。”

下面是他的修改稿：

一次，我把默字簿交给于老师，请他检查。于老师一眼便发现了我把“边疆”的“疆”字写错了——把“弓”字里面的“土”字丢了。他拿起粉笔，转身在黑板上工工整整写了一个大大的“疆”字，说：“记住，祖国的边疆寸土不让！‘土’字无论如何不能丢。”他又说：“‘疆’字的右半部分要写得紧凑一些，同时要注意三横的变化，当中一横长，下边的次之，上边的最短。”

我仔细地端详着黑板上的“疆”字，并照着写了两遍。

学生回答错了，理解上出现偏差，作文出现了毛病，是正常现象，这正是发挥老师主导作用的时候。而老师们要看到的，恰恰是执教老师在这关键时候如何点拨，如何启发，如何讲解。一句话，看老师在这个节骨眼上，如何去“配合”学生。

三

1997年8月15日，我到河南省虞城县为县里举办的教师培训班的学员上作文课。

“哪位同学认识我？”上课铃声一落，我走到讲桌前问大家。

学生们望着我摇头——不认识。是的，头一次见面，怎么能认识呢？

“当一位陌生老师出现在讲台上，你最想知道什么？也就是说，你现在最想知道我的什么？”

这个问题十分简单，作为五年级的学生，一般情况下，都会争相举手的。可是虞城的学生不，他们好像在考验我的启发本领。

“你们不认识我，现在最想了解我的什么？”我又一次说。我用亲切的目光看着大家。片刻，我又一字一顿地说：“不然，大家怎么称呼我呢？”

终于有一个小女孩举手了。我听见听课的老师长长地吁了一口气的声音。看来，老师们都在为我着急。

她说：“我想知道您叫什么名字。”

“好哇！”我说，“那你就问吧。”

“您叫什么名字？”

“你不是学过《说话要得体》这篇文章吗？这个问题怎么问才得体？”

“请问您叫什么名字？”

“加了一个‘请’字，我听了舒服多了。还能再得体一些吗？”

她咬着嘴唇，眼睛一眨一眨的。许多同学举起了手。刚才他们坚决不“配合”，现在怎么又如此热情起来了？我认为有两个原因：第一，他们发现我态度和蔼，话说得不好不生气；第二，学生们好胜心强，又乐于助人，当看到别人处于“愤懑”状态时，最愿意发表意见。

我请她到一位叫张蕾的女同学跟前，听听张蕾的意见。张蕾和她耳语一番。然后，她转过身来说：“老伯伯，请问您贵姓？”

话音未落，台下响起了一片掌声。

“你不是还想知道我叫什么名字吗？”

她又陷入了“困境”，不知怎么问才算得体了。一位男生又对她耳语了一番。她再次转过身来，问：“请问您尊姓大名？”

这次的掌声比刚才的更热烈。

教学中，老师的“配合”作用不仅体现在启发、点拨上，还体现在耐心和态度的和蔼上。耐心与和蔼尤其重要，缺乏这两点，再好的启发方法，学生回报的只能是而且永远是启而不发。

下面是我指导二年级小朋友看图说话的一个片断：

师：（指着一幅一个小朋友拧开水龙头放水的图）同学们，看看小华在干什么？请李晨小朋友说说，好吗？（李晨是位学习能力较差的学生）

李：小华在拧水龙头。

师：拧开了没有？水怎么样？

李：拧开了。一拧开，水流进了水桶里。

师：好！请把这两句话连起来说说。

李：小华拧开水龙头，白茫茫的水流进水桶里。

师：说得不错。可惜“白茫茫”这个词用得合适。水龙头淌出来的水是白茫茫的，那，漫天大雾又该用什么词来形容呢？

（李晨一时语塞。我清清楚楚地听见同座位的小朋友用手捂着嘴向他“打电话”：“白花花，白花花……”）

李：小华拧开水龙头，白花花的水流进水桶里。

说完了，我要求小朋友把刚才说的话写下来。谁知，李晨又把“白花花”写成“白茫茫”了。我亲自在他的本子上做了订正，并领着他把这句话读了两遍。

一位美国学者说：“教1遍不会，教10遍；教10遍不会，教100遍；教100遍还不会，别忘了，还有101遍。”

这句话的核心讲的是两个字：耐心。

有人说：“没有笨学生，只有笨老师。”这句话如果成立，那么，笨也包括缺少耐心与和气。

四

“小朋友，请打开书，把课文读一读，看看‘夕阳’是什么时候的太阳。”1997年9月7日，我应邀到江苏沭阳县实验小学上二年级的《夕阳真美》一课。一开始，我便提了这样一个问题，请小朋友带着问题读书。

本以为这个问题小朋友会很容易回答出来，可是没想到，有几个小朋友连读了两遍课文后还没看出来。我对坐在第一排的一位头摇得最厉害的小女孩说：“你只要读读每节的第一句话就会弄明白。你的一双眼睛多有神！准能看出来。”

她按照我的要求，认真读了一遍。

“看出来了吗？”

“看出来了，”她说，“‘夕阳’就是刚刚升起的太阳！”

小朋友笑了，我也笑了。不过，这笑声没有半点讥讽“这就是有神的眼睛”的意思。她从笑声中知道自己说错了，脸颊顿时红了。

我鼓励说：“再来！你再大声把每节的第一句话读一遍，边读边想，这次你肯定能看出来。”说完，我轻轻地拍了一下她的肩膀。

她很听话，读的声音很响亮。

她刚读完“傍晚，爷爷和奶奶带着我去看日落”、“太阳已经西斜”和“太阳慢慢地向下沉”三句，便放下书本说：“夕阳就是傍晚的太阳，快落山的太阳！”

我对她说：“这次你真正读进去了。不但把每个字看在眼里，而且用心去想了。以后就这样读书，你会越读越聪明。”

她高高兴兴地坐下了。在这以后的教学过程中，她对于我提的问题，再也没有摇头。

什么是教？不就是教学生学吗？什么是启发？不就是像给猜谜语的人提示一下“朝哪儿猜”那样，为学生提供一点线索，揭露出一点端倪，鼓

励学生去发现吗？

可见，在教学中，老师的“配合”，还体现在发自内心的动情的鼓励上。适时的真诚的鼓励，是帮助学生树立信心的支撑点，是加快思维的兴奋剂，是开窍的电火花。

要有语感，更要有责任感

请读下面一段教学实录——

师：母亲在家里，要承担哪些责任？请同学们联系自己的母亲想一想。

生1：母亲要抚养子女。

生2：还要抚养老人。

师：这句话中的“抚养”不妥，要换个词。

生2：（想了一想）还要孝敬老人。

师：说得好！不过，孝敬老人是一种境界。一般地说，要——
（学生思考）

师：把“抚养”中的“抚”字去掉，换一个字就行了。

生2：还要赡养老人。

师：请你把两句话连起来说一说。母亲要——

生2：母亲要抚养子女，赡养老人。

师：抚养子女，赡养老人，这样说既上口，听起来又有韵味。

这是我执教《第一次抱母亲》中的一个片断。不少听课的老师听了以后，夸我语感好，能在瞬间听出学生说话中的语病，并启发学生纠正。这个表扬我接受，因为没有言过其实。但是，光有语感还不够。一个语文老师既要有好的语感，更要有责任感。责任感不强（更不要说缺乏），即使语病被耳朵听出来了，也会被放过。在教学中，这种情况屡见不鲜。更值得

注意的是，有时学生说的明明有错误（不只是一般的语病），老师不但不予纠正，反而为之鼓掌！问其何故，曰：“尊重学生的独特体验。”大谬也！有错不纠，是失职啊！

一次，我听我的一位徒弟上课，一位学生发言时，出现了两处错误，他都未予纠正。课后，我问何故。徒弟说，这两处错误我听出来了，但觉得无大碍，便没纠正。

错了，我说。什么叫“无大碍”？在语文老师眼里，任何语病——哪怕只是用词不当——都是“碍”，都应予以纠正。这是我们语文老师的责任。除非没听出来。没听出来另当别论。我们语文老师是干什么的？不就是教学生说话、读书、作文的吗？

接着，我讲了夏衍临终前的一件事。

夏衍病重住院。一天，病情恶化，护士连忙对他说：“不要急，我去叫医生！”夏衍居然睁开眼，坐起来，扬起手，大声说：“不是叫，是请！”说毕，倒在床上，便合上了双眼。

这一字之改，值得我们每个语文老师深思！夏衍改的是字，教的是怎样做人啊！

纠正语病是每个语文老师应尽的、义不容辞的责任。纠正语病不只是教学生会说话，有时候，也是教学生怎样做人，就像夏衍纠正护士说的话一样。

从雪中送“灰”说起

特级教师李济海告诉我这样一件事：

一天，他到一所学校听一位老师教《再见了，亲人》。教第一段的时候，这位老师先让学生看看这一段分几层；又让学生看看每层有几句话，每句话讲的什么；接着要求说说从大娘为志愿军做的事中，反映了大娘的什么思想。这一切做完了，老师说：“谁来把这一段读一读？”于是一位学生站起来读：“……是您带着全村妇女，顶着打糕，冒着炮火，穿过硝烟，送到阵地上来给我们吃。这真是雪中送灰呀！”这位学生把“炭”字读成了“灰”。老师连忙请该生停下来，要他重新读。一连三次，该生都把“炭”读成了“灰”——他不认得这个字。

讲到这里，李老师感慨地说：“这一段，老师分析得这么透彻，讲得这么明白，可是有的字学生还不认得，这不值得我们认真反思吗？”

是要认真反思。

反思之一：国家为什么要开设语文这门课程？

即人们为什么要学习语文？怎样学语文？语文课程标准指出：“语文是最重要的交际工具，是人类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学生学习语文，主要是为了掌握语文这个工具。即积累语言，积淀语感，凭借语感，运用语言。这和掌握自行车、汽车等代步工具一样，首先得拥有。车子可以花钱买，语文呢？语文得靠读、背。拥有了，还得会用。会用，才算真正掌握。不

过，和学骑自行车不同的是，学习语文的过程，是一个听、说、读、写有机地交织在一起的过程，即“拥有”和“运用”交织在一起的过程，这个过程将伴随每个人的终生。朱作仁教授把学习语文的规律概括为两句话：大量读写，读写结合。学习语文，读和写是交叉在一起的，是“滚动”发展的。

但语文这门学科很特殊，它是由一篇篇内容各不相同的课文组成的，因此在读的过程中必然要理解课文内容，体会作者的思想感情，从而使学生受到教育和影响。这就使语文教学又多了一个任务——悟其意，悟其理，悟其情。这个任务完成得不好，势必影响语言的学习。但如果把语文教学定位于理解内容，那就改变了语文的姓氏。有些课文，学生一读，至少懂个八九成，有些课文，即使难懂，也经不住老师的分析、讲解，老师一动嘴，便“土崩瓦解”。但是，这样做，课文规范的书面语言能内化为学生的语言吗？语文教学离开了熟读精思，离开了感悟，就什么都没有了。有人说语文教学不要“深挖洞”，要“广积粮”，这个比喻是很有道理的。“洞”是要挖的，但要有个“度”。总之，学语文是为了“文化”学生，学习语文的过程实际上是“文化”的过程。而“文化”学生，只能在读中“文化”，老师的讲解、点拨、激励，只能起“催化”作用。

早在20世纪90年代初，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张田若先生就提出了著名的“四三二一”语文教学评价标准。他把“看全班学生是否把课文读熟了”作为第一条标准，占40%；把“字词句是否落实”作为第二条标准，占30%；把“重点是否突出，难点是否解决了”作为第三条标准，占20%；把“课文内容是否理解”作为第四条标准，占10%。他说：“语文课讲得多，分析得多是国际通病。阅读教学第一是读，第二是读，第三还是读。”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们越来越感到张田若先生说得正确。

语文课程标准特别重视朗读，注重语言的感悟、积累和运用，只字未提分段、概括段意之类，这就从根本上堵死了烦琐的内容分析之路。我们终于走出了“烦琐分析”这个误区。

反思之二：理性的说教有没有用？

反思我们的语文教学，我们太强调理性的说教了，甚至有人讽刺我们的教育是“叫育”。好端端的一篇《再见了，亲人》，学生学过之后，只记住了老师贴上面的一个“国际主义”标签；学了《刘胡兰》，只记了一个“视死如归”，这岂不是语文教学的悲哀？比“贴标签”更不可取的是教师的“联系实际”。比如讲了《我的战友邱少云》，便“联系实际”讲遵守纪律的重要性，批评班级少数人不守纪律造成的危害。有一次，我到一所小学听一位老师教《我的爸爸》，这是一篇写李大钊教育子女的事迹的课文。当读到“小孩子做什么事情都不能三心二意，要学就学个踏实，要玩就玩个痛快”一句时，这位老师也斜了坐在我身旁的一位小男孩一眼，说：“我们班有个别小朋友学习就不是一心一意，而是三心二意。这样做很不好。”说完，又瞅了这个男孩一眼。当小男孩发现老师是在影射他的时候，不高兴了，还了老师一眼，小声嘟哝道：“谁三心二意了？”虽然声音小，我却听得清清楚楚。”教育产生这样的效果，出乎我的意料。这使我想起了一位外国教育家说的话：“当孩子意识到你是在教育他的时候，这样的教育往往是失败的。”法国的卢梭也说：“在达到理智年龄以前，孩子们不能接受理念，而只能接受形象。”

阅读教学应引导学生“披文以入情”。“披文”是什么意思？“披文”就是读进去。老师只是在学生不易看出来的要紧处、关键处、精彩处做些适当的点拨、讲解。“入情”，则是悟其意、悟其情。语言得到发展，情操得到陶冶，心灵得到净化，这就是“文化”。

儿童是通过形象来认识世界的。如果教学缺乏形象，缺少情感纽带的联结，不仅会影响学生的学习情绪，而且会影响学生的情感体验，进而影响学生的情感意志的发展。语文教学只有具有了鲜明的形象性，学生才能感受真切，才能“入境”，才能引起对课文中的人物和事件的关注，才能产生良好的情感体验，从而受到良好的教育。教育不能靠理性的说教。

以情感人，理在其中。让我们的语文教学少些理性，多些情趣吧！

教学相长

—

1986年11月30日，我应邀到昆明官渡区上课、讲学。

11月的昆明依然繁花似锦。大街小巷到处都是花，到处洋溢着浓浓的春意，让人感到温馨。

讲学活动在官渡区实验小学进行。我上的是二年级的一首古诗《草》。为了帮助学生理解“野火烧不尽”的意思，我用赭色的粉笔画了一条表示地面的线，并在“地面”的下面画了许多草根，意思是说，大火把地面上干枯的叶子烧得一干二净，地下的根却完好无损。

“‘春风吹又生’的意思谁懂了？”我问，“不过，这回不让你们说，我想请小朋友把这句诗的意思在黑板上画出来。”

小朋友们纷纷举手，跃跃欲试。

一个小朋友用绿色的粉笔在地面上画了茂密的草叶，然后说：“春天来了，春风一吹，草又长出来了。”听课的老师啧啧称赞。可是，一个小朋友提出了疑义，说草叶画得太长，春天来了，春风一吹，草不能一下子长这么高。于是，他走到黑板前，将草叶擦去了一大半，只留两寸来长的茬儿。他说：“春天来了，小草发芽了。”

聪明！听课的老师为他鼓掌。

没想到，一个小男孩站起来为气氛热烈的小礼堂泼了一瓢“冷水”：“老师，他少画了一样东西！”

小礼堂里顿时寂静无声。

“少画了什么东西？”我问。

“风！春风没画出来。”

“风？……嗯。可是……可是，这风怎么画呢？”我一边看着黑板上学生画的画，一边问。与其说我是在问，不如说我是在想。是的，以往我上这一课时，从来没有人提这样的问题！

还没等我思考好，这位小朋友急不可耐，快步走到黑板前，拿起一支白色粉笔，“哧，哧——”在草的上方画了两道斜线。那眼神告诉我，这还不容易吗？

“这就是风？”我问。小礼堂里发出一阵笑声。“可是，风是看不见摸不着的呀。”就在这一刹那，我想出了表现风的办法，与此同时，小家伙也有了主意，他迅速擦去黑板上的草芽，重画。教室里静静的，一双双眼睛望着他手中的笔。一笔，两笔，三笔……还没等他画完，教室里就爆发出一阵掌声，他笔下的草芽统统顺儿的——草叶都微微向右歪斜！风是看不见的，但人们一看这草叶就知道有风，而且从草叶倾斜的程度可以看出来风是很轻很轻的。

所有听课的老师都被这位二年级小朋友思维的敏捷折服了。

从此，我再上《草》的时候，便增加了这样一个环节——启发学生画“风”。老师都为画“风”这个环节的设计拍手叫绝。可是，他们哪里知道，这一环节的设计者是昆明的那位不知叫什么名字的小朋友！

在从昆明回来的火车上，我立即在“教学札记”上写下了这样两句古人说的话：“教学相长。”“学问无大小，能者为尊。”

二

古人说得对：“学然后知不足，教然后知困。知不足，然后能自反也；知困，然后能自强也。”

毕业不久，我曾兼过音乐课。在师范学校读书时，虽然是文娱活动积

极分子，琴也弹得可以，但只会弹 C、F 几种调。无论什么歌，不管“1 = E”，还是“1 = B”，我通通改为“1 = C”，或者“1 = F”。可是教学可不能不管三七二十一，什么歌都得按规定的调弹，否则学生没法唱——要么太高唱不上去，要么太低压嗓子。

一次，学区举行“学习解放军歌咏比赛”，要求各校以班为单位参加。因为我带的班是优秀班，且自己又兼音乐课，因此学校决定由我班参加比赛。其中有一首规定必唱歌曲《我是一个兵》。这首歌干脆有力，很适合合唱。可是一看歌谱，糟了，“1 = bB”！B 调弹起来就够别扭的了，还要降半个调！这不存心跟我过不去！于是我就用 C 调弹，可是太高，学生唱起来直号；于是改为 G 调——G 调我勉强能弹下来——可又太低，声音不嘹亮，唱不出这首歌的雄壮。有人建议，先这么练着，等正式比赛时请别人伴奏。我嘴里说的是“别麻烦别人了”，心里想的却是：“那不丢人？蜀中虽然无大将，廖化还可以当先锋嘛。”于是苦练了一个晚上，终于纯熟而有感情地将曲子弹下来了。

功夫不负有心人。那次歌咏比赛，我们班获得了一等奖。

“教然后知困”，不错的；问题在于“知困”能否“自强”。我从小就有“寇能往我亦能往”的犟劲，越是“困”，越能“自强”。

三

学生们正在专心致志地写作文——《给市长伯伯的一封信》。这一天——10月16日是世界粮食日，孩子们在向市长反映当前粮食浪费的现象，建议采取措施节约粮食。教室里很静，偶尔有学生之间喁喁而语的问字声和翻查字典的窸窣窸窣声。

忽然彭晓明站起来问我“缙萦”的“缙”怎么写，并说“缙萦”是一个人的名字，“缙”字怎么也想不起来了。嗨，“缙”字我连认都不认得，哪里会写？我实事求是地说：“对不起，我不会。”他也没让我难堪，说回家再查一查有关资料。

第二天，作文交上来了。原来彭晓明他在信的开头说，希望市长不要以为写信的是个小孩而不予理睬；古代汉文帝就采纳了一个小女孩缇紫的意见，而废止了肉刑，赢得了人们的赞扬。

我这才认识了“缇”字，而且知道缇紫是汉文帝时的人。后来翻阅了《上下五千年》这本书，才对她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

我一方面为学生知道得多而高兴，一方面为自己知识的浅陋而惭愧。

我在作文讲评课上表扬了彭晓明博闻强记、学了能用的优点，并指出：由于他在信中能“引经据典”，因而更有说服力。——这句话也是我在他作文中的批语。

我由学生问的一个字，了解了一个历史人物；学生由我的一句批语，激起了更大的读书热情。学生“知不足”而“自反”，老师“知困”而“自强”。学问不就是这样积累起来的吗？思想不就是这样不断丰富吗？

四

我自以为字写得还可以，每教一课时都很自信地说：“请同学们看我板书课题。”目的是为学生做出样子，让学生知道字要规规矩矩地写。

一次，我应邀到一所学校上《火烧云》。和以往一样，导语说完，我自信地说：“请大家看于老师写课题。”谁知，“火烧云”三个字刚写完，一位学生举手说：“老师，您写的‘烧’字不规范。”

我认真地看了看“烧”字，觉得没问题。

这位同学说：“‘烧’的右半部的‘尧’字中间一横写长了。那一横，不能超过斜钩。我们的书法老师是这样讲的。”

听课的老师哗然。

我觉得学生说得在理，表扬了他，并按他的意思重写了一个“烧”字。这一次得到了学生的认可。

下课后，该班的班主任告诉我，这个班有几个学生是学校书法小组的成员，教书法的还是市书法家协会会员呢。我找来一本三年级的教科书一

看（一至四年级的教科书都是用楷书印的），证实了学生说得对。

我不由得又想起了李汝珍说的“学问无大小，能者为尊”和《学记》中“教学相长”的话。

从那时起，我再也不敢过于自信，再也不敢马虎，更不敢“想当然”了。备课时尽量把每个字写规范，写美观；把每个生词的概念弄明白，把课文牵扯到的知识搞清楚；把课文读得正确、流利、有感情。总之，尽量把问题考虑周密，减少纰漏。

当然，即使如此，教学中也难免出现“不如弟子”的情况。这是正常现象，也是好现象。我常常对自己说，应当具有孔子在《两小儿辩日》这个故事中表现出的“不知为不知”的坦诚和谦虚。

不懂不要紧，学。

和教育名人的一席谈

—

1997年11月10日，扬州瘦西湖度假村。

这是一所新建的古典园林式的宾馆。三座重檐飞翘、气势雄伟的主楼傍水而建。瘦西湖似的小湖由北头的后花园一直蜿蜒到南头一号楼的东侧。它时而宽，时而窄，时而弯。极窄处有小桥相连。宽的水面上有曲桥，与湖中的假山和造型别致的亭轩台榭相接。这儿一丛修竹，那儿一簇枫树，这儿几棵垂柳，那儿数株玉兰，高高低低，红红绿绿，错落有致，把整个度假村点缀得十分幽雅、别致。

经过六天的紧张工作，以斯霞老师为组长的江苏省教材审查委员会小学语文组，对苏教版小学语文教材的审查工作告一段落。晚饭后，八十又七的斯老师来到我的房间。斯老师步履稳健，思维敏捷，十分健谈。每次见到她，总能听到一些新鲜话题。

我们正谈着下午到何园游览的感受，度假村经理来请斯老师为其女儿题词。斯老师略一沉吟，挥笔在一本崭新的日记簿的扉页上写下了“好好学习，天天向上”八个字。她对经理说：“告诉孩子，要自觉地学习，多读书。”

送走经理后，斯老师说：“现在小学语文教学问题不少。一是讲得多，读得少。小学语文教学一定要十分重视朗读。在朗读中去理解词语的意思，理解课文的意思，体会课文的思想感情。有些词语是很难讲清楚的，要靠

朗读去意会。我曾教过一篇写秋天的课文。课文最后一句话是：‘一阵风吹来，好不凉爽啊！’这句话怎么讲？怎么又‘好’又‘不’？对二年级的小孩子来讲，是说不清楚的。怎么办？朗读。朗读好了，就行了。”

斯霞老师娓娓道来，句句话语像清澈的溪水轻轻流入我的心田。

她呷了一口茶，又说：“第二，现在字词训练花样太多，有些字词训练没什么意义，白白耗费了学生的精力和时间。”

接着，斯老师给我讲了这样一件事：

一天晚上，她正在读小学二年级的外孙女问：“外婆，‘钊’字怎么组词呀？”

斯老师问：“它在书上的哪句话里？在书上它组成了一个什么词语？”

“李大钊。”

斯老师眉头一皱。但她毕竟是老教师，有着丰富的教学经验和智慧。她抚摸着外孙女的头说：“你就组一个王大钊。”

“老师要组三个词呢！”

“三个？那就再来个张大钊、刘大钊。”

说到这里，斯霞老师双手一摊，一丝苦笑淡淡地写在了她的脸上。两只手放下去的时候，她轻轻地叹了一口气，算是对这件事的又一次评价。她没有再说什么。因为，要说的，上面已经说了。

二

1997年8月22日，江阴市。

苏教版九年义务教育小学语文教材培训会在这里举行。全国著名特级教师霍懋征老师应邀参加这次培训活动。霍老师是山东济南人，8岁时随父母去了北京。1997年4月，她到徐州听我上《狐假虎威》的时候，我们认了老乡的。

吃过晚饭，我来到了她的房间。她很高兴，说：“我们是老朋友了。”

霍老师又一次提到了我上的《狐假虎威》。她说：“每篇课文都是一件

完美的艺术品，我们要引导学生从整体上去感悟它，通过读去品味它。语文教学一定要有整体观念。有人搬西方的那一套方法，喜欢条分缕析，把一篇好端端的课文分割成一块块的，让学生去看。看看这一块写的什么，那一块写的什么；这一块怎么怎么好，那一块怎么怎么好。其实，一分开，哪一块也不好。就像把一个精致的花瓶打碎了，把一块块碎片拿给学生看。——那能好看吗？我不是说不要分析，但千万不能烦琐。学习汉语不能这样。就像你教的《狐假虎威》，学生读得有声有色，精彩的地方背下来了，就很好了嘛！在读的过程中，您不就点拨了几个词语吗？像什么‘窜’啦、‘扯’啦，还有‘半信半疑’、‘东张西望’啦，等等，这就够了。”

听了霍老师这一席话，我想起了著名学者北京大学副校长季羨林在《精神的田园——“东方之子”学人访谈录》中说的话：“人类共同创造了两个大的文化体系，一个东方，一个西方，再没有第三个了。西方就是分析的，东方是综合；分析出理论，综合出技术。”

这是不是就是理论根据？因为说到底，我们的语文教学是为了掌握汉语言文字的，是培养听说读写的技能的，而分析，是分析不出能力来的。

当我把上述的意思说了之后，霍老师非常赞同。

在谈到词语教学时，霍老师说：“不要机械释义、说教。要把字形和字义结合起来，用形象的语言帮助学生记忆、理解。”

“您在这方面积累了不少经验，报刊上时有报道。”

霍老师说：“有一些。我教‘聪明’时，我对小朋友说，我出四个谜语，看看谁聪明，能猜出来。第一个是：上边毛，下边毛，中间一粒黑葡萄（眼睛）。第二个是：左一片，右一片，隔个山头看不见（耳朵）。第三个是：红门楼，白门楼，里面坐个嘻嘻孩（嘴）。第四个是：小孩住高楼，看不见摸不着，一出来就不得了（脑子）。小朋友都猜出来以后，我说：人有四件宝，耳朵（板书‘耳’），眼睛（板书‘目’），口（板书‘口’）和心（板书‘心’）。这就组成了一个‘聪’字。我指着‘聪’字说，多用耳，多用眼，多用口，多用心，一次不行，要日日用（板书‘日’），月月用（板书‘月’），于是组成了个‘明’字。我指着黑板上的两个字说：这

才能聪明。”

话音未落，我拍手叫绝！然后我说：“您设计的这个教学环节，不就是对‘聪明’一词的最好的注释嘛！”

霍老师朗声笑道：“是吗？——不过，不管怎么说，得动脑子，想办法。不然，科学化、艺术化哪里来？”

三

1994年春，朱作仁教授邀我和徐善俊到杭州参加关于他的语文教学思想研讨会。

朱教授快人快语。徐善俊刚上完《可爱的草塘》，朱教授便说：“这两节课读书很充分，精彩部分都能背下来了。这就对了。阅读教学不能一问到底，应当把大量的时间留给学生，让学生从事读、写的实践活动。可惜这两节课没安排写的训练。”我问：“可以安排哪些写的训练呢，就这两节课来说？”朱教授说：“徐老师不是想让学生当‘导游’吗？可以写写导游词嘛，写个提纲也行。”

中午吃饭的时候，朱教授说：“现在，语文教学的名堂很多。有些我不赞成。我特别不赞成把语文课上成哲学课，讲什么事物之间的联系。语文课就是语文课。”

徐善俊插话：“我们江苏省教委副主任周德藩说，‘语文姓语’。”

“对！”朱教授说，“学语文就是为了掌握语文这个工具，为了培养学生的听说读写能力。这四者又以读写为主。没有主次就没有辩证法。有些农村干部没有文化，但照样说得呱呱叫，你能说他语文能力强？我看不能。衡量一个人的语文能力的高低，主要看读、写能力，特别是写的能力。我为什么特别推崇丁有宽的语文教学？为什么大力宣传山东龙口的‘大量读写、双轨运行’的经验？就是因为他们抓住了主要矛盾，抓住了读和写。大量读写、读写结合是学习语文的规律，是实践证明了的真理。”

朱作仁教授也不赞成“注音识字、提前读写”实验，尤其不赞成“直

呼”。他说：“汉语拼音只是个识字的拐棍，它的作用只是标音。我们要掌握的是汉字，不必要花那么大的力气去直呼。有人喜欢刮风。什么都是一阵风。凡是一阵风刮起来的東西，有多少能站住脚的？‘注、提’实验不会长久的，不信，你们等着瞧。德国的布莱希特说过：‘真理是时间的孩子，不是权威的孩子。’”

我说：“朱教授对词语教学也做过许多论述，对我们启发很大。”朱作仁教授接着说：“词语教学不要孤立地进行。要在读中理解、记忆，不要记定义。我多次说过，80%以上的汉语词汇只可意会。我曾经做过这样的调查：我请10名小学高年级的学生先解释‘眺望’，结果，70%的人解释得不准确；我再要求他们用这个词造个句子，结果100%的人造的句子都很好。能意会，能会用就行了。千万不要把小孩子教死了。”

四

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的著名语文教育家张田若先生的坦诚和率直不亚于朱作仁教授。和朱教授不同的是，张先生在陈述自己的观点时，总是心平气和的，没有咄咄逼人的感觉。

我第一次见到张田若先生，是1984年秋在蚌埠召开的全国教研协作会上。张先生反对“作文要从内容入手”的提法，在会上提出了这样一个观点：作文要从提取信息入手。它的过程是这样的：审题→搜索信息→选择信息→形诸文字→修改。

事隔10年之后，我在大连又见到了张田若先生。我和张先生都是应大连小语界的邀请去讲学的，同住在大连外国语学院。因为时代不同了，我们吃住又在一起，所以，当我们谈及张先生在蚌埠提出的观点时，张先生说得更坦诚、更直率，也更深刻了。

他说：“应该说，我们小学生的生活是很丰富的，从早晨起床，到晚上睡觉，要做多少事，要说多少话呀！可写的东西是很多很多的。但是，学生为什么看到作文题感到没啥可写呢？我看问题出在题目上。什么《有意

义的一件事》呀，别说学生，就连我们大人也难写。这不是逼着孩子说假话，逼着孩子去抄袭吗？叶老说过：小学生写作文，就是练习用笔说话。用嘴能说的话该有多少呀！为什么能用嘴说的，都不能用笔说了呢？为什么用笔说，就加了那么多限制呢？根子在哪里？一言以蔽之，是左的思想在作祟。”

我说：“夏丏尊先生说过，‘对于孩子，有几分品德、知识、情感，就说几分话，写几分文’。”

张先生说：“正是。不过，我的观点，有人不接受。我想这样提：作文教学要从构思文章的内容入手。不知你同意不同意？”

我说：“愿闻其详。”

张先生说：“打破了内容禁区还不够，因为我发现，有些学生即使有东西写，也写不出来。还必须会回忆，会筛选，会抉择，一句话，会构想。以前，我们少了训练学生构思文章内容这一环节。”

张先生又笑笑说：“人的认识不能穷尽真理，但总是不断地接近真理的。只要我们去实践、去思考、去总结，作文教学就会进步的。”

张田若先生和朱作仁教授一样，对把语文课上成政治课的倾向十分反感。他微笑着说：“思想教育主要不是老师的事，是编书人的事。我编过教材。你知道，我们选课文是多么慎重！首先考虑的是思想性，别说是有问题，就是思想性稍差一点的都不选。语文老师的着眼点放在哪里？放在语言文字上。首先要指导全班学生把课文读懂，读熟。课文读懂了，思想教育就跑不了，你说是不是？”

我说：“您的这句话，我在报刊上见别人引用过，我都背下来了。还有您说的‘阅读教学，第一是读，第二是读，第三还是读’、‘一课书教完后，成败的第一个标准应该是看学生是否熟读了课文’，我们都印发到各小学去了，让语文老师学习、领会。您如果有空儿的话，欢迎您到我们徐州鼓楼区去指导。”

张先生欣然同意。

1994年秋，他来了。听了我们部分青年教师上的课后，十分高兴地说：

“徐州不错，名不虚传，书果然读起来了，把阅读课上成读书课了。”

1995年秋，我们鼓楼区教研室和铜山县教研室联合举办“张田若语文教学思想研讨会”。来自全国各地的1000多名教师、理论工作者参加了这次盛况空前的研讨会。

张先生在大会上说：“徐州的阅读教学搞得好！不仅书读起来了，而且读出味来了；不仅读出味来了，而且背诵起来了。我是赞成背书的，不肯怎么学好语言？”

五

当面聆听名家的教诲，和读他们的文章的感觉有很大的不同。我喜欢读他们的文章，更喜欢听他们言谈。

言谈是直抒胸臆，没有丝毫的修饰和雕琢，让人感到亲切、自然。

言谈运用的是口语，更能让听的人明白说话者要表达的意思。

言谈是双向交流，有听不甚明白的地方或疑问，可以当面请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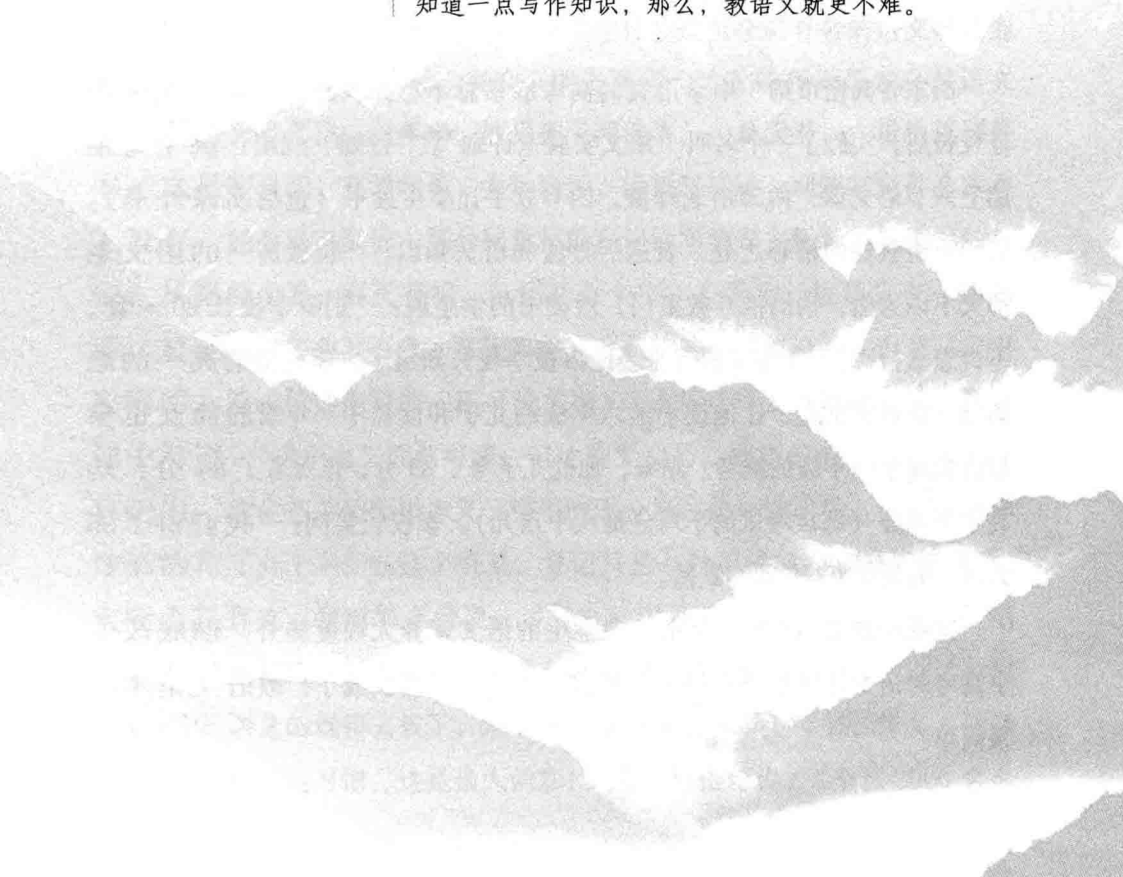
言谈由于有表情、神态、手势、语调等的辅助，不仅能更准确、鲜明地表达出名人的思想、观点，而且能传递出他们的情绪；我们则由于听觉、视觉并用，不仅能最大限度地接收他们思想、知识方面的信息，而且会受到他们情绪的感染和鼓动，因而不但使我有茅塞顿开之感，还会产生强烈的冲动，让人坐不住。

以上，大概就是人们常说的“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的原因所在吧！

第二辑

教语文，其实很简单

实践使我知道教语文其实并不那么复杂，就是教学生识字、写字、读书、作文。我就是这么教语文的，而且取得了较好的效果。教学生写字，老师要是喜欢写字，对书法略知一二；教学生读书，老师要是喜欢读书，会读书，能读出课文奥妙之所在；教学生作文，老师要是能写点文章，知道一点写作知识，那么，教语文就更不难。



教语文，其实很简单

“教语文，其实很简单”，这个看法我是早就有了的，而且好多人都这样认为。以前只是觉得大家都明白，无须多说，所以没写。近来听了不少课，又读了报刊上发表的一些文章，才觉得有必要把这个问题说一说。因为这个结论是从实践中得来的，所以还是让实践来说明这个问题吧。



山东省高密市第一中学语文的高考成绩总不尽如人意。李希贵先生出任校长后，实施了一个名叫“语文实验室计划”。“计划”规定：高中每星期上六节语文课，两节由老师讲，四节放手让学生读书（包括读课外书）。老师只讲教材的精彩之处，表达的方法和语文知识。一位教高一的语文老师大不以为然，悄悄推开教室门，对读书的学生说：“别听李校长那一套，不讲怎么行呢？”于是又讲起来。此事被李校长知道了，于是他请高一的老师出一张语文试卷，让他读小学六年级的儿子和读初中一年级的侄女也参加这次高中一年级的统考。结果，他的儿子考了83分，侄女考了84分，均高于平均分（那次考试的平均分是八十几）。李校长笑问：“我们讲了那么多，有用吗？”老师们默然。

这项计划实施以后，高密一中学生的语文素养大幅度提升，彻底改变了高考时语文成绩低迷的局面。精讲，多读，居然就成了！教语文是不是很简单？

二

也许有人会说，这个例子没有典型意义，高中生具有自学能力，当然可以这样做了。好，我们再举一个一所普通小学的一个普通班的例子吧。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的中学老师们经常抱怨说，中学教育质量之所以不高，是因为小学老师没有教好。小学老师当然不认账——你们怎么把责任推到我们小学老师身上来了？为什么不从自身找原因呢？

1997年，丰满区教育局决定全区小学毕业班来一次统考，看看小学的教学质量究竟怎么样。这一考不要紧，考出了个令人瞩目又令人吃惊的问题——全区3000多名毕业生，语文成绩排名前17名的学生都是区第二实验小学杨巧云老师班上的，班里的其他学生排名也很靠前！而且，该班数学成绩也不错。杨巧云是个名不见经传的人，她平时几乎没上过什么公开课！这样一位默默无闻的人，怎么能教出语文成绩这么优秀的学生？匪夷所思！这件事惊动了省教研室的邓治安主任。这位全国有名的语文教育专家带人到吉林市丰满区第二实验小学去调研，看看杨巧云是怎么教语文的。杨巧云老师说，六年来，她只抓了两件事，一是读书，大量地读课外书；二是写日记，有话则长，无话则短，但要坚持写。别的家庭作业基本上没有。她拿出保留的一部分同学写的日记给邓治安主任看。学生写的日记，从篇幅上看，有长有短，长到几百个字，上千字，短到只有一两句话。日记的内容包罗万象，有记事的，有状物的，有议论的，也有写读书心得的。有一位学生写的一篇《论关羽》，让邓老师大为惊叹。学生在日记中写道：“关羽忠义固然可嘉，但他胸无全局，把刘备的事业葬送了。”日记中，学生把关羽哪里忠义、哪里胸无全局写得详尽尽。一篇日记洋洋洒洒写了几千字！在这个班里，日记只是一种形式。许多日记有题目，实际上是作文。我对邓老师说：“靠自己读书成长起来的学生，不但结实，而且有可持续发展的后劲。杨老师的课可能上得没有什么‘彩’，但她按照学语文的规律去教了。六年来，她坚持引导学生读书、作文，使学生养成了读写的习惯，这是最大的彩！”邓老师接着说：“全区3000多名

小学生统考，前17名都是她班的学生，这叫大放异彩！”杨老师怎样教语文？概括起来就两个字：读、写。说得稍微复杂一点是四个字：多读多写。

三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红学家冯其庸先生读到小学五年级时，由于抗日战争爆发，无学可上了，只好回家务农。书包里装的一本从学校借来的《三国演义》，成了他唯一的读物。他不知读了多少遍，以至于许多回目都能背下来了。他一边务农，一边继续找书读。其阅读了《论语》《孟子》《古文观止》等著作，有的似懂非懂。17岁那年，他在哥哥的支持下，考取了镇上办的中学。教国文的丁约斋老师说冯其庸读的书比别人多，悟性好，说他肯定是“书香门第”。冯先生说，他是真正的“稻香门第”，甚至是“饥寒门第”。丁老师对冯其庸十分器重，这使他很受鼓舞。冯先生说，丁老师有三句话深深地影响着他。一句是：“读书要早，著书要晚。”冯先生后来虽然又被迫辍学，回家务农，但读书仍不间断。第二句是：“读书要从识字开始。”第三句是：“写好了文章自己要多看几遍。”

冯其庸先生说：“我现在快八十岁了，回过头来想想，丁老师的这几句话，仍旧是对的。我现在无论是读书还是写作，总是不敢忘记这几句话。而且总觉得自己读书太少，自己的古文功夫太差，自己写好的文章更要多看几遍，五到十遍才敢放手！”

丁约斋老师怎样教语文的？一是赏识学生，二是启发点拨，教给方法。冯先生的例子，也再次告诉我们，教语文和学语文一样，都是一个“读”字——多读书。从老师这个角度上说，要激发兴趣，教给方法，教学生多读书；从学生的角度上说，自己要多读书。

四

《当代教育家》杂志总编辑李振村先生出生在山东省沂蒙山区的一个小村庄里。升入小学五年级，教他语文的是一位叫徐宗文的京剧演员。这位“门外汉”，不会讲解，但会朗读。这不奇怪，因为他文化底蕴深厚，能说一口流利动听的普通话，又是演员，感情丰富且又善于表达。山村的孩子第一次听到这么纯正的普通话，第一次听这样声情并茂的朗读！李振村被徐老师的朗读感动得泪流满面。讲解只能使人知道，而朗读能让人感受——感受文章中的人、事、物，感受语言文字，让语言文字在学生心中活起来。这位老师还经常朗读课本以外的优美文章给学生们听。下雨了，教描写下雨的诗；下雪了，教描写下雪的诗。学了，就叫背。李振村痴迷语文了。徐老师看李振村作文写得好，说：“一个未来的作家将在我们村里诞生！”并偷偷送了几包书给李振村读。那年头，像茅盾的《林家铺子》、茹志鹃的《百合花》都不准看的。徐老师在李振村幼小的心灵里播下了梦想、憧憬和向往。激情和梦想，带着少年李振村一头扎进书堆里而不能自拔。在那个文化荒芜的时代，他竟读了50多部长篇小说，包括我国古典四大名著。1981年高考时，李振村虽然数学只考了40多分，但语文成绩优异，被山东大学中文系录取。现在，他真的成了作家，人刚到中年，便著作等身。由于长期和语文教学打交道，他还成了一位语文教育家。

李振村深有感触地说：“教育的一个重要使命就是要让孩子充满梦想和激情，这比学到多少知识更为重要。有了憧憬和向往，人的心里才会变得格外纯净，人的情感才会变得格外丰富，人才能热爱阅读，热爱学习。”（就凭这几句话，李振村先生是不是语文教育家？）

徐老师没学过教育心理学，没学过语文教学法，更没学过课程标准，但他知道激励，知道读书的重要，还知道运用情境教学法。是呀，下雨天教写下雨的诗，下雪天教写下雪的诗，还有比这更“情境”的吗？梦想和憧憬是少年儿童学习的发动机。让学生充满幻想，充满对未来的憧憬，这是徐老师培养出一批优秀学生 and 一位作家的宝贵经验。细想一下，做到这一点难

吗？——不难。

五

说说高林生吧。

高林生和李希贵先生一样，现在也是大名鼎鼎、蜚声全国的教育专家了。高林生是我的学弟，在徐州师范学校读书时，他比我低一级。后来，他当了我们的鼓楼区文教局的副局长，我才忽然发现他比我“高”，便不敢直呼其名了。现在他不当副局长了，我觉得他又和我一样了，便又叫他高林生了。

林生考入师范时才15岁，是个穿大裤衩的孩子。一天到晚手拿竹板或月牙板（说山东快书用的铜板），说着、唱着过。长篇山东快书《武松打虎》、长篇快板书《奇袭白虎团》，他说得栩栩如生，活灵活现。数、理、化成绩勉强过得去，数学偶尔还考不及格，但语文成绩优秀，可是即使上他比较喜欢的语文课，他也很少专心听讲。干什么呢？偷看课外书。因为——用他的话来说——课本中的那些古文、古诗，小时候就会背了，课本中的现代文，看一遍就差不多记住了，所以就不想听老师说了。这倒也是，谁叫他过目不忘呢！然而每次考试，语文成绩都位居榜首，有时也得过第二、三名，那也相当于榜眼、探花。这就应了李希贵先生的那句话：“我们（指老师）讲了那么多，有用吗？”

说到背古文，那得从他的父亲说起。高林生家学渊源。其父是中央大学的高才生，通古文、语音律。新中国成立后，在徐州第一中学任高中语文教师，一部《论语》、一部《史记》都烂在他的肚子里。高林生幼承家学，在父亲的管教下，《古文观止》中的多数篇目都背下来了，而且至今不忘。高林生说，他父亲教他的方法很简单，给你一本带注释的《古文观止》，给你一本字典，学去吧！读懂个七八分，就背诵。那才叫真正的“自主探究”呢！背不下来，不给饭吃，有时还打人。林生说：“我小时候贪玩，坐不住。老爹不得已才打几下。但戒尺对我确有震慑作用。”我打趣

说：“看来光有要求不行，还得有得力措施。‘不打不成才’，这话至少对你适用。”高林生嘿嘿一笑，说：“这叫因材施教！开始是老爹逼着读书，后来尝到了甜头，对读书有了兴趣，不叫读也读了。”这是真话。林生现在家里四壁皆书，可谓坐拥书城。他的学问真是自己读出来的。对不愿读书的学生（其实多数孩子一开始是不愿意读书的），可以采取点强硬措施（当然不是体罚），一旦尝到了甜头，有了兴趣，养成了习惯，不就成为了吗？高林生的父亲不就是这样教语文的吗？

必要的管教是少不了的，该严的还要严。孩子毕竟是孩子。

六

谈到习惯，不由想起了我自己的学生时代。

我是在山东老家读完小学的。1954年夏，小学毕业后才到了徐州。那时，我们山村老师的教学方法绝对是“原生态”的。到了四年级，张老师还一句一句地领着我们读课文，所有课文都要求背诵。到了五、六年级，徐老师和白老师都是串讲，串讲完了，分段、写段意、抄中心思想。但和张老师一样，多数课文也要求背诵。《开国大典》《铁脚团长》《火烧赤壁》都要求我们背。

从三年级到六年级，每天写一篇大楷，写四行小楷。作文都是用毛笔抄写的。值得一提的是，到了高年级，白老师特别重视课外阅读。那时画书（即连环画）很流行，《新儿女英雄传》《小英雄雨来》、古典四大名著都有画书。看了画书，便想看原著。我读的第一本是《三国演义》，似懂非懂地读。遇到“诗曰”、“有诗赞之曰”就跳过去。记得读到第四十二回“张翼德大闹长坂桥，刘豫州败走汉津口”时，感到非常失望，大叫“写得不好”！因为书中写的张飞不是“当阳桥上一声吼，喝断了桥梁水倒流”，和京戏里唱的不一样！后来又读了《水浒传》，一者喜欢书中的人物，二者喜欢作者的语言。《水浒传》我读了好几遍。从小就觉得读书是一件非常愉悦的事，有书必读，就像牛一样，是草就吃。读初中一年级时，受到李老

师的启迪和激励，萌发了当作家的念头。心中有了梦想，有了憧憬，读书便由兴趣变为一种志趣，成了一种追求，一种自觉。那时，经常到父亲的办公室里读报。时间长了，竟一天不读报便像缺失了什么似的。小小年纪又养成了读报的习惯。在我还很小的时候，就成了读书、读报习惯的奴隶。这是我最感谢老师的地方之一。

怎样教语文？我的老师告诉我：培养学生阅读的习惯。因为，语文能力是长期读书积淀而成的。

七

我正是从我的老师那里，从我在实践中对语文教学的不断思索里学会了教语文的。实践使我知道了教语文其实并不那么复杂，就是教学生识字、写字、读书、作文。我就是这么教语文的，而且取得了较好的效果。教学生写字，老师要是喜欢写字，对书法略知一二；教学生读书，老师要是喜欢读书，会读书，能读出课文奥妙之所在；教学生作文，老师要是能写点文章，知道一点写作知识，那么，教语文就更不难。

另一方面，要有责任心。作为老师，对学生要负责。例如识字、写字，必须读正确，写正确，写规范；要不放过一个读错、写错的学生。写字时，每个学生都要认真“描红、仿影、临帖”，不可“想当然”地写。例如，读书，每个学生都必须做到正确、流利，这是“保底工程”，达不到这个要求的，绝不放过。至于读得有感情，则因人而异了。再如，读课外书，背古诗文，也必须认真落实。只要老师认真负责，多数学生还是能完成老师布置的作业的。当然，也要因人而异。

还有一点，老师要善待学生。老实说，我并无多大能耐，读书没有张庆和高林生多，但我特别喜欢学生，喜欢和学生在一起，我能想到每个学生的心眼里去，知道他们需要什么。学生不断地感动着我，我也要求自己不断地感动着学生。我深知，教材中的人文性远不如老师身上的人文性对学生产生的影响大。

八

写到这里，我不由得想到了山东省龙口市实验小学。我想以龙口实验小学的宝贵经验作为本文的结束语，或者说作为本文的归纳吧。龙口实验小学的孙宝书校长搞了一个“大量读写，双轨运行”的实验，他的办法比我简单得多，却取得了惊人的效果。我们去考察了，也听了课。老师们的课上得并不比我们好多少，教学方法也不复杂，就是“大量读写，读写结合”。朱作仁教授考察过龙口实验小学后说：“别小看了‘大量读写，读写结合’这八个字，这是教语文，也是学语文的规律啊！”

真的，只要我们让学生“少做题，多读书，好读书，读好书，读整本的书”（课标语），只要抓住“读写”这两条线不放，即按照教语文的规律去做，谁都能把语文教好，谁的学生都会有好的语文素养。

“五重”教学^①

教了近四十年的小学语文，积淀了五句话：重情趣，重感悟，重积累，重迁移，重习惯。简称“五重教学”。但是，这“五重教学”的正式出台，是近几年的事。

四五年前，张庆、朱家珑、高林生、高万同等先生在总结我的语文教学（应该说包括整个江苏省的小学语文教学）时，先是归纳了“三重”——重感悟，重积累，重迁移。认为这是学习语文的规律，或者说是学习语文的过程。后来又加了一个“重习惯”，认为这是我们培养的目标，因为吕叔湘先生说过：“运用语文是一种习惯。”再后来，我自己又加了一个“重情趣”，因为我觉得，我的语文教学还有一个突出的特点是有情有趣。在教学上，我追求的是“有意思”，而不是“有意义”。著名思维科学家张光鉴教授多次听过我的课。他非常赞同我的意见，而且认为，从脑科学这个角度讲，“重情趣”应放在首位。他说：“情趣是认识的前提，教学过程离不开良好的情感的参与，否则不会取得好的学习效果。”他从理论上对情趣的作用、产生进行了深入的分析。于是，“五重教学法”就这样形成了。事隔不久，张教授认为“法”字应该去掉，于是又改为“五重教学”。下面就分别向大家说一说。

^① 本文为1999年12月4日我在教育部召开的“于永正教学方法”研讨会上的发言。

一、重情趣

1962年，我踏上了小学教育的岗位。那时的教学，非常重视知识的传授。当时有一本很有名的杂志叫《知识就是力量》，刊名还是周恩来总理题写的。到了20世纪70年代，我们发现，比知识更重要的是能力，于是提出一个口号，叫“培养能力，发展智力”。这无疑是在认识上的一个飞跃。教育发展到今天，我们又认识到，还有比能力更重要的东西，那就是情感、态度和价值观。是的，知识是教不完、学不尽的，再说，今天该传授的知识假如缺漏了，明天还可以补，但是如果学生对学习失去了信心，没有了兴趣，那么，明天就什么也没有了，自然包括能力。现在，许多人在谈论“人文性”，觉得我们的教育缺少人文精神，我认为这个看法很有道理。尽管目前大家对人文性的内涵说法不太一致，但总的意思是一样的，那就是：我们的教育应该少些包办，多些自主；少些限制，多些引导；少些理性，多些情趣。一句话，要尊重人、理解人、关心人，要把学生培养成“人”。反思我们的语文教学，人文精神确实太少，其中尤其缺情趣。

我说的情是什么？是情感，或者说感情。它包括两个方面的意思，一是对学生有情，二是对语文教学有情，上课有情。

先说第一点。几乎所有的教育家都认为“爱”是教育的灵魂。苏霍姆林斯基说：“没有爱，就没有教育。”又说：“热爱孩子是教师生活中最重要的东西。”我国著名教育家夏丏尊说：“教育上的水是什么？就是情，就是爱。教育没有了爱，就成了无水之池。任你四方也罢，圆形也罢，总逃不了一个空虚。”著名特级教师于漪说：“教育事业是爱的事业，师爱超过亲子之爱，因为它包蕴了崇高的使命感和责任感。”这些都是至理名言。人类生活需要在爱的孕育中充实，学生渴望在爱的环境中成长。每位老师都会有这样的体会：崇高的神圣的师爱具有很强的渗透力和感染力，如果教师真正理解学生，赋予其真挚、纯真的爱，就能使学生自尊、自爱、自强、自信，激起他们幸福、快乐、奋发向上的主人公热情，产生强烈的内驱力，也就是产生罗森塔尔效应。关于这一点，古人早就认识到了。明代学者王

阳明说：“大抵童子之情，乐喜游而惮拘检，如草木之始萌芽，舒畅之则条达，摧挠之则衰痿。”我认为，教育的最高境界是和谐，是让学生在快乐的氛围中受到教育。情不舒畅，谈不上学习，更谈不上思维活跃，当然也谈不上创造。

我关爱每一位学生，尤其关爱学习上有困难的学生。每一个学生都是一个“人”，都是“上帝”赐予我们的一件艺术品。尊重是教育的第一原则，也是“爱”的主要表现之一。我尊重每个学生，不仅仅让他们感到我和蔼可亲，更重要的是我理解并尽力满足他们的内在需要，无论是学习上的、心理上的，还是生活上的。在教学中，不想学生之所想，不急学生之所急，不从学生的实际需要出发，即使我表面上“和蔼可亲”，学生也不会有较深刻的感受的。学习有困难的学生最需要老师的理解、同情。我从不是一把尺子衡量全班学生。用一把尺子量全班学生，量出来的只能是失望、灰心，甚至愤怒。我尊重学生的个性，尊重差异，从不企图把全班学生培养成“一个人”。在我的语汇里，没有“差生”这个词。人家不就是文化学习成绩不好吗？仅此一项不行，就是“差生”吗？这太片面。恰恰是这些所谓的“差生”一次次教育了我：1976年唐山大地震时，主动跑到我家里，帮助我搭防震棚的，是“差生”；开出租车碰到我，坚决要把我送回家的，是“差生”；当兵立功向我报喜的，是“差生”；逢年过节来看望我的，总少不了“差生”。许多所谓的“差生”，长大成人之后往往很有出息。这些“差生”的表现使我汗颜、内疚，也使我逐步克服了头脑中的偏见，走向成熟。

通过不断的学习、不断的反思，我懂得了，学生是千差万别的，世界没有两片相同的树叶，更没有两个相同的学生。承认差别，尊重每个学生的个性，并千方百计地使其在各个方面都得到发展的同时，尽量发展他的特长，把每个学生培养成“一个个”的人，这就是我的学生观，也是我的教育观。通过学习和反思，也使我认识到了，三百六十行，行行都需要人去做；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梅兰芳是京剧艺术大师，却不会解一元一次方程；陈景润是著名的数学家，教学却不受学生欢迎；我是小学语文

特级教师，对小学数学却不甚了了……柳斌先生曾讲过这样一件事：一位记者对一位美国总统的母亲说：“您很了不起，因为您有一位了不起的儿子。”这位母亲微微一笑说：“您是说，我有一位当总统的儿子？我呀，还有一位同样了不起的儿子。”记者问：“他是做什么的？”这位母亲说：“他呀，现在正在地里挖土豆！”柳斌先生说：“这就是正确的人才观。我们当老师的，应当具有这样的人才观。”老实说，我树立了正确的学生观和人才观之后，才彻底改变了对“差生”的看法，真正做到了尊重每一位学生，关爱每一位学生，让每位学生跟着我学习都感到快乐，都得到应有的进步和发展。我未被“应试教育”所左右，不以分数作为衡量学生优劣的唯一标准。每一位学生，只要努力，尽力了，能达到什么程度就达到什么程度。否则，师生关系就会被扭曲，教育就会被扭曲。

老师除了要树立正确的学生观和人才观，还要蹲下来看学生。蹲下来看学生，才能理解学生，才能想学生之所想，急学生之所急。“蹲下来”，才能不但容忍，而且理解孩子的淘气、好动、好玩，才能体会出为什么冰心说“淘气的男孩是好的，淘气的女孩是巧的”的道理。没有理解和宽容，也谈不上爱学生。因为泰戈尔说过：“爱的别名是理解。”

下面说说第二点——对语文教学有情，上课有情。我对语文教学真是情有独钟，许多人说我痴迷语文教学，这倒是真话。不爱语文教学当然教不好语文。——这且不说，要紧的是上课要有情。这里面也包括两个方面的意思：一是关注教材，二是关注学生。课堂，首先是生活，其次才是教学。课堂教学，是老师、学生和教材三者之间的对话。课前，老师要和教材“对话”，把教材读懂，掌握好，把文章所表达的意思、感情体会出来，并能通过朗读表达出来。这一环是关键。不把课文朗读得声情并茂，我是决不罢休的。每一篇课文都有它的感情基调，课文的感情基调决定了老师上课时的感情基调。这是课前的功夫。进入课堂，则是三者对话，更多的是在教师组织、引导下，让学生和教材对话。这时，我关注得最多的不再是教材、教案，而是学生。我年轻的时候，过分地看重自己的教学设计。上课时，竭力使设计成为“艺术”，可是一些顽皮的孩子，一些学习有困难

的学生，并不珍视我精心设计的这份“艺术”，并不“配合默契”地去共同创造这份“艺术”！艺术在哪里？我惘然了。现在明白了，教学艺术首先是善待学生的艺术，是在师生之间的情中。因此，课堂上，我的责任是组织教学，是引导，是点拨，是鼓舞，是激励。有人说，老师走进课堂之前，要准备一百顶高帽子，上课的时候，随时戴在学生的头上。这个说法我赞成。我对学生的情是通过“戴高帽子”传递给学生的，是通过解惑传递给学生的，是通过耐心与激励传递给学生的，是通过期待、鼓励的眼神传递给学生的，是通过抚摸与微笑传递给学生的……总之，我尽可能满足学生的内需。我喜欢把芝麻说成西瓜：“这个问题很难，你居然思考出来了，了不起！”“这段课文读好不容易，你只念了两三遍就这样出色，不简单！”我常常反话正说：“刚才我说过，万一第四遍没读好，还有第五遍。第五遍果然读好了！请你介绍一下怎样才能读好课文的经验。”我清楚地知道，在儿童的世界里，伟大不是大海，而是溪流。在他们的眼里，老师的一份宽容和善待，一声同情和劝慰便是伟大。它是老师心中藏着的爱意和善意的自然流露，这种流露便是一种非常简洁的教学风格和令学生感动的教学艺术。

这样说是不是就不要批评了呢？不是的，对于严重影响别人学习的行为，对于那些视学习为儿戏、经常拖拉作业的人，还要严肃批评。但有一道界线不能逾越，那就是不能伤害学生的自尊心，要尊重他们的人格。每逢这种情况，我便会提醒自己：“记住，你是老师。”过了不惑之年，我觉得自己才真正成熟了。成熟是不断汲取各种营养的结果，是不断反思的结果，是不断修正自己错误的结果。

做到对学生有情，还得有好的师德，有较好的个人修养（包括艺术修养），说浅显一点，要善良，要有丰富的情感。无情无义当不好老师；心肠硬，动辄训斥学生，当不好老师，更教不好语文。因为语文的人文性最强，最富有情趣。清代学者袁枚说：“文以情生，未有无情而有文者。”一篇篇优美的课文都是作者感情的产物。试想，一个情感不丰富的人，怎么能体会出其中的味道来呢？又怎么能在课堂上实现与教材、与学生三者的对话呢？没有感情的对话是苍白的，没有感情的教学技巧同样是苍白的。

所谓“趣”，就是课要上得有趣味性，让学生愿意学，乐此不疲。不要以为热热闹闹才算有趣，戴上头饰表演表演、做个“课件”演示演示才算有趣。这样理解就浅了。

首先要钻研好教材。古人说，读书有三味。读经味如“稻粱”，读史味如“肴馔”（即丰盛的饭菜），读诸子百家味如“醢醢”（即用鱼、肉等制成的酱）。意思是说，读书既是生活的需要，又富有各种情趣。我每次备课都是先埋头读课文，读呀，想呀，想呀，读呀，什么时候读出门道来了，什么时候兴奋起来了，什么时候才肯罢休。只要我读得有一种兴奋的感觉，有一种豁然开朗的感觉，有一种“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感觉，那就意味着教学的成功。读到这种程度，即使不写教案，也能把课上得有滋有味。这法那法，读不懂教材就没有法。读懂、读出文章的妙处是一个方面，另一个方面要读出感情来。老师绘声绘色的朗读也会使语文教学富有趣味性。范读是我的“绝活”。有的课文我能读得学生眉飞色舞，有的课文我能读得学生潸然泪下。实践证明，声情并茂的朗读会使学生借助听觉形象进入文章的意境，给学生一种美的享受，从而使他们产生学习、探究的需要和兴趣。

此外，要精心设计教学程序，使其有新意性。一节课哪怕只有一点、两点，哪怕是一个精当有意思的提问，只要出其不意，就会使学生感到有趣味。“文如看山不喜平”，上课也是如此。

还有一点是幽默。我上中学的时候，不喜欢物理这门学科，读师范时却喜欢上了，为什么？因为教物理的滕老师课讲得生动，说话非常幽默。还有教代数的程老师也很幽默，把本来枯燥无味的数学上得十分有趣。我当了老师以后，也力求像这两位老师一样讲话生动一些。在教学中，我还学会了用幽默的方式处理课堂上的“偶发事件”，化解各种矛盾。我以为，幽默也是一种心境，这种心境会使人的心胸宽阔。实践证明，幽默是老师强有力的助手，它能使学习变得轻松，能使师生在愉悦的交流中融为一体。

情是互逆的，趣也是互逆的。老师爱学生，对学生有期待，必然赢得学生由衷的爱，学生也不会辜负老师的期待。老师的课上得有趣，必然会

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当然，我也清楚地认识到，情感是在认识过程产生的，认识越深刻，情感体验也越强烈、越深厚。真正的学习兴趣是在知道一点、会一点的时候产生的，是在越来越明白、越来越会的过程中巩固、加强的。所以，在教学中，我千方百计地让每位学生取得他们能取得的成功，让每个人感觉到成功的喜悦——这是更重要的方面。

把课上得有情有趣，说到底，是由老师的综合素质决定的。不只是方法的问题、学识的问题、创造能力的问题、艺术修养的问题，也不只是观念的问题，而是人格的问题。俄国著名教育家乌申斯基说：“在教育工作中，一切都应以教师的人格为依据，因为教育力量只能从人格的源泉中产生出来。任何规章制度，都不能代替教师人格的作用。”他强调：“教师的人格就是教育工作中的一切。”知识可以传授，能力可以培养，而人格靠影响。这里面，老师和家长的影响最大。

“以情感人，理在其中；少些理性，多些情趣”是我的教育的座右铭之一。

二、重感悟

什么是重感悟？说白了，就是把学习的权利交给学生，在老师的指导下自己读书，自己去领会。它是对烦琐分析、先生讲学生听、一问到底的教学状况的否定。它的指导思想是尊重学生的主人公地位，尊重学习语文的规律。

以前我小瞧了学生，凡是书上标明的生字、词，我总是一个个地教，领着学生读。事实上，不管哪课的生字，学生都有认识的，有的学生甚至全认得。白话学生基本能读懂，我却不放心，还要一段一段地讲，一句一句地分析，一节课下来不知要提多少问题。这样做，剥夺了学生主动学习的权利，不利于学生的发展，因为“告诉”只能使学生得到“兔子”，而得不到“猎枪”。只重结果，而忽视过程，能力从何而来？发展从何谈起？这样做，也违背了学习语文的规律。什么是学习语文的规律？朱作仁教授说：

“大量读写，读写结合，这8个字是学习语文的规律，是被实践证明了的。”学语文的主要目的是掌握语言这个工具，课文内容不等于教学内容，我们不能把理解课文当作主要任务。而掌握语言这个工具必须读、背，必须运用，即在大量的语文实践活动中去掌握，决不能依靠烦琐的内容分析和讲解。

悟什么？首先悟其语，悟其义，语言文字的障碍要基本扫除，课文内容要读懂，至少要粗知大意（事实上，只要读，课文内容是不难理解的）。还要悟其情，悟其法，即体会文章表达的思想感情，体会文章的表达方法，悟作者遣词造句的妙处。这是基本要求。怎样悟？一个字：读，一边读一边想。朗读法是教语文的根本之法，也是学语文的根本之法。

吕叔湘先生说：“很多词语的意义和用法，只有通过多次会面才学得真切，记得牢靠；才不会翻来覆去老使唤那几百个词语，要不就生造、堆砌。种种章句结构，种种内容安排，也只有通过大量阅读才能悟出作文之道。如何开头，如何结尾，前后照应，口气软硬，何处要整齐，何处要变化，全都可以从别人的文章里学来。”语文教学如果离开一个“读”字，就什么都没有了。反过来说，抓住一个“读”字，什么语文能力、思想教育、情操的陶冶，等等，便都在其中。古人说：文贵自得，书忌耳传。凡是“告诉”的东西，都比不上“自得”的好。况且语文教学决不单单是记住一个个结论，一个个“知识点”，记住老师给每篇课文贴上的关于中心思想的“标签”。以往正是我们“告诉”得太多，无意义的练习做得太多，才使语文教学失去了灵性，使学生失去了兴趣，觉得上语文课味同嚼蜡，以至于把学生教死了。

吕叔湘先生有一段名言：“10年的时间，2700多课时，用来学习本国语文，却是大多数不过关，岂非咄咄怪事！……少数语文较好的学生，你要问他的经验，异口同声说是得益于看课外书。”多读课外书可以提高语文能力，这是所有人——特别是语文能力较好的人的共同体。可是看课外书有人讲吗？没有。看课外书没有人讲，却能提高语文能力，可见，讲的作用是极其有限的。吕叔湘先生还说过，他的语文能力，“70%是得之于课外阅读”。由此可见，自己读、自觉地读是多么重要。

无论语言文字，还是文章表达的意思、情感，教师很难讲准确的，也是没必要讲清楚的。柳斌先生说：“古人‘好读书，不求甚解’，我们呢，却求甚解不好读书！这样不行。”我觉得，陶渊明说的“不求甚解”道出一个事实，即许多东西，比如词语的意思、文章表达的意思和情感等，往往是很难说清楚的，也没必要说清楚。江苏省教委副主任周德藩说过：“把什么问题都说清楚了，反而什么也没有了。”语文教学要留有空白。学语文是一生的事，因此不要担心学生有些地方暂时感悟不出来，尽管放心把时间留给学生读书。

既然语文教学说到底是一个“读”字，那么在教学中我是怎样做的呢？

1. 备课先备“读”

反复读，读正确，读流利，读出感情，读出语感，读出遣词、造句、谋篇、布局的妙处。读到“其言皆出吾口”“其意皆出吾心”为止。备课不等于写教案，我是把工夫花在钻研教材上。备课于心是最重要的。至于写教案，因课而异。对熟悉的，特别是教了多遍的课文，往往只写个提纲，记下新的体会、新的方法；新接触的课文，便写得具体一些。写得最多的是自己的新感受、新体会、新方法和自己满意的作业设计等。虽说多数词语具有模糊性，也不一定对学生讲解，但我还是一个查词典，一个个记在书上；凡是拿不准的字，全都查字典，把握准读音。虽然我给学生只有一碗水，但我总是把自己这一桶水盛满。

我使用过的教本，总留下我读过的密密麻麻的痕迹。不动笔墨不读书（只要是自己的书）。我这样做，也要求学生这样做。现在我常常只两三遍就能把课文读得较好，大概与我的生活阅历的丰富、爱好的广泛、情感的丰富、教学经验的丰富是分不开的。但真正把课文把握好，读出妙处，不是三遍两遍的事。我深深感到，朗读是语文老师（也是其他学科的老师）的一项非常重要的基本功。

2. 课堂上，第一件事是指导学生把课文读正确、流畅

这是“保底工程”，切不可认为这很容易，全班学生都要做到这一点是要下一番苦功的。对个别学生，到了高年级，有时我还一句一句地领着读。著名特级教师高万同老师说：“朗读是符号言语化的过程。这是一个再创造的过程。能做到正确、流利就不容易了，更不要说读得有感情、读出语感来了。”每篇课文，我一般都要花费一节课的时间指导读。做到每个人都读通顺，一部分人读出感情。在这个过程中，我做的事是指导、疏通、鼓励。指导读好，疏通阅读中的障碍，如帮助理解某些词义、某些句子的意思（即“悟其语”）。接下来做的第二件事是品味赏读，在微观上探究。在这个环节中，或抓住在文章的结构中起关键作用的词语、表现力特别强的词语，或抓住特别精彩的句、段，或抓住表现手法上的精彩处，等等。这一环节最见老师的功力，最能看出老师把握教材的水平、驾驭课堂的能力和老师本人的素养。课上得精彩不精彩，往往就看这里；学生的语文能力常常在这时得到发挥和提高。在这个环节中，学生与教本、学生与老师、老师与教本之间的对话，首先是朗读的交流，其次是见解的交流和评价的交流，但是后两者适可而止。阅读是学生个性化行为，是为了在读中学会阅读，为了发展语言，为了提高人文素养而读的，而不单单是为了理解、领会内容而读的。把时间过多地用在“小组合作”上，用在讨论评价上，有悖于语文学习的根本宗旨。我的责任是指点迷津和激励。当然，不能否定必要的讲解。赏读后，接下来我做的第三件事是要求把精彩之处熟读成诵（但不一定课课背诵）。“微观探究”，最重要的要抓住“要害”，切不可面面俱到。

任何感悟都是有度的，是在不经意中的，因人而异的。感悟到的东西，有时是说不出的，也不一定要求学生说出来，意会就行了。我们应尊重每个学生的独特感觉，不应该也不可能只有一个答案、一个结论，不应该也不可能把全班学生培养成“一个人”。语文教学不宜太强调“合作学习”，辅助手段的使用要恰当适度（当“多媒体”成为一种教育资源时，我是主

张要用的)，因为阅读教学的根本手段是读书感悟。还是我常说的一句话：“告诉”，只能使学生得到“兔子”。

最后，有必要再说一说思想教育的问题。语文学科的思想教育首先是课本编者的事。他们选的课文有什么“思想性”，学生读了就会受到那个“思想”的教育。张田若先生早就说过：“课文读懂了，思想教育就跑不了。”老师的责任是指导学生读好课文。学生把《一把油布伞》（苏教版语文教材中的一篇课文）读得眼含泪花，能说他没受到感染？这难道不比让他们记住“伟大的母爱”这个标签好？思想教育不能“穿靴戴帽”，更不宜“联系实际”，“影射”学生。“影射”常常使学生产生逆反心理。有位教育家说：“当孩子意识到你是在教育他的时候，这样的教育往往是失败的。”语文学科的思想教育，也是“自得”的好，是“细无声”的好。

三、重积累

说到“重积累”，我们还要从学习语文的目的谈起。学习语文的目的主要是掌握语言这个工具，语文教学主要是培养学生的听说读写能力。语言哪里来？走进校门以前，是听来的，是在“听说”的实践中“习得”的。进了校门则主要是从书本中读来的，在读、写的实践中“学得”的。语言靠积累，能力靠实践。小学是学习语言的最佳期，是记忆的最佳期。我曾看过一份报告，报告中说：“儿童在三岁左右就基本掌握了本民族语言的发音和基本的语法结构，儿童习得语言的能力是惊人的”，“在语言发育的关键期，脑结构的可塑性特别强，因此儿童有极强的语言能力”。我们过去对儿童学习语言（特别是母语）的潜能明显估计不足。我们的语文教学重课内、轻课外，重结论、轻过程，重理性、轻情感，重理解、轻积累的情况特别严重。其中，该记住的没记住，该积累的没积累是最大的失误之一。在孩子们记忆的高峰期不让他们读、背，我们是有愧的，而且对每个学生来说都是无法挽回的。

我说的积累，不仅是语言的积累，还有生活的积累和感受（包括情感）

的积累。这三者缺少了任何一点，都学不好语文。

周振甫先生曾经说过：“教会学生认字造句和篇章结构，懂得每课课文中的字句和段落大意，懂得句子中重要词的含义，懂得段落中重要的话的含义……这是平面的教学。”“传统的教学法，让孩子在记忆力好的时候，把当时认为必读的古书让孩子熟读背诵，还要反复温习，使他们确实记住……孩子第一次读到一个词，不是孤立地认识这个词，而是连这个词的整句话都记住了。当他们第二次读到这个词时也这样。如此，他书读得越多，跟这个词的接触越多，他所记得这个词的不同句子、不同上下文越多。”这样理解一个词的意义，“就懂得这个词在不同的句子里具有不同的用法，在不同的上下文里具有浅深轻重的含义。这时候的感觉就是立体的，不是平面的了”。张光鉴先生指出：“现代视觉研究的最新研究成果表明，人对于外界的信息输入，视觉中枢只能够识别与理解它以前曾经经历过的某一类相似客体，也就是说，对于这些信息，只有在人的记忆存储中找到它具有相似性的信息组块以后，才能够匹配与识别，从而才能使人理解。”把周振甫先生与张光鉴先生的这两段话加以概括，实质上是说，语文教学就是要强调记忆、积累，而理解是在积累的基础上大脑自动调出、匹配与耦合的过程。特别是在孩子的年龄尚小，多以形象思维为主，汉语言文字又具有很强模糊性的小学语文教学中，直觉感悟往往比理性的逻辑思维更加重要和管用。因此，我们的语文教学绝不能就课论课搞平面搬移运动，也不能将课文任意肢解搞“散装零售”式的分块教学，更不能关起门来教学，而是要强调整体感悟和科学有效的积累。

怎样做到三个积累呢？

先说语言的积累。第一，教学中要十分重视读和背，要按照学习语文的规律教学。对那些“不必解”的东西，我坚决做到“不饶舌”；对那些小学生目前还“不可解”的，我常常强调的是“粗知大意”，先“吞咽”后“反刍”；对那些对学生一生都用得着的东西，不但要求熟记，而且要想办法让他们记得快、记得牢。这样做，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在学生应该积累的时候，尽可能多地、愉快地记下他们应该记住的“精品”，为他们打好

“终身学习”和“终身发展”的底子。第二，重视课外阅读。实验已经证明：只有当学生的阅读量达到课本的4.5倍时，才有可能形成语文的自学能力。重视什么，抓什么，学生便会什么。我带实验班时，学生人均背古诗文100多首（篇），还有能背300首（篇）的。至于阅读的其他书报根本无法统计。他们中的不少人到了中学、大学都是佼佼者，不能不说与小学打下的语文功底有关。

做读书笔记也是一种重要的积累手段，我这样做，尝到了甜头，于是也要求我的学生这样做。叫他们记住：好记性不如烂笔头。一定叫他们尝到“甜头”，尝不到甜头，日子久了就不愿意做了。现在有了电脑，也可以帮助我们积累，把好的东西（包括整篇文章、句、段等），随时储存到里面去，需要的时候再调出来。

著名小学语文教育家张庆先生说：“学理如筑塔，学文如聚沙。学语文是‘无序’的，就是今天读一篇，明天读一篇，今天记住一个字，明天学会一个词，日久天长，积累多了，这个工具就拥有了，说话、写文章，就越来越自如了，就能出口成章、下笔成文了。”他又说：“学语文好比在天上布云，云布得越厚，雨下得越大；又好比在口袋里攒钱，钱攒多了，就不愁花不出去。”

再说生活和感受的积累。现在的孩子对大自然、社会接触得太少，活动也太少。据我所知，如今农村的孩子，会爬树的很少，城市的孩子会游泳、划船的也不多，更少徒步远行的。城市的孩子真是“四体不勤，五谷不分”了。他们到了农村，还真有把麦子当成韭菜的！再者由于独生子女多，人们都住进了高楼，彼此不相往来，所以人与人之间少了一份接触，少了一份情。学生生活单调，感受不多，情感不丰富，再加上书读得少，因此他们的“心理词典”所储存的“词条”就少得很。这势必影响他们的理解，影响他们良好情感的形成。我经常把学生带到大自然中去，带到博物馆去，带到军营去，带到工厂去，经常开展一些有益的活动。学生的生活丰富了，感受自然就增多了。我带过两轮实验班，每个班都和一所农村小学的对等班结为友谊班，性别相同的学生一一结为“对子”，成为朋友。

指导他们定期通信，每年还到对方学校、家庭做客一次，搞一次活动，或看飞机，或钻坦克，或看解放军操练、射击，或共同爬山、垂钓，让城里的孩子了解农村，让农村的孩子了解城市……

我的目的是给每个学生一个金色的童年，给每个学生留下美好的记忆，是为了把孩子教出灵性来，让他们玩出灵性来。“灵性”是什么？是丰富的语言、丰富的经验、丰富的积累和善于用脑子所产生的智慧。

总之，语文老师要有积累意识，语文教学要重积累，而做到这一点，就必须如古人所云：读万卷书，行万里路。

四、重迁移

迁移就是举一反三，就是运用。语文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当然掌握了就是运用。在教学中，要边学边用。美国著名的教育家特而福特提出了一个口号叫“为迁移而教”；孔子两千多年前就提出了“学而时习之”和“举一隅而以三隅反”的理论，强调的也是一个“用”字。学了不用，或者不会用，知识就成了死的了。

语文教学中的迁移主要指的是读的迁移和写的迁移。

下面先谈谈读的迁移。读的迁移就是由课内到课外，得法于课内，得益于课外。用在语文课上学到的读书方法和形成的感悟能力，去读课外书，去读报纸、杂志。这样做，一来能获得更多的知识和信息，二来能进一步丰富自己的语言，丰富自己的感受，从而更好地提高语文素养。所有语文教育家都强调课外阅读。吕叔湘先生说过：“开展课外阅读，对提高学生的阅读能力非常重要，一定要给予足够的重视。”

我的做法是：对学生号召、示范、检查、鼓励；对家长，两个字：动员。动员他们为孩子做（或买）书柜，刻藏书印章，买课外书，订报刊。对学生的号召、示范、检查、鼓励缺一不可，要“四管齐下”。一旦学生得到了益处，被书“迷”倒了，到了手不释卷的程度，那就意味着养成习惯了。至于家长方面的工作，除了直接对家长谈外，我还常常借学生的嘴去

说服自己的父母。假如我得知某一位学生的家长买了书，某一位学生的家长为买书花了很多钱，马上便在班里郑重其事地讲。讲过之后，保准多数学生会向父母说，并且会取得好的效果——不用多久，其他学生的家长也会效法。孩子提出的要求——而且这是别的家长已经做过的，已经有了“先例”——家长往往会不声不响地解囊，予以满足。

但读课外书要引导。对一些不爱读书的学生，我便请家长多买童话和故事情节紧张、有趣的书读，以便吸引孩子；对粗心的学生，我则常看他们的读书笔记，常常和他们讨论书中的人物和故事，请学生谈谈自己的感受。我要求人人做读书笔记，主要是摘抄。不动笔墨不读书，还要求每位学生读书做记号。记号实际上是思维的痕迹。凡是读过的书一定要留下读过的痕迹（只要是自己的）。凡是不认识的字要查字典，为其加上拼音，写上注释。凡不理解的词语做个问号，凡认为写得精彩处、重要处，画上波浪线，等等。养成做记号的习惯十分重要，它可以养成思考的习惯，可以培养学生抓要点的能力。什么叫“会读书的人书越读越薄”？即会抓要点，能提纲挈领。我们应当培养学生养成这个本事。我的这个本领是跟我小学教历史的白老师学的。他每教一课，便把重点画下来，他说一句，大家画一句，把画下来的句子一念，竟很通顺！一篇课文经白老师一画，变成了几句、十几句话。我读中学、师范时，便自己画。老师每教一课，我便用蓝笔画出我认为重要的地方。期末复习，我先把课文（包括各门功课）通读一遍，边读边用红笔画（因为开始画得不一定准），再读时，便先读我画的地方。这样复习既省时又省力。我36岁那年到徐州市委党校学习哲学、政治经济学等理论时，由于善于抓要点、重点，所以我每次考试成绩都名列前茅，许多比我学历高的人都考不过我。另外，还要告诉学生，读书要“意文兼得”，即不但要知道“写的什么”，还要知道“怎样写的”，这样收获才大。

问题是老师必须爱读书，会读书。

再说说由读到写的迁移。我十分重视读写结合，重视写的训练。因为语文能力最重要的标志是“会写”。孩子进了学校学语文，主要是学习规范

的书面语言，培养读写能力的。

怎样进行由读到写的迁移呢？从大的方面来说，小学生的作文练习，都是由读到写的迁移，所以我十分重视作文训练。模仿是儿童的天性，是一切学习的开始。我从不先考虑什么“创造”，但也不要求学生刻意去模仿，更不要去抄袭，一切都在不经意中，一切都要从每个学生的实际出发。哪些学生可以不指导，哪些学生要做些提示，哪些学生要手把手教，都要心中有数，做到因材施教。从小的方面来说，根据学习的课文，进行片断仿写，如写一段对话，写人物的外貌，写一段场景，写与课文中结构相同的一段话，用几句话把课文的意思概括一下，笔答课后的某个问答题等的“小练笔”也是写的迁移，是看得见的最直接的由读到写的迁移。在教学中，我是大、小都抓。每次小练笔都尽量让学生学得有意思，愿意写。虽说要“大量读写，读写结合”（朱作仁教授语），但要从学生的实际出发。量要适度，要求很低。

总之，语文教学不能把孩子教死，要少做题，多读书。要让孩子读出灵性来，读出悟性来，写出童真来。我从来没让“应试教育”牵着鼻子走，我就是让学生多读书，多写作。靠做练习长大的学生绝对没有出息，没有“可持续发展”的后劲。抓住了“读、写”这两点，不怕考试。

五、重习惯

小时候，人是习惯的主人；长大之后，人是习惯的奴隶。从小培养好的习惯，可以受用一生。所以在教学中，我特别重视良好习惯的培养。激发起学生的兴趣，养成良好的习惯，是教学的最大成功。

我谈的习惯，包括两点：一是学习习惯，二是运用语言的习惯。

学习习惯主要指爱读书报的习惯，一边读一边想的习惯，不动笔墨不读书的习惯（圈圈点点、作批注等），做读书笔记的习惯，遇到生字查字典的习惯等。关于运用语言的习惯，吕叔湘先生有过论述，他说：“在语文教学上，主要的任务应该是培养学生的好习惯，不能过分依赖老师的分析

和讲解。因为运用语言是一种习惯，习惯的养成要通过反复的练习和实践。”

在这里，吕叔湘先生还把怎样培养运用语言的习惯说了。的确，运用语言是一种习惯。如我们迷了路，就自然地要去打听：“请问，到九里山怎么走？”等人回答完了之后，还会自然而然地道声“谢谢”。这就是习惯，几乎不用考虑，更不去想什么语法。为什么有人出口成章，下笔成文？就是习惯好，习惯成自然。运用语言的习惯怎样养成？“要通过反复的练习和实践”，而“不能过分依赖老师的分析和讲解”。孔子说：“学而时习之。”“习”什么意思？就是练习和实践。“学”就要“习”，只有“习”才能“惯”。我为什么强调“感悟”、“积累”和“迁移”，而不主张烦琐的分析，目的就是让学生在语文的实践中拥有语言，在语文的实践中去熟练地运用语言，最后形成运用语言的习惯。开始的学习过程是缓慢的，但只要坚持不懈，一以贯之，“慢学”就能成为“快学”，运用语言就能成为“不需思考”的条件反射。一旦形成，它将使“不可思议”变成轻而易举的“快速反应”。

良好的学习语言的习惯，也只能在“时习之”中形成，是“养成”的，不是“说教”出来的。在大量的实践中（比如读书、读报）尝到了甜头，有了甜头便会产生兴趣，有了兴趣，便会自觉地去。如此下去，一天不读书、不看报，便会觉得一天的生活中少了点什么。学生们有了这种感觉，那就说明习惯形成了。当然，这需要老师的引导、启发、鼓励。对个别学生来说，好习惯的形成很不容易，开始往往带有“强制性”。我宁可叫他们暂有些抵触情绪，也要“强制”。什么叫“强制”？强制就是：“你不这样做，我不答应！”所以开始的时候，“查”得特别紧，三天两头查读书笔记，看他们读过的课外书是否留下了学习的印记（自己的书）。没有一个学生不怕查的，也没有一个学生得到老师的鼓励、表扬不精神振奋的。我向来是以自己的人格和责任心向学生表明我的工作态度的。我这样做，也许会被国外同行嘲笑，甚至指责，说我不尊重学生的“人权”，但责任心不允许我对学生放任自流。

还有一点，习惯的养成不可忽视老师的影响。晨读时，我常常有意地把我刚买到的书拿到教室读。有时，有意识地把我的读书笔记放在讲桌上，学生翻看，我佯装不知。有时和学生谈论时事新闻，谈论读书所得，臧否书中人物。这些做法，对学生的影响非常明显。有一次，我买了一本《张天翼童话选》，带到教室里读。读到有趣的地方，我故意做出神采飞扬的样子，以引起学生注意。果然，一下晨读课，学生便围上来，问我在读什么书，在哪里买的。第二天，便会有许多人向我谗：“于老师，我也买到《张天翼童话选》了！”

我谈的“影响”即“身教”。

“攒钱”与“花钱”

1996年教师节。

云龙公园笼罩在近乎雾的蒙蒙细雨之中。针尖似的雨点吻在我们的手背上、脸上，送来了秋的丝丝爱意。

银波荡漾的湖面上，停泊着三条带遮阳棚的游船。船上各放着一个大蛋糕，蛋糕上分别写着：

“祝于老师节日快乐！”

“祝杨老师节日快乐！”

“祝徐老师节日快乐！”

每个蛋糕上点燃着一支蜡烛。烛光随着船的晃动而摇曳着。

学生们把我们三人安排在放着各自的大蛋糕的船上，他们则分成三组，围坐在我们的周围。学生们无拘无束地说笑着，我们当老师的反而觉得舒展不开。

学生们的几十双手把三条船紧紧地连在一起。三条船像亲密无间的兄弟姐妹，并肩而行。

雨点似乎大了一些，吻在手背上的感觉比刚才强了许多。

活泼而又风趣的耿臻顺口吟道：

水光潋滟晴方好，山色空蒙雨亦奇。

欲把云龙比西子，淡妆浓抹总相宜。

她故意把苏轼诗中的“西湖”改为“云龙”。同学们的表情和掌声不但

给予了认可，而且表示赞许。

一阵风，把我们船上的蜡烛吹灭了。李菲说：“‘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这样经不起风吹的蜡烛，可不能代表我们老师啊！”说罢，重新将它点燃。

烛光又活泼地跳跃起来。船到湖中心，不时见鱼儿跃出水面。刘劭平朗声说道：“‘细雨鱼儿出，微风燕子斜。’看，小鱼儿也在向我们老师祝贺节日呢！”

教数学的徐老师赞叹说：“看我们的学生多会说！”

班主任杨晶对我说：“于老师，您说得对，有了钱，就不愁花不出去。我们当初只是让学生们背诵古诗文，背诵名言佳句，可并没讲怎么用啊。如今，不是用上了吗？而且用得这么恰当、这么得体！”

我说：“是呀！以往，我们在语文教学中，偏重于教学生怎样“花钱”——怎么说、怎么写、怎么归纳段意和中心思想，而忽视了“攒钱”——语言的积累。不读不背，脑子里没有丰富的语汇，用什么去说去写去思呢？12岁以前，是学习语文的最佳时期。这个时候如果不让他们多读多背，我们将愧对他们。”

一个下午，我们是在欢声笑语中度过的。

二

教室里，宾朋满座。桌子上放着学生们的作文，供到会的家长和关心教育的一些朋友们翻看。

彭晓明、王亚楠、蔡苏、蔡闽、张宁宁、张雷、于婧等人的作文引起了与会者的兴趣。

我告诉来宾：这些学生的共同点是爱读书，有好奇心。这次“家庭教育”学习班的主旨，就是探讨怎样为孩子进行智力投资。多给孩子们买书，常带他们到大自然中去观察，是比请家庭教师更重要的智力投资。

参加“家庭教育”学习班的家长们全神贯注地听着我的说教。

讲到最后，我建议每位家长为孩子们买或者做一个书架，给孩子们买枚图章，上刻“××藏书”。现代家庭中若少了书架，少了书籍、报纸、杂志，就像人贫血，这样的肌体是不健全的。哪怕它装潢得富丽堂皇，也会因没有书架而黯然失色。我对家长们说：“有了梧桐树，才能引来金凤凰。你做多大的书架，学生就会买多少书。”

家长们很信老师说的话。

到了六年级，战松的书架里已摆得满满的。文学的、科技的、历史的都有。因为书架的层次较矮，四卷本的《中国少年儿童百科全书》、像城墙砖似的缩印本《辞海》，只好让它们躺在书架的最上层。我随便抽看了几本，每本的扉页上都写着购书的日期，并盖有“战松藏书”的印章。

我在班级里介绍了战松的藏书情况。没想到，还有比战松藏书更多的。彭晓明讲，他的书至少有400册了。

三

我有个逛书店的习惯。目的有二，一是自己买书，二是为学生提供“书讯”。

“告诉大家一个好消息！《张天翼童话选》新华书店有售！”一个星期一的早晨，我来到教室对学生们说，“张天翼是我崇拜的大作家之一。他写的《大林和小林》我百读不厌。”

接着，我讲了记忆犹新的《大林和小林》的开头：

“从前有一个很穷的农人，和他的妻子住在乡下……”

回到办公室，我对班主任说：“等着瞧，明天保准有人把这本书带到教室里来。”

果然，而且买它的不止一个人。

我发现某个学生读的书好，就把它高高地举起来。这时，立刻就有人围上来，看封面，看定价。

不知道的人，可能会认为我得到了作者的什么好处，在替他们做广告

呢。每年元旦，我奖给孩子的书也起到了广告的宣传作用。

1995年元旦过后不久的一天中午，我走进教室，看见坐在前排的一位同学正看课外书。拿起了他的书一看，是本《保卫延安》。学生站起来告诉我，他是看了我奖给他同位蔡闽的一本《保卫延安》，才到书店里买的。令我惊讶的是，扉页上写的“读一本好书，就像和一位道德高尚的人谈话一样”的名言，竟酷似我的字迹。

“谁题的词？”

他嗫嚅道：“是我照着您给蔡闽的题词写的。”

我心里一热，抚摸着他的头，心里说：“以后，我一定找个理由奖他一本书，并认认真真在扉页上写上一句话。”

我班的学生掀起了买书热、读书热、背书热。这“三热”，热得叫人舒服。

到了六年级，全班人均背古诗文100余首（篇）。还不算《三字经》《千字文》《百家姓》，不算白话文。

彭晓明是背书的冠军，能背古诗文300余首（篇）。我听他背“壬戌之秋，七月既望，苏子与客泛舟……”，比听唱歌还舒服。

四

1996年春，国家教委基础教育司的一位领导同志在江苏省教研室主任的陪同下来我班视察。看文艺演出，听背诵古诗文，查学生的写字，还当场命题作文。当场命题作文需要真功夫。这位领导同志为四个学生出了作文题。彭晓明的题目最难，是《要养成良好的习惯》。这是篇论说文。教学大纲不要求小学生写论说文。我为彭晓明捏了一把汗。40分钟后，四位学生写完了。下面是彭晓明的作文。

要养成良好的习惯

我们每个人都有习惯。有的是好习惯，有的是坏习惯。今天我来

谈谈习惯对人的影响。

我国清末著名文学家刘蓉曾经写过一篇文章，叫《习惯说》。文中讲了这么一件事：他的书房里有一个坑，每当思考问题时，便转来转去，踏上踏下，但从没有绊倒过，因为习惯了。有一天，父亲来到书房看到这个坑，说：“一室之不治，何以天下国家为？”命人把坑填平。而刘蓉再踩上去，反而跌了一跤。这就告诉我们，习惯一旦养成，就很难改正。有人即使认识到自己有坏习惯，但由于时间长，改掉它很难。

例如，现在有很多人喜欢抽烟，他们也明白烟中含有有毒物质，连烟盒上也有一句话：吸烟有害健康。可是习惯使他们不由自主地又点起了烟。有人为此患了疾病，住进了医院，甚至送了性命。

有人从小养成了写字姿势正确的好习惯，结果终身受益，不但用眼卫生得到了保障，而且有利于身体健康。而有些不注意用眼卫生，写字姿势不正确的人，则戴上了眼镜，当飞行员的愿望从此与他们无缘。

习惯对人的影响是很厉害的！我们一定要从小养成良好的习惯，从一点一滴做起；一定要克服坏毛病，不要使它养成习惯。

同学们，祖国的明天将由我们来建设，努力请从今天开始。

他朗读完这篇作文后，这位基础教育司的领导站起来和彭晓明握手，全场响起了热烈的掌声。胸无点墨的人，怎么能当场写出这么好的作文？

1996年，小学升中学考试的作文是“材料作文”。试卷提供的作文材料是：

一天，小明一大早便起来背诵昨天学过的一篇课文，可是读了好几遍也记不住。他来到学校，一看杨老师也在竹林里背课文，便去请教背书方法。小明按杨老师说的去做，果然很快就背会了。

下面是我班学生晏妮考场作文中的片断：

小明一进校门，便听到小竹林里传来的朗朗的读书声。小明仔细

一看，只见杨老师背着手，右手拿了一本语文课本，正在踱来踱去背昨天教的那篇课文呢。

小明走到小竹林边，有礼貌地说：“杨老师早！”

杨老师微笑着点点头，说：“你早！”

小明问：“您怎么还背课文呀？”

杨老师说：“古人说，‘学不可以已’、‘老而好学，如秉烛之明’。我也得不断充实自己呀！要给你们一碗水，我得有一桶水。再说，我背下来之后，才好指导你们呀。”

小明说：“杨老师，昨天学的这篇课文怎么这么难背呀！我念了好多遍都记不住。背课文有什么窍门吗？”

杨老师说：“《三字经》里不是说过吗？‘口而诵，心而惟，朝于斯，夕于斯。’这是读书的好方法，也是背书的好方法。另外，这一课共有五个自然段，我是一段一段地背的，背会了第一段，再背第二段。”

如果不是平时积攒得这么多，到用的时候学生们怎么会如“囊中取物”一般地拿出来“花”呢？

教了几十年的语文，悟出了一个道理：教语文要有积累的意识，学语文好比攒钱；这个“钱”要天天攒，天天花，一直到老。

纠正错别字的一点做法

为什么学生一个字一个字地默写，错别字倒不多，一结合具体的语言环境运用字词时，就会写出成串的错别字？为什么好多别字，虽经老师多次纠正，仍“顽固”地反复出现？

有人认为，学生写错别字大部分是对字义不明了，不了解汉字的造字规律造成的，例如“袖”为什么不可写成“衤”旁，“座”为什么不可写成“坐”，等等。其实，这些道理学生也不见得都不懂，懂了，有的也照样写错，写别。这又为什么？

我认为，主要是小学生的字学得多而且快（一、二、三年级学了近三千个常用字），而实践（书面运用）太少的缘故。此外，还有汉字难记难写，学生年龄小，分析辨别能力差，学得快忘得快等，而这些，也都与实践少有关系。语文老师都有这个体会，让学生记住字词还是有办法的，来个“大突击”，就能奏效于一时——默字正确率马上就上来了。然而学生不能真正掌握住，一到具体运用，不是张冠李戴，就是写错了。所以应当重视在大量的“写话”实践中，训练学生正确地运用和书写字词，正像瓦工要熟练地将一块块的砖石砌墙，就必须多参加盖房的实践一样。

我一方面教育学生看书写字时要细心，动脑筋并适当增加作文章量；另一方面，我在班级进行了这样的试验——每节语文课，都利用五六分钟的时间，让学生听写几句话——几句带有学生易错易混的字的句子。这些句子（或片断），一般都从课文中挑选，有时，根据需要编几句。如，我让学生听写“我坐在座位上看书”、“战士们像猛虎一样冲向敌人阵地”、“屋外面

鬼子的脚步声越来越近，民兵们急忙钻进地道”等句子，其中“坐座”、“象像”、“近进”都是学生易混的字；“脚”、“步”、“越”等都是易错的字。每次听写完了，由同位学生互相订正，允许争论，实在拿不准的，向书本或老师请教。

有人觉得，听写和抄写作用相同。其实效果差别很大。抄写，对不大动脑筋的学生来讲，近乎机械搬运——把书上的话机械地“搬运”到作业簿上去。而听写，则要“挖脑子”——要学生把脑子里的东西“挖”出来。如果他脑子里没有掌握住那些字词，也就“挖”不出，或者会“挖”错。这时学生再请教书本或老师，对于正确的答案，印象就特别深。很显然，用听写这个办法纠正错别字要比抄写效果大得多。

处处留心皆语文

我读小学三、四年级的时候，作文没有我的同桌写得好。老师经常在班里读他的作文，而且总是少不了讲这样一句话：“知道他的作文为什么写得好吗？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他喜欢读课外书。”那时我经常想：“老师在作文讲评课，要是能读我的作文，那该多光荣啊！”于是我也学着同桌，找课外书来看。我最先找到的是《水浒传》（那时农村条件差，有书的很少），也像鲁迅的侄女周晔一样，囫囵吞枣地看，遇到“诗曰”、“有诗为证”就跳过去——因为它影响我对故事的了解，而且读起来费劲。从此，便喜欢看书，而且入了迷。我的作文水平呢？果然大有提高。直到现在，出差第一件事，是在提包里放上一本书和一本字典。书是我须臾不可缺的伙伴。每天晚上睡觉前，先坐在床上看会儿书，午睡前也是的。什么时候看得眼皮打架了，便“顺其自然”——睡！有几次，竟“自然”得坐着睡着了。

不光看书，报纸、杂志都看。一次，我在火车上捡到一张报纸，看完了，装进包里去了。同行的朋友不理解，怎么烂报纸都拾，是不是准备卖的？我告诉他，那上面有篇好文章，打算回家把它剪下来。朋友说：“看来，处处留心皆语文！”

有一次从西安坐飞机去广州，在一本杂志上看到一篇专门介绍楹联的文章。后来写作时，想引用其中一副，可惜只记得上联“古寺无灯凭月照”，下联怎么也记不起来了。心里很后悔当时没有抄下来。后来，在读书时，无意中又看到了这副楹联，它的下联是：“山门不锁待云封！”真是开

卷有益啊！

外出带字典干什么？查字用呀！一年夏天，我带几位老师到北京定陵游览。入口处立着一块“定陵简介”的牌子，我便念了起来。可是万历皇帝的名字“朱翊钧”中的“翊”字不认识，便立刻查字典。一查，知道了，原来它读“yì”，是“辅佐、帮助”的意思。这不长学问了吗？刚查完，几位青年教师走了过来，他们也读起“定陵简介”来。读到“翊”字时，也像我一样“卡了壳”，便问我读什么音。我说：“连这个字都不认识？人名常用字嘛！真不认识？这个字读‘yì’，知道什么意思吗？是‘帮助、辅佐’的意思。”几位青年教师佩服得五体投地，连声说：“还是您有学问！”我装着很得意的样子，说：“那还用说！”你看，一分钟前才学到的一个字，立刻成了我骄傲的资本！读书看报，遇到生字一般我都查字典，把拼音记下来。一面生，二面熟，多见几次面就记得了。学问就是这样积累起来的。

和别人说话，看电视，在大街上走，都能学语文。还是我读小学六年级的时候，一天我和爸爸到一个商店买东西。商店的墙上挂了一条横幅，上书“相敬如宾”四个字。我小声对爸爸说：“这个成语是说夫妻之间要互敬互爱的吧？怎么好挂在这儿呢？”没想到，这话被店主人听到了，连声说：“笑话，笑话！谢谢小公子的指点！”说完，立即把横幅摘了下来。我说：“您可以写一幅‘童叟无欺’嘛！”店主人很高兴，直夸我有学问。

只要多读，多看，多问，多记，多写，谁都能把语文学好。还是我的朋友总结得好：处处留心皆语文，就看你用心没用心。

微笑教学

诗人说：微笑是阳光。

教育心理学家说：微笑是活跃课堂气氛的润滑剂；老师带着微笑出现在课堂上，就会在教与学之间架起一座情感交流的桥梁，就能让学生在和蔼亲切的愉快气氛中喝下科学的乳浆。

有人说：“于永正教学上的成功，多半归功于他的微笑。”

实事求是地说，这不是夸大其词。我非常爱我的学生。几十年了，我送走了一届届、一班班的学生。他们那一张张不同的脸，圆的，长的，胖的，瘦的……他们那一双双不同的眼睛，明亮的，锐利的，狡黠的……他们那千差万别的性格，开朗的，活泼的，沉静的，孤僻的……都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刻在我的记忆中。可以说，我的大脑至少有一半的位置被众多学生的形象“占据”了，成了学生形象的储存库。是的，在我的眼里，他们都是自然这个伟大的雕塑家雕塑的艺术品。尽管他们中的一些人有时会在我们的生活中撒一把盐或者辣椒面之类。要知道，如果没有他们，生活就会缺少色彩，缺少浪花，就会使人感到乏味，使教学失去魅力。

我很少对学生发脾气，特别是过了而立之年。当然，我也不是永远咧着嘴笑的弥勒佛。我绝不会声明：永远不使用“严厉”这个武器，就像牛永远不会宣布把角锯掉一样。

你看，大家都在专心致志地写作文，小涛却在座位上摆弄橡皮——把

橡皮从桌子的一角推到另一个角，然后拐弯儿，绕着作文本转圈儿。看得出来，此时，那块橡皮在他心里不是一辆坦克，就是一辆吉普。

我走到他跟前，轻声说：“当心，别开到山沟里去！”

他吓了一跳，连忙用另一只手去护那心中的“坦克”，似乎它真的开到了悬崖上。

“这可以松一口气了。”我说。

这时候，他才发现站在他面前说话的是老师，双手连忙抓起橡皮往位洞里送。

“橡皮又没有错误，更不是通缉的罪犯，干吗藏起来呢？再说还要用它呢。”我一边说，一边笑着拍拍他的肩。

他尴尬地看了我一眼，迅速地动笔写起作文来，直到下课也没抬头。

课堂上我努力保持着欢愉的心境，用微笑和诙谐去化解班级里偶尔出现的令人不快的事。须知，惊蛰的是春雷，化雨的才是春风。

写到这里，我不由得想起我的同事高林生先生讲过的一件事。那是他上小学的时候。一天，他把一只蟋蟀带到了学校，放在位洞里的小纸盒中。上课了，小家伙耐不住寂寞，忽然唧唧地叫起来，全班同学都循声向他望去。他紧张了，连忙把手伸进位洞，对不识时务的小家伙拍了一下。蟋蟀的叫声立刻停止了。他惊恐地望着老师，等待着老师的严厉批评。谁知，这位老师非但没有批评他，反而给他投来一个微笑。那笑是对孩子的理解啊！高林生紧张的心松弛下来，赶紧坐正，专心听讲。他说，那一节课，他听得特别认真。虽然老师讲的题很难，但他学得最快。他清楚地记得，那节课老师讲的是“鸡兔同笼”。这是一个多么好的“春风化雨”的例子啊！

二

有一年，我接了个三年级的班。开学的第一天，校长独自来到我们教室，向学生问了这么一个问题：你喜欢上语文课还是喜欢上数学课，为

什么？

统计结果，百分之八十几的学生喜欢上数学课，原因是老师讲得好。

教这班数学的，是学校的一位名牌教师。这学期他跟班走，仍然教这个班的数学，和我搭档。半学期之后，校长又独自来到我们班，问了和开学初同样一个问题。

统计结果，百分之七十几的学生喜欢上语文课，那将近百分之三十的学生说：既喜欢上语文课，也喜欢上数学课。喜欢上语文课的原因，除了老师讲得生动有趣外，还多了一条：于老师和蔼亲切。

这个班在三年级的时候，语文成绩一直不太理想，校长称其为“瘸腿”。一年以后，语文这条“腿”居然粗壮起来。很重要的一个原因是由于学生在“微笑教学”所形成的宽松气氛中，喝科学乳浆喝得顺溜，消化得充分，从而激起积极的学习态度。

杜殿坤教授打了一个十分贴切的比方：

“知识好比种子，教师的亲切态度好比阳光，儿童的心情好比土壤——只有这时的播种，才能使知识的幼苗茁壮成长。”

诚哉，斯言！——我想，大家一定都会这么说。

三

“《找骆驼》这篇课文预习了吗？”我问小朋友。

全班一个声音：“预习了！”

我找了几个小朋友读课文。预习的结果不错，生字没有不认识的。我让他们说说哪些词语自己读懂了，哪些还没有读懂。一个小男孩站起来说：“‘忿忿’什么意思？”

“你把‘商人忿忿地说’下面的话好好读一读，想一想，就会明白的。”我说，“试试看。”

他读了一遍后，反馈的还是摇头。

不少小朋友举手，看来他们看出来来了。我对他们说：“请你们把手放

下。咱们给这位小朋友一次机会，我看他能够读懂的。”说完，我又送给这个小男孩一个鼓励的笑：“再读。要边读边想。”

他沉住气，又朗读起来：“商人忿忿地说：‘别哄我了，一定是你把我的骆驼藏起来了。要不，你怎么知道得这样详细！’老人不紧不慢地说：‘干吗生气呢，听我说吧……’”

“读懂了？”

“懂了，‘忿忿’就是生气的意思。”

“完全正确！——你除了从‘生气’这个词看出‘忿忿’是‘生气’的意思外，还能从哪个词看出商人生气了？”

全班学生都被这个问题吸引住了，每个人都把头埋进书本中去了。

“细细地读，把每个字都看在眼里。”我在教室里踱着，慢慢地、轻轻地说。

一会儿，许多小朋友举手。几乎是同时，这个小男孩也看出来了。他说：“前面，这位商人和老人说话一口一个‘您’，可是这会儿不说‘您’，说‘你’了。从这儿也可以看出商人生气了。一生气，他也不客气了。”

我和全班同学一起为他鼓掌。就这样，在笑的鼓励下，在笑的期待中，他自己读懂了。

1998年12月底，我到浙江洞头县上《白杨》一课。课文中有“分辩”一词。我把它写在了黑板上，接着又在下边写了“分辨”这个词。我说：“在汉语中，这两个词读音一样，‘辩’与‘辨’的字形又很相似，写作文时一定要注意区别，不要混淆。下面，我说一句话，你们听听这句话中该用黑板上的哪一个词。”

学生们立刻集中起精神来。

我说：“在茫茫的大戈壁上，天地间浑黄一体，分辨不出哪儿是天，哪儿是地。”

坐在前排的一个小男孩说，应该用黑板上的第一个词。

我指着“分辩”说：“是它吗？别忘了，这个‘辩’与说话有关系。”他急忙改口说是“第二个”。

不知是他脑子转得慢，还是太紧张，我连说了两个句子他都没选对。听课的老师善意地笑了，他却急得哭了。我赶紧走到他跟前，笑着说：“刚才怪我说快了，没给你留下思考的时间，这次我说慢点，你再考虑。”

第二次他全选对了。我一表扬，他又落泪了。我对全班同学说：“这次流出来的泪，是胜利的泪、激动的泪，我们都应当为他高兴。”

教室里立刻响起一片掌声。

微笑，不也是思维的催化剂、信心的增强剂吗？

四

谈了这么多，我仍觉得言犹未尽。

我想请大家读读一位学生写的关于我“笑”的片断，从另一个角度了解、探讨一下“微笑教学”。

写这篇作文的是一位六年级的学生。我的命题是《我尊敬的一个人》，没有让学生写我的意思。但他写了我。不过题目改成了《于老师的笑》。

……一天，于老师讲《渔夫和金鱼的故事》。看到“金鱼”二字，我脑子里立刻浮现出许许多多金鱼的形象，红的、黄的、黑的、白的……于是不由自主地拿起笔在课本上画起来。一条，二条，三条……忽然，笔不听使唤了，画不动了。我抬头一看，原来是于老师把笔给摁住了。我用手捂着满是金鱼的课本，惊恐地望着老师。

我以为于老师会批评我，心提得更紧了。

于老师微笑着说：“你把课文好好读读，好好琢磨诗中写的这位老太太，为课文插幅图，怎么样？”

多么令人感动的笑，多么令我难忘的笑！

使他感动的、难忘的只是老师的微笑吗？是不是应该说是由笑所隐含的或者说所体现的一种理性、美德？

五

我崇尚“微笑教学”，认为这是教学的最佳境界。但我深深地体会到，笑，不是硬从嘴角和皱纹里挤出来的，不是硬装出来的，微笑的背后需要有老师宽容的品格、善良的心地、宽广的胸怀、豁达的气度、开朗的性格、丰厚的知识、诙谐的谈吐以及端正的教学思想做支柱。微笑不是别的，乃是老师的美德懿行、知识和能力的结晶。要达到这种境界，必须付出相当的代价和艰辛。

但是，我始终孜孜不倦地用我的心在追求着。我相信，只要努力，锲而不舍，一定会渐臻佳境；正如登山，只要奋力向上，只会离山巅愈来愈近而不会愈来愈远。

幽 默

—

这节课学的是王鲁彦的名篇《我爱故乡的杨梅》。课文写得清丽细腻，小荣读得活脱传神。其他同学一边看书一边听，人人神情专注，个个沉浸在诗情画意之中。

“细雨如丝，一棵棵杨梅贪婪地吮吸着春天的甘露……端午节过后，杨梅树上挂满了果实。杨梅的形状、颜色和滋味，都非常惹人喜爱……没熟透的杨梅又酸又甜，熟透了就甜津津的，叫人越吃越爱吃……”

课文中的文字变成了有声有色有韵有味的语言，从小荣那清亮甜美的嗓子里发出。同学们仿佛被带进了静谧的果园。

“小建最投入。”小荣读完了，我扫视了一下全班同学，一字一顿、一本正经地说，“他在边看边听的过程中，使劲地咽过两次口水。”

学生们先是一怔，但很快就回过味来，发出一阵咯咯的笑声。

“课文中描写的事物，肯定在他的脑海里变成了一幅幅鲜明生动的画面。我断定，他仿佛看到了那红得几乎发黑的杨梅，仿佛看到了作者大吃又酸又甜的杨梅果的情景，仿佛看到了那诱人的杨梅果正摇摇摆摆地朝他走着，于是才不由得流出了‘哈喇子’……”

一阵更响的笑声过后，我郑重其事地接着说：“如果读文章能像小建这样，在脑子里‘过电影’，把文字‘还原’成画面，那就不仅证明你读进去了，而且证明你读懂了。老实说，刚才我都淌口水了，只不过没让大家发

现罢了。”

学生们又笑。

下课，听课的老师说我很幽默。并说，我把一个重要的读书方法——边读边想象情节，即把抽象的文字“还原”为生动的画面——通过风趣的语言讲出来了，学生不但理解了，而且肯定终生不忘。

我以为，这不是溢美之词。

二

读师范时，教我们数学的程老师就善于把深奥的道理用幽默的方式表达出来。

记得刚学函数时，程老师说：“函数呀，其实连三岁的娃娃都懂。你们注意没有？三岁的小孩过马路时都知道向左右看看。当他发现左方来了一辆汽车，他绝对不会做出这样的判断：什么时候我和汽车正好在马路当中相碰，什么时候我才迈开双脚。——这就是一个函数问题。三岁的小孩都明白的问题，对于十七八岁的你们来说，就更是不成问题的问题了。”

一阵轻松的笑声过后，函数的学习的确人人感到容易。

一次，一位上中学的学生向我讨教如何写论文。我给他讲了一个关于疝气的故事：一天，办公室的一位同事说：“我的小孩得了疝气，要不要动手术？”一位老师说：“要动。我的小孩四岁时得了疝气，做了手术就好了，术后只留下一道很不明显的疤痕。”另一位老师说：“我的孩子也做过这种手术，手术很简单，没危险。”第三位老师说：“有位老师得了这种病，可是怕动手术，结果连走路快了都不行。几年下来，体质也差了。去年，下决心开了刀。现在一切正常，什么体育活动都能参加，身体也渐渐好了。”听了三位老师的话，那位老师说：“明天我就带孩子到医院去做手术。”

故事讲完了，我对学生说：“你把四位老师的对话整理出来，就是一篇论文，题目是《得了疝气要动手术》。什么论文？如此罢了。你多读几篇论文，读的时候，对照我讲的关于疝气的故事，看看我说的对不对。别小看

了这个故事，论文的要素里面都有。”

学生听了，手舞足蹈：“妙，妙！于老师，不论什么问题，你一说怎么就这么浅显明白了呢？”

我说：“‘不论’去掉，换个‘有些’。上小学时，我不就常对你们说，‘用词要准确’吗？”

师生开怀大笑。

德国的海因·曼麦说：“用幽默的方式说出严肃的真理比直截了当地提出来更能为之接受。”

教学实践充分证明了这确实是真理。

教学中不妨加点“幽默”。适时、适量而又有分寸地“幽”他一“默”，效果绝对不错。

三

学完《翠鸟》的一、二两段，我一看表，离下课还有七分钟。留七分钟学第三段，绰有余裕。因为这一段并非重点。

我发现小庆打了个哈欠，用胳膊碰了一下同桌，在嘀咕什么。

“小庆，”我语调平缓却十分认真地说，“请你去逮一只翠鸟。”

他慢慢腾腾地站起来，茫然地望着我。我又把刚才的话重复了一遍，并加了一句：“请你不要推辞。”

“到哪儿去逮呢？”他可怜巴巴的，弯弯的眉毛被皱起的眉头扭曲得变了形。

全班同学面面相觑，神情迷惘。

“你看看书嘛！大家都读第三段，看看到哪儿去逮，看出来以后，告诉小庆。”

还没等别人发言，小庆自己说：“翠鸟不好逮。它住在陡峭的石壁上，洞口很小，里面又很深，谁上得去呀！”

我哈哈大笑。他说的，正是第三段的主要内容。他读懂了。当我问他

为什么请他去逮翠鸟，他赧然一笑，低声说：“刚才我和同学说话了。”

“你有点疲劳了，对不？”我补充说。

同学们听了，立刻发出会心的笑声。

“逮翠鸟这个光荣而艰巨的任务你虽然没完成，却帮助同学读懂了第三段，功不可没！同学们，第三段告诉我们的正是翠鸟的住处。”说完，我转身在黑板上写下了“第三段，翠鸟的住处”这样一句话。

“处”字刚刚收笔，下课铃响了。

这一个幽默的小插曲，使疲劳的学生们为之一振。师生融融乐乐，陶陶然于一堂，顺利地完成了教和学的任务。

四

幽默，绝大多数是临场发挥。在我的课堂上，经常能听到学生的笑声。

教《在仙台》，一个学生问：“老师，北京的大白菜运到浙江怎么便‘尊为胶菜’？您不是说，胶州出的大白菜才叫胶菜，才有名的吗？”

“嗨！冒牌货嘛！不然，为什么要‘打假’呀！可见，那时就有假冒伪劣商品。”接着是一片笑声。

童话课文《小稻秧脱险记》中的杂草被喷雾器大夫用化学除草剂喷洒过之后有气无力地说：“完了，我们都喘不过气来了。”可是，一位小朋友读杂草说的这句话时，声音很大，既有“力”又有“气”。我开玩笑说：“要么你的抗药性强，要么这化学除草剂是假冒伪劣产品。我再给你喷洒一点。”说完，朝他做了个喷洒的动作。全班小朋友哈哈大笑。这位小朋友再读时，耷拉着脑袋，真的有气无力了。我表扬说：“你读懂了。”于是笑声又起。

教《狐假虎威》时，一位小朋友把“扯着嗓子”理解为“拉嗓子”。我“啊”了一声说：“把嗓子拉长？”说完，用双手做了个拉喉咙的动作。动作做完了，我问：“这能受得了吗？”全班小朋友捧腹大笑。我运用“归

谬法”，既纠正了学生的错误，又使课堂气氛活跃，使学习变得轻松。

在讨论“当老虎看到大大小小的野兽撒腿就跑，会怎么想”时，有的小朋友说：“哎呀，百兽还真害怕狐狸呢！”有的小朋友说：“奇怪，我又没犯错误，老天爷怎么不让我当大王了呢？”我顺势说：“是呀，再说又没到退休的年龄！”我引现在的“退休”概念于老虎身上，又引起哄堂大笑。

一次上作文课，学生们正专心致志地写着，忽然张宁宁怒冲冲地带着哭腔报告说：“于老师，刘希隆弄了我一脸墨水！”

我一看，白白的脸上溅了好几片蓝墨水，最大的一片有手指甲那么大。两颗晶莹的泪珠挂在她的眼角上，随时等待着主人发出“冲出来”的指令。

希隆解释道：“是我拔笔帽时溅上去的，我……我不是有意的。”

我明白了，走到宁宁跟前说：“这叫‘锦上添花’！白净的脸上有了这几朵‘花’，就更美了。”

张宁宁破涕为笑。

一句幽默的话，化“干戈”为“玉帛”。

一天早上，小队长崔广徐收作业时，所属队员李朝军、赵从军、张安军都说没带来。那天崔广徐穿了一件崭新的蓝毛衣，口儿开在右边的肩上，上面钉了四个黄色金属扣子。我说：“广徐现在了不起了，是大尉！你们看，一道杠四颗星！广徐晋升为大尉了，是‘大尉司令’，你们‘三军’更得听他的。”

我平时称朝军、从军、安军为“三军”。

“那我们是什么？还是兵吗？”“三军”之一的朝军问。他最调皮、最滑稽。

“你们当然还是兵喽！而且是列兵。”

“我们不当劣兵，当好兵！”

“‘列兵’的‘列’是‘排列’的‘列’，不是‘恶劣’的‘劣’！”我纠正说，并随手将“列”字写在黑板上，“以后，你们进步了，可以晋升为上等兵、下士、中士、上士。光兵，就有五个等级哩！你们好好干，慢慢来！”

崔广徐动真格儿似的，正儿八经地说：“请你们回家拿。如果没做完，中午回家补。”

“三军”听了，吐了吐舌头，乖乖地走了。

从此，“大尉”一直伴随着崔广徐。如今都四十出头的人了，同学们见面仍亲昵地称呼他为“大尉”，“大尉”的来历成了“百谈不厌”的话题。

一句玩笑话，竟使“三军”那么服帖听话，为学生留下那么值得回忆的童年情趣。

五

苏联教育家斯维特洛夫说：“教育最主要的也是第一位的助手，就是幽默。”

幽默的语言可以使知识变得浅显易懂；幽默的语言可以使人精神放松，使课堂气氛和谐；幽默感强的老师可以使学生感到和蔼可亲。当幽默营造出一种热烈的气氛时，不但学生乐于听课，而且会发生“共振”效应，老师的水平也能超常发挥，取得极好的效果。为什么相声、小品演员听到观众的笑声、掌声，越发表演得好，越能淋漓尽致地发挥？道理亦然。

幽默固然有赖于知识的丰富、思维的敏捷、口语的畅达，但重要的是要有融融的爱心、博大的胸怀、乐观的情绪、爽朗的性格。

幽默与冷漠无缘。

老师笑着看学生，学生就会笑着看老师；老师只有笑着看学生，才会有幽默的心境。

说示范

叶圣陶先生在《语文教学二十韵》中有这样两句话：“诱导与启发，讲义并示范。”叶老讲的是老师在课堂上的作用。老师的作用是什么呢？一是引导、启发，二是讲解，三是示范。袁微子先生说：“示范就是指导。”示范，似乎还没有引起大家足够的重视。现在咱们就说说示范。

什么叫示范？用词典里的话说，就是“做出某种可供学习的典范”，换句话说，就是做个样子给大家看看。为什么叶老和袁微子先生把示范看得如此重要呢？我想，这要从语文的本质属性说起。从语文是工具这一观点看，可以说，语文教学的目的，就是教学生学习、掌握语文这个工具。既然语文是工具，且语文教学的目的是让学生掌握这一工具（当然学语文不只是掌握语言这个工具）。那么，在教学中，许多情况下老师就有必要为学生示范。正如木匠师傅教人使用锯子、刨子，除了讲解外，还必须亲自为徒弟们锯一锯、刨一刨。例如，写字、造句、扩句、缩句、朗读、背诵、创造性地复述、看图说话、写作文（包括修改文章），以及某些学法的传授等，在学生刚刚接触的时候，或者虽然学了、练了仍然不会的时候，教师就要具体地做个样子给他们看看。

在语文教学中，示范有着不可思议的力量和巨大的作用。

示范可以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诱发学习动机。良好的示范，如绘声绘色的朗读，娓娓动听的创造性复述，写得具体生动的“下水文”，端正秀丽的板书、作业批字等，都能激起学生的学习兴趣，诱发他们模仿的欲望。

老师们都有这个体会，很多小学生只满足于对课文的一般了解，读了

一两遍之后，再读就没兴趣了。在这种情况下，老师若想激起学生读书的兴趣，最好的方法莫过于示范——以声情并茂的范读，感染并引领学生品读课文。往往，学生听了老师的范读之后，读书的劲头马上又来了，而且这种积极性比较持久。日本教育家铃木镇一激发儿童学琴的兴趣和动机靠的就是“示范”：一开始，他并不让儿童拿琴，只是让他们在拉琴的学生旁边玩。玩着玩着，他们发现别人拉琴那么有趣，声音那么动听，便不由自主地走过去，站在旁边听，产生了学习的动机。有了动机，铃木才逐渐教他们。写字教学更是如此。要求学生写好字，单靠口头讲不行，也必须示范——写个样子给他们看看。老师板书、作业批字要尽量写得规范、美观、大方。好的字和其他美的东西一样，具有一种诱人的魅力，学生就会受到感染，从而喜欢写字。为什么写得一手好字的老师所教的学生中，不少人的字体像老师呢？道理就在这里。

模仿是儿童的天性。示范之所以能起到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诱发其学习动机的作用，是因为顺应了儿童的这一天性。由于儿童知识、经验的贫乏，模仿就成了他学习的心理需要。可以说，儿童的一切学习，最初都是从模仿开始的。学习语言文字各种技能的最初阶段，也都需要借助模仿这个阶梯。因此，语文教学中，老师许多方面的示范就成为必要，不可缺少。

示范不但能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诱发其学习动机，而且能增强学生的信心，消除其畏难情绪。小学语文教学要求高年级的学生能创造性地复述课文。怎么个“创造”法？对多数学生来说，这是个难点。开始训练时，我总是先示范——创造性地复述某一片断给学生听。复述之后，让学生说说老师复述的哪些地方和书上的不一样。不一样的地方就是“创造”。再说说老师“创造”的是什么（无非是想象情节、想象对话等）。最后才让学生复述。每一次示范之后，学生们眉舒目展，跃跃欲试。还有造句。书上有些造句训练是相当难的。例如，用“纯熟”（见《月光曲》）造句，多数学生感到有困难，这时就有必要做示范，并提示使用范围。否则，不少学生将一筹莫展。

我听过一位老师教《第一场雪》。书上要求背诵第二自然段，这一段写得很美，但背起来有一定难度。虽然老师提示了背诵的方法，而且让学生读了较长的时间，但能背出来的仍寥寥无几。这位老师当场一字不差而且非常有感情地背了出来。学生愕然、叹服、鼓掌。掌声过后，出现了一个奇迹——学生读了不足10分钟，竟都会背了！这就是示范的力量。

比较而言，在听、说、读、写能力的训练中，写还是最难的，不少学生怕写作文。大家知道，老师写“下水文”，经常练练笔，写写日记、笔记之类，对指导学生写作不无好处。其实，老师写“下水文”还有帮助学生克服畏难情绪的作用。你不知道怎样“联想”吗？好，我写给你看看；你不知道段与段之间怎样过渡吗？不要紧，我写个过渡句、过渡段给你瞧瞧；你不知道怎样前后照应吗？没关系，你听听老师写的……每每这样做，那些写作水平不高的学生便喜形于色。他们的眼神告诉老师：我会了，我不怕了。

语文是交际的工具。工具的掌握要靠运用的实践，而示范具有直接性和现实性的特点，它可以从实际上告诉学生怎样运用这一工具。就教学法而言，示范的这种特点是任何其他方法所没有的，因而也是不可比拟、不可取代的。例如，指导学生有感情地朗读课文，倘若老师只是从道理上讲应怀着什么感情读，如何突出逻辑重音，哪里应该读得快，哪里应该读得慢显然是不够的，小学生特别是低年级学生理解不了那么多。俗话说：说十遍不如做一遍。老师范读一下要现实得多，有效得多。有人说：示范是最好的老师。这话不无道理。对指导学生书写、朗读、作文来说，恐怕没有比示范更好的老师了。从广义上讲，所有文章，都是为学生的写作提供的“范例”。袁微子先生曾经说过：“示范就是指导，对低年级的学生来说，是最好的指导。”这话我很赞同。当然，从培养学生形成某种技能、技巧上看，主要还有赖于示范后大量的长期的练习。

还有些示范不是那么明显的。如我们教“从容”（见《视死如归》）一词时，先让学生查字典，理解本义：“从容”是“不慌不忙、镇静、沉着”的意思。再让学生联系上下文，抓住“整了整”、“迎着”、“望着”、“挺

直”等描写动作的词语和“用不着考虑，开枪吧”等话，进一步理解“从容”表现了王若飞面对死亡的威胁，镇定自若、大无畏的气概。接着联系课题，认识到“从容”表现了王若飞坚贞不屈、视死如归的革命精神。这样一个教学过程，就是示范式地向学生展示了一个学习过程——查字典、思本义，联系上下文想含义，结合课题和内容悟要旨。在这种情况下，老师的具有示范价值的教法，就会转化为学生的有效学法。这个教学过程本身就是一种示范，只是不像写字、范读那么直接、那么明显罢了。

良好的示范还可以赢得学生们的佩服、尊敬与爱戴。如果一个老师赢得了学生的钦佩与爱戴，那么，我们可以断言，他的教学不仅已经取得了很大成功，而且今后还将取得更大的成功。

有的老师不敢示范，怕出丑。上海著名特级教师左友仁讲的普通话，应该说不算好。但他朗读《小珊迪》一课，却能催人泪下！他说：“我每备一课都是认真地朗读，不读上二十遍是不肯罢休的。”这就告诉我们，只要努力学习，加强语文基本功训练，练一手好字，说一口流利的普通话，写出漂亮的文章，在听、说、读、写、书等方面为学生做示范是完全不成问题的。

解读“三席话”

古人有“与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之说。我深有同感。下面写的，是我三次听别人讲的话以及听过后的想法，故曰：“解读‘三席话’。”

一

一次，在南京开会期间，与当代教育家、德高望重的斯霞老师谈及作文教学时，她说了这样一件事：“过去，我教一年级时，有一项作业叫‘写话’。一天，一位小朋友在‘写话’中写道：‘今天，有一位法国阿姨到我们学校听课。这位阿姨是女的。’我看了好笑，想把最后一句画掉。再一想，不可。他刚上一年级，刚刚分辨出叔叔和阿姨的区别，他这样写是有他的想法的，是符合儿童心理特点的。”

这是一个典型的“蹲下来看学生”的例子。“蹲下来”和“站起来”看学生大不一样。站起来看学生，就是以大人的标准要求学生，要孩子和大人“相似”；“蹲下来”看学生，就是以孩子的标准衡量孩子，是老师和孩子“相似”。老师和学生“相似”了，就有了共同的想法、共同的想法、共同的理解、共同的语言了。

二

在一次语文教学座谈会上，全国著名语文教育专家、特级教师张庆先

生说：“语感好了，写文章就通顺。怎样修改文章？叶圣陶先生讲：念。一念问题就出来了。读起来上口，听起来顺耳，就好了。叶老怎样教人修改文章？——‘再念再念再念’。听不听由他。主要靠的语感。”

常听人说，高明的人，能把复杂的问题简单化；蠢笨的人，则把简单的问题复杂化。叶老当然是个高明的人，因为他把修改文章这么复杂的问题，用一个字便概括出来了——念。说得复杂一点，也不过是六个字：“再念再念再念。”张庆老师自然也是个高明的人。“听不听由他”，说这是唯一正确的办法，别无他途。改到什么程度为好？“念起来上口，听起来入耳。”如此而已！张庆的话说得同样简洁、明白！

如何修改文章，修改到什么程度，还要再说吗？

由此，我想，我们教学，我们讲话、写文章是不是也应该努力使它简单些、浅显些、明白些？

我这样想了，也便这样努力着。

三

教育部基础教育课程改革专家组成员陆志平先生到我们区做了一个关于课改的报告。在讲到“对话”时，陆先生有这样一段精彩的论述：

“对话”指的就是教师要实行“对话教育”，与学生平等沟通。现代教育以促进人的发展为目标，要求为学生的发展提供充足的空间，这就要求老师转变权威角色，作为学生成长的引导者、组织者，彻底改变灌输的做法，树立“学生需要什么帮助，我们给学生提供什么样的帮助”的观念。有人打比方说，中国老师把牛拉到一个地方去，告诉它，这里的水最好、草最好，然后就不由分说地把牛的头摁下去——吃；而西方的老师把牛带到同样的地方，只告诉它，你自己去吃吧。同样是吃水吃草，中国的牛吃得很难过，西方的牛却吃得很舒服。灌输的背后是对人性的压制。

听到这里，老师们都笑了，我也笑了，不过我是笑自己的。——我干过多少“摠牛头吃草”的事啊！

摠，是强迫学习。强迫学习是被动的，是不会有好效果的。强迫学习也是不尊重人的表现。它爱吃什么，应该吃什么，应该吃多少，这些最重要的问题、最应该考虑的问题，我却不管。摠，就谈不上民主，谈不上平等了。

摠，是灌输。学生没有选择的权利，没有一点儿自主。教师“摠”到哪里，就只好“吃”到哪里。

笑过之后，我对老师在课堂上“是个组织者、引导者”这句话，理解得更深一些了。

是的，我们的教学确实应该少些包办，多些自主；少些限制，多些引导；少些理性，多些情趣。一句话：我们应该把摠牛头的手松开了。

“再想想”

—

明天是星期四，又该上作文课了。——多年来，教导处都把高年级的作文课排在星期四下午。

“老于，明天让学生写什么呀？”同年级组的老孙问。

“课本上要求写什么？”

“‘基础训练’要求写一件事，通过一件事表现一个人的特点。可是写谁呀？”另外两个女同胞说。

这叫“临上轿，扎耳朵”。这几天光顾忙活期中检查的事了，一直没有工夫商量作文教学的事。

“好吧，让我想想。”我在办公室踱起了方步。

三位女士支着耳朵，一副专等着我为她们“扎耳朵”的架势。

“写写各人的小组长怎么样？有的小组长心细，有的小组长严格，有的小组长有民主作风。让学生们想想他们的小组长有什么特点，然后选择一件事例写下来，行不行？”

“行是行，不过，上学期写过小组长了，题目是《夸夸咱们的小组长》。当然，这次的要求和上次不一样，实在没有好题目，写这个也可以。”女同胞们说。

“让我再想想。”我说，“‘可以’是‘凑合’的代名词。我们要力求最好的。”

话音刚落，大队辅导员小胡走进办公室，问三位女老师：“你们谁丢项链了？我在校内捡到了一条项链。”

这时，李老师一脚跨进门来，说：“小胡，别问了，项链是我班的一位家长丢的。”

跟在李老师身后的家长说明了丢项链的时间、地点和项链的式样、重量。

金项链被认领去了。

我一拍脑门儿，大声说：“有了！作文题目有了！”

“什么题？”三位女士异口同声。耳朵又一次支了起来。

“《金光闪闪的项链》！明天，我们让学生采访大队辅导员，把她拾项链这件事问个明白，再写下来，怎么样？”

三位女同事脸上的阴霾一扫而光。

管子说：“思之思之，又重思之。思之而不通，鬼神将通之；非鬼神之功也，精诚之极也。”

第一次“想一想”，想出了一个“小组长”；第二次“想一想”，冒出一条金项链！岂不是“鬼神通之”？

二

徐州市泉山区的项老师打电话说，她要参加区里举行的阅读教学比赛。参赛者都要求上《五彩池》这一课。她说，看了这篇课文，觉得哪里都写得很美，不知抓什么好。因为比赛在即，不容她细细琢磨，所以请我“指点迷津”。

我打开书一看，这篇文章果然写得很美，就像它的题目一样，五彩斑斓，字字珠玑。

直到第二天，小项拿着课本来到办公室找我的时候，我的脑海里还是一片空白。

“让我再看看，再想想。你也看看，想想。”我一边搬椅子请她坐下，

一边说，“想一想，办法总会有的。”

大脑加快了运转的速度。看着看着，目光停留在第一自然段中的“神奇”二字上。

“有了！”我说，“咱们就从‘神奇’抓起吧！俗话说：‘提领而顿，百毛皆顺。’抓住了‘神奇’，其他都带出来了。你看，第二自然段写的是形奇，第三自然段写的是色奇，第四自然段写的是五彩池之所以五彩缤纷的原因。重点就放在二、三两个自然段上。”

“这样看来，第四自然段并不重要。”

“对。”

“不过，书上要求背诵呀，不抓行吗？”

“可能是因为文字美，因为有几个很生动的排比句，编者才要求背诵的。但是，在整篇文章中，它并不重要。”

小项眉宇间一片“柳暗花明”。

我们就这样读呀、思呀、议呀，教学思路出来了，而且逐渐清晰了。著名特级教师李蒙铃说过：“这法儿那法儿，吃不透教材就没有法儿。”“再想想”，不是空想，而是边读边想。

小项凭着她教学设计的精巧和扎实的基本功，在泉山区青年教师阅读课比赛中一举夺魁。

三

1980年秋，徐州市鼓楼区文教局教研室举行中青年教师阅读课比赛。没征得我的同意，段校长就为我报了名。这是校长对我的信任。至于上什么课，区里说由自己定。我喜欢写花鸟虫鱼的课文，于是选定《翠鸟》一课。可是“试讲”失败了。老师们说我这节课好像上的常识课，建议我换一课。脸色铁青的段校长也说：“这个意见值得考虑。”

我说：“没上好不是因为课文不好，而是着眼点错了。不能因为问题多，便绕开它。遇到问题便绕道走，非大丈夫所为。老师们提出问题的同

时，实际上也为我指出了解决问题的方向。现在，还有时间让我也去思考。我想，这么好的一篇课文，会上好的。”

在教学上，我一向很自信。

我把课文暂时搁置一边。想不出来，不妨暂时放松一下，去干点别的。正如跳远运动员，为了跳得远，退几步，喘口气，放松放松是完全必要的。我翻开杂志，翻开有关语文教学的专著，漫不经心地浏览着。一家杂志上刊登的一篇关于常识性课文教法的文章，立刻引起了我的注意。我如饥似渴地品读起来。

“……常识性的课文，不只是让学生了解课文中所介绍的常识，而是让学生掌握文章中的语文知识，进行语言文字的训练……”

我心里一亮，大有“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之感。

当我再次打开语文课本，翻到《翠鸟》一课时，我考虑的不只是它的外形、捕鱼的快捷和住处了，更多考虑的是语言文字的训练点。学习写外形的第一自然段，我决定利用板画帮助学生弄清作者的写作顺序和各部分的特点，然后进行看图说外形的训练，再进行仿写训练——仿照这一段的写法，写一写丹顶鹤的外形（丹顶鹤我可以当场画）；学第四自然段，我准备设计填空练习，看看哪句话中使用“希望”，哪句话中该用“失望”，哪句话中该用“愿望”，再让学生用这三个词各说一句话（《翠鸟》第四自然段中出现的这三个词，书上要求学生辨析）。

第二次试讲，获得了成功。

比赛在民主路小学进行。我的课获一等奖。事后，我写了一篇关于教《翠鸟》一课的体会文章——《更重要的是进行语言文字训练》，不久便在《江苏教育》上发表了。

1998年10月的一天，我接到上海著名教育专家、特级教师袁榕一个长途电话，邀请我11月25日到上海参加S版教材研讨会，要我在会上上一节观摩课。袁老师出面，我怎敢推辞，便满口答应。11月上旬，接到袁老师寄来的一套S版教材，内附袁老师一封信，说，请上S版教材里的课文。我把几本课本翻遍了，也没找到一篇我熟悉的课文。——S版教材中的课文，

绝大多数是新选的。

这如何是好？我心里有点发慌。

但我慌而不乱。我把问题丢在一边，随手翻阅一篇关于报道杨思中学教学改革的文章。“先学后教”四个字异常明亮地映入了我的眼帘，印在了我的脑海。它不只是对杨思中学教改的精练而又准确、浅显而又深刻的概括，而是体现了一种现代的教学观。我又随手翻阅《学习的革命》一书。这回对“更好的语文教学方法是简单、简单，再简单”这句话的感受与第一次读的感受迥然不同。我们现在的语文教学是不是人为地复杂化了？我能不能上得简单明了一些？现在的语文教学是不是老师越俎代庖了？我可不可以把学习目标告诉学生，来个先学后教，只讲学生不会的？

我决定上《金色的细雨》。教案很快就写好了。这次没试讲，也没和别人商量，心里却很踏实。

我上课的第一个环节——学习字词，就引起了很大反响。我出示了八个生字后问：“这些生字有认识的吗？”有个小女孩说，她都认识。其中的“纷”字，没上学就认识了，是背“清明时节雨纷纷”认识的。只有“柁”字不认识，是昨天预习时才学会的。八个生字一个也不认识的没有。

于是我就只教学生不认识的，避免了无效劳动。——教学也要从实际出发。

“思而不学则殆”。看看书，翻翻杂志，阅览报纸，也是“再想想”的一个方面，或者说是“再想想”的延伸。这时候的读，常常会有新的发现，新的启迪，使人豁然开朗，带来意想不到的惊喜。

我不轻易打退堂鼓。最感困难的时候，往往正是接近成功的时候，就看能不能坚持“再想想”。

四

1982年3月的一天下午，教育局打来电话，说第二天北京的著名特级教师叶多嘉率人要到我校参观。

段校长逮不着似的，连声说：“欢迎，欢迎！”

当时，我们正在校长室开教研组长会，齐声说：“你开课!?”

校长笑眯眯地说：“没有金刚钻儿，怎敢揽瓷器活儿？永正上一节语文，老胡上一节数学，小陈上一节体育。分头准备去吧，会就开到这里。”

干脆利索，不容分说。这时的校长，好像是坐在中军帐里的孔明。我们三个教研组长只好硬着头皮说：“得令。”——谁叫我们是组长呢！

我决定上《松鼠》。我的眼睛紧紧地盯着课文，整整一个下午没离开座位。同事们在议论什么，办公室里发生了什么事，我全然不知。

下班时间到了，同事们说：“老于，祝你成功！好好想，‘面包’总会有的。”

我拦住他们说：“别说‘面包’，连‘窝窝头’都没有！请帮帮忙吧！我一下午都没想出高招来，黔驴技穷了。”

三位同事虽然嘴里说“你都没有高招，我们更无良策”，人却坐了下来，并翻开了书，细心研读起来。

良久，一位同事提醒说：“老于，你想过没有，人家写松鼠的外形为什么只写眼睛、毛和尾巴，不写头，不写腿？不就是因为这三者有特点吗？你就抓住这一点讲，然后来个读写结合，这是你的拿手戏嘛！”

“写什么？”

“你不是会画吗？画一种学生感兴趣的东西就是了。什么狗啦、猪啦、猫啦、鸡啦，你还不是手到擒来。”

这几句话，使我茅塞顿开。晚上，在家里备好课，又认真地画起了小动物，一桌子猪狗羊鸡鸭鹅。我问儿子：“你喜欢哪种动物？”儿子说：“我喜欢猪！”于是，我决定画猪。为了取得更好的效果，我又画了几张，直到画得娴熟为止。

第二天早晨，我喜滋滋地把我的教学设计向校长做了汇报。校长迟疑了一下，说：“听说叶老师是回族，画小猪能合适？”

这句话像一盆冷水把我的兴致全冲走了，白白画了一个晚上的小猪。

一位去北京听过叶老师课的老师说：“叶多嘉不是回族，是满族，画小

猪没关系！”

我如释重负。

叶老师对我的课很感兴趣，说了许多赞扬话。说我“作者写小松鼠外形时为什么只写眼睛、毛和尾巴，而不写别的”这个问题提得好，说我读与写结合得好，说我小猪画得好。是的，我注意到，当我几笔在黑板上勾勒出一头栩栩如生的小猪时，叶老师乐了。学生呢，就更不必说了，有的竟忍不住拍起小手。乐，在教学中是很重要的。一乐，情绪就来了，劲头就足了。她说，更使她难忘的是一个学生作文中的一句话：“小白猪的眉头一天到晚皱成个‘川’字形，好像有永远思考不完的问题。其实，它什么也想不出来，连一加一都不知道等于几。要不，人们就叫它笨猪了？”

孔圣人说：“三人行，必有我师焉。”

老百姓说：“众人是圣人。”

我很感谢我的同事们。从此，我更加注意听取别人的意见，虚心向周围的人请教。

“再想想”，也包括和别人一起想，一起讨论。“善假于物”，自然也包括人。

京剧艺术与语文教学

一

1993年春。武汉铁路工人文化宫礼堂。上课的时间已经到了，可是学生没来，把主持这次会的黄老师急得团团转，千余名听课者出现骚动。和我同来上课、讲学的支玉恒老师突然走到台前，对着麦克风说：“老师们，于永正老师不但课上得好，而且京剧唱得棒，还是唱旦角的呢！他嗓音清亮甜美，颇有梅兰芳大师的神韵。咱们欢迎他唱一段，好不好？”

台下掌声四起。——这事哪有说不好？不息的掌声使我没有一点后退的余地；再说，“救场如救火”。于是，我清了清嗓子，上台唱了《坐宫》中铁镜公主唱的几句“西皮摇板”。“芍药开牡丹放花红一片”一句还没唱完，台上台下便掌声雷动。

“怎奈他这几日愁锁眉间”一句刚了，学生们便从前门进来了。

从北京到南京，从上海到昆明，小学界知道我会唱京剧的人不少。

1997年元旦，河南安阳市文峰区教研室唐主任寄给我的贺年卡上赫然写着这样一句话：“您在安阳唱的京剧至今还绕梁不绝！”

不可信其有。但，似乎也不可信其无。

二

一方水土养一方人。胶东是“京剧之乡”。故乡的父老乡亲都懂京剧，

几乎人人都能哼上几句。田间地头休息的老农，山间小路赶毛驴送粪的小伙儿，唱“哗啦啦，打罢了头遍鼓”、“苏三离了洪洞县”者，不乏其人。

我跟本村的一位三叔学的第一段京剧是《李逵下山》中的“俺李逵做事太莽撞”。他见我小嗓好，又教了我一段《汾河湾》中柳迎春唱的“儿的父去投军杳无音信”。不久，张敬斋老师又教我们拉京胡。十几个穷孩子，一人一把京胡，张老师逐个指点，一点儿也不心烦。那时，我不到十岁，上小学三年级。

上小学五年级的时候，一天，听大人说万第镇“赶山”（即赶“庙会”，唱大戏），我和小伙伴于奎考翻山越岭，步行二十余里，专程去看演出。第一出演的是《打渔杀家》，我们赶到时，萧桂英正在唱“老爹爹清晨起前去自首”这段西皮原板——快演一半了。我和奎考惋惜得直跺脚，后悔动身晚了。第二出戏是《失·空·斩》。

博大精深的京剧丰富了我的精神生活，陶冶了我的情操，培养了我的审美情趣，提高了我的文学艺术素养，发展了我的思维，启迪了我的智慧。

三

学京剧讲究一个“默”字。

著名京剧表演艺术家盖叫天说：“科班的孩子练完功了，老师常叫坐下来，静一静，默一默。什么叫默？老师说，默就是用脑筋去思索、揣摩。一出戏什么身段都学会了，不行；不经过默，艺术不能融化提高。读书识字不也是这样？书背熟了，把书合上，闭着眼睛默一默，书中说的是什么意思，哪一段怎么写，哪一个字怎么写，从这书中我得到了什么益处，这样，通体默一默，你才能把这本书消化了，否则光读不想，这样就成了书读人，不是人读书。学艺练功夫也一样，是人练功，不是功练人。”

这个“默”字实在重要。默就是悟。要悟出神来，悟出老师没有讲的、书上没有写的东西来。

小时候，跟父辈学《汾河湾》，纯粹是模仿。到了中学时代，全靠一副

好嗓子，只能说唱得对罢了，没有什么味道。长大了，开始知道默，知道品味，知道讲究发声技巧，知道运气，知道注意口形，知道“以情带声”。应该说，到了不惑之年，才唱出了一点京剧的味道。

学京剧使我养成了默的习惯。钻研教材时，我可以一动不动地“默”到半夜，发现别人没有发现的东西，想出别人没有想出的主意。

特级教师高万同听了我的《新型玻璃》后，说：“我是不敢公开上这种常识性的课文的，干巴巴的，弄不好，就上成了常识课。可是你却上得熠熠生辉。”他特别欣赏我设计的小练笔——《新型玻璃自述》，问这个“点子”是怎么想出来的。

我说是“默”出来的。是这样。钻研教材要“默”，设计教法要“默”。没有别的办法，就是那么读呀、想呀。我有好多点子是坐在公共汽车上、躺在床上想出来的。这可能就是人们所说的灵感、灵性吧。但是，灵感不是别的，乃是长期的、不倦的思维所闪现的火花；而灵性也不是与生俱来的，主要是后天形成的。如果说我身上有一点灵性，比别人多一点悟性，我想，与我学京剧、拉京胡、热爱艺术有相当大的关系。

谈话结束，高万同老师赠给我听课时写的袁枚的一首诗。

但肯寻诗便有诗，灵犀一点是吾师。

夕阳芳草寻常物，解用皆为绝妙词。

落款是：“听永正弟教《新型玻璃》有感。高万同。九六年五月廿七日。”这首诗，通篇讲的不就是一个“默”字吗？

四

《甘露寺》中的“劝千岁杀字休出口”一段西皮原板转流水，马连良从年轻时就唱红了。晚年演出这出名剧，依然盛况不衰。这不能不归功于他对艺术的精益求精，而且能做到良言善察。马连良每唱一次，就琢磨一次，遇有不对的地方就改，改得不对又改。1929年，蓓开公司第一次把马连良

的这段名曲灌了唱片，销路很好。但是，马连良把“他有个二弟汉寿亭侯”一句中的“汉”字漏掉了，引起了人们的议论。马连良不惜巨资，把没卖掉的唱片统统收回来毁掉。他说：不能以讹传讹。20世纪50年代中期，马连良在上海中国大剧院演《甘露寺》，《新民晚报》的程大千先生撰文盛赞马连良把乔国老这位虽已退居二线，说话却依然起作用的元老重臣的身份把握得很好。但唱词中“倘若兴兵来争斗，东吴那个敢出头”一句，见识不高，又大长了他人的志气。何不改为“倘若兴兵来争斗，曹操坐把渔利收”？从孙刘联盟的大局着眼，似乎更有气度。马连良欣然接受，并给程先生写了一封信，表示感谢。

现代京剧《沙家浜》中有一段著名的唱段——“祖国的好山河寸土不让”。其中有这么一句词：“芦花放稻谷香岸柳成行。”原来这句词是：“芦花白稻谷黄岸柳成行。”后来，剧作者把“白”字改为“放”字，把“黄”字改为“香”字。其中妙处自不必说。

古人有“吟安一个字，捻断数茎须”的诗句，京剧界有“十年磨一戏”之说，都是极言锤炼时间之久、呕心沥血之痛的。诗人、艺术家创作过程的艰辛，和他们刻意求工的认真态度可见一斑。

一位马派老生感慨地说：“戏越唱越难唱。”马连良和其他京剧艺术家又何尝不这样认为！一段“劝千岁杀字休出口”的唱词、唱腔改了又改，不就说明了这一点吗？

我常常听老师们这样说：“语文越教越难教了。”这从一个方面反映了老师们不满足于现状，不断进取的精神。倘若萧规曹随，人家怎么教我就怎么教，去年怎么教今年就怎么教，谁也不会说“越教越难教”的。对自己的每一次否定，都意味着一次提高。

1998年4月，我应邀到河南漯河市上《狐假虎威》。有一位老师说：“于老师，十年前，我曾在一家杂志上看到一篇介绍您上这一课的文章。您这次上时没问‘狐狸为什么说它是老天爷派来的’，也没问‘老虎看到百兽都吓跑了，会对狐狸说什么’。提的问题少了，而读的分量明显地大了。”

我笑笑说：“您的记性真好！那时候，强调的是培养学生的思维能力，

特别强调培养创造性思维能力。现在回过头来看看，觉得那时候做了一件‘种了别人的田、荒了自己的园’的蠢事，忘记了教语文的最根本的任务是学习语言文字。”

后来，张庆也听了我这一课。他很高兴，说：“十年前你上这课让学生表演，十年后还让学生表演。但这次表演是为了帮助学生更好地读课文。落脚点不一样了。您这是‘以演促读’，有创造。”

我说：“马连良一段‘劝千岁’，唱了几十年，改了几十年，何况教学呢？教学也要常教常新。我的那一点进步不都是您谆谆教导的结果？”

张庆击掌大笑，学着《凤还巢》里的小生穆居易的腔调：“非也！”

我则学着“公公”的腔调：“你飞，我拿鸟枪打你！”

五

京剧艺术家为达到神妙的艺术境界而艰苦“磨戏”的严谨作风对我的影响是很大的。反映在备课上，我更是一丝不苟，不敢有半点马虎。我备《月光曲》时，想一开始便要求学生简要地复述贝多芬谱写《月光曲》的美丽传说。又一想，觉得不妥，因为从理论上讲，简要地复述比具体复述难。再一想，六年级的学生了，概括地复述，该不成问题了。为了慎重起见，我决定找三个学生试一下。结果，这三位学生读了一遍课文后，都能概括地把这个传说讲出来；要他们具体地说，却都有困难。难在哪儿？难在对话上，难在穷兄妹听了贝多芬的演奏引起的那一大段联想上。于是，定下来，先简要复述，再具体复述。我第一次应邀到贾汪区团结小学上《月光曲》，便获得了成功。

我备《我的伯父鲁迅先生》时，目光久久地落在鲁迅先生送给侄女的两本书的名字上：《表》《小约翰》。送书，说明了鲁迅对侄女的关心。但这两本书是谁翻译的？如果是鲁迅的话，他关心的就不仅仅是周晔一个人了。可惜，手头没有这方面的资料。于是，托人到中国矿业大学图书馆去查。一查，这两本书果然是鲁迅翻译的！我高兴极了。当我上课把这一点告诉

了学生时，学生对鲁迅的认识，对课文中关于给鲁迅“送挽联送花圈的”何以有“学生”的理解，就跟不讲大不相同了。

六

京剧表演艺术家的一笑一颦、一招一式都是韵味无穷的诗。周信芳演的《徐策跑城》、袁世海演的《九江口》、尚长荣演的《黑旋风李逵》、宋长荣和孙毓敏演的《红娘》，每次观看都令我激动不已。艺术家们的那种人情入境、出神入化的表演给了我很多启示。

我进行的“言语交际表达训练”时常要“装猫变狗”（张庆语），在低年级阅读教学中也要时时表演一下课文中的某一个情节、某一个动作、某一种神态，但都能“装猫像猫，装狗像狗”（张庆语）。这完全得益于学京剧。

一次到苏州上《狐狸和乌鸦》。课文学完了，我和一个小朋友做表演。因为狐狸的“台词”多，由我来扮演；小朋友则扮演乌鸦。“乌鸦”站在椅子上，椅子就算一棵树；嘴里衔着一个纸团，就当作“肉”。当我奉承得它张开嘴“哇”地唱起歌，“肉”掉下来时，我“叼”着“肉”便往远处跑。谁知一位小朋友站起来说：“老师，您跑错地方了。”我问：“怎么跑错地方了？”小朋友说：“书上说了，‘大树下面有个洞，洞里住着一只狐狸’。书上还说了，‘狐狸叼起肉，钻到洞里去了’。您应当往椅子底下钻。”

师生们大笑。

我说：“我是一时高兴，找不到家门了。”师生们又一次捧腹不已。

我给青年教师辅导教材时，不是先看他们的备课，而是要他们把要教的课文读给我听听。一听他们的朗读，我便能知道，他们钻研教材的程度、理解的深浅。如盖叫天所说，他们中的多数人，不是在读书，而是书在读他们。但是我拿过书，第一遍便能读出他们没有体会出的感情，读出他们没有读出的味儿来。这是一种能力。这里面包括对语言的感受能力、理解能力和表情达意的能力。朗读能力的高低，还与一个人的情感、情操、艺

术修养密不可分。我之所以能一下子捕捉到文章的思想感情，并与之产生共鸣，悲痛处为之落泪，惋惜处为之顿足，是因为京剧丰富了我的情感。袁世海的《九江口》和高玉倩的《痛说革命家史》中的大段道白使我震撼，使我折服。它使我悟出了任何语文教学法书上所没有的东西。

我对自己说，要努力使自己的朗读具有艺术的魅力，通过声情并茂的语调、节奏、韵律再现文章的声感美，把抽象的语言文字变成动听的声音信息，使学生借助动听的听觉形象进入文章的意境，使学生感到学语文是一种美的享受，从而产生学习的兴趣。

尽管我操的是一口标准的“胶东普通话”，音色也不美，但学生们仍很喜欢听我朗读课文。京剧艺术大师周信芳的道白不但声音沙哑，而且带有浓重的南方口音。但，当观众被他的动情念白打动时，再没有人去注意这些了。京剧艺术大师使我明白了，读书也好，讲话也好，入情入境是最重要的。

全国著名小学语文教学专家、中央教科所张田若先生听了我的《月光曲》和两节作文课，对我的讲解、朗读、表演以及整个课堂设计用八个字做了概括性评价：“炉火纯青，潇洒自如。”

听说，后来他在常州举办的一次语文教学研讨会上，也是这样评价我的。可见，当着我的面说的是真话。

有人说，教师不是演员，但应具备演员的某些素质。我认为这话是对的。

七

京剧界有句话，叫作“无丑不成戏”。

我小时候最爱看丑角，也最爱模仿丑角的唱念做打。我学崇公道的“你说我公道，我说你公道，公道不公道，自有天知道。小老儿崇公道”一段念白，常常逗得家里人大笑。

“无丑不成戏”的“戏”是什么？是生活。这“生活”自然也包括

“教学”。“丑”呢？丑是生活中的一种色彩，一种不可缺少的色彩。尽管其中不乏灰色的。

看戏是愉悦的事。但是，戏太“文”了，时间太长了，观众也会疲劳。如果小丑一出场，剧场内则会顿时活跃起来，使观众感到轻松。教学何尝不是如此？教学过程中如果少了“丑”，课堂气氛必然沉闷，使学生容易疲劳。京剧里的丑角是教我幽默的第一位老师。小时候，只是模仿；大了，戏看得多了，老舍、张天翼、徐怀中的书读得多了，生活阅历丰富了，逐渐造就了我的开朗、幽默的性格，所以上课的时候，会时不时地“幽”他一“默”，放松放松学生们紧张的神经，驱走他们身上的疲劳。这恐怕是学生们喜欢听我课的一个重要原因。

一天下午，我到一所被人们称为“三类苗”的学校上课。我一走进六年级的教室，发现这个班有一个很特殊的现象：全班四十余位学生中，只有8位男生！8位男生都坐在里边靠窗户的地方。我走过去，弯下腰悄悄地问前排的一位男生：“你们在班里生活得愉快吗？心情舒畅吗？”

样子装得“悄悄的”，实际上我的声音全班都听得见。小男孩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一时不知如何回答。

我向女同学那边努努嘴说：“她们不给你们男同学气受吗？你们人这么少，才8个。”

这位男同学哑然失笑。女同学也笑了。

他回答说：“还行。”

我说：“你的意思是，多少受点气，不过，能忍受得了，是不是？”

学生们笑得更开心了。

这节课上得很好，学生们无拘无束，无论读书还是发言，都挺不错，一点也看不出他们有什么不如人的地方。真不知道“三类苗”从何说起。

下课前，我一本正经地对女同学说：“我以男同胞的身份，请求女同胞对我们班少得可怜的男同胞多多关照！”

四点多钟，我离开这所学校时，这班学生正好在操场上进行体育活动，大家不约而同地对我说：“于老师再见！”

一个男孩跑到我眼前说：“于老师，您什么时候再来给我们上课？”

我对着他的耳朵说：“等女同学给你们气受的时候。”

他笑着跑开了。

教学少不了幽默，就像戏少不了“丑”一样。

八

京剧是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瑰宝，它博大精深、奥妙无穷。我从中得到的裨益是多方面的。这里说的，仅仅是和语文教学有关的。

如果说，没有艺术的教育是残缺的教育，那么，是不是可以这样说，不懂点艺术（不一定是京剧艺术）的老师是“不完整”的老师？

第三辑

语文课堂教学的“亮点”在哪里

写教学反思实际上是对自己的备课及实施的总结。认真写三年教案的人，不一定成为优秀教师；但认真写三年教学反思的人，必定成为有思想的教师，说不定还能写出一个教学专家来。



语文课堂教学的“亮点”在哪里

不少语文老师说语文课越来越难上。好多有识之士大声疾呼要“简简单单上语文”，可是就连许多特级教师似乎也没有把语文课上简单。为什么简单的事反而搞复杂了？老师们说：怕别人说没有“新意”，没有“亮点”。“没有亮点”意味着什么？它虽然不能和失败画等号，至少意味着平庸。

以往，我的许多徒弟，每拿到一篇课文，还没读两遍，便考虑怎样上出“彩”来（我有时也这样）——做什么样的课件，哪里可以表演，哪里可以“小组合作”，哪里可以拓展、发散，哪里可以“多元解读”，如此等等。企图以花架子来制造“亮点”。

语文教学的真正亮点在哪里？

前不久，我在西安执教了《第一次抱母亲》。既没有做课件，也没有表演，却获得了师生的好评。如果说获得师生掌声和赞叹之处是亮点的话，那么，归纳一下有以下三个方面：一是我的朗读，二是学生的朗读，三是我对关键词语的理解和处理。其他还有一些，如我的讲解和板书的字等。

由此我觉得，语文教学的所谓“亮点”，首先应该在朗读上。老师读得正确、流利、有感情，并引导学生读得正确、流利、有感情，是一种美妙的境界。叶圣陶先生说：“阅读教学总得读。”张田若先生说：“阅读教学，第一是读，第二是读，第三还是读。”学生把课文读得正确、流利、有感情，就证明课文的内容理解了，文章的思想感情体会出来了。把课文的内容和感情通过自己的声音再现出来，这是一种再创造，是赋予作品以生命。师生能读得入情入境的语文课堂，一定是充满生机、充满灵性、充满情趣

的语文课堂。老师的范读能引起学生的共鸣，深深地打动他们，学生的朗读能入情入境，并博得大家的掌声，能说不是亮点？

朗读的亮点，不仅体现在学生朗读的声情并茂上，即“结果”上，更体现在老师的引导上，即“过程”上。

引导学生把课文读正确、读流利就不容易，更不要说读得有感情了。我把读正确、读流利当作硬任务。它是“保底工程”，要求人人做到。为确保每个学生达到读正确、读流利，我是严字当头，“一字未宜忽”，就连标点符号也不放过，逗号和句号要读出区别来，叹号和问号要读出不同来。第一节课我是逐段逐段地“过”的，必要时我做了示范，甚至于领读。尽管他们是四年级的学生了，但该领读的还要领读。做任何事情不能从概念出发，要从实际出发。张田若先生说：“评价一节课成功与否，首先看全班学生是否把课文读熟了。”第二节课是“精读”。所谓“精读”，就是进一步引导学生读出文字背后的意思，进而把课文读出感情来。这期间离不开老师的必要讲解和朗读示范。不要以为老师范读只是为了让学生模仿。老师的范读也能起到帮助学生理解课文的作用。因此，为了帮助学生理解好、朗读好，万万不可缺少了老师的范读。课后有位老师对我说：“怎样使学生把课文读得有感情，看起来，就是‘跟我读’。”我说：“对的。”课堂上我和学生经常互读，互相朗读是“对话”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不能把“对话”只是理解为“你说我说”，也包括“你读我读”。

过程真的比结果更重要。有过程，才有方法可言，才有能力可言。指导学生把书读好的“过程”，更是我追求的亮点。

过去，我很重视“披文入情”、“披文得意”。但如果只是始于“披文”，止于“得意”，就失落了语文的本体。“在语文阅读中，文本语言具有双重身份。一方面，它仍然是信息的载体，认识的工具，学生必须以它为凭借，披文得意，人情悟理，学习思想，接受熏陶；另一方面，它又是认识、学习的对象，阅读时不仅要接受信息，更要认识掌握载体本身。”（吴忠豪：《小学语文课程与教学论》）这里说的“载体”即语言文字。阅读教学一方面是引导学生“披文得意”，在阅读中掌握读书方法，另一方面（这

是更重要的方面)是引导学生品味、消化、积累、运用课文的语言。“意文兼顾”，才能体现语文的工具性和人文性的统一。

《第一次抱母亲》中有这样一个情节——护士见“我”竟然不知道母亲有多重，以至于抱母亲时差一点摔倒，便责怪说：“你使那么大劲干什么？……”“责怪”是什么意思？当学生明白了是“埋怨中带有一点责备”的意思，我便问：这里为什么不用“责备”，也不用“埋怨”？学生说：用“责备”，不符合护士的身份，太重了，因为他们毕竟素不相识；用“埋怨”，又轻了，不足以表达护士对母亲的关爱。有了这样的理解，我又问：护士说的这句话该怎样读？怎样读才能把“责怪”的意思读出来？——这样做，是不是就“意文兼顾”了？

《第一次抱母亲》中有一段话：“在我的记忆中，母亲总是手里拉着我，背上背着妹妹，肩上再挑100多斤重的担子翻山越岭。这样年复一年，直到我们长大。我们长大后，可以干活了，但逢有重担，母亲总是叫我们放下，让她来挑。我一直以为母亲力大无穷，没想到她是用80多斤的身体，去承受那么重的担子。”因为这段话中的“越”是生字，所以我先教“越”字。当学生知道了“越”在这儿作“跨”讲的时候，自然就知道了“翻山越岭”的意思是翻过一道道山跨过一道道岭了。接着，我抓住了“重担”这个词。我说：“歌德说过，会读书的人，用两只眼睛看，一只眼睛看到纸面上的文字，另一只眼睛看到纸的背后。当我们用两只眼睛去看‘重担’的时候，你就会发现，它绝不仅仅是指挑在肩上的那副100多斤重的担子。”在我的启发下，学生的发言热烈而精彩。是啊，母亲肩上挑的实际上是大半边天啊！这时，我指着板书“翻山越岭”说：“那么，现在你对‘翻山越岭’这个词又是怎么理解的？”学生说：“翻山越岭指的是母亲为了子女、家庭和社会所走过的艰辛道路。”

这就是品味。语文课本中选的多数是文质兼美的文章，真的需要我们引导学生去品味。不品味，语文教学就索然无味了。

味同嚼蜡的语文教学，阅读能力和兴趣的培养就无从谈起，自然也不会受到高尚情操与趣味的熏陶。这样品味过之后，接着我让学生把自己的

理解和感受带进课文中——通过朗读把自己的感受和理解表达出来。这时学生的朗读生动而感人。——最后的落脚点还是读。

语文教学的亮点在哪里？语文的味道在哪里？在关键的词句里，在理解后的朗读里。

课的最后，指导学生写字。我先请学生“读帖”，“读”完后，描红，然后“临帖”。临写完了，我请两位学生在黑板上分别写“越”和“疾”字。但两人写得都不规范。“越”字的右边的第一笔“横”，起笔高了；“疾”字里边的“撇”写长了，而“捺”又写短了，且没有“脚”。于是，我请学生再“读帖”，看“越”字右边的第一笔——“横”，在哪儿起笔。学生这才发现，它在左边“走”字的第一横稍下处起笔。接着，我边讲边在黑板上范写了这两个字。学生们静静地听，静静地看，听课老师也静静地听，静静地看。当我范写完了，师生发出由衷的赞叹。他们只是赞叹我写的字漂亮吗？

指导学生把字写好，是不是也是语文教学的亮点？

总之，语文教学的亮点在“语文”里，再说具体一点，是在“字词句段篇、听说读写书”里。

所以，我现在每教一篇课文总是在钻研教材上下工夫，在朗读上下工夫；课文中的每个新词务必弄清它的意思，要求运用的，务必弄明白使用范围，首先自己造几个句子；每个生字以及要板书的词语，力求写得规范，做到笔顺规范，间架结构符合楷书的要求。

特级教师李梦铃说过：“这法儿那法儿，钻研不好教材就没有法儿。”确实如此。当我把教材真正读懂了，读出味儿来了，教学方法也就随之而来了，自然语文课也上得较简单了。

最后要说的是，我这样说，绝不是否定多媒体、否定表演等手段。如果运用得恰到好处，这些手段自然会为语文教学增光添彩，现在，该用我也照用。

导入的艺术

—

“同学们，课间我听四年级一班的两位同学在争论鲸是不是鱼。一位说是，一位说不是，二人争得面红耳赤。”说到这里，我转身在黑板上写了个“鲸”字。然后接着说，“请大家打开书，认真把《鲸》这一课读一读。读过后，评一评，谁说得对，理由是什么。”

这是我教五年级的《鲸》这一课的导语。

学生迅速地将书翻开。那沙沙沙的翻书声，很像春蚕吃桑叶时发出的声响。我边巡视边念叨：“这理由必须读完全文，才能看出来。”

其实，课间根本没有发生学生争论鲸是不是鱼这件事。但我说得煞有介事，借以引起学生读书的兴趣。

学生们很快就读懂了，找出了说明鲸不是鱼的两条理由。

“但是，”我说，“读懂了只是第一步，读懂了还得记住。因此，必须把课文读得滚瓜烂熟才行。告诉大家，四年级一班的老师正好在我们班听课，谁记住了，就请把鲸不是鱼的理由讲给她听，再请她转告那位认为鲸是鱼的学生。”——我仍煞有介事地说。

这是第二次引导。

就这样，读和说有机地结合在一起了，使说的训练变成了现实的言语交际。

遗憾的是，事先没安排一位充当说鲸是鱼的学生到我班来。如果那样

做，气氛会更好，效果会更佳。

“导入”的“导”字道出了它的作用。“激情激趣”是它的第一个作用。这一点很重要。没有良好的情感参与和推动，理解和记忆将是一句空话。另外，导语常常提出读书的要求，将读书的目的、课文的重点及学习方法加以提示，所以，它还有导读、导学的作用。

能使二者兼而有之的导入办法是最好不过的，也是我努力追求的。

二

如何导入，要因文而异。有的课文可以在题目上做文章。

我教《老水牛爷爷》便是由题目导入的。

师生之间互致问候之后，我转身在黑板上写了“爷爷”二字。问：“爷爷指的是什么人？比如说，你的——”

学生们掩口而笑。没有一个举手的。每个学生的表情都在说：都上五年级了，我们还弄不清这个问题吗？他们不屑于回答。我却执意让他们说。因为不回答，课便无法往下进行了。于是，我请一个活泼、调皮的男生站起来说。

“嘻嘻！”他忍不住笑了起来，“爷爷就是爸爸的爸爸。”

“对。不过这只是一年级的认识水平。——你爷爷的哥哥或弟弟，你喊什么？”

他脸红了。——红，说明他意识到刚才说得不严密。

我又转身在“爷爷”前面写上“老水牛”三个字，指着黑板上的“老水牛爷爷”五个字问：“有喊‘老水牛’爷爷的吗？”

有的说没有，有的说有。说“有”的，显然课前把第20课预习了。我趁机说：“不错，有的。我们今天要学的第20课就有。不过，你们打开书一看便知，这个题目中的‘老水牛’指的不是真的水牛，而是一个人。但是，为什么人们称这个人‘老水牛’，而且叫他‘爷爷’？请你们读读课文，然后告诉我。”

如果说这一课由题目导入侧重于“导读”的话，那么，同样由题目导入的《燕子》，则侧重于激趣了。

“陈燕、李燕，请你们站起来。”

一上课，我二话没说，把两位“燕儿”请了起来。

她们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然后又看看我，满腹狐疑。是呀，难道她们犯什么错误了吗？同学们也莫名其妙、疑惑不解地望着她们，希望从她们脸上找到答案。我对两位“燕儿”说：“请不要紧张，我是想问问你们，是谁给你们起的名字，为什么起这个名字。”

陈燕松了一口气，大大方方地说：“是我爸爸给我起的名字。我是春天生的，正好是燕子从南方飞来的时候。”

李燕的回答大致相似。

我说：“你们的名字起得多么富有诗意呀！燕子是很有灵性、很讨人喜爱的鸟儿。从古到今，写燕子的诗文很多很多。‘细雨鱼儿出，微风燕子斜’，写的是燕子飞行时体态的轻盈、姿势的优美；‘自来自去堂前燕，相亲相近水中鸥’，写的是燕子的自由自在。我们班的陈燕、李燕不也像燕子那样伶俐、轻盈、活泼吗？那么，现代大作家郑振铎笔下的燕子又是怎样的呢？请把书翻到第一课——”

学生们满面春风。陈燕和李燕更显得兴奋。

我在常州市上这一课时，没想到有个男孩的名字也有个“燕”字。我灵机一动，开玩笑说：“我本来也想用‘燕’字作为自己的名字的，可是，怕别人误认为我是个女的，看来，男的起名字，也完全可以用‘燕’这个字嘛。”就这样，学生们在轻松愉快的气氛中开始了《燕子》一课的学习。

这种导入，自然、亲切、不露斧凿痕迹，可以收到出其不意的激情激趣的效果。我想，学生们是不会忘记这个教学环节的，至少陈燕和李燕会永远记住。

20世纪70年代初，有一篇反映农村生活的课文，文中写了一个瘦长脸、八字眉、小眼睛、尖下颔的吝啬鬼。一上课，我按书上的描写，用粉笔刷刷刷在黑板上勾勒出这个人的“肖像”。学生们目不转睛地看着我画的

画，不知我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认识这个人吗？”

“不认识。”学生们笑着说。女孩子笑得最开心。

“请打开课本，翻到第9课，看看我画的是课文中的哪一个人，这个人怎么样。”

学生们这才恍然大悟，兴致勃勃地打开了书……

如今，我教的这班学生都步入不惑之年了。一次聚会的时候，他们还饶有兴味地谈论着这个细节，仿佛又回到了美好的儿童时代。

由此看来，趣味性是多么重要。

三

贝多芬的著名钢琴曲——《月光曲》的优美旋律在教室里回荡。

学生们屏气凝神地听着。他们的兴奋中心立刻被集中在美妙的琴声上。

我望着学生，用庄重而舒缓的语调说：“同学们，一百多年前，德国有一位伟大的音乐家，叫贝多芬。他曾经这样说过：‘我的音乐只应当为劳苦人造福。如果我做到了这一点，该是多么幸福。’他一生谱写了许多曲子。我们现在听到的，就是其中一首，叫《月光曲》。”

说到这儿，我把音量稍微放大一些，转身在黑板上端端正正地写上了“月光曲”三个字。

学生们边看边静静地听着。乐曲声把他们带进了一个美好的境界。

片刻，我把音量放小，接着说：“《月光曲》是怎样谱成的呢？这，还有一个美丽动人的传说呢！”

《月光曲》的音量更小，慢慢消失……

“请大家轻轻地打开书，翻到第19课，看看这是一个怎样动人的传说。我希望人人记住它。”

美妙的琴声和我动情的讲述，叩响了学生的感情之弦。

《马背上的小红军》写得比《月光曲》还要感人。板书完课题，等全班

安静下来之后，我用比讲《月光曲》导语还深沉的声调、比说《月光曲》导语还缓慢的速度说：“同学们，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是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

教室里的气氛顿时变得肃穆。片刻，我接着缓缓地说：“这是一个什么样的故事？故事里的这位小红军是个怎样的人？请大家把书打开，自由读课文、边读边思考。”

我没说“轻轻地打开”，可是每个人翻书的动作都是那么轻；我没说“轻声读”，可是全班没有一个放声读的，声音都像我一样低沉。我发现，连最爱动的房栋也埋头于书本之中了。

“情动于衷而形于言”，说的是写文章的心理过程；“披文以入情”，说的则是阅读的心理过程。二者的核心都是一个“情”字。教学中，老师首先得“入情”。没有“情”的教学就像晒干了的丝瓜，无滋无味。

那些写得扣人心弦、动人心魄的课文，我着重以情导入。这样做不但起到了扭转学生兴奋中心的作用，而且为学习课文定下了感情的基调。学生们读到《马背上的小红军》的最后一部分潸然泪下，与我导入时的感情渲染与铺陈是绝对分不开的。

四

有故事情节或者写新奇事物的课文，导入的方法与上边说的又不同。教《新型玻璃》时，我是这样导入的：“这是一个伸手不见五指的夜晚。四周寂静无声。突然，一个黑影闪进一个陈列着珍贵字画的展览馆里。他来到窗下，摸出了小刀，准备划破玻璃，进去偷珍贵的字画。可是，刀子一划玻璃，四周顿时响起了警报声！警察立即赶来，罪犯束手就擒！——哎，这是什么玻璃？它怎么会报警？告诉你们，这是一种新型玻璃……”

我绘声绘色地讲着，学生们屏住呼吸听着，先是紧张，继而放松，最后又转入惊奇。导语一结束，还没等我说“请打开书”，就听到了哗哗的翻书声。这声音完全不同于翻找《马背上的小红军》的那种声音。

这种导入方法和前面说的激情激趣法，最明显的不同点是，它能制造悬念，引起学生的读书欲望。因此，我给它取名叫“悬念法”。这是我跟说评书的人学的。

《晏子使楚》的故事情节性很强，我同样是用制造悬念法开头的：

“春秋末期，齐国有个外交官，名叫晏子。他个子很矮。一天，齐王派他到势力强大的楚国去。楚王想侮辱他，叫人把城门关了，在城门旁边挖了个洞，让晏子从洞中进去。晏子一听，冷笑一声，说了几句话。楚王听过以后，面红耳赤，只得开了城门。晏子说的是什么话？请翻到第18页……”

五

导入是一种艺术。每次，我为新授课的导入都要动一番脑筋。这里谈及的，只是几个有代表性的例子。在导入这一环节上下工夫完全是受我的老师的影响。在师范学校读书时，教物理的滕老师、教代数的程老师都很重视新授课的导入。他们设计的导入方法简洁、新颖、妥帖、自然。往往寥寥数语，便能引人入胜，甚至使每一节课都充满生机，使我们的思维始终处于活跃的状态。

尽可能保持导入这个教学环节的新颖性，不但是吸引学生、激起学习兴趣的有力保证，而且会使学生在这个基础上产生更强烈的求知欲，使直接兴趣变为间接兴趣。

设计导入方法要因文而异，要自然、妥帖。既不能为“导入”而导入，完全为了追求兴趣，又不能扯得太远，说得太多，以免“喧宾夺主”，给人以画蛇添足之嫌。有些课文我干脆来个“开门见山”、“单刀直入”，根本不设“导入”这个环节。

忽然少了这个环节，学生们倒也会感到新鲜。

总之，还是刚才说的，“导入”要因文而异。

“运用之妙，存乎一心。”要有心，要用心。什么艺术都在一个“心”字上。

解词的艺术

在“留连戏蝶时时舞，自在娇莺恰恰啼”的春天，我应邀到邳州运河师范附属小学上《马背上的小红军》。

这篇课文的大意是红军长征过草地时，陈赓遇到一位掉队的小红军。陈让他骑马，他说不，并摆出了个准备与马赛跑的姿势，以示体力充足；陈给他干粮，他说有，并把鼓鼓的干粮袋拉给他看；陈请他同行，他说不，还等同伴呢。陈信以为真，独自前行。没走多远，陈赓越想越觉得受了骗，于是掉转马头，寻找小红军。可是当找到时，小鬼已奄奄一息；陈把他扶上马背，他便停止了呼吸。

学生读完第二节，有人提出，“疲惫”这个词不懂。下面是我解释这个词的教学实录。

师：“惫”是个生字，后面括号里有注音，都认识了。“疲惫”是什么意思呢？只要把前后文一读就明白了。大家读读课文第二节，边读边想。

（全体学生读书）

师：我想请一位同学来读。

生：（读）“由于长时间在荒无人烟的草地里行军，常常忍饥挨饿，陈赓感到十分疲惫。（师插话：注意“长时间”和“常常忍饥挨饿”这些词语。）这时他掉队了，牵着那匹同样疲惫的瘦马，慢慢地朝前走

去。(师插话：注意“掉队”和“慢慢地走”这些词语。)

师：“疲惫”是什么意思，我想，大家肯定看出来。

生：“疲惫”就是“很累”的意思。

生：“疲惫”就是非常疲劳，一点力气也没有了。因为行军时间长，路很难走，又没有吃的。

师：说得对！这叫联系上下文理解词语。

(板书：联系上下文理解词语)

第四小节的“倔强”一词我也是这样处理的。

课文是这样写的：

陈赓同志用命令的口吻说：“上去，骑一段路再说。”小鬼倔强地说：“你要我同你的马比赛啊，那就比一比吧。”他说着把腰一挺，做出个准备赛跑的姿势。

当学生提出“倔强”是什么意思的时候，我请他们认真默读上边两节课文，仔细体会。学生们从“胸一挺”、“做出了个准备赛跑的姿势”和小红军说的“怎么，你要我和你的马比赛啊，那就比一比吧”的话中，一下子便看出，这里的“倔强”就是“不服输”的意思。

《我的伯父鲁迅先生》一文中有这样一段话：

老实说，我读《水浒传》，不过囫囵吞枣地看一遍，只注意紧张动人的情节；那些好汉的个性，那些复杂的内容，全搞不清楚，有时候还把这个人做的事情安在那个人身上。伯父问我的时候，我就张冠李戴地乱说一气。

其中的“囫囵吞枣”、“张冠李戴”的意思课文中也都说了，只要认真读一读，就会明白，根本用不着搬词典。

词语用在文章中，总有它特定的语言环境，而且上下文中往往有某种冗余信息，为理解词语提供了线索。像“疲惫”一词前面的“长时间行军”、“忍饥挨饿”和“疲惫”一词后的“掉队”、“慢慢朝前走”等词语就

是“疲惫”的具体表现以及造成“疲惫”的原因，读了这些词语，就可以体会出“疲惫”的意思。“只注意紧张的故事情节，那些好汉的个性，那些复杂的内容全搞不清楚”，就是“囫囵吞枣”在本文的意思；“把这个人做的事情安在那个人身上”就是“张冠李戴”的意思。从认知心理学看，“疲惫”、“囫囵吞枣”、“张冠李戴”等词语前后的那些词语，可视为学生原有的认识结构中的“思维组块”，它们对现在理解“疲惫”、“囫囵吞枣”、“张冠李戴”的意思，起了重要的暗示作用。

我们成年人都有这个体会：在阅读中碰到某个新词，并不忙于也不必去查词典，而是根据上下文来琢磨它的意思；以后又遇到这个词，再检验自己的初次认识正确与否；如此多次反复，就能对这个词有正确的认识。所以小学语文教学大纲上说：教师要指导学生逐步学会联系上下文理解词语。

二

有的词要联系全文——等把全文读完了，读懂了，才能理解。

《马背上的小红军》的第一节中有“深情”一词。原句是这样的：“陈赓同志回顾自己的革命经历时，曾深情地谈起这样一件往事。”有个学生问我“深情”是什么意思。这个词，备课时我根本没去考虑。但凭着我对教材比较透彻的了解，凭着我的经验和教学机智，马上意识到这个词很有分量，它引领全文，内涵丰富；在课文没读懂之前，是根本体会不出它的意思的；也就是说，只有把全文的内容读懂了，才能真正理解它。因此，我对提问题的学生说：“这个词很重要，你提得很好。等学完课文，我想会明白的。记着，最后我要请你回答。”

课文学完了。学生们被小红军宁肯牺牲自己也不拖累别人的精神所感动。同时，学生们对陈赓当时的思想感情也有了比较深入的体会：当陈赓明白了小鬼的用心——即使没有东西吃，也不要别人的干粮，把牛膝骨装在干粮袋里以遮人耳目——时，内心既充满了对小红军的敬佩，又深深地

懊悔，同时感到十分悲痛。学生读到最后，禁不住热泪盈眶。我抓住这个机会，重新提起“深情”这个词。

“同学们，课文第一节说，陈赓回顾革命经历时，曾经深情地谈起这样一件往事，现在回过头来看看‘深情’是什么意思。请开始上课时提这个问题的同学说一说。我相信，这个词他一定理解了。”

这位同学站起来说：“读完课文，我知道了，‘深情’就是陈赓一想到这件事就很敬佩这位小红军，很激动，同时也很后悔，觉得对不起他。”

听课的老师发出一阵啧啧称赞声。

我说：“你体会得很深刻。这个‘深情’，既有敬佩之情、激动之情、怀念之情，也有内疚之情。”

倘若学生一提出这个问题，我就以“深情就是深厚的感情”作解，词语教学不就黯然失色了吗？

三

不少学生不理解“络腮胡子”。有个男孩站起来，口齿清楚地解释说：“络腮胡子就是连着鬓角的胡子。”我问大家：“听了他的解释，你们懂了吗？”学生们一致摇头。我知道问题出在“鬓角”上。于是我请这位同学说说哪是鬓角。他用手指了指自己的腮帮子。听课的老师哑然失笑。

我说：“你是从词典里查的，对不对？”

他说：“是的。”

“你很认真。预习时遇到生字词去查字典或词典是对的。如果你能接下去查查‘鬓角’指的是什么地方就好了。”说完，我指了指自己的鬓角，“这个地方是鬓角，胡子连着鬓角的人不少。你们见过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画像吗？他们都长着络腮胡子。——对了，你们看教室里挂着的孔子像，孔子长的也是络腮胡子。”当时，我一眼瞥见了阶梯教室的右墙上挂着一幅孔子的像，终于找到了“络腮胡子”的形象依据，于是把学生的目光引向了孔子画像。有了它，就不必费口舌了。

苏教版语文第五册有一篇童话课文叫《小稻秧脱险记》，写了件喷雾器大夫用化学除草剂消灭杂草的事。课文中有这么一段话：

突然，一阵毛毛雨从天上飘下来。一棵杂草警觉地抬起头，看了看便说：“不对呀，大晴天怎么会下雨呢？”这时，一个洪亮的声音响起来：“这不是毛毛雨，而是化学除草剂，是专门用来收拾你们的。”

其中，“警觉”、“收拾”小朋友不懂。第一个词很难说清，我便扮杂草，一边自言自语地说：“不对呀，大晴天怎么会下雨呢？”一边做动作，让学生从我的动作、表情、语气去体味。“收拾”一词则是引导学生联系课文，从具体的语境中去理解。学生们一读后面的“杂草有气无力”说的话和“纷纷倒了下去”的样子，便知道这里的“收拾”是“除掉、消灭”的意思。

词属于第二信号，只有当它与第一信号——即与它所代表的客观事物和现象联系起来时，这个词才有意义。进行词语教学，就是要让学生在两种信号系统之间建立起联系。特别是低中年级，这种联系尤为必要。

这叫借助情境理解词义。

四

好多词语不像“络腮胡子”这样，使两种信号系统之间如此容易地建立联系。人们可以感受它，意会它，却难以言传；“传”了，往往不如不“传”。——越说越糊涂。

例如，“幽静”。词典上解释为“幽雅安静”。但是，“幽雅”比“幽静”还难理解。“幽”字实在难说清楚。

《庐山的云雾》一课中有一个词叫“幽谷”。学生学了两节课，又看了庐山云雾的电视录像片，但不少人对“幽谷”这个词还不理解。“谷”的意思有的学生知道，指的是两山之间的沟，即山沟。问题出在“幽”字上。给它下定义很难。怎么办？我是这样处理的，我说：“小朋友，那里的山高

不高?”学生说:“高!”“山谷深不深?”“深!”“再加上那里树高、草多,光线暗不暗?”“暗!”“那里静不静?”“静!”“一个人到了那里,是不是还有点怕?”有说怕的,也有说不怕的。我说:“这个‘幽’字,大概就有这么多的意思。但是,你们要真正理解‘幽谷’的意思,非得到深山老林去体验体验不可了。”

“幽静”、“幽谷”所代表的那一种情境是客观存在,却又不像“络腮胡子”那么具体、实在,更不好用语言描述清楚,这种情境只可意会,即靠朗读、靠想象去“悟”。

写到这里,我想起了一件事。一次,上级派人到我们学校听三年级的语文课。下课了,一位听课的老师指着刚学过的一篇课文问一位小朋友:“课文中的‘坚强’是什么意思呀?”小朋友一下子被问住了,眼睛眨巴了半天,红着脸说:“‘坚强’就是坚强呗。”这位老师大为不满,对我们校长说:“一课书教完了,里面的词学生却不懂,这怎么能行?”

我要是在场,一定会反问这位老师:“您说‘坚强’是什么意思?”

1997年第11期《北京文学》登了邹静之写的一篇《女儿的作业》。文中介绍了这么一件事:一天他的女儿问“灰溜溜”怎么解释。邹想了一会儿,问干吗解释这个词。女儿说,这是老师布置的作业。邹问女儿,这个词会用吗?女儿说会,并很快造了一个句子。邹说,会用就可以,解释全无必要,就像解释“馒头”这个词没有必要一样。女儿不屑,说爸爸的语文没学好,连小学的问题都答不出来。邹静之感慨地说:“我不知道这个世界上的每个词是否都有再用语言解释一下的必要。如果不是,我们确实不必在‘灰溜溜’面前‘灰溜溜’。”我想,我们三年级的那位小朋友,也大可不必为说不出“坚强”是什么意思而脸红。

类似“灰溜溜”、“幽静”这样的词语——这种词语为数不少——在备课中,在教学中不可细究,越问“到底什么意思”,越是说不清。意会即可,能意会多少是多少。读多了,见多了,自会懂,自会用。语言有模糊性,人脑恰好又有模糊识别功能,不用我们太操心。要操心的是,学生是否读好了课文,是否爱读书报。

五

五年级有一篇课文叫《老水牛爷爷》。文中介绍老水牛爷爷时，有这样一句话：“他酷爱养狗。”接着写他养的一只“黄狮”狗怎么通人性，却没写他怎么“酷爱”的。有一次，我到一所农村小学去上这一课，没有解释“酷爱”是什么意思，而是设计了这样一个小练习：请学生以“老水牛爷爷酷爱养狗”做开头写一段话，要求根据自己的观察和体验，把这一句话写具体。农村几乎家家养狗，有一位学生写道：

老水牛爷爷酷爱养狗。每次做好饭，他先给狗盛好，有干的，有稀的，有时还给它添点菜呢。狗的“碗”是一只盆，每过几天，老水牛爷爷就给它洗刷一次。狗窝在大门的过道里，冬天，老水牛爷爷还给它铺上草。老水牛爷爷坐在大门口休息的时候，它便蹲在主人身旁。那毛被主人抚摸得又亮又光滑。

谁读了这段文字能说学生对“酷爱”不理解？

不从概念到概念、从抽象到抽象，而还抽象为形象，又是一种释词的艺术。

六

词语教学是阅读教学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是一项重要的基础训练。至于哪些词语可以联系上下文理解，哪些要去意会，哪些可以借助情境去弄明白，哪些可以而且必须查字典、弄个“水落石出”，哪些词不要或者没办法下定义，可以通过运用（如造句）去掌握，这要从实际出发，根据具体情况来确定。而这，要靠老师去细细琢磨。

我是把工夫花在看教材上的，一个词一个词地去看。

低年级造句训练的艺术

一

乍教低年级，不以造句训练为然，认为是雕虫小技。直至作业本上屡出现诸如用“辽阔”造出“妈妈的嘴很辽阔”之类的句子时，才引起了我的注意和思考；方知对低年级小朋友来说，造句并不那么容易。

难就难在造句不是先有了内容，不是从内容入手，而是先有了词语，再根据词语去“搜寻”或者说去“编造”一个能用上这个词语的内容。因此，如何为小朋友提供能够用得上这个词语的素材，创设能够用得上这个词语的情境，就成了我备课时的一项重要思考任务。

下面是我教二年级《关怀》一课时，指导学生用“流利”一词造句的一段课堂实录：

师：先看看“流利”这个词在课文中哪句话里，找出来读读，看看是说什么的。

生：（读）“那位同学读得很流利，很有感情，周总理不住地点头。”

师：这里的“流利”是说读书不磕磕巴巴，读得很熟练。——还记得一年级学过的《锄禾》这首古诗吗？谁能背下来？

生：（背）“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

师：他背得怎么样？谁能说一说？要用上“流利”这个词。

生：×××同学背古诗《锄禾》，背得很不流利。

师：学过一年了，再加上紧张，没背好。我想，他现在一定想起来了。再背一遍，怎么样？

（该生又背，这次背得很好）

师：这次背得怎么样？谁来说一说？

生：×××同学背古诗《锄禾》，背得很流利，很有感情。

师：说得真好！谁能用赞扬的语气说一说？

生：×××同学背得多么流利，多么有感情啊！

师：请小朋友观察我在干什么，然后用“流利”说一句话。

（老师把纸放在黑板上，用钢笔做写字状；钢笔不下水，甩了甩，还是不大下水）

师：谁来说一说？（学生踊跃举手）

生：于老师在纸上写字，钢笔不大下水，写字很不流利。

师：我换一支笔，看看这支笔怎么样。

（老师用另一支笔很流畅地写出了“高山流水”四个字）

生：于老师换的这支钢笔写字很流利。

生：于老师用一支紫色的钢笔很流利地写出了“高山流水”四个字。

……

上述情境的创设，将观察、表达、思维训练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将理解和运用有机地结合在一起，使造句训练照样在教学艺术的殿堂上熠熠生辉。

二

利用口头描述的方式创设情境，简便易行；设计好了，也不乏儿童情趣。

请看下面一段指导小朋友用“安安静静”造句的课堂实录。

师：小朋友，找一找“安安静静”在课文的哪句话里。

生：（读）“那天上午，我们和往常一样，安安静静地坐在教室里，听老师讲课。”

师：小朋友都知道，孙悟空生来爱动，坐不住。有一天，唐僧叫孙悟空坐下来念经，猪八戒一听，笑了；他在旁边说了一句话，里面有“安安静静”这个词。小朋友想一想，猪八戒会说什么？

生：师傅，您叫大师兄安安静静地念经，那是办不到的！

生：师傅，我从来没见过猴哥儿安安静静地念过经！（笑声）

生：猴哥儿的屁股坐不住，他怎么能安安静静地念经呢？（众笑）

师：（高兴地）对！猪八戒就是这么说的！（众笑）谁能把刚才的小故事连起来讲讲？

生：有一天，孙悟空犯了错误，唐僧叫他坐下来念经。（师插话：“出家人不犯错误，也得念经。”众笑）猪八戒一听，笑了。他对唐僧说：“师傅，猴哥儿的屁股坐不住，他怎么能坐下来安安静静地念经呢？”

一提及孙悟空、猪八戒这些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的人物，学生们的脸上立刻泛出了笑意。有的小朋友甚至“手之舞之，足之蹈之”，好像血管里一下子注入了兴奋剂似的。气氛不一样，情绪不一样，撞击出来的思维的火花也就不一样。

三

第三册的《收稻谷》一课学完了。

我请小朋友用课文中的“关心”一词造句（这是课后的要求）。

一个学生说：“老师关心我的学习。”

另一个学生说：“妈妈关心我的学习。”

第三个学生说：“爸爸关心我的学习。”

有不少举手的。我说：“你们不说我也知道了，是不是想说爷爷、奶奶关心你们的学习？”

小朋友嘻嘻笑了起来。

一个学生站起来，一本正经地说：“不，我想说姑姑关心我的学习！”

“好嘛，七大姑八大姨都出来了！”我也一本正经地说。

小朋友哈哈大笑。

因袭——人云亦云，干巴——有骨无肉，是低年级学生造句的两大通病。上述局面的出现，早在我意料之中。于是，我出示了一幅“老师家访”的图画，让学生观察后说一句话，并用上“关心”一词。为了便于表达，我告诉学生：图中的老师姓李，那位小朋友叫小芳。

一个学生说：“李老师很关心小芳的学习。”

我启发说：“怎么关心的？能不能说具体一点？”

那个学生又做了这样的补充：“李老师很关心小芳的学习，晚上到小芳家，给小芳补课。”

我提示说：“李老师到小芳家会说什么？能不能在说老师说话的语气时，用上‘关心’这个词？”

片刻之后，一个学生说：“李老师来到小芳家，关心地问：‘你这两天学习退步了，是不是身体不好？’”

我又说：“老师临走的时候，谁能在小芳向李老师告别的话里，用上‘关心’这个词？”小朋友又造出了这样一个句子：“补完课，李老师要走了，小芳感动地说：‘谢谢李老师的关心！’”

最后，我要求小朋友看图写一段话，用上“关心”这个词。

就这样，通过观察一幅图，一步一步地引导学生造出了好几个内容不同而又具体生动的句子，并写出了一段话。

儿童的思维离不开形象。离开了形象的思维，必然是干瘪的。

没有感知为基础的语言训练，失去了依托的语言训练，只能人云亦云，走进死胡同。

四

备课时，我除了弄清运用造句的词语的概念和外延，还要弄清在句子中可以充当什么成分，体会它的感情色彩。只有考虑缜密了，上了课堂才能从容不迫，指导起来才会游刃有余。

下面是我指导三年级学生用“悲惨”造句的一个教学片断。

师：读读“悲惨”所在的句子，看看这里的悲惨是说什么的。

生：（读）“它飞得慢，叫的声音很悲惨。”这里的“悲惨”是说声音的。大雁叫的声音很悲惨，叫人听了很伤心。

师：小朋友，我说一句话的开头，看谁能接着往下说，并用上“悲惨”这个词。——猎狗的腿断了，夜里……

生：猎狗的腿断了，夜里叫的声音很悲惨。

师：小白兔死了……

生：小白兔死了，它的妈妈哭了，声音很悲惨。

师：谁能用“悲惨”这个词自己造一个说声音悲惨的句子？

生：邻居张奶奶死了，一家人哭成一片，声音很悲惨。

师：“悲惨”不光可以说声音，还可以说别的。请看下面一个句子——

（出示小黑板：杨白劳被地主毒打了一顿，悲惨地死去了。）

师：这个“悲惨”是说什么的？

生：是说杨白劳死的样子的。

师：请小朋友考虑一下，下面两个句子能不能加上“悲惨”一词，可以在哪儿加。

（出示句子：①旧社会，劳动人民吃不饱，穿不暖，有的卖儿卖女。②卖火柴的小女孩在大年夜冻死了。）

生：旧社会，劳动人民吃不饱，穿不暖，有的卖儿卖女，生活很悲惨。

师：“悲惨”一词还可以加在别的地方吗？想一想。

生：旧社会，劳动人民生活很悲惨，吃不饱，穿不暖，有的卖儿卖女。

师：很好！再看第二个句子。

生：卖火柴的小女孩在大年夜悲惨地冻死了。

生：卖火柴的小女孩在大年夜冻死了，死得很悲惨。

师：说得真好！听于老师说个句子，你们听听行不行。——一个日本鬼子被八路军打得头破血流，样子很悲惨。

（许多学生都举手）

生：这样说不行。日本鬼子被我们打伤，活该！谁叫他们侵略我们的！（众笑）

师：这是罪有应得！看来，我用词用错了。（众笑）

五

《我的爸爸》课后第三题，要求学生用“痛快”造句。我向学生布置了这样一道作业：“从现在开始，你们在阅读中、听别人谈话中，只要碰到带有‘痛快’这个词的句子，就立即把它记下来。每人至少记一个。一个星期以后，咱们交流交流。”

学生们领令而行。他们像猎人似的，在阅读和听别人说话中不放过一个带有“痛快”的句子。更有甚者，竟有以“不吃饭”相威胁，逼着爸爸、妈妈、爷爷、奶奶各说一句带有“痛快”的句子的。

一个星期后，开“汇报会”。记五六个句子的不在少数，内容更是五花八门。凡是“痛快”能够充当的句子成分、能够使用的范围几乎都涵盖了。最有意思的是朱涛记的两个句子。这两句话都是他“听”来的。

其一，爸爸举起酒杯对陈叔叔说：“你痛快一点好不好？干吗老是打酒官司？喝！”

其二，孙伯伯站在门口，对一位青年人说：“有屎就拉，有屁就放，我

最讨厌说话不痛快的人。”

他在班里“交流”的时候，引起哄堂大笑。

在这个基础上，我才要求学生用“痛快”造句。学生们造出的句子会丰富多彩到什么程度是可想而知的。

这种方法叫作“冷处理”。即一开始，我并不急于让小朋友用“痛快”造句，而是引导他们进一步熟悉它。熟悉的最好办法当然就是让小朋友在具体的语境中多次见到它。当学生逐渐对这个词耳熟能详之后，再去运用。这个“耳熟”、“眼熟”的过程，实际上就是对这个词的语感形成的过程。这种方法适用于一些小朋友比较生疏、比较难运用的词语。到了高年级，我仍然采用此法。对那些“只要……就”、“既然……就”等难以掌握的关联词，采用此法，尤为有效。

六

在日常生活中，“小题大做”是会被人耻笑的。在教学上，却无大题小题之分，每项训练、每个环节，都要认真对待。造句训练在诸多语文训练中可谓是“小题”了，但照样可以“大做”，并能做出很好的文章来。

关键要去琢磨。

写到这里，我不由得想起一位校长对我讲的一件事。有一位老师琢磨出一个“万能造句法”——不论用什么词造句，都写“老师让我用‘××’造句”。如用“有名”造句，就写“老师让我用‘有名’造句。”这位校长说，这是他从试卷中发现的。那次考试，那个班有好几个学生都是用这个法子造句的。这位校长感慨地说：“真不知他是怎么琢磨出来的！”

真是令人啼笑皆非。这哪里是琢磨，分明是“走火入魔”。

阅读教学中写的训练艺术

—

这一课上的是《我的伯父鲁迅先生》。

我把学生预习时提出的不懂的词语写在黑板上，其中有一个叫“饱经风霜”。它出现在课文中这句话里：“他（车夫）听见脚步声，抬起头来，饱经风霜的脸上现出难以忍受的痛苦。”其他词语我都在讲课时处理了，唯独把“饱经风霜”给漏了。

“呀，”课文学完了，我惊讶地说，“‘饱经风霜’这个词怎么忘记讲了呢？”

不光是学生，连听课的老师的眼光都在说：“是呀，怎么忘了呢？”

“不过，”我说，“我们已经把课文读得很熟了，对课文中的这位冒严寒、顶酷暑，一年到头在马路上奔波的车夫已经十分了解了，他的‘饱经风霜的脸’会是一张什么样的脸呢？如果他才三十几岁，如果他才四十几岁，请你们展开想象，把他的脸刻画出来好吗？”

这个教学环节看似随机应变，实则是我有意安排的。

不到五分钟，就有人写好了。

下面是泗洪县实验小学一位学生写的：

这位车夫才三十多岁，可是看上去却像个五十多岁的人。他面色蜡黄，颧骨很高，两只眼睛深深地凹了下去，眼里布满了血丝。眼角爬满了鱼尾纹。嘴唇发白，裂开了几道血口子。灰白的头发乱蓬蓬的，

连眉毛似乎都是灰白色的。

这位学生写得好，读得也好。听课的老师不禁为他缓慢低沉的朗读动容。

课后，有位老师对我说：“这个写的训练设计得很巧。它一举两得。第一，检查了学生是否读懂了课文；第二，练习了写人物外貌。”

还有位老师说：“这个写的训练，化抽象为形象，‘化’的过程即是想象的过程，是思维训练的过程。”

张庆老师评论说：“从教育心理学这个角度讲，它有新颖性。教学内容的新颖性，能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求知欲。学生之所以能在较短的时间里写出这么生动的一段文字，这是一个很重要的因素。”

这叫“智者见智，仁者见仁”。反正老师们听过我的课，特别是张庆老师，总能找出些优点来。

新颖，巧，应该说是艺术性的一个方面；阅读教学中的写的训练，不游离于课文之外，使它成为阅读教学中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我想，这是艺术性的更重要的方面。

二

1997年4月的一天。

邳州市教师进修学校礼堂里，五百余名老师正屏气凝神听李口小学四年级（5）班的小朋友朗读为《马背上的小红军》续写的结尾。

讲台上，一个叫王烽的小男孩读道：

陈赓同志把小红军从马背上抱下来，慢慢地放下。他用手扒了个坑，用土把小红军埋了。然后，他又找来一些草，放在小红军坟头上。陈赓摘下帽子，向他深深地鞠了一躬，说：小同志，安息吧！我们永远忘不了你！

这时，太阳快落下去了。天空出现了一片红红的霞光。陈赓牵着

那匹瘦马继续向前走去，身后留下了一串深深的脚印……

他读到“霞光”时，便掌声四起；读到“身后留下一串深深的脚印”时，便掌声雷动了。

另一个叫夏萌的男学生是这样写的：

陈赓把小鬼埋葬了。他说：“小兄弟，安息吧！你放心，我一定会把你记在心里，学习你这种宁肯牺牲自己，也不拖累别人的高贵品质。”说完，他摘下帽子，拔出手枪，对天开了三枪。枪声是那么响亮，那么感人。

这“三声枪响”，不但博得了掌声，还博得了喝彩声和轰然的议论声。四年级的孩子，想象力是多么丰富！这是我教《马背上的小红军》一文时，设计的“续写”。这种续写，不只是情节的延伸，而且是主题的升华。夏萌小朋友的“三声枪响”里有多少潜台词！听完他的朗读后，我动情地说：“一切都在这枪声里。它是对小红军牺牲的哀悼，是为小红军送行，是对小红军的评价；同时，也包含着陈赓对自己的责备。”

让枪声升华、点出主题，谁能说这不是艺术？

三

还有一种写的训练，既不是化抽象为具体，也不是课文故事情节的续写，我给它起了个名字，叫“补写”。

《黄山奇石》这篇课文详细介绍了“仙桃石”、“猴子观海”和“金鸡叫天都”，对“天狗望月”等奇石，一笔带过。课文学习完了，我出示了“天狗望月”的大幅图片，让学生仿照作者写“仙桃石”、“猴子观海”等奇石的方法写下来。眼前有图可看，书上又有范例可仿，学生写起来自然易如反掌。下面是徐州矿务局中心小学一位小学生写的一段话：

在一座高高的山峰上，蹲着一只狗。它昂着头，翘着尾巴，竖起两只耳朵，一动不动地望着天空中的月亮，好像等着月亮婆婆给它送

来好吃的东西。这就是黄山有名的“天狗望月”。

凡是没有把事物写尽的课文，我大都让学生补写。但有一条原则，即补写的内容必须是学生头脑中有的，或者利用其他手段（如图画等）提供给学生，不能让学生做无米之炊。

四

老师们听了我执教的《白杨》，对我的“造段”训练，无不交口称赞。事情是这样的。

《白杨》课后的第三题，要求学生用“哪儿……哪儿”和“不管……不管……总是”造句。我对学生说：“我们都上五年级了，造句是小菜一碟，不在话下。咱们来个‘造段’好不好？”说完，我在黑板上写下了“造段”二字。

造段？新鲜！学生脸上露出了异样的神色。

我继续说：“造段就是用这两组关联词语写一段话。写什么内容呢？就写课文中的这位叔叔。这位叔叔也许是个大学生，也许是位解放军战士，他听从祖国的召唤，来到新疆……请大家展开想象，写一写这位叔叔的表现。这位叔叔很像白杨树，咱们权且称他为杨叔叔。”

一者，“造段”有新鲜感，二者，有我的提示，学生写起来也并不难。在河南新乡上这一课时，有一位学生是这样“造”的：

杨叔叔是个解放军战士。退伍的时候，他对首长说：“我是祖国的儿子，哪儿需要我，我就到哪儿去。现在新疆正需要人，我请求领导批准我去新疆工作。”他到了新疆，不管做什么工作，不管遇到多大困难，他总是冲在前面，从不叫苦叫累。他年年被评为模范。

这次，他把孩子带到新疆，就是希望孩子也能像他这样，扎根边疆，把第二故乡建设得更美好。

学生读完了这段话后，我半天没找出夸赞他的词。还要说什么呢？再

说一个字也是多余的。我征得了这位学生的同意，把它留下，作为纪念。遗憾的是他没写上自己的名字。

造句是最常见的一种训练形式，几乎每课都有安排。但是，有些词语硬把它安排在一句话中实在没有多大意思。

《收稻谷》一课，要求用“关心”一词造句。我出示了一幅夜里老师到学生家里为学生补课的图（自己画的）。先要求看图用“关心”说一句话，继而要求根据图意用“关心”来“造段”。因为有了这一幅形象的图，而且图上画的又是学生熟悉的事，所以写一段话学生并不感到困难，多数学生“造”得比较好。

我应邀到山东微山实验小学上《狐假虎威》时，我请一位小朋友和我表演了一个“小品”。大意是一位老爷爷（由我扮演）到实小找他在一年级（4）班读书的孙子。小红（由学生扮演）把他领到了教室。情节很简单，对话也不多。演完了，我请小朋友把这件事说一说，要求用上“东张西望”这个词。因为刚刚看过，情节又不复杂，学生举手踊跃。小班长是这样叙述的：

有一天，一位老爷爷到我们学校找小孙孙。小孙孙的教室在哪里？他正在操场上东张西望，小红走过去，问：“老爷爷，您找谁？”老爷爷说：“小朋友，一年级（4）班在哪里？”小红说：“老爷爷，您请跟我来。”说完，拉着老爷爷向一（4）班走去。

说完，我随即要求小朋友把这件事写下来。这也属于“造段”。造段的训练价值显然比造句大得多。

说到“表演”，我不由想起以前我教《我的伯父鲁迅先生》的一次写段的训练。课文的第三段写的是周晔在伯父家吃饭时和伯父的一段对话，中心议题是“碰壁”。这段对话写得既有趣又耐人寻味。课文学完了，我和一位学生表演了这样一个“小品”：一天早晨，小冬（由学生扮演）迟到了。王老师（由我扮演）把他上下打量了一番，笑了。原来小冬的第四个纽扣扣到第三个扣眼上了。王老师不动声色地出了个谜语让小冬猜。谜语是弟

兄四五个，各走一道门；谁要走错了，真是笑死人。小冬一听，连忙检查自己的纽扣。一看，红着脸说：“今天早晨起床晚了，慌里慌张地把扣子扣错了。”王老师说：“我们要像鲁迅那样，事事早，时时早。”

事情有趣，学生看得有趣，写起来自然也有趣。

和写“找孙子”不同的是，这是迁移训练——模仿课文写对话的方法，写人物对话。

模仿是孩子的天性，也是大人的天性。没有模仿，人类便不会有今天。清人余学成说：“学文之事，可授者规矩方圆，不可授者，心营意造。”我们模仿的是写法，是文章构成的一般形式，而不是抄袭。至于“心营意造”，则要看每个人的生活经历、思想认识水平，这是仿不来的。迁移性仿写符合小学生学习写作的规律，已经成为广大语文教师读写结合的形式之一。不过，它讲究的是读与写的结合点和为学生提供写作的素材的选择。前者要巧，后者要新，否则，就无艺术性可言。

五

教《再见了，亲人》一课，我设计的朝鲜大娘、小金花、大嫂与志愿军话别的写话练习，更是出乎学生的意料。

课文学完了，我对学生说：“这一课写的是志愿军归国时，在火车站和朝鲜人民告别时说的话，这叫‘话别’。既然是‘话别’，就不是一方的事。想一想，这时，朝鲜大娘、小金花、大嫂会对志愿军说什么？要知道，这些要回国的战士都是黄继光、邱少云、罗盛教的战友啊！朝鲜人民怎么能舍得他们走呢？怎么能不回忆起往事呢？”

学生们若有所思，若有所悟。

我把全班学生分成三组，请他们分别以大娘、小金花、大嫂的身份写一段向志愿军告别的话。

学生们写得真是棒极了！请看一位“小金花”写的一段话：

志愿军叔叔，我应该唱支《捣米谣》为你们送行，可是，我怎么唱得出来呢？我多么想把你们留住！我妈妈牺牲以后，王叔叔就像爸爸一样关心我，给我送吃的，送穿的。我更忘不了罗盛教叔叔，他为了救我们的小伙伴崔王莹，献出了年轻的生命。叔叔，我长大了一定到中国去看望你们，一定为你们唱《捣米谣》。叔叔们，再见！

课的最后，我请三位学生读志愿军对大娘、小金花、大嫂说的话，三位学生读大娘、小金花、大嫂对志愿军说的话，一一对应，使“话别”成了双向的、名副其实的话别，效果非常好。

中央教科所著名小语教学专家张田若先生看了我教这一课的课堂实录之后，高兴地对我说：“这个写的教学环节设计得精彩至极！妙不可言！你把课文教活了。”张先生欣然为我《再见了，亲人》的教学实录作了评析。他说：“我早就说过，阅读教学要把‘写’挤进去。于老师在阅读教学中不但挤进去了，而且挤得很巧。语文教学一定要解决写得少的问题，让‘写’占有一席之地。”

六

1994年1月17日，朱作仁教授来信，邀我和徐善俊参加4月份在杭州举行的“朱作仁语文教学思想研讨会”，并作课。朱教授在给我们的信中说：“一、希望尽量把课上得朴实些；二、要给学生以大量的读写活动时间。作文课可否让学生在课堂上写，自我修改等。切忌一问一答到底。可否把提问降低到最低限度。节约出时间让学生做读写活动，发挥他们的潜能。”

朱教授虽然多次使用了“可否”这一商量的字眼儿，却没有商量的语气——因为句子后面不是问号，而是句号。我们的理解是：必须这样做。我们认为的确应该这样做。当然，我们不是唯朱教授马首是瞻，不是唯朱教授之命是从，而是认为这样做符合学习语文的规律。我们不能做违背规

律的事。

我们的课得到了朱教授的肯定。

席间，朱教授对我们说：“现在语文教学存在着三少：读书少，思考少，写得少。尤其是写，几乎没有。学语文是培养听说读写能力的，但这四者不是平起平坐的，以读写为主。因为学生进了学校，就是学习规范的书面语言的，不读不写怎么能行？古人的‘熟读、精思、博览、多作’的经验不能忘，要很好地继承。”

我是认准了这个理儿。所以，我教每一篇课文都尽量安排写的训练。

“学理如筑塔，学文如聚沙。”正因为如此，在语文教学上，我信奉周德藩主任常讲的一句话：“一课一得，得得相连。”得多了，连在一起，便会形成气候，形成语文能力。

能否把“沙子”排出个“序”来？

难。

揭示寓意的艺术

一

老师问：“小朋友，‘刻舟求剑’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一个什么道理？”

《刻舟求剑》是二年级的一篇课文，故事有趣，可寓意很深。要求以形象思维为主的二年级小朋友将它所蕴含的道理“抽象”出来，是很困难的。尽管也有几个小朋友你一言我一语地说，尽管老师耐心地一点一点诱导，还是没有一个人能深中肯綮的。

于是老师把事先写好寓意的小黑板挂了出来：“这则寓言告诉我们，事情是发展变化的，不能用固定的眼光看问题。”

然后就领着小朋友念。

这些话，二年级的小朋友能理解多少？

道理非得点明不可，不讲行不行？

不讲似乎不行，“文道结合”嘛。

那么，怎么结合，结合到什么“度”为好？

二

一次，我教《狐狸和乌鸦》时，学生的发言启发了我。

这个寓言故事说的是一只乌鸦找来一块肉，由于爱听奉承话，结果被狐狸把肉骗走了。课文学完了，一个学生问：“于老师，我们一年级学过一

篇课文，叫《乌鸦喝水》。乌鸦多聪明呀，怎么会上狐狸的当呢？”

纯洁、善良的心容不得狐狸的丑恶、狡诈，平静的心境由于乌鸦上了当而失去了平衡。

我心里一亮，说：“是呀，当它眼睁睁地看着狐狸把它好不容易找到的一块肉叼走了，心里会怎么想，会对自己说什么？”

学生们仿佛都成了乌鸦，争相发言。

“哎呀，我怎么忘了狐狸是个狡猾的家伙！”

“我不该爱听好听的话。这下子完了，我的孩子又要挨饿了。”

“今后，我再也不听好听的话了！”

孩子们说的，不就是这则寓言要告诉我们的道理吗？虽然他们脑子里没有“奉承”这个词，但是能说出“好听的话”就足够了，就已经难能可贵了。

这个寓意是怎样揭示出来的呢？是通过发展情节，由“乌鸦”的“嘴”里说出来的。我把它归纳成一句话：“发展情节，揭示寓意。”简称“发展情节法”。

法儿，来自实践，是实践经验的结晶。

从此，我又长了一个本事。

三

下面是我执教《刻舟求剑》的一个片断：

师：小朋友，我这里有投影仪，它能把“刻舟求剑”这个故事从头到尾演示出来，可惜只有画面没有声音，别人不一定能看懂。请看于老师演示。

（说完，我将自己制作的复合的而且能够抽拉的投影片，在投影仪上将这个故事的全过程演示了一遍。最后的画面是一条江的横断面。江中心的水底坠落着一把宝剑。江对岸停着一只船，丢剑人从刻着记号的地方沉入江底。）

师：看明白了吗？

生：看明白了。

师：下面我再演示一遍。谁来当解说员？

（我重新演示。被指定的一位学生到前边用教鞭指着画面解说。）

师：小朋友，故事讲完了，但这件事本身并没有完。这时，开船的人一定觉得这个刻舟求剑的人可笑，一定会说他。我想请一位同学来演开船的人，我演丢剑的人。你们想想，开船的人会对我这个丢剑的人说什么。

（小朋友展开了热烈的讨论）

师：谁愿意到前边来演开船的人？把台词想好。

（我指定一个小朋友来到讲台前）

师：（扮丢剑人）哎，我的宝剑明明是从这儿掉到水中的（指着画面上的船边的记号），可是，怎么从这儿下去找不到宝剑呢？

生：（笑嘻嘻地）你太糊涂了！（笑声）你看（指着画面上的落在江底中心的剑），宝剑在这儿呢！船开动了，宝剑并没有动。你在这里（指画面上江边的水底）怎么能捞到呢？

师：你这一说我明白了，我太死心眼了，连个小孩子都不如！（全班哈哈大笑）

我想，孩子们在笑声中一定会有所悟。

如果硬要讲什么事物是发展变化的，甚至去批判形而上学，那么，可以断定，孩子们是不会接受的。

四

《小猫种鱼》是一篇有趣的小童话，写的是一只小猫看到农民在地里种玉米收玉米，种花生收花生，于是它把小鱼种到地里，希望能收到小鱼。可是等了好久也不见小鱼“长”出来。它终于等得不耐烦了，扒出来一看，

小鱼全烂了。故事告诉我们，鱼是生活在水里的，不能种，只有玉米、花生、小麦、大豆等才能种；做事要动脑筋，不能生搬硬套。

可是，怎样才能让学生感悟到这一点呢？同样，我也采用了“发展情节法”。

我说：“小朋友，小猫一看种的鱼全烂了，肯定会跑回家去问妈妈，这是怎么回事？我把小鱼种到地里，怎么不长小鱼呢？猫妈妈会怎么说？”

讨论过后，我请一位学生戴上头饰扮小猫，一位学生戴上大猫头饰扮猫妈妈。由猫妈妈把道理讲了出来。虽然“猫妈妈”不能讲出“生搬硬套”的话，但是，鱼不能种在地里，做事要动脑筋之类的话还是说出来了。

卢梭说：“在达到理智年龄以前，孩子们不能接受观念，而只能接受形象。”

岂止是孩子？形象的东西，谁都接受得快，谁都记得牢。

我想，大概正是由于这个原因，世上才有了童话，才有了寓言。

也正是由于这个原因，童话、寓言所包含的道理也不一定非得讲得那么明白。

多读多背，记住童话、寓言这个故事，记住这个故事的载体——规范的、生动的书面语言比“挂小黑板”重要得多。

五

高年级的语文课本里也有不少的童话和寓言故事。高年级学生的理解能力和表达能力也较低年级学生强得多，对多数童话、寓言故事所蕴含的道理不但能基本读懂，而且能基本表述清楚。但他们毕竟还是孩子，乐于接受的仍是形象。因此，在揭示寓意的时候，有时我还采用“发展情节法”。只是，多数情况下我把口述改为笔述罢了。

学生学完了《东郭先生和狼》，我让学生来个“续写”——想一想，东郭先生再遇到类似情况会怎么样。

一句话，又把孩子们带入了童话王国。他们的思维在这五彩的王国里

纵横驰骋。

一位学生写道——

一天，东郭先生到一位朋友家里去。路过一座树林时，一只中了箭的狼向他跑来，上气不接下气地说：“先生，请救救我！我不幸被猎人射中了屁股，请您把箭拔出来，不然我会疼死的！可怜可怜我吧，我家里还有一窝孩子……”

说完眼泪哗哗流下来。

东郭先生一看狼屁股上插着一支箭，鲜血直流，又产生了同情心。伸手握住箭杆刚要拔，忽然想起前不久差一点被狼吃掉的事，想起了老农的嘱咐，说：“我不能再可怜你们这些吃人的坏家伙了！”

狼大叫：“你不拔，我吃了你！”

东郭先生使劲将箭往狼屁股里一“送”，说：“我看你还要威风！”

狼惨叫一声，倒在地上。

还有一个学生写的是东郭先生“好了伤疤忘了疼”，又将狼救起，因而差一点送命。

我问他笔下的东郭先生怎么还不接受血的教训。他说：“我看书上插图的东郭先生并没有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农夫打狼时，他好像捂着眼睛在哭。”

我赞扬这个学生的话并不比上一个学生少。

“发展情节，揭示寓意”的方法，没有离开形象，集说写训练、发展想象能力和思维能力、进行思想教育于一体，且又充满情趣，符合儿童特点。但是，不是所有的童话、寓言故事都能采用此法。哪篇能“发展”，哪篇不能“发展”，我都先试一试，在教学中，我不做“小猫种鱼”那样的傻事。

指导朗读人物对话的艺术

一

徐世荣先生对讲解和朗读的理解真是独到而深刻！他说：“讲解是分析，朗读是综合；讲解是钻进文中，朗读是跃出纸外；讲解是推平、摆开，朗读是融贯、显现；讲解是死的，如同进行解剖；朗读是活的，如同赋予作品生命；讲解只能使人知道，朗读更能使人感受。因此，在某种意义上讲，朗读比讲解更重要。”

有些课文，我默读时虽然也能使眼睛湿润，但感受的程度远不能和朗读相比，朗读常常使我泪流满面。我看《夜幕下的哈尔滨》，远不及听王刚朗读这部长篇小说感受真切、受到的震撼大。因为王刚把这部书读活了，因为——正如徐世英先生所说——朗读如同赋予作品生命，朗读是融贯、显现。朗读既能意会生情，又能表意传情。

吕叔湘先生曾介绍过20世纪20年代北京大学一位美国女教师克拉克夫人教莎士比亚戏剧课的例子，上课她和学生一起念，她念一段，学生也念一段，念完了，她就问：“有什么不懂吗？”所有需要解释的地方解释完了，她又问：“你们觉得这一段写得好不好？”学生说：“看不出。”她就说：“再念一遍，再念一遍。”她又和大家一起念。念完了，她又问：“全懂了吗？”可学生的反应不那么活跃。她又说：“再念一遍，再念一遍。”于是又念了。就这么念来念去，大家就觉得这个戏写得不错，是写得很好啊！好了，就下课了。

吕先生说的“念”，就是朗读。从吕先生的介绍中，我们可以看出，早在几十年前，外国老师就十分强调朗读，强调自主学习、自我体验了。当大家念得觉得“这个戏写得不错”时，实际上就是把戏中的人物读活了。

朗读是一门艺术，指导朗读也是一门艺术，这是一篇大文章。这里只说说我是怎样指导学生朗读人物对话的。言为心声。人物语言是人物思想、品德、性格、情感等方面的外在反映，或者说“物化”。离开朗读的中介，儿童往往很难理解课文、理解课文中的人物，当然更谈不上让人物活起来。

二

读出人物的轮廓。所谓“读出轮廓”是指开始要把课文通读几遍，对课文内容和文中人物有个大体的了解，知道每个人怎么样。离开了具体事件、具体语境，人物语言就成了死的了。因为语文教学不只是以理解内容为目的，所以这个环节我讲究的是一个“实”字，即，要求人人把课文读顺。我们给它起了个名字，叫“强化初读”。第斯多惠说：“教学艺术的本质不在于传授的本领，而在于激励、唤醒和鼓舞。”初读阶段，学生最需要的是激励和耐心。学生读不好，我从不给颜色看。我常说的一句话是：“读不好是正常的，读得好是超常。”我曾教过一个姓亓的女孩，她胆子很小，又特别的腼腆，站起来读书声音小不说，还有些发颤。一次，我对她说：“站起来，人人都会有些紧张。请你坐下读吧。”从此，不仅是她，凡是胆子小的学生我都允许他坐着读。过了不惑之年，尤其过了知天命之年，对学生的理解就更多了些，更深刻了些。至于有关朗读的方法、朗读的知识，当然也讲一些，如“扫视”——一下子看几个字，如语气的连贯，抑扬顿挫，语法重音、逻辑重音，标点的停顿，还有节奏，等等。但比知识更重要的是练习，是让每个学生读出自信来。有了自信，知识才能更充分地发挥作用。乐意读了，练习得多了，好多东西学生会自悟的，熟能生巧就是这个意思。任何理论都是实践的总结，而不是产生在实践之前。当然理论反过来对实践也有指导意义，所以，必要的理论知识还是应该讲的。

读出人物轮廓是读好对话的第一步，这是基础。

三

要读出人物的思想感情。刚才说了，言为心声。所谓读出人物的思想感情，就是通过朗读，把人物语言中蕴含的思想感情读出来。

方法之一，提醒学生注意提示语和对话中的标点符号，从中体会人物的处境和思想感情。例如，指导学生读《珍贵的教科书》中指导员说的最后一句话：“你们要……好好学习……将来……”我提醒学生注意提示语。（这句话的提示语是“指导员用微弱的声音说”）一注意，一想，学生就读得低沉无力了。但省略号却被忽略了。学生明白了这里的省略号是因为指导员身受重伤，说话时上气不接下气，再读，声音就既弱又断断续续了。我经常提醒学生读书要读标点符号，因为它们也有表情达意的功能。

《在仙台》一课，选自鲁迅写的《藤野先生》。文中写藤野检查鲁迅的听课笔记一事时，有下面几句对话：

“我的讲义，你能抄下来吗？”他问。

“可以抄一点。”

“拿来我看！”

学生一看藤野先生说的“拿来我看”一句话后面是个叹号，往往读得很严厉。我便笑着说：“如果藤野先生像你这样说话，鲁迅就不会尊敬他了。语气是坚定的，不给不行，这一点你们体会得不错。但表情呢——”学生明白了，再读就好了——语气很硬，是命令的口吻，表情却十分和蔼。

有时，以幽默的方式加以启发，效果会更好。《小稻秧脱险记》里有这样一段话：

稻田里的毛毛雨下个不停。杂草有气无力地说：“完了，我们……都喘不过气来啦。”

这段话中的“毛毛雨”，指的是喷雾器喷的化学除草剂。尽管我让大家

注意提示语和标点符号，但有的小朋友仍旧读得气力十足。我开玩笑说：“要么你的抗毒能力强，要么我的除草剂是假冒伪劣产品，我再给你喷洒一点。”说完，“哧哧”地又朝他身上“喷洒”起来。全班小朋友大笑。笑声过后，这位小朋友再读杂草说的话时，上气不接下气，给人马上就要完蛋的感觉。于是全班又一次捧腹。

方法之二，启发学生给人物对话加提示语，通过加提示语进一步理解人物的思想感情。这方面的例子很多，就不再说了。但正如书上有了明确的提示语，有些学生也不一定读得好一样，有人即使加上了准确的提示语，也未必读得好。“生情”，却不一定能“传情”。教《狐假虎威》时，有一位小朋友在狐狸说的“老天爷派我来管理你们百兽，你吃了我，就是违抗了老天爷的命令。我看你有多大的胆子”这段话前面加了“狐狸吹牛说”的提示语。应该说他理解得不错，但他没读出“吹牛”的语气。我说：“你这样读恐怕蒙不住老虎。如果蒙不住的话，你的命可就没了！”我这么一说，第二遍他读得就好多了。

这种启发，说到底是要学生“进入角色”。即要透过全文，透过提示语和标点符号，体会人物的思想感情。——这是最重要的。

四

读出“话外音”。有些课文中的人物对话，是“话里有话”。如《我的伯父鲁迅先生》中，鲁迅见周晔读《水浒传》马马虎虎，“常常把这个人做的事，安在另一个人身上”，便说道：“哈哈！还是我的记性好。”还有，一天吃晚饭时，鲁迅说道：“你想，四周围黑洞洞的，还不容易碰壁吗？”都是话中有话。读这些句子，要先让学生理解话中之话是什么，懂了，再读。或者老师示范，让学生“看老师”读，去体会话中的意思。一旦理解了，才能读出话中话来。一般地说，这样的对话比较难读，但如果读好了，也特别有意思。学生会在读中、在听中，感受朗读的魅力，感受祖国语言的表现力。

五

读出人物的身份。有些课文中的人物对话，朗读时要提醒学生注意说话人的身份。如《惊弓之鸟》的魏王和更羸，《西门豹》中的西门豹、巫婆和官绅。身份不同，说话的语气自然也就不一样。指导学生朗读《惊弓之鸟》，我一提醒注意人物的身份，学生读魏王的话就有了国王味，读更羸的话就有了大臣腔。有的小朋友读魏王说的“啊，你真有这样的本事”一句时，还用手做了个捋胡子的动作。在他的想象中，他似乎真的成了魏王！这不就把人物读活了吗？

有些人物，如《小英雄雨来》中的日本鬼子，寓言、童话故事的反面人物，必要时也提醒学生想想他们是什么人，然后去揣摩怎样读他们说的话。对“坏人”的话，学生往往会读得较夸张，这是孩子的特点，应当理解。如果太过头了，我便进行适当引导。

六

读出人物的性格。性格和思想品德是有区别的，和思想感情也不能完全画等号。课文中的人物（尤其是文学作品中的人物）性格是十分鲜明的。如《倔强的小红军》中的小红军、《将相和》中的廉颇和蔺相如、《林冲棒打洪教头》中的洪教头和林冲，性格各异。在指导学生读这些人物的对话时，我便提醒学生注意这些人物的性格。性格把握住了，才能读好他们说的话；读出他们的性格，才能使人物跃然纸上。读出人物性格也有一定难度，为了让学生体会好、读好，范读是十分必要的。

七

读出人物的年龄。

《翠鸟》最后一段有这样几句话：

我们真想捉一只翠鸟来饲养。老渔翁跟我们说：“孩子们，你们知道翠鸟的家在哪里？沿着小溪上去，在那陡峭的石壁上。洞口很小，里面很深，逮它不容易呀！”

三年级的小朋友读老翁的话当然没有一个不童声稚气的。我说：“你这么读，我觉得你不是老渔翁，而是个不到10岁的小渔娃。谁能把老渔翁的年纪读出来？”第二个学生读时，声音就立刻变粗了，速度也放慢了。于是第三个、第四个，一个比一个“老”，一个比一个读得有意思。“别读了，别读了，再读你们就都变成八九十岁的老人了，早就该退休了。”在读声中、笑声中孩子们感受到了朗读是多么有意思！

八

范读。教练指导运动员投球、跳高，讲完了，常常示范一下，有的边讲边示范，所以说，示范本身也是指导。老师的范读，也是一种指导，而且是更现实、更直接的指导。但范读要选择好时机。我一般不在学生读课文前范读，这样做，“告诉”的成分太多。当学生读得不尽如人意时，处于“愤、悱”状态时，我才范读。即使这样，也没有强加于学生的意思。我总是这样说：“让我读读看好吗？”教低、中年级，我的范读常常略带夸张，以突出人物的身份、性格。对儿童来说，“正统”不如“卡通”。好的范读，不仅有指导作用，而且有启迪、激趣的作用。所以，我备课首先备读。实践告诉我们，课文读懂了，读出味来了，教学方法往往也就随之有了。好的教学方法，也是读出来的。

走南闯北

20世纪80年代，名牌教师到外地上课之风颇为盛行。特级教师们走马灯似的走南闯北，热闹非常。这是件好事。对特级教师来说，是一种宣传，一种锻炼，同时也增长了才干和见识；对广大听课的老师来说，听了特级教师的课，自然会从中受到启迪。许多有志青年，甚至会从特级教师身上找到自己的归宿。

我第一次到外地上课的时间是1984年4月。请我的是常州市钟楼区教育局副局长周阿秀。那年的3月底，她率常州一部分老师来徐州听我执教的《燕子》。没想到得到她的青睐，当即邀我去常州上这一课。到底是局长，说话算数，敢拍板。但是在常州上的不如在徐州好。原因是对学生估计不足，对学生缺乏了解。

“小朋友，为什么说‘青的草，绿的叶，各色鲜艳的花，都像赶集似的聚拢来’？”

小朋友不举手，但也不摇头，个个脸上露出迷茫的神色。我明白了，他们头脑里压根儿没有“赶集”这个概念！换个什么说法，常州的小朋友能听懂？自己又不知道。课在这儿“凝固”了。幸亏周阿秀坐在离讲台不远的地方，她把手卷成了喇叭状，朝我说：“农贸市场！”

当时，因为我处于高度紧张状态，耳朵十分灵敏，脑子也特别好使，我立刻问：“小朋友到过农贸市场吗？”小朋友说：“到过。”我一下子轻松

了许多！赶紧接着说：“人们到农贸市场去买东西就叫‘赶集’。人们赶集是同时去的吗？”学生说，不是的，是陆陆续续的。那么，春天的草、花是同时长出来，同时开放的吗？学生们说，不是的，也是有先有后的。农贸市场人多不多？热闹不热闹？学生们说，多，热闹。那么，春天来了时，草和花怎么样？学生们说，草陆陆续续长出来了，花儿盛开了，很多很多，也很热闹。

“突破口”攻破了，我的一系列准备好的问题，学生才如海水一般哗哗地讲出来了。课，这才畅达地进行下去。

四月初，乍暖还寒，尽管课上得据周阿秀说很成功，但我额上却汗津津的。常州的小朋友给我上了一堂深刻的教学必须“吃透两头”的教育课（即吃透教材和学生）。

看来，正确的理论，非得让失败给撞得头破血流，才能真正领会，并在头脑中扎根。

无怪乎人们说：“失败是成功之母。”

二

1991年暑假，我到哈尔滨上古诗《草》，也差点栽跟头。不过，这回不是因为不熟悉学生，而是忽视了研究老师。

上课伊始，我按照惯例先让学生读读这首诗，看看哪儿不懂。没曾想，学生都懂懂！原来，这个班的语文老师怕学生和我“配合”不好，课堂上不能“对答如流”，事先把每句诗的意思都说了一遍！帮倒忙了！好在我走南闯北已不是第一次，见的世面多了，不皱眉头，便计上心来。我不动声色地问坐在头一排的一个总是胆怯地望着我的一个小女孩：“‘一岁一枯荣’中的两个‘一’有什么不同？”

她咕嘟嘴了。课堂气氛本来很活跃，这一下像在沸腾的水里泼了一桶冷水似的。别的小朋友也一下子呆住了。课堂一下子安静下来了。

我笑笑说：“你们不是说都懂了吗？”

其实，我是故意“将”他们的“军”的，不然课怎么往下进行？

我笑笑说：“看来没真懂，让我们一起学习，好吗？”

课后，和我同来的天津著名特级教师靳家彦说：“开始，我还真为你捏一把汗，没想到老兄应变能力这么强。”

在哈尔滨我又长了一个见识，到外地上课，凡是教古诗或寓言故事一类的课文，绝不能先告诉学生和老师。一旦老师“下毛毛雨”，把诗的意思说一说，把寓言的寓意揭示出来，再上还有什么意思？这样一来，课就假了。老师们对假课向来都是嗤之以鼻的。他们对假课深恶痛绝的程度远远超出假冒商品。

失败是成功之母，成功更是成功之母。

三

什么叫教学？说白了，就是学生在老师指导下学。学生是主人。什么叫教学艺术？它固然包括许多方面，但重要的一个方面是老师指导得比较巧妙。因为到外地上课用的都是别人的班，所以课堂上常常出现预料不到的情况。这些情况如果处置得好，往往会给听课的老师留下难忘的瞬间。

1988年4月7日，我应邀来到山东邹城岗山小学上课。正是“花开红树乱莺啼”的季节。亚圣孟子的故乡，处处洋溢着浓浓的春意。学校旁边的岗山上桃花和绿树互相掩映；校园里，杨柳依依，倒映水池之中。不由使我想起范成大的“花燃山色里，柳卧水声中”的诗句。我正好上的是一篇写周总理在明媚的春天视察山村小学的课文——《关怀》。山上艳艳的桃花，池边依依的垂柳，触发了我上课的激情。

我请一个小女孩读第一节。她用甜美的童音读道：

“我没有想到，周总理会到我们这所山村小学视察；更没想到周总理会到我们班听课。”

“读得多甜美！”我的话刚说完，一个女孩举手问：“请问老师，‘视察’什么意思？”

我心里一怔。解释吧，为时过早，学生得到的只能是一个不懂的概念；不说吧，学生又问了。我先对她笑笑，夸了她一句：“好哇！这个问题提得挺好，你很会动脑筋。”夸她，其实是“缓兵之计”；夸她的同时，我正迅速考虑怎么办呢。结论：还是不讲为好。于是，我把这个“球”暂放一边，说：“等课文学完了，我请你来回答，好不好？你准能找到答案。”

课文学完了，我问小朋友：“大家想想，周总理来到学校，除了听课，还会做什么？”

“还会检查卫生，看看校园干净不干净，教室干净不干净。”

“还会检查我们的作业，看看写得工整不工整。”

“还会看看学校绿化得怎么样。”

“还会看望校长和老师，问身体怎么样。”

“还会问老师工资涨没涨。”

老师的笑声过后，我问开始提问题的那个小朋友：“‘视察’这个词，你懂了吗？”

她眨巴眨巴眼，说：“懂了，就是检查工作。”

坐在讲台边听课的苗校长情不自禁地说：“真是水到渠成！”

作为二年级的孩子，能理解到这个程度就很好了。我想，即便是语言学家，也不会挑剔的。

1997年秋，我到洪泽实验小学上《我的伯父鲁迅先生》。读到“救助车夫”这一段时，有个学生问“呻吟”是什么意思。有好几个学生举手，表示懂这个词的意思，愿意告诉这个同学。我没让他们说。这时的我，一方面牢牢记住了祖宗的“文贵自得”、“书忌耳传”的教诲，一方面有了处理这方面问题的经验，因此当即说：“请你往下读。一读下面的话，你就明白了。”他很听话，朗声读道：“走到离伯父家门口不远的地方，看见一个拉黄包车的坐在地上呻吟，车子扔在一边。我们走过去，看见他两只手捧着脚，脚上没穿鞋，地上淌了一摊血。他听见脚步声，抬起头来，饱经风霜的脸上现出难以忍受的痛苦。”

“明白了吗？”

他若有所悟，但一时又说不出。

“再默读一遍，边读边想，注意‘呻吟’两个字的左偏旁。”

这一点拨，他悟出来了，说：“‘呻吟’就是车夫因为脚受伤了，发出的痛苦的声音。”

我高兴地说：“对！你是怎么读懂的？”

他的脸红了，说：“我是联系课文读懂的。”

我说：“这条经验很宝贵，这叫联系上下文理解词语。”

听老师或同学讲懂与在老师指导下自己读懂有着本质的区别。教学中，我尽量让学生既得到“兔子”，又得到“猎枪”。

当学生把“球”踢给我的时候，我不以教练自居，指手画脚地讲这是一个什么“球”，应当如何如何“踢”，常常是把这个“球”再踢给学生，我只是在“场外”指导。在非我上场不可的时候，我才进入“场地”。不过，把“球”踢给学生，不是一“踢”了之。踢出去的时候，我脑海会立刻翻滚起来，思考解决问题的办法。到外地借班上课锻炼了我的这种应变能力。

四

在洪泽实小上完《我的伯父鲁迅先生》，我顺便问了一句：“马上就要下课了，到了我们该说‘再见’的时候了。同学们还有什么话要对于老师说吗？”

一位女学生站起来说：“于老师，谢谢您给我们上了两节难忘的课。衷心希望您再来……”

说到这里，她竟哽咽起来。她叫杨颖。一上课，她便“崭露头角”。我问作者周晔是鲁迅先生的什么人，大家都知道是鲁迅的侄女。我再问周晔的父亲是鲁迅的什么人的时候，三个站起来的学生中，只有她说对了：是鲁迅的弟弟。我开始注意她。她的朗读能力也不错。我请她读第二段——谈《水浒传》。读完之后，我问她：“周晔听了鲁迅说的‘哈哈，还是我的

记性好’这句话，为什么感到羞愧、难受？人家鲁迅是夸自己的嘛，没说周晔半个不字嘛。”

杨颖说：“这句话表面上看是鲁迅夸自己，实际上是拐弯批评周晔读书不用心。所以周晔听了感到很羞愧，比挨打挨骂还难受。”

我由衷地称赞说：“说得多好！好就好在‘表面上’和‘实际上’。俗话说‘听话听音，锣鼓听声。’杨颖会读，会听。”

她以后再举手，我便不喊她。我对她说：“我知道你很厉害，非同小可。等别的同学都说不出来的时候，我一定请你出马。”

她很高兴，露出小女孩独有的得意的神色。她更专心了，时刻做好“出马”的准备。

后来，我终于又请她出了一次“马”。那是读“碰壁”这个故事的时候。当读到“四周围黑洞洞的，能不碰壁吗”这句话时，我请同学们想想这句话的意思。可是，一连请了四五个学生都没说对。于是，我请杨颖出马，谈谈她的高见。所有听课的老师 and 学生的目光都投向她。她不负众望，谈得既正确又流畅：“这句话是说鲁迅生活的那个年代非常黑暗，民不聊生，鲁迅和反动派做斗争，经常遭到迫害。”

下课后，洪泽教研室教研员李老师对我说：“我到学校听课，经常发现少数思维活跃、学习成绩优良的学生垄断课堂的现象。老师大概也怕出丑，总是喜欢喊那几个学生。多数学生成了旁听者、陪读者。这个少数和多数关系，您处理得多好！各方面的学生您都照顾到了。第二节课，您虽然只喊了杨颖一次，但她很高兴，积极性得到了保护。不然她不会对您有这么深的感情，不会这么动情地说出‘请您再来’的话。”

我告诉小李这是我走南闯北学来的一招。1994年暑假，我到大连讲学。张田若评我的课的时候，对如何面向全体学生做了这样精辟的论述：“桃子，有的长在树的上面，有的长在树的中间，有的长在树的下面。学习好的，就让他去够长在树梢上的桃子；学习一般的，就让他去够长在树中间的桃子；学习差的，就请他去够长在矮树枝上的桃子。谁跳起来能够着哪个桃子，哪个桃子就是他的‘最近发展区’。这样，全体学生都会照顾到，

都会得到发展。”

张田若先生对“最近发展区”的高深理论讲得多么浅显易懂！张先生身上全然没有善于把简单问题说复杂、把本来大家都懂的事说得人人都糊涂的某些学院派理论家的味道。每次听他讲话，读他的文章总会使我想起一位哲人说过的这样一句话：

“一目了然，是才情卓绝的表现。”

五

“中国有960万平方公里的土地，可是我们说不定什么时候就碰到一起了。”1994年春，我应邀到杭州参加“朱作仁语文教学思想研讨会”，先我一天到达杭州的贾志敏老师握着我的手说。

这倒是的。我和左友仁、支玉恒、靳家彦、张均箴、陈文彰、张化万等老师，在洛阳、武汉、太原、青岛、北戴河、牡丹江、昆明等地都曾多次不期而遇。这是我向他们学习的好机会。只要有空，他们的课我必听。有些课即使听过了，还要听。他们的课，每听一次都会有新的体会，就像一首好诗，每读一遍都会有新的感悟、新的收获一样。

请看贾志敏老师的一个作文教学片断：

师：能说说我们为什么要保护青蛙的理由吗？

生：青蛙是庄稼的保护神。

生：青蛙是人类的好朋友。

生：青蛙是捉虫能手。

（师把这三句话重复了一遍，予以肯定。然后请一高一矮两位学生到讲台前，一个站在贾老师前面，一个站在贾老师后面。）

师：我们三人这样站队好吗？

生：不好。应该按高矮个儿站。矮个儿站前面，贾老师站后面。

（贾老师按学生说的，重新站队）

师：这样站队好，是吗？那么，刚才同学们说的那三个句子应该怎么排列呢？

（学生恍然大悟，纷纷举手）

生：应当先说“青蛙是捉虫能手”，再说“青蛙是庄稼的保护神”，最后说“青蛙是人类的好朋友”。因为青蛙是捉虫能手，所以才说它是庄稼的保护神；因为它是庄稼的保护神，所以才说它是人类的朋友……再看贾老师当面批改（确切地说是“听改”）学生作文的一个片断：

生：我来到大街上，只见一个二十来岁，剃着小平头，穿着一件……（师：先介绍是谁，然后再具体描述这个人的形象。否则，你鞭长莫及，句子一写长，就不容易照顾到后面了。）只见一个小贩正在杀青蛙。他二十来岁，剃着小平头，穿着一件沾满血迹的汗背心，嘴里直喊……（师：把“喊”字改成“吆喝”。）嘴里直吆喝：“卖青蛙喽，卖青蛙喽！青蛙味道鲜美，要买的快来呀！”边说边弯下腰，从篮子里（师：改成“篓子”。）从篓子里抓起一只青蛙（师：“起”改为“出”。），从篓子里抓出一只青蛙，按在砧板上，举起刀，“咔嚓”一声（师：写得有声有色。），青蛙的头砍了（师：前面加个“被”字。），青蛙的头被砍了。他又熟练地把皮剥了，随手往篓子里一扔，一个小生命就这样结束了，真是惨不忍睹。

什么叫“匠心”？这就是“匠心”！什么叫“独运”？这就是“独运”！

赞扬的同时，我想，我的大脑表面积（据说大脑表面积越大，人越聪明）不见得比贾老师小，贾老师能做到的，经过努力，我也一定能做到。于是，我得到了一种激励、一种鼓舞。

事实证明，没有不好使的大脑，只有被闲置而荒芜的大脑。“脑子笨”是懒惰的别名。

孔子说：“弗学何以行？弗思何以得？小子勉之。”

贾老师的课不就是为这句话做得最好的注释吗？

它不是诗，却有诗的韵味；它不是哲学，却含有哲学一样深邃的道理。

有人说，王维把诗写成了哲学，把哲学写成了诗。我说，贾老师把语文教学上成了诗，把哲学融入了语文教学。

靳家彦的饮誉四海的《跳水》，我听了三遍。就像听梅兰芳的《霸王别姬》、马连良的《甘露寺》、刘长瑜的《临江驿》、李维康的《秦香莲》、李世济的《锁麟囊》、张君秋的《西厢记》一样，韵味无穷，百听不厌。它的内涵很难用语言说清楚。因为艺术——包括教学艺术——是不可能用语言描述清楚的。请看下面的一个精彩教学片断：

师：请思考一下，什么叫取乐？

生：玩。

师：咱们到操场上去取乐？显然不行，再思考。

生：捉弄对方，寻开心。

师：哪个字相当于寻？

生：取。

师：哪一个字相当于乐？

生：开心。

师：合起来就是——

生：取乐。

师：对。你们在生活中有没有拿同学取乐的事？

生：有。

师：具体怎么取乐我就不问了。请注意，开玩笑要有限度，超过了限度就要吵嘴了。

靳老师显然不仅仅是解释词语。“我就不问了”、“请注意”里面所蕴含的内容不是更耐人寻味吗？

《跳水》的最后，有这样一个小小的环节——

师：这一课的题目是什么？

生：跳水。

师：谁跳水？

生：孩子。

师：还有谁跳水？

生：水手。

师：水手跳进海里，把孩子救了上来，如果没有二十名勇敢的水手，孩子会得救吗？

生：不会。

师：所以，我们任何时候都不要忘记大家。

最后一句话是一字一顿地说出的。靳老师说这句话，目光注视着全班学生至少三秒钟。我为这句话和说完这句话的短暂停顿拍案叫绝！绝就绝在这句看似说教的话加在这里是那么熨帖、那么自然。不动声色，却打动人心；没用刀劈斧凿，却深深地刻在人们心里。这是点睛之笔。不点，不活，而且不亮；点多了，便有添足之嫌。这就是大家手笔！道理不是不要讲。我们要研究的是，什么时候讲，怎样讲，才能滋润到学生心里去。

我感谢时代给了我走南闯北的机会。走南闯北使我得到了极大的锻炼，使我增长了不少见识。这是在书本上学不到的，更是坐在井里看不见的。

我常常对青年教师说，不要拒绝上研究课，不要拒绝别人听你的课，更不要不屑听别人的课——哪怕是普通的课。如果别人请你去上课，不但不要拒绝，还要好好感谢他，感谢他为你创造的这个锻炼机会。到别的班去上课，它告诉你的，绝对是你在自己班永远得不到的。不要拒绝“走南闯北”——如果有这个机会的话。

“第八次”

1996年12月底，孙双金校长请我参加江苏省丹阳师范附属小学新教学楼落成典礼。时令虽然已是隆冬，附小门口河边的柳树依然是绿的，月季花依然蓬蓬勃勃，争芳斗艳。造型别致的新大楼坐落在操场的左方，像摆放着的一件艺术品。

和其他行业的什么大楼落成典礼不同，学校教学大楼落成的庆典活动主体是上观摩课。孙校长要求我上两节阅读课。

我上的是四年级的一篇常识性课文——《新型玻璃》。我请一位女同学读第一段。她第一次读“一个划破玻璃企图盗窃展品的罪犯被抓住了”这句话时，把句子读破了。我说：“这句话比较长，难读。请你再读一遍。”第二次虽然流畅一些了，但是又把“被”字丢了。她一连读了七遍，都没读正确！她很急，失去了信心，想坐下。

我抚摸着她的肩，说：“你深吸一口气，放松放松，然后一字一字地在心里把这句话默读一遍，第八次准能把漏掉的字读出来。”

她这样做了。第八次终于获得了成功，读得既正确又流利。我和全班同学一起为她鼓掌。掌声差一点把她的泪水激出来。

我郑重地对她说：“记住，爱心献给别人，信心留给自己。”

课上完了，她当着几百名听课老师的面，动情地对我说：“于老师，我觉得您像我的爸爸、妈妈。欢迎您再到我们班上课。”

“第八次”，对她来说是难忘的。原因绝不只是记录了她的成功。不然，她不会动情地说我像她的父母，不会由衷地欢迎我再来。

“第八次”，对听课的老师来讲，我想也会留下深刻印象。不然，一位老师不会握着我的手说：“于老师，您是真教，而且会教！”

他所说的“真教”，是指我在课堂上展示了过程——一个在老师指导下，学生由不懂到懂，由不会到会的过程。他所说的“会教”，是指在这一过程中，老师不但要善于点拨和讲解，善于启发和激励，而且要有足够的耐心。这样理解是对的。学生“懂”与“会”有个过程。这个过程对接受能力强的学生来说可能很短，对接受能力差的学生来说可能较长。如果没有老师充满爱的期待，过程将不存在，“爱学习有困难的学生”也是一句空话。

二

在东台市举行的江苏省“1996年千河杯教海探航”发奖会上，我上《新型玻璃》一课时，提了这样一个问题：这篇课文一共向我们介绍了几种新型玻璃，是哪几种？

充分读书之后，一个同学答道：“课文一共介绍了五种新型玻璃。第一种是夹丝网防盗玻璃，第二种是夹网玻璃，第三种是变色玻璃，第四种是吸热玻璃，第五种是吃音玻璃。”

“说得清楚、明白。”我夸赞道。

她端端正正地坐下了。我示意她站起来，说：“你看看，能不能说得再简洁一些？”

她双眉紧蹙，嘴唇连动了几次，但都没有启开。显然她正在思考，正在谨慎地组织语言。

听课的老师的目光都投向了她的。她似乎感觉到了这一点，显得有点局促和紧张。我微笑着轻轻地一点：“第一句话是没问题的。说五种新型玻璃时，看看能不能简洁一些。”说完，向她投去鼓励、期待的目光。

她的双唇终于启开了，一字一顿地说：“本文一共介绍五种新型玻璃。有夹丝网防盗玻璃、夹丝玻璃、变色玻璃、吸热玻璃、吃音玻璃。”

我高兴地说：“说得多好啊！好就好在一个‘有’字上。一个‘有’字，带出了一串玻璃名称，比第一次节省了多少字！同学们，这就叫会说！”

我把“会说”两个字说得特别重，同时竖起了大拇指。

下课后，几个青年教师围着我，纷纷说他们的听课感受。

一位来自泰兴的老师说：“我们上课，学生一时回答不出来就失去了耐心，立刻换个人回答。可是，一换人，这位被换下的同学不就失去了一次锻炼的机会了吗？对他来说，还有什么训练可言？”

又一位青年教师说：“看来，上语文课，老师不但要有训练意识，还得会训练。当学生说不出来时，您说的‘想一想，说五种玻璃的名称时能不能简洁一些’起了很大的启示作用。这一句话，点到了要处。”

另一位青年教师说：“于老师，您不仅重视训练学生的思维能力、表达能力，还重视训练学生的心理素质。在学生处于‘愤悱’的状态下，处于着急甚至怕羞的状态中，不也正是锻炼他们心理素质的好机会吗？平时我们讲千遍万遍‘做事要有信心’，也不及您这样训练作用大呀！”

我笑着点点头。出类拔萃的骨干教师，很会听，理解力特别强。

三

下面，是我在大连市实验小学六年级（1）班上的“说写课”的一个片断：

师：当我走进教室时，同学们都用一种好奇的、询问的目光看着我。你们面对着我这位陌生的老师，想了解什么？想问老师什么？

生：老师，您姓什么？

师：你的意思我明白，想知道我姓什么。但是，说话的时候，在

明白、清楚的前提下，还要尽量得体，让人听了舒服。请你想一想，问别人——特别是问长辈姓什么，怎样说更好？

生：……

师：想想平时在生活中，在电视、电影中听到的。

生：（恍然明白）老师，请问您贵姓？

师：（高兴地）这样问就有礼貌了。——还想问我什么？

生：请问您叫什么名字？

师：你们不但想知道我姓什么，还想知道我叫什么。这个问题怎么问能让老师听起来顺耳？

生：请问您尊姓大名？（笑声、赞叹声）

师：这样问既明白又得体，给人一种谈吐文雅的感觉。——还想问什么？

生：老师，您多大年纪？

生：老师，您高寿？（笑声）

师：这样问老年人最合适。

生：请问您贵庚多少？（众笑）

师：（非常高兴地）大连的同学真会说话！文绉绉的，多有教养！大家还想了解什么？我想找一位不举手的同学问我一个问题。我知道，大家一定还有不少问题要问我。（说着，走到一位女生跟前）请你站起来。（该生很羞怯地慢慢站起来）你紧张吗？听课的老师这么多，说不紧张是不现实的。别说你，连我开始都有些紧张。你一定也想问我些问题，是不是？你现在最关心的、最想知道的是什么？

生：最关心的、最想知道的是您给我们上什么课。

师：这个问题怎么问呢？

生：请问老师，您今天给我们上什么课？

师：问得多好哇！我说过，你不是不会问，而是不大敢问。看来，做什么事都得有勇气，对不对？

这个教学片断，把训练方法的两个方面都体现出来了。当学生因为知识能力所限而达不到训练目标时，老师则应予以点拨，甚至做必要的讲解、示范，这是一。当学生因为紧张、羞怯而产生错误时，老师则应予以鼓励，要耐心地开导，帮助他消除心理障碍，这是二。

四

一次，我听张冠珑老师试讲《爬山虎的脚》。

这是一篇文学化了的、写给孩子们读的常识性课文。文中写了人们“熟视”却又“无睹”的爬山虎的脚是怎么在墙上爬的。

学习第二段时，张老师提了这样一个问题：请同学们读读课文，看看爬山虎的脚长在哪里。这是个十分有价值的问题。可是她缺乏耐性，第一个学生没说对，立刻换了第二个人；第二个人也没说对时，她沉不住气了，顺手从讲桌上拿出事先准备好的一截爬山虎的茎，让学生们看。——一看，自然明白了。我在听课簿上写道：“阅读教学单单是为了理解内容？多么好的一项训练学生阅读能力的机会，就这样白白地、轻而易举地失去了。”

评课时，我坦诚地对张老师说：“在阅读教学中引导学生读懂，是听老师讲懂，还是看实物或者通过电教手段帮助学生搞懂？当然是应该引导学生自己读懂。否则阅读教学就失去了意义。读懂这个问题（爬山虎的脚长在哪里）关键在于理解课文中‘反面’这个词，老师要引导好。当然，学生实在读不懂，应该讲一讲，看看实物更好。不过，据我看，这个词不太难理解。另外，训练要面向大多数，不能让多数学生成为课堂上的旁观者、旁听者。”

张老师采纳了我的建议，教案做了重大修改。在千余人参加的大型观摩课上，这一课上得十分成功。

下面是她教第三段的课堂实录：

师：请同学们读读第三段，看看爬山虎的脚长在什么地方。

（学生自由读第三段）

生：爬山虎的脚长在茎上长叶柄的地方。

师：长叶柄的什么地方？读书可要仔细哟！要一个字一个字地读，边读边想。请你坐下再读。

（全班学生读书非常投入，那种景象令人感动）

师：我请位同学把有关句子读一读，其他同学边听边看边想。

生：（读）“爬山虎的脚长在茎上。茎上长叶柄的地方，反面伸出枝状的六七根细丝……这就是爬山虎的脚。”

（该生刚读完，就有人举起了手。张老师并没有马上让他们回答，而是说：“读懂了的人，请在本子上画画。谁画对了，就证明他读懂了。没看出来的同学再读。”课堂气氛很活跃。不久，大多数学生不但把这个问题读懂了，而且画出来了。）

师：我现在画一截爬山虎的茎，看谁来画爬山虎的脚。（师板画如下）



（一名学生把“脚”画在了叶柄下，如图）



师：同意他的画法吗？这个地方是长叶柄的“反面”吗？（特别强调“反面”这两个字）

(许多学生争着到黑板上重画，下面是另一名学生画的)



师：(对画画的学生)请你讲讲。

生：(指画)爬山虎的脚长在叶柄的反面。“反面”就是另一面。例如黑板，我们说黑板的反面，就是指另一面。

师：和这位同学画的一样的请举手。

(多数学生自豪地举起了本子)

我们之所以说这个教学是成功的，就是因为多数学生是在老师的指导下自己把课文读懂的。读懂的过程，就是阅读能力形成的过程，就是语感形成的过程，就是语言积累的过程。如果把答案直接告诉学生，便当倒是便当，可是这一切都不存在了。张田若先生为什么说“阅读教学，第一是读，第二是读，第三还是读”，我想，道理就在这里。

把时间花在指导学生读书上，值得，哪怕是读“八次”。

备课断想

语文课程标准出台以前，我的备课本的扉页上都写着语文教学大纲对所教年段的教学要求。语文课程标准颁布以后，我就把课程标准中各年段的教学目标复印下来，贴在备课本的首页上。它是我的教学指南。课标中有总的教学目标，叫“总目标”，还有分解后的各教学年段的目标，叫“阶段目标”。教学必须有目标，目标就是要达到的目的，也就是要完成的任务。

动笔写教案之前，我还要看看课文后的学习要求。课文后的学习要求，一般地说，就是那一课的教学目标。这些目标达到了，这课的教学任务就基本完成了。有些不尽如人意的“题目”，我会做些微调，但多数是照办的。

课程标准我经常翻看，“温故而知新”。比如，看到要“指导学生正确地理解和运用祖国的语文，丰富语言的积累，培养语感，发展思维”这些话，就会使我更坚定不移地在教学中引导学生去读、背、写，而不至于偏离语文教学的大目标。看到“培养学生广泛的阅读兴趣，扩大阅读面，增加阅读量，提倡少做题，多读书，好读书，读好书，读整本的书”这些话，我就会坚决地把练习册丢在一边，努力在培养阅读兴趣和学习习惯上下工夫；备课时就会认真思考：怎样教出情趣，教出灵性，培养出能力？看到课标中关于“综合性学习”的论述，我就会更积极地思考、设计这类有利

于学生发展的作业，等等。

课标是教学的圭臬，是依据，要常看。常看常新。

二

我拿到一篇课文，首先是备朗读，至少读三四遍，上公开课，读的遍数还要多。要求学生背的，我先背下来。我对自己的要求是散文要读出意境，诗歌要读出韵味，童话、寓言要读出情趣，说明文要读得“明白”，课文中的人物要读活，读谁像谁，不像不叫朗读艺术，太像也无必要。朗读人物对话，也要“不过无不及”。不论什么课文都要读出标点符号，等等。总之，要读出语感来。朗读的意义十分重大。正确、流利、有感情地朗读课文，是课程标准规定的一项重要教学目标（在一、二、三学段的“阶段目标”中，都是作为“阅读”的首要目标提出来的），又是学习语文的根本手段。语文教学如果离开了一个“读”字（包括默读），就什么都没有了。

课文朗读得声情并茂了，我才敢走进课堂，因为我可以让学生从我的朗读里去感受，去理解，因为我取得了指导朗读的发言权。

师生都能读得入情入境的语文课堂，一定是充满灵性、充满情趣的，也一定是有效的。我始终认为，一切讲解在朗读面前都是苍白无力的。

三

教师得有咬文嚼字的本领。

哪里是重点？哪些词、句是关键？我要求自己不但要逮得准，还得读得进（体会好）、讲得出。重点的地方，我第一遍读的时候，就能逮住大部分，并做上记号。如《秋天的怀念》，第一遍读完，“躲”、“挡”等一系列的动词，“央求”、“笑”等描写神态的词语，还有母亲说的话，就被我圈画出来了。当我读了四五遍后，我就读懂了：母爱是一堆细节！如果把母爱比作大海，那一个个细节就是一滴滴水，是一滴滴水汇聚成了浩瀚的大海，

是一个个细节凝聚成了伟大的母爱！但，这只是字面上的理解。这些文字背后又告诉我们什么？真正的阅读能力是能读懂文字背后的东西。儿子摔东西、砸玻璃，母亲为什么不制止，反而躲开？儿子望着窗外飘落的树叶发呆，母亲为什么要把窗户挡住？儿子对她发脾气，母亲为什么反而“笑”了？母亲临死时说的“我那个生病的儿子，还有那个还未成年的女儿”又告诉我们什么？细细一想，明白了，母爱是理解，是呵护，是宽容，是鼓励，是期待，是永远的牵挂！有了这样的理解，教学方法也就有了——引领学生重走我的阅读之路，引领他们由表及里地读母亲。真是“这法那法，钻研不好教材就没有法”呀！

读懂了母亲和作者，还要读“文章”——作者是怎么写的，文章的结构是怎么样的，等等。

能否钻研好教材，把握好文本，取决于教师的阅读水平。因此，教师要培养自己的阅读能力，提高自己的阅读水平。

四

“我们一线教师，天天要上课，天天要备课，而钻研教材是需要时间的，这个问题怎么解决？”许多教师经常这样问我。

我在学校里教了21年语文。我的通常做法是先朗读。这个花不了多长时间。一般的课文，15分钟就能读两三遍。读得较满意了之后，接着抓紧时间看教参，如果有现成的教案，就看教案。如果“教学目标”和“教学过程和方法”被我认可，照抄不误。但全盘照搬的没有，因为自己多少会有新的体会和教法。但，以下四点我是从不马虎的：①把生字写得规范，掌握它的笔顺，把板书的字练好，力争成为学生的字帖；②所有新词都要查字典（教参上有的也查，因为好多词义，教参往往只取课文中的解释），虽然有的不一定讲；③凡要求造句的词，一定弄明白它有几个义项，知道它的使用范围，并造出几个不同类型的句子；④如有“读写结合”点，我一定先“下水”写一写，有时不止写一篇。

我非常重视造句和片断仿写之类的“小练笔”。苏教版三年级有一篇课文《水上飞机》，课后要求学生用“究竟”造句。一查词典，“究竟”有两个义项：一作“明白”、“结果”讲，二作“追问”——因有疑问而追问。课文中是这样写的：小海鸥想，啥样的船我都见过，可就是没见过这种长翅膀的船。它决心去看个究竟。显然，这里的“究竟”应取第一个义项。于是，我设计了三个教学环节：①先读书上原句，再换词（可以换个“明白”），接着让学生说说生活中遇到过的需“看个究竟”的事，最后分别把“看”改成“问”、“探”，说说生活中遇到的需要“问个究竟”、“探个究竟”的事；②出示下面一句话——早晨，小强怎么也找不到红领巾了，他自言自语地说：“红领巾究竟放到哪里去了？”先让学生谈谈，这句话中的“究竟”作什么讲（可以换“到底”，因不明白而追问），再仿照句子说话；③让学生以“恐龙”或“外星人”为话题，写一段话，用上两个意思不同的“究竟”。我这个设计取得了很好的效果，这样教把学生教活了。

不管多么忙，我一学期都要求自己认真钻研2~7篇课文（尽量做到每单元一篇），把它上成“精品课”，上成学生喜欢的、难忘的课。让学生从这些重点课中体会、感受语文的魅力，学会方法，做出兴趣，喜欢语文。我从不拒绝上公开课，这是锻炼自己的好机会。每学期经历哪怕一次这样“独立作战”的历练，绝对胜过读两个月的进修学校。我的把握教材的能力、设计教案的能力、课堂应变的能力就是这样逐步锻炼出来的。

每学期总得给学生留下几堂难忘的课。

五

不少教师想看我的教案，但我常常让他们失望，因为多数写得比较简单。备课过程中，好多东西教案上是没的，是无法写上去的，我称之为“隐性备课”。例如，练朗读、练板书的字、看资料，还有更无形的东西——思考。真的，有时，早晨一睁眼就在想教材，想教法，想学生。

备课要备学生。要考虑学生的认知水平、心理特征、思维特点。教材

中哪些地方要讲，哪些地方可以点拨，哪些知识要补充，哪些方面要拓展，都要细细思考。同样一篇课文，学困生应掌握哪些最基本的东西？同样是朗读、背诵，同样是一篇作文，学困生应达到什么程度？设计的课堂提问，难易是否适度？甚至连哪些问题由学困生回答都考虑到了。课堂教学要关注全体学生，其实备课时我就开始关注了。为什么有些老师把我的教案搬过去，教不出我的效果？原因之一是他们对学生、对学情研究得不够，他们还不具备我的“亲和力”。

备课要备“本领”——书写的本领，朗读的本领，造句的本领，写的本领，预设的本领，等等。我把“备本领”称为“隐性备课”，“备”本领，最要紧。为什么有人把我的教案搬过去，却上不出我的效果？原因之二，他们的书写、朗读、表达等本领还欠缺。

六

写教案，只是备课过程中的最后一个环节，它不是备课的全部。我把“写教案”称为“显性备课”。

阅读教学的教案，我大体上分为三个板块：初读课文、精读课文、作业设计。“初读课文”部分只是写个大体过程，因为多数情况下你料想不到学生会出现什么问题。初读的指导思想是一个“严”字，严格要求读正确、读流利，严格要求读出标点符号。必要时领读，即“跟着教师读”。“精读部分”着重引导学生品味词语，品味句、段，品味篇章结构，进而读出味道来。这个环节的目的在于培养学生的阅读能力、鉴赏能力，并感受语言的魅力。第三部分是作业设计，如造句、片断仿写的设计等。近几年设计得较多的是“综合性学习”作业。下面举个这方面的例子。

比如，学习了《海底世界》，我设计了两个作业让学生选做。一个是祖国有哪四大海？祖国的海岸线有多长？祖国的最大岛屿叫什么？面积有多大，人口有多少？祖国最南端的礁岛叫什么？一个是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有哪三大舰队？你知道人民海军现代化的舰艇的名字吗？人民海军水兵服

的衣领、袖口上为什么有四条白道，比国外的多一道？请你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设计一艘现代化的军舰（用图画表示）。以上两题任选一题，通过查阅资料，写成一篇短文。

我还为高年级的学生出过《超7战机》《我眼中的“9·11”事件》等。事实证明，我们的学生很了不起。

不过，教师一定先得聪明起来。

“显性备课”只是“备忘录”。

顺便说一句，另外，我从不让学生做练习册，也不让学生反反复复地抄生字、新词。为了应试，考试前也做一些练习卷，只是为了让学生见识见识。但会的不做，不会的，想办法做；想不出来，我告诉学生怎样做；并告诉学生，考试时遇到这样的题怎么对付。

七

写到这里，关于备课的话题似乎可以画个句号了。但意犹未尽，我还想就写“教后记”（即写所谓的“反思”）说几句话。我从年轻的时候起就写“教后记”。这是我在备课本上为自己开辟的一块园地。一堂课下来有时很兴奋，就赶紧记下兴奋点（即成功点）；有时也有遗憾，就赶紧记下这遗憾。在记的过程中，自己的认识往往会得到升华，负面的东西会一下变成正确的，这是一种非常微妙的感受。所以我说，反思吧，记下来吧，这样，成功和失误都是收获！可以这样说，我是在不断地写教育、教学札记的过程中成长的。我把我1999年秋在徐州市民主路小学的《教学反思集》上的题词抄录下来，作为我这篇文章的结束语：

“写教学反思实际上是对自己的备课及实施的总结。认真写三年教案的人，不一定成为优秀教师；但认真写三年教学反思的人，必定成为有思想的教师，说不定还能写出一个教学专家来。”

第四辑

关于作文教学

老实说，小学生在作文中说假话，都是由于教科书和老师的要求不当造成的，出作文题动辄冠以“有意义”、“难忘”、“有趣”，那是不了解学生。学生的童年中哪会有那么多的“有意义”的事？许多人为了“有意义”，只好胡编乱造。

我从来不命这样的题目。我以“下水文”告诉学生，身边要写的实在太多，不必去编造。



“什么都能和作文教学联系起来”

—

春寒料峭。但是，当我走进徐州市教育局教研室的时候，顿觉春意盎然，主任办公桌上的一盆盛开的鲜花使满屋生辉。

我径直向它走去，端详着，品味着，不由得弯下身子把鼻子凑近那娇艳的花。

“这是什么花，居然开得比迎春花还早？”我问张朝俊主任。

张主任反问我：“你看像什么花？你不是常对学生说，要善于观察、善于比较吗？”

“花朵像菊花。”我不假思索地说。

“叶子呢？”主任笑问。显然他对我的回答很满意。

“像黄瓜的叶子。”

“啧啧！有眼力！到底是特级教师。”主任赞不绝口，“这花就叫‘瓜叶菊’！”

主任这次约我来是商讨上观摩课的事的。商讨好了之后，我对主任说：“我有个请求，不知您肯不肯答应。”

“请讲。”

“请您把这盆花借我一用。”

“布置教室？”

“不，写作文。端到学校去，让学生写下来。”

“就凭你对事业的这片痴情，我送给你了！”主任被我的精神感动了，握着我的手，慷慨地说，“不过，你怎么拿呀？”

“抱呗。”

当我把这盆花抱到学校时，双手都僵了。不是冻的，而是累的。从教研室到大马路小学少说也有2里路。我不会骑自行车，出门全靠“11路”（徐州人戏称安步当车为乘11路公共汽车）。

在园丁眼里，这花是他们的骄子；在诗人眼里，这花是春的使者；在我的眼里，这花是美的文章。

二

无独有偶。当我第二年春天又来到徐州市教育局教研室的时候，发现主任的桌子上又有了一盆新的花。我爱花，见了花——不论是什么花，哪怕是狗尾巴花，不论是认识的还是不认识的——我都会细心地观赏一番。

主任笑着问：“你有眼力，请看这是什么花？它的叶子像什么？”

这种花的叶子是对生的，最上面的两片叶子又长又肥，叶尖向背面微微弯着。肥硕的叶面上长满了白色的绒毛。两叶中间长出一支直直的茎，擎着一个花苞。花苞是绿色的，像个紧紧攥着的小拳头。尽管它攥得很紧，可是嫩黄色的花瓣仍冲破了“手指”的禁锢露了出来。看样子过不了多久，这花便会绽开的。

我说：“这花的叶子最像兔子的耳朵。”

主任又吃惊了，说：“不错！这花就叫‘兔耳兰’。”

“是不是应当对我的观察力给予一定的奖励？”

“什么意思？”

“照旧——把花借我一用。”

“又是拿花去让孩子写作文？”

“正是。”

主任朗声说：“你呀，什么都能和作文教学联系起来！看来，你似乎只

有一个心眼！”

“对！我是属狗熊的，只认一，不认二。”

三

妻子从商店里买了一只电动玩具狗，准备送给一个即将过生日的朋友的孩子。棕色的小狗戴着一顶蓝色礼帽，身穿白衬衣、黑裤子，手里拿着一架照相机。一按开关，它便将照相机举起，眯起一只眼睛，按下快门；只听“咔嚓”一声响，同时闪光灯一亮——表示相已经照好了。然后将照相机慢慢放下。如果不将开关关掉，它会连续重复刚才的照相动作。

太有趣了！我以恳求的语气说：“先让我用一用行吗？”

妻子问：“是不是又要用它上作文课？如果你上得好的话，这个就送给你了，我再去买一个。”

“知我者，杨军也（妻子名叫杨军）！我刚刚教过习作例文《壁虎》，想让学生观察一种动物，仿照例文的写作方法写下来。这下好了，不用到动物园去了。”我高兴地说。

“什么‘知我者，杨军也’。”妻子说，“去年人家送我一把手伞，你不是如获至宝，拿去上作文课了吗？”

“‘双人伞’是我起的名字，是对学生说的。其实它叫‘情侣伞’，送伞的人是让我们俩一块儿打的。”

“谁和你一块儿打！”妻子嗔道，“你心里除了学生还有谁？我看呀，说不定哪一天还会把我领到课堂上让学生观察呢！”

“看你长得多俊！”我刮了一下妻子的鼻子。

这节课上得颇成功。我给棕色的小狗起了个名字——贝贝，并说它是森林王国的摄影师。这么一说不要紧，竟有学生由此编起童话来，一篇作文写了八页多！

一年暑假，大连的王福全老师请我去上《壁虎》，我也把棕色的小狗带去了。这小狗同样引起了大连学生的极大兴趣。

四

一天，无意中，我发现学校的垃圾箱里有一块只咬了一点点的面包。

多么可惜！我把它捡了起来。一个念头立刻萌发了出来：把它拿到课堂上，让学生看看，说说自己的感受。

上课了。学生们听了我的介绍，议论纷纷。我说：“如果你碰到了这位扔面包的同学，会怎么说？请思考一下，写个发言稿。只写个提纲也行。”

写好之后，我借了一条红领巾戴在脖子上，扮演扔面包的同学，并给自己起了个名字——晓理，意思是说，我是个懂道理的“同学”。然后请大家“帮助”我。——有了“的”，学生才好放“矢”。

学生们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对我进行了批评，把我说得“心服口服”。我想，倘若那个真扔面包的同学站在我的学生面前，一定会认识错误的。下面是部分学生发言的实录：

“晓理同学，粮食来之不易呀！它是农民伯伯用血汗换来的。你把一个好好的面包扔了，我感到很可惜。”

“晓理同学，你还记得我们上二年级学过的那首《锄禾》古诗吗？‘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

“粮食是宝中宝，一日三餐，谁都离不开它。它还是重要的工业原料……”

“我们虽然生活富裕了，但还有个别地区没有解决温饱问题。即使都富裕了，也不能浪费。古人说‘静以修身，俭以养德’……”

“晓理同学，我们算一笔账：如果每人一天浪费半块面包，那将是一个天文数字！……”

学生们“帮助”完了之后，我转身在黑板上写下一个题目：《劝告》，请大家把刚才的场面写下来。只不过要求把众人“劝告”的话“安”在一个人身上，即文章只出现两个人，一个晓理，一个劝告的学生。这样好写。

因为浪费粮食的现象较普遍，所以第二节课，我又让学生写了一封

《致全校同学的公开信》。

捡起一块被扔掉了的面包，写了两篇作文。

这是作文课，也是思想品德教育课。

五

一年秋天，我带学生到农村参观，发现有的农村小男孩脑袋后面留着一条细细的小辫。学生们奇怪地问：“于老师，男孩怎么也留小辫呀？”我说：“这叫‘压尾辫’。那是用留下来的胎毛辫起来的。据说，留这么一条小辫好养。”

“这样的孩子，家长一定十分宠爱了？”

“是的。这都是受旧的观念的影响。”

不久，我在一张报纸上看到两幅漫画。第一幅画的是，一位教师高兴地对全班学生说：“今天晚上8点有月食。”全班小朋友很高兴。第二幅画的是，一位后脑勺留着一条压尾辫的小男孩站起来问：“几频道？”老师一听，眼睛瞪得大大的，嘴张得大大的，可是，什么话也没说出来。

娇生惯养的“小辫”，竟如此无知！我的脑海里立刻出现了前不久在农村见过的“小辫”的形象。我想，如果我的学生见了这两幅漫画，一定会和我一样。于是，我把这两幅漫画制作成两张投影片，放给学生看。学生看了，果然忍俊不禁。

“写一篇作文，好不好？题目就叫《小辫》。”我说。

学生当然愿意。

可以肯定，漫画中的这位小朋友的小辫，完全成了“娇宝宝”的象征。“小辫”一下子把学生头脑中的许多“娇宝宝”的形象“激活”了。不然，他们不会答应得这么爽快。

我很留心报刊上的漫画，特别是儿童报刊上的漫画。不少漫画成了我的学生写作的材料。

六

听说赵立廉老师每年都给一位失去父母的学生过生日。机会来了，我立即将她请到教室，让学生“采访”，先练“问”，再练“写”。题目就叫《温暖》。

学校准备组织学生到电扇厂参观。机会来了，我立即训练学生写“介绍信”，并亲自带着学生去联系；参观完了，为产品写广告。

晏妮由外校转到我们班。机会来了，我立即让学生写“欢迎词”，然后召开欢迎会，接着写《我们的新同学》……

王小汪同学要转学到哈尔滨去，同学们恋恋不舍。机会来了，我立即让学生写“欢送词”，召开欢送会。王小汪和她的家长眼含热泪和全班同学话别。然后写了一篇作文——《我的同学王小汪》。

处处留心皆学问。处处留心也皆“文章”。

有人说我“执着”。什么“执着”？说白了，是“职业病”！

就作文教学答青年教师问

1. 于老师，您在作文教学上有很高的造诣。请问您是如何让学生喜欢作文的？

答：我没有什么“造诣”，只是喜欢作文教学，喜欢在这方面动脑筋而已。我的学生的确喜欢上我的作文课。原因是多方面的，但主要有两点：首先，因为我喜欢作文。我这样回答，您也许一时摸不着头脑，老师喜欢作文，学生怎么就会喜欢作文呢？因为我对作文情有独钟，经常动笔写点东西，对作文是怎么一回事就感悟得多一点，因而在指导学生作文时，就得心应手一点，这是一。因为从读初中就养成了动笔的习惯，因而也就养成了观察、思考的习惯。老师发现得多，为学生提供的素材就多；老师的思路开阔，学生的思路就会开阔，这是二。有句老话叫“上有所好，下必甚焉”。老师喜欢作文本身就是一种“教育资源”，它对学生的影响是潜在的。以上讲的是第一个方面。

其次，我特别重视作文批改和作文评讲，批改的过程就是发现闪光点的过程；评讲呢，则是“放大”闪光点。学生用了一个传神的词，写了一句有意思的话，我就做上记号，加上眉批。到了评讲课，便大讲它如何好，好在哪里。学生的一句话，我能夸他几句、十几句话，这就叫“放大”闪光点。我常常把“芝麻”说成“西瓜”。学生取得成功，而且被老师发现了、表扬了，兴趣就会慢慢产生，就逐渐喜欢作文了。以上两个方面是我最主要的体会，也可以说是“经验”吧。

2. 可是有些学生作文就是写不好，没有闪光点，怎么办？

答：这就是个观念问题了。我们是用一把尺子量全班学生呢，还是用不同的尺子量不同的学生呢？答案显然是后者。我教过一个叫张斌的学生，读三年级了，每次作文只能写三四行（我是搞的“作文早起步”实验），但有一次，他没写一个错别字，很通顺，无须我去一个字、加一个字。我高兴极了，因为对他来说，这是相当了不起的进步。于是我把全文画上红波浪线，评讲时，读了他的作文。张斌激动极了，作文就更认真、更努力了。虽然到了六年级作文成绩在班级里仍然平平，但他尽力了，对他来说，这就是最好的了。作文教学中，我第一抓“大典型”——作文优秀者，第二抓“小典型”——哪怕只是用得恰当的一个词，只是写得漂亮的一句话或一个好的开头、一个好的结尾，我都加以“放大”，在全班同学面前大力鼓吹。这些“小典型”的标准也因人而异。总之，一定得让每个学生都感受成功、体验成功的喜悦。没有成功的体验，就很难产生兴趣，这一点我们一定要认识到。对个别写作困难的学生，我都予以辅导，必要时，我口授，让他记。不要怕别人说我们“抱”着学生走。他不会走，你不抱，行吗？干什么都要实事求是。

3. 于老师，我的班是从一年级带上来的，现在是五年级了。可是学生的作文总不令人满意，不能怨天，也不能尤人。我应该怎么办呢？

答：你肯定能飞快地进步，因为你对自己的工作总是不满足。作文是个复杂的工程，哪一个环节缺了或者薄弱了都不行。作文没有东西写不行吧？对表达的东西没有认识、没有感受不行吧？要写，还得具备一定的语言材料和掌握基本的表达方法吧？所以说它很复杂。尽管如此，写作也有它的规律。写作的规律是什么？第一，多读书。“不学诗，无以言”、“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书多笔渐重，睡少枕长新”，古人这些话都是讲读书对作文的作用的。一定要引导学生多读课外书，养成读书读报的习惯。少年时代的大量阅读，就好比在银行里储蓄，孩子可以终生享受它的“利

息”。“利息”的内涵是很丰富的，其中包括“语言”。大量的阅读，会使人的语言不断丰富，在不知不觉中掌握文字的搭配组合、情感的表达，感受到文字的魅力和生命力。第二，多积累生活和感受（包括情感）。杨万里说：“闭门觅句非诗法，只是征行必有诗。”刘勰说：“岁有其物，物有其容，情以物迁，辞以情发。”讲的就是这两种积累的重要性。要开展多种活动，要把学生带到社会中、大自然中去，但仅仅带去还不够，还要给学生一双善于发现的眼睛、一颗好奇心，并让学生在“感受”中学会“感受”。在活动中，老师要善于发现，老师要有一颗好奇心，带学生去感受感动了你的事物，把你的感受描述给学生听。同样带学生去钓鱼，我的活动设计却和别人不一样：凡是钓上一条鱼来的，都照相留念，把学生的喜悦连同鱼竿、鱼一起凝固成永久，并发一张写着“钓鱼能手”的奖状；最后把钓来的鱼分成若干份，让学生分头去慰问“五保”老人。同样是游览名胜古迹，我总不忘搜集有关的历史故事、传说，有时向学生讲解一些好的楹联，而且让他们抄、背。玩，要玩出见识来，玩出品味来，玩出感受来。这样的活动，对作文（包括对人生）更有益。第三，多做。多到什么程度为好？一星期一篇就差不多了。我主张写日记或周记。好多学生对写日记很头疼，那是没引导好。我的要求是有话则长，无话则短，短到只有一句话也行。但一周之内，得有一篇较长一点、像一篇作文的。这样要求，孩子们就乐于接受了。布置作业一定要站在学生立场上考虑——量大不大？难易程度怎样？学生有没有条件完成？学困生能否做出来？等等。

4. 有的学生就是不爱读书怎么办？

答：强迫他读！人到学校里来干什么的？学规矩的，扬善弃恶的，长知识、学本领的。人没有规矩不行。人人都有勤劳的一面，也有懒惰的一面。为什么学校要有校规？为什么企业要管理，经理要学管理学？就是用它来发扬积极的一面，克服消极的一面的。我的好多好习惯都是在老师、家长严格要求、督促下形成的。比如写字、读书，没有老师的严格要求、家长的训斥，我是不会把字写好，不会养成读书的好习惯的。在“严”字

的后面，当然还有许多工作要跟上。

5. 您能不能再具体说说后面的“工作”？

答：第一，要求人人做读书笔记，以摘抄为主，定期检查。第二，要及时表扬读书好的——总是有人读得好，批评表现仍不好的。第三，要让学生尝到读书的甜头和乐趣，如召开读书会，表扬因读书而在做人、作文、谈吐等方面有变化的学生。第四，老师为学生做出表率——也把书带到教室里和学生一起上自习课。老师爱读书，学生才能跟着你读书。什么事都要去思考，只要思考，办法一定会有的。

6. 您是怎样指导学生作文的？是不是不要指导得太细？

答：刚才讲的是作文（写作）的规律。说到作文指导，当然作文教学法里也有它的一些要求。我同意您说的——不要指导得太细。邱兴华先生教数学有个“尝试法”，作文教学也可以让学生先“尝试”。一定要改变学习的方式（包括作文的方式），先让学生写，草稿写好了，再根据那次作文的要求，根据存在的问题去指导。这样做符合自主、合作、探究的原则。指导多了，要求多了，束缚也就多了，这不利于学生的发展。昨天，大家看了我的作文课，学生写前，我提的要求很少，但讲评草稿时，我说的就比较多、比较具体了。有的放矢，学生的收获才大。

7. 叶圣陶先生不主张精批细改，可是我们领导强调要仔细改。刚才您说您很重视批改，您是怎么改作文的？

答：所谓重视，就是篇篇看。学生好容易写了一篇文章，如果不看，就对不起学生了。但我改得不细。看什么？看闪光点，看精彩处。红色波浪线、红圈圈随处可见，“总批”的话很少，有时没有，但“眉批”较多。我主张少“总批”，多“眉批”。几十本作文，都“总批”，即使是由文学评论家来写，也会千篇一律。“眉批”则不会，而且针对性强，语言也不会太多，省时省力。我主张给高分，有人得了100分了还觉得不够，于是再加

个五角星，最多的加4颗星，我戏称是“四星大将”，“三星上将”就了不起了，“四星大将”就更厉害了。这样学生高兴。总之，作文收上来，有三条我必做：一是浏览一遍，二是记下精彩之处（在作文本上折出来即可，留做评讲时表扬或者指正用），三是打分。学生最关心的是什么？是老师给多少分，画了多少波浪线，写的什么评语。还有一条，是我跟别的老师学来的，即每篇作文都先让学生互改（相对固定好互改对象），用铅笔改，圈出错别字，用“？”标明哪里有问题，用波浪线画出好的句段，也可以写上“眉批”和“总批”。互改过之后，再自改。这样有利于提高学生的修改能力。这不是老师偷懒。肉烂烂在锅里，总比老师改意义大。实践证明，学生很了不起（至少有些学生），凡学生改过的作文，老师改起来很容易（至少错别字少了）。此法大家不妨一试。

8. 于老师，我们刚听了您的“歇后语”作文，很受启发。我还读过您的许多教学实录，都很精彩。请问这些课您是怎么设计出来的？

答：首先感谢您的鼓励。一开始我就说了，我是个肯在作文教学上动脑子的人。“思则得之，不思则不得也”，就是这么回事。什么是创造？创造的代名词是思考。上课也是这样，成功的课、有效的课，都是思考的结晶。最近我写了一篇文章，题目叫《崇拜思考》，发表在2004年第10期的《小学教学参考》上。今天，我把这四个字赠送给年轻的朋友们：崇拜思考。教育的理论是古老的，而实践是常青的。让我们的作文教学园地，盛开出更多、更鲜艳的艺术之花。

（根据与浙江省平阳县鳌江学区部分老师的座谈记录整理）

“下水”

—

“下水”是叶圣陶先生打的一个比方。原话是：“‘下水’是从游泳借过来的，教游泳当然要讲一些游泳的道理，但是教的人熟谙水性，跳下去游几阵给学的人看，对学的人好处更多。语文教师教学生作文，要是老师经常动笔，或者作跟学生相同的题目，或者另外写些什么，就能更有效地帮助学生，加快学生的进步。经常动笔，用比喻的说法说，就是‘下水’。”

我有动笔的习惯。上学时，我最喜欢作文课。一写作文就会忘记一切，走进自己想象中的世界。工作了，业余时间喜欢写小说、教学札记。文章只要写了个开头便放不下，说食不甘味、卧不安席绝不过分。备作文课，我都得先写写。备课本上的作文题，似乎不是给学生出的，而是给自己出的。不少同事羡慕我这个动笔的习惯。这的确成了习惯，习惯到“见了题目就想写”的地步。说“人是习惯的奴隶”，我信。

一次，教导主任检查我的作文备课。阅毕，主任对我说：“你每次备课为学生写篇范文，而且有时一篇文章写好几个开头，这很好。但是教学过程写得太简单了。”

我近乎嬉皮笑脸地为自己开脱：“我一‘下水’，哪里深哪里浅，便心中有数了。从构思到写作，那过程心里自然也有了，所以，就写得少了点。”接着我把叶圣陶先生关于“下水”的话说了一遍，以为佐证。主任摇摇头说：“实在不敢苟同。”

我在心里说：“我如果当了主任，我一定这样向语文老师讲‘题目出好了，能亲自“下水”，写一篇“下水文”，就是最好的作文备课。’”

后来，我果然当了教导主任；又后来，还当了徐州市鼓楼区教研室的主任。“一朝权在手，便把令来行”。于是先向全校、后来向全区的语文老师竭力鼓吹这样一个观点：“写‘下水’文就是最好的作文备课。”

居然也就有人赞同。

二

写“下水文”可不是让学生抄的。“下水”的目的首先在于了解题目的难易，怎样写才好。

一年春天，学校举行过运动会后，我们年级组决定让学生写《记我校春季运动会》的作文。开始我没觉得有什么不可的。可是一“下水”，问题来了，我发现这个题目太大。一天的比赛项目那么多，如果从开幕式写起的话，什么时候能写完？是要“有详有略”，但“略”得太多，又对不起“我校”二字。我写了三张稿纸，才把这个题目做了一半。“不行！”我在心里说。说完，便把草稿撕了。我决定“化整为零”，把题目改为《春季校运会散记》，大题目下边，再分三两个小题目写。这个意见得到了年级组老师的同意。因为我班赵彪参加男子四百米赛得了冠军，女子四百米接力赛因其中一位运动员摔倒而痛失夺魁的机会，所以，我命了这样两个小题目：《“赵彪第一！”》《虽败犹荣》。这两个小题目必作，还想写别的话自己选材自己命题。

下面是钱红平同学写的《“赵彪第一！”》：

“570号，请准备参加400米决赛！”陈老师在扩音器里喊着。570号就是我们班的赵彪。他干什么都不急不慢的。在同学们的再三催促下，他才脱下毛衣和长裤向集合地点走去。手里提着一双旧跑鞋。磨损了的鞋头记载着他为跑步付出的代价。

在起跑线上，参加400米决赛的运动员有的活动膝盖，有的练习起跑。赵彪只把腰部活动了一下。

“各就位——预备——”发令员发出命令，同时高高地举起了发令枪。运动员做好了起跑的准备。“叭！”发令枪发出清脆而扣人心弦的响声。四名运动员像狂奔的烈马，齐头并进。不一会儿，彼此就拉开了距离。跑在前面的是穿蓝背心、白短裤的运动员。他就是赵彪。他身轻如燕，跑鞋卷起团团灰尘，几乎看不见他的小腿了。

“赵彪，加油！赵彪，加油！”我们有节奏地喊着。还有于老师，也跟着喊。

离终点不远了，我大声喊道：“赵彪，加油！后面有人赶上来了！”

其实第二名离他还有一段距离。赵彪却信以为真，加快了速度。他还真有后劲！

“赵彪冲线了！赵彪第一！”同学们激动地叫起来，那条白得如雪的线，缠在他身上，飘着，飞着，好像两条大辫子。

我的一颗悬着的心，终于落下来了。

倘若我不“下水”，我这“化整为零”的主意是怎么也想不出来的。

一“下水”，什么都了然于心；老师明白了，学生才会少走弯路。如果让学生写《记我校春季运动会》，岂不害苦了学生！“下水”是“想当然”的大敌。

三

写“下水文”不是给学生抄的，但有时候要念给学生听，为学生示之以范。什么时候念？念多少？

一次，我出了个《大扫除》的题目。大扫除对学生来说真是司空见惯的了，按理说会写好的。其实不然。下面是一位同学写的“擦玻璃”片断：

擦玻璃的同学行动很快，他们站在窗台上认真地擦，不一会工夫

就把玻璃擦得干干净净。

这么一项需要付出艰辛与细心的劳动，只寥寥数语便交代了。本来我可以直截了当地告诉学生如何写，如何去刻画动作、神态什么的，但我没有那样做。我念了上面学生写的这个片断，接着又念了我的“下水文”中关于写擦玻璃的片断：

“大扫除现在开始！”老师的话音还未落，擦玻璃的同学就出现在窗台上，谁也没有注意他们是怎样上去的。李玉伟先用湿抹布把玻璃擦了一遍，再用卫生纸擦。难擦的小黑点，她就用手指甲刮。每擦一块，她就跳下窗台，歪着身子看，看看还有没有不干净的地方。有时她还拉着别人看呢！我走到她跟前，表扬说：“李玉伟擦得真认真！”她笑了，两眼变成了一对小月牙儿，但嘴抿得紧紧的。她身边的曹敬云没有笑，但是我发现，她擦玻璃的动作加快了。

两相比较，学生自会看出自己的毛病所在，悟出修改的方法。这种“下水”指导的优越性是什么口头说教都不能比拟的。

这是选择在学生“尝试错误”之后，针对问题读“下水文”的。我没有读全篇，因为这次作文学生在谋篇布局上没大问题。

“尝试法”有它的好处。但对于比较难写的作文，不一定非得让学生栽个跟斗，头上碰个大血包才亮“下水文”。

徐州人爱菊。有每年秋天举办菊展的传统，不但各大公园有，就连街道上也有。深秋的徐州是菊花的世界。可惜有些学生熟视无睹，没有艺术大师罗丹的那种能“在别人司空见惯的东西上面发现出美来”的本领，因而很少有人把菊花写好。

一年，我带学生到徐州博物馆的碑林看菊展，发现这里的菊花都标明了名字，每个名字都富有诗意，或从色彩，或从花型，或从姿态，或综合各方面的特点，非常贴切地概括了这种花的特征。如“千手观音”，每个白色的花瓣顶端都分出五个杈，有的弯曲着，像半握着的拳头；有的全展开，像伸直指头的手掌；有的伸二屈三，像一朵盛开的兰花。整个看去，一朵

花就像由许多小手组成的。“千手观音”的花名由此而来。

我立即把学生集中起来，在“千手观音”花前，将我的发现告诉他们，并讲了“千手观音”的传说。最后，我提醒他们，赏菊花（当然还有其他的花）的时候，千万别忘了看花名。看了花名，再去看花，看完花，再去看花名，然后想一想：人们为什么给它起这个名字，这样，就会抓住每种花的特点。

这么一“点”，不但激起了学生的观察兴趣，而且激活了学生的思维。“由花名入手”，是这次赏菊的一大收获。特点抓住了，但写起来并不容易。因此，我把《看菊展》这个作文题目写在黑板上并做了简单的提示之后，便读了我写的《看菊展》一文。为什么要读全文？因为这虽然是一篇写活动的记叙文，但是又应当以“状物”——写菊花为主；而写菊花又不能面面俱到，必须详略得当；为了使文章有生活气息，活泼一些，还要写人物，而且全文应以“参观”（看）为主线，注意段与段之间的衔接……这些都有一定难度，所以，我读了我的全文。下面是《看菊展》中对“高山流水”（一种菊花的名字）的一段描写：

由花的姿态而得名并且十分贴切的，莫过于“高山流水”了。

“高山流水”的茎粗壮挺直，叶子肥大稠密，而且下垂，一片一片的，紧紧地抱在一起，看上去像绿色的山崖。花朵并不大，但花瓣特别长。白白的、细细的、长长的花瓣，稀稀拉拉地从绿叶上垂下来，恰似悬崖上挂着的涓涓细流；快拖到花盆的花瓣顶端，向上一翘，弯成一个个圆圈圈，又像溅起的一朵朵浪花。侧耳细听，仿佛能听到潺潺的水声……

我写得动情，读得也动情。学生们被深深地打动了。他们情绪高涨。就连写作水平低的学生脸上的愁云也一扫而空。反过来，学生的表情又感动了我。我很高兴，为我的示范能克服学生的畏难情绪而高兴。这时，我觉得我是一位连长，是一位在训练中身先士卒，第一个越过400米障碍的连长。

身体力行的连长，技高一筹的连长，能点燃起士兵激情的连长，能消除战士畏难情绪的连长，战士们不高呼“万岁”才怪呢！

“行得一事，即知一事。”不看，不写，不想，心中哪里会有“谱儿”呢？

四

老实说，小学生在作文中说假话，都是由于教科书和老师的要求不当造成的，出作文题动辄冠以“有意义”、“难忘”、“有趣”，那是不了解学生。学生的童年中哪会有那么多“有意义”的事？许多人为了“有意义”，只好胡编乱造。

我从来不命这样的题目。我以“下水文”告诉学生，身边要写的实在太多，不必去编造。

下面一篇“下水文”告诉学生要多听。

“明天最低温度多少度？”奶奶问爸爸、妈妈。爸妈正在看电视里的“天气预报”。

“零下7度。”爸爸说。

“寒流果然来了。”奶奶说，“明天别忘了给玲玲加衣服。她的红毛衣放在大衣柜里第三个抽屉里。”

妈妈说：“妈，您放心，我这就给孩子拿。”说完，果然从大衣柜的第三个抽屉中把我的一件红毛衣取出来了。奶奶怎么记得那么准呢？我心里一热，对奶奶说：“奶奶，明天您也别忘了加衣服呀！”

奶奶笑笑说：“这个我知道。不过，我不出门，不会冷的。”

下面一篇“下水文”告诉学生应当多看。

我的同桌叫刘志成，今年10岁。他长得高高的，胖胖的。圆圆的脸上常常挂着汗珠，小平头上冒着热气。一双眼睛虽然不大，但是很有神。他常穿一身蓝色球衣。上衣的前面印着“光明小学篮球队”几个字，后面印了一个“5”字。因为天天练球，平时又喜欢蹦蹦跳跳，

所以他一年总要穿破好几双鞋。这不，他脚上的一双球鞋才穿了一个月，前面就裂了个口子。

如何选材的道理要讲，但是如果没有“例子”，那道理是干瘪的，不会久留在学生脑子里。

五

写的时候，是“下水”；念给学生听的时候，就是“例文”了。所以，我写“下水文”时，完全是以我教的学生中的极其普通的一员的身份（或者说心态）去写的，尽量写得有“孩子气”。

他们看到这个题目会怎么想？会有什么样的思路？哪些地方会遇到障碍？我总是这样问自己。如果忘记了自己是站在学生这个角度去写的，就使“下水”的意义减少了一大半，因为为学生出的题目能难住老师的没有。

因为“下水文”多数又要读给学生听，所以我尽量做到语言准确、浅显、畅达，读起来朗朗上口；在叙事状物上，我力求富有儿童情趣。下面是我为中年级的学生写的一篇“下水文”：

给爷爷洗脚

爷爷的病终于好了，全家人心里的一块石头落了地。

吃过晚饭，我把爷爷扶到藤椅上，拿起今天的报纸，想读给他听。

爷爷说：“文建，我想洗洗脚。洗完脚你再读吧。”

“好哩！”我放下报纸说，“我给您打洗脚水去。对了，爷爷，报上说，老年人晚上用热水洗脚有利健康呢。”

我从厨房里端来一盆洗脚水，放到爷爷跟前。盆里的水冒着热气，爷爷很吃力地脱着袜子。他说：“人老了，腿抬不起来了。”

“爷爷，我来帮您脱。”我边说边把爷爷的袜子脱下来。

爷爷把双脚放进脚盆里，脸上露出舒服的表情。他想用手搓洗一下，可是腰弯不下去，只好两只脚互相帮助——左脚搓一下右脚，右

脚搓一下左脚。我连忙蹲下去替爷爷洗，从脚面到脚底，连每个脚趾缝都搓洗得干干净净。

爷爷说：“文建，你真是我的好孙子！”

我说：“爷爷，‘香九龄，能温席’，我今年都十岁了，难道不能给您洗洗脚吗！今后，您洗脚的事儿我包了。”

洗完脚，爷爷舒服地躺在藤椅上，微闭着眼睛，听我读起报来。

刘勰说：“情者文之经，辞者理之纬。”说的是情理是文章的主干，文辞是情理所不可缺少的表现形式。我为学生写“下水文”，不但注意一个“浅”字，一个“趣”字，还注意一个“情”字，一个“理”字。

至今，我还清清楚楚地记得，我充满感情地读这篇“下水文”时学生们的表情。

什么事情都不是绝对的。到了高年级，我在“明白如话”的前提下，还注意文章意境、文章的韵味，努力做到淡而有味。

下面是我为高年级学生写的一篇“下水文”：

春天的果园

我们来到果园，正是桃花盛开的时候。

眼前的这一大片桃花，就像从天上飘落下来的云霞。我们漫步在桃花丛中，好像不是人在走，而是云霞在飘荡。

不知为什么，同学们在果园里，就像在课堂里一样，没有一个人喧哗。就连嗓门最高的朱飞飞说话也细声细语了，是不是怕声音大了会把桃花震落？

同学们走着，看着，闻着。小鸟在天空歌唱，蜜蜂在花间飞舞。桃花开得真多，密密麻麻地缀满枝头。嫩绿的叶芽儿从枝头、花的背后钻出来，使桃树更加生机勃勃。是因为花太艳才使得芽更绿，还是因为芽太绿才使得花更艳，谁也说不清。

俗话说：“桃花开，杏花败。”桃园旁边的几十棵杏树上，只剩下稀稀落落的花儿，颜色也褪成白色了。我们正欣赏着所剩无几的杏花，

又有几片花瓣飘下，真是“不摇花已落，无风花自飞”呀。

老师指着树枝说：“‘花褪残红青杏小’，你们仔细看，那小小的青杏多可爱！”

我们立刻顺着老师指的方向看去，每个花托里都有一个小青杏。那杏绿豆般大小，毛茸茸的，像刚睡醒的小宝宝。

杏花谢了，使春天减少了一分色彩；但是那小青杏，又为春天增添了一道新的风景线。

有些青年教师对我说，写“下水文”并不难，但是做到语言儿童化，写出儿童的情趣很难，理由是老师是大人。我却认为容易。理由是我写“下水文”时，把自己当作了小孩。是小孩，哪里还会有大人腔呢？

如若不信，不妨一试。

后来，经验多了，也不是篇篇“下水”，但腹稿是一定要打的。有了腹稿，便会出口成章。

命题的艺术

—

题目是文章的眼睛。

给文章起个好题目很不容易。我有好多文章，都是写好了之后才会想题目的，有些题目是请别人想出来的。

1981年，徐州出了个模范民警杨光彩。一天夜里，他在追捕犯罪分子时，不幸牺牲。我的朋友王曾平为此写了一篇报道。几千字的专题报道没难住他，起题目的时候却让他费了不少心思。改来改去，最后定了个《短暂而不平凡的一生》的题目。不久，《新华日报》在头版头条发表了这篇文章。不过，题目改了，编辑把它改为《光彩的一生》。我和曾平拍案叫绝，连声道：“文章本天成，妙手自得之！”写文章如此，起题目也是如此！

给文章起题目是一门艺术。老师给学生出题写作文叫“命题”。因为学生必须按题目去写文章，所以给学生出题目——命题——更要讲究点艺术。

二

我刚参加工作时不讲究，也不知道讲究。老实说，我给学生出的题目，多数还是从我的老师以及同事们那儿“贩”来的。翻开我以前的作文备课，这样的题目比比皆是：

《我熟悉的一个人》《我第一次……》《我敬佩的一个人》《我和××》

《一件有意义的事》《一件难忘的事》《一件有趣的事》《暑假见闻》……

小学生以写记叙文为主是对的，但什么事都冠以“难忘”、“有意义”，什么人都限以“敬佩”和“高尚”等，就把孩子给框死了。多少年来，相沿成习。单就这些作文题目，就把作文教学引入了一个死胡同。这些题目一出现在黑板上，打个比方，就像放在小学生餐桌上的一盘用老白菜帮子做的、缺油少盐的菜，不只是索然无味，而是倒学生的胃口！我们的心是好的，怕学生写的内容无意义、不健康，而受到不良影响。其实谁都知道，问题不在于出什么题目、写什么内容上。母亲过于溺爱自己的孩子的时候，许多顾虑往往是多余的，许多以为有道理的规定和限制，不但无益，反倒是有害的。

小学语文教学大纲上的这句话是完全正确的：“小学生作文就是练习把自己看到的、听到的、想到的内容或亲身经历的事情，用恰当的语言文字表达出来。”“练习”是对小学生作文的定性，它只是一种练习，练习用笔说话。“看到的、听到的、想到的”以及“亲身经历的”是对写的内容的规定和提示。可惜我过去对这一点论述没认真领会，没有研究学生的实际。看来，不从实际出发，不实事求是，作文教学也搞不好。我女儿上小学五年级的时候对我说，她的大部分写人记事作文内容是自己编的，既无其人，也无其事。她很坦诚：“哪有那么多值得尊敬的人？哪有那么多有趣的事？没有不得编吗？”幸亏她会编。如果不会编，那又该怎么办呢？

从此，我便十分注意命题。

三

1996年清明节，我和徐州市鼓楼小学六年级（1）班的学生一起到淮海战役烈士纪念馆凭吊革命先烈。回校后，我出了好几个有关凭吊活动的作文题让学生选写。陆璐为难地说：“于老师，我没去。”

“我知道，那天你请病假了。”我安慰她说，“别愁，你的作文题，我早想好了，请看——”说着，转身在黑板的一边写下了这样一个题目：《家

里，只有我自己》。

陆璐高兴了。我说：“请读一读，体会体会‘家里’后面为什么是个逗号，点与不点有什么不同。”

这时，不止是陆璐，全班同学都在读这个题目。

陆璐沉思了一会儿，说：“读了这个题目，那天我孤单单一个人在家里的情景立刻出现在我眼前，因为‘家里’后面有个逗号，就不由得读得慢了。一读慢了，心里就有说不出的那种孤独的感觉。”

“孤独而又无可奈何，着急而又没有法子，自怨自艾，后悔不该不听妈妈的话，过早地减衣服，以致感冒发烧了，对不对？”

她点了点头。

“那就把你那天的这些感受，具体地写下来吧。让同学看看，你这一天是怎么在‘家里’熬过来的。”

她写得真实、细腻、生动、感人，更难能可贵的是她身在家中，也能和这次凭吊紧密联系起来。我在全班同学面前读了这篇作文。请看其中的一个片断：

……时钟嘀嘀嗒嗒地走着。一秒、两秒……八点半了，现在，同学们可能正准备乘车去淮海战役烈士纪念塔。车来了，大家排着队一个一个地上。杨老师和于老师还像往年一样，在车门口站着，把座位让给同学。不对，今天集合早，可能同学们已经到地方了。这时，可能正在向烈士纪念塔献花圈……我坐在床上，反反复复地猜想着这些不知猜想了多少遍的问题。我人在家里，心还是和同学们在一起的。

望望天花板，灯还是那个灯；望望窗外，楼还是那座楼。我下了床，来回走动一下，觉得头不沉了。“如果去的话，肯定没问题，可是医生和妈妈不同意！哎，没办法。”我自言自语。我走到书架前，信手从书架上取下一本书，书名叫《驰骋疆场》，这是一本革命回忆录。我把它打开。这本书我虽然读了好几遍了，但从来没有像这次这样认真。读着读着，我仿佛置身于战场，听到了枪炮声，闻到了硝烟味，看到

了冲锋的战士倒在血泊之中……我忽然又想到了同学们，这时，他们可能正在向烈士默哀……

到朝阳菜店采访文凤菊那天，孙莉因为有事没去。面对《文凤菊奶奶二三事》这个题目她当然无从写起。为此，作文指导课上我特意请几个口头表达能力强的学生回忆了那天采访到的关于文凤菊的事迹。学生们说的时候，我请孙莉专心听。我说：“你听的能力强，写的能力也强，听了别人的发言，你照样能写出这篇作文。我们不是说过，听到的事也可以写吗？”

事实正是如此，孙莉的作文比好多亲自去采访的人写得还棒！但是有一点要说的，“听到的”内容最好是“事”，倘若是“物”，是“景”，就有点难。不亲眼目睹景和物是不容易写好的。

命题要让每个学生有内容可写。这是最最要紧的，绝不能让一个学生去做“无米之炊”。有一年，我们到一家招待所改升学试卷。一到地方，食堂管理员就问我们当中有无少数民族的。阅卷的老师中，果真有两位回族老师。用餐时，他们二人专用一个小餐厅，饭菜也比较考究。为此，还引起不少人的“妒忌”，说管理员问的时候忘了冒充回民了。这件事对我启发很大。一位伙食管理员尚且能为每个就餐者考虑，我们当老师的不更应当为每个学生着想吗？

四

学生升入六年级了，有一定的分析和表达能力了，我决定让他们写一写自己。

上课了，我把一个“我”字写在黑板上，说：“这就是今天我们要写的作文题。最熟悉的人当然莫过于自己了。”

学生的表情漠然，几乎没有反应。

于是，我又在“我”的后面加了“这个人”三字，问：“这个题目怎么样？”问完，我用几种不同的语气读了这个题目。

个别学生笑了。我又不声色地在这个题目前面加了一个“嘿”字，题目变成了《嘿，我这个人》。学生立刻交头接耳，议论起来。显然，他们心里动起来了。我请一位学生说说这个题目好不好写，应该写什么。他说，从“嘿”字可以看出，觉得自己还不错，很自豪。凡是觉得自己还行、做了感到自豪的事的同学都可以写。题“审”得不错。我表扬了他。我又在黑板上写了这样一个题目：《哈，我这个人》。有的学生看了，不由得“哈”地笑出声来。我说：“觉得自己很逗、很滑稽的同学可以写这个题目。把你们做的滑稽可笑的、出洋相的事写出来。”说着，我又出了这样一个题目：《咳，我这个人》。写完，我拉长脸读了一遍。我问学生：“如果你听别人叹了口气这样说了自己一句，你会觉得这个人怎么样？”学生说：“这个人一定不怎么样，提起自己很难为情。”“马尾拴豆腐，提不得，是不是？”我接着说，“每个人都会做过一些错事，做过一些后悔的事。有些同学看了这个题目，一定不由得想到了自己。”说到这里，一些男孩子发出会心的微笑。

成了。看着学生那生动、丰富的表情，我再讲就多余了。“大家写吧，”我说，“三个题目任选一个。”学生个个伏案疾书，没有一个皱眉头的。

几乎所有的语文老师都为学生出过写自己的同桌或《我和我的同桌》一类的题目。因为是同桌，互相了解，可写的事多。实践证明，如果题目出得好，能激发起学生的写作兴趣，效果会更好。

一次上作文课，我像拉家常似的，问忠厚老实的朱磊属什么的。朱磊说：“属羊的。”“从一年级到现在，你和谁同过桌？”他环视了全班同学，报出了五六个名字。其中有两男同学，一个叫白荣光，一个叫王昊。王昊比较调皮。我问王昊属什么的。王昊说，他是属马的，比朱磊大一岁。我问朱磊：“你们一‘羊’一‘马’，同桌的时候，相处得怎么样？”

朱磊红着脸，搔着头皮，几次欲言又止。

“好得没法说？”

有些学生笑了。朱磊脸更红了。

“噢，可能经常发生矛盾。我知道，王昊的外号叫‘耗子’。”

学生扑哧笑出声来。

于是，我在黑板上写了这样一个作文题：《“马”、“羊”不合群》。同样的问题，我又问了几个人。有说相处得好的，有说“井水不犯河水”的，也有说“水火不相容”的。于是我又在黑板上写下了这样一些题目：《远亲不如近邻》《“马”、“羊”一家》（这个班多数学生属马，少数学生属羊，其他属相的很少）。

我对学生说：“这些题目都是要求写你和你的同桌的。有的以写同桌为主，有的双方都要兼顾。大家任选一个写下来。”

因为从一年级到五年级和自己同桌共凳的，每个人少说也有六七位了，这其中有处得很对脾气的，有处得一般化的，也有处得很糟糕的，所以有些学生问我能不能写两个题目。这是破天荒的。学生的积极性为什么这样高，兴趣为什么如此盎然？我想，不能不说与我们的命题有关。

命题要有趣味性，要能激发学生的写作兴趣。

爱因斯坦说：“兴趣是最好的老师。”

作文命题少了趣味性，学生的主动性就会减少大半，就像做菜少了油盐就提不起人的胃口一样。

五

“再过两天就是‘三八’国际妇女节了。”作文课上我很庄重地对学生说。说完，在黑板的正中偏下的位置工整地写下了“‘三八’国际妇女节”七个字。“到了这一天，我们是不是应当向妈妈表示表示呀？”

我望着学生，学生望着黑板上的七个字。

片刻之后，我又问：“3月8日的那天早晨，你想对妈妈说的第一句话是什么？”我把问题缩小了，更具体化了。

有的学生说：“妈妈，今天是您的节日，祝您节日快乐！”

有的学生说：“妈妈，您辛苦了！今天是‘三八’节，家务活儿由我和爸爸来承担。”

“你当家？无须跟爸爸商量？——丁翊、张明，你们也说说。”这两位

学生比较幽默，所以我点了他们的名。看他们有没有独出心裁的想法。

张明站起来，嗲声嗲气地说：“妈妈，今天是您的节日，我保证不惹您生气。”

同学们大笑。我说：“这也好。能一天不惹妈妈生气，就会有两天、三天……”稍微停了一下，我接着说，“乌鸦有反哺之义，羊有跪乳之恩。在‘三八’国际妇女节到来之际，我们应当向妈妈致以节日的问候，像刚才有的同学说的那样，道一声：‘妈妈，您辛苦了！’”说到这儿，我在黑板的正中写下了“妈妈，您辛苦了”六个大字，在“‘三八’国际妇女节”的前面，又加上了“写在”二字，在后面又加了“前夕”二字，并在“写”的前面加了个破折号，成为：

妈妈，您辛苦了

——写在“三八”国际妇女节前夕

学生明白了，这是一个作文题。上边一行是正标题，下面一行是副标题。

我让学生重温了《再见了，亲人》这课的写作方法，要求也用第二人称的写法围绕“妈妈辛苦”这个中心，选择几件事例写下来。

所有的学生都很动情，所有的作文都很感人。

下面是我保留的庄妍同学写的一篇作文。

妈妈，您辛苦了

——写在“三八”国际妇女节前夕

徐州市鼓楼小学六（1）班 庄妍

在我呱呱坠地的那一瞬间，我看到的第一个人就是您——妈妈。我牙牙学语，最早呼出的两个字也是“妈妈”。我长大了，第一个把我送进小学大门的还是您——妈妈！妈妈，后天是您的节日，您的女儿对您说：“妈妈，您辛苦了！”

我一提起笔，眼前就出现了您忙碌的身影、瘦弱的身躯；耳边又

回响起您唱的《摇篮曲》，您讲的《狼来了》的故事，您哼的《小熊过桥》的儿歌。您先是抱着我走，后来又拉着我的手走，慢慢地又放手让我自己走……想到这儿，您的女儿对您说：“妈妈，您辛苦了！”

记得三岁那年，一次，因为我贪玩，不小心把右胳膊摔脱白了，哭着来找您。您抱起我便往第一人民医院跑，一口气跑了二里路。医生给我诊治了一下，说：“好了，没大问题，是脱白，以后要小心些。”我转过身看看您，您脸上还挂着泪花，额上还挂着汗珠。我扑在您怀里大哭起来……想到这儿，您的女儿对您说：“妈妈，您辛苦了！”

记得一年暑假，快开学了，我嚷着让您给我买新书包。过了两天，您送给我一个蓝布绣花书包。我高兴极了，问您在哪儿买的。您指了指缝纫机，笑着回答：“是它送给你的礼物。”我明白了，原来这两天您晚睡早起在缝纫机前忙个不停是为我做书包呀！这事已过去很久很久了，可是每当我想起，便想说：“妈妈，您辛苦了！”

在“三八”国际妇女节即将到来之际，我祝福您——妈妈，祝您节日快乐，万事如意！与此同时，我也祝愿全世界的母亲永远幸福！道一声：你们辛苦了！

刘勰说：“岁有其物，物有其容；情以物迁，辞以情发。”

黄宗羲说：“文生于情，情生于身之所历。”

好的命题，不但能激趣，还能激情。尽管小学生的作文只是一种练习，但是不论练习写的是什么内容，也都是有情的，只是不像成年人，不像作家那么鲜明，那么强烈罢了。

秋天的一个月亮的晚上，我和学生在睢宁县大余乡的田野里散步。庄稼、树木、田间小道笼罩上了一层神秘的面纱，秋虫们无休止地演奏着，田野非常静谧。树丛旁、玉米地里的捉迷藏更富有神秘色彩……这个难忘之夜肯定要写的，我的命题是《月色溶溶》。从邳州乘汽车回来，和朋友挥泪告别的情景，深深印在了每个人的脑际，这场面自然也是要写的，我出的题目是《依依惜别》……

这些题目都有激情的作用。

六

作文命题忌大，忌空，否则学生会有“老虎吃天，无从下口”的感觉。因此，有些作文，我命题的时候就为学生选好了材，并为他们剪裁好了。游公园，览名胜，走访矿山、工厂，我从不出《游览××》《参观××》之类的大而化之的题目。一年清明节，我带学生凭吊淮海战役烈士纪念馆回来，出的大题目是《凭吊散记》。散记什么呢？我又出了下面一些小题，任学生选取二三记下来。这些题目是：《哀乐低回》《献上一朵小白花》《凝视着浮雕上的儿童团团员》《铁杆海棠》（这是塔前花坛中正盛开的一种木质海棠花）《荡舟》（凭吊结束，我们在淮塔下的青年湖划船）《雪松下的午餐》等。后三篇似乎与凭吊先烈关系不大，但我要求一定要和这次凭吊活动联系起来。“军营一日”活动结束后，我给学生出的题目是《“军营一日”拾零》。“拾”什么呢？我开列了以下几个小题目供学生参考：《龙腾虎跃》《被子、衣服和牙缸》《我挎起了冲锋枪》《靶场上》《解放军叔叔的西瓜大又甜》《我为叔叔唱支歌》。

这些题目显然比出一个《凭吊革命先烈》和《军营一日》好写得多。它们不但能激情激趣，而且起到了帮助选材的剪裁作用。化大为小，化整为零，也是命题的一种艺术。

题目确实是文章的眼睛。我们为学生出的题目怎么能让学生一看便有兴趣，便很动情，便产生写的欲望？怎么能让学生一看便觉得有话可说，有情可抒，觉得好写？这是我备作文课时考虑的一个重要问题。为它耗费的时间和精力，往往不比思考教学过程和写“下水文”少。

“小题大做”

—

这是20世纪80年代初上的六年级的一节命题作文课。题目是《我的启蒙老师》。

“懂得题目的意思吗？你准备写哪一位老师？”我问。

有的说，准备写上一年级时教语文的田老师；有的说，准备写上一、二年级时教数学的尹老师；还有的说准备写上一、二年级时教唱歌的杨老师的。显而易见，题目都读懂了。

“写哪一位老师定下来之后，大家先写一件事，我看写得怎么样。”

立刻就有动笔的。我知道，班里有那么七八位学生，无论命什么题，哪怕是狗尾巴花，都会洋洋洒洒地写上千儿八百字，给老师一个惊喜。但不少学生在咬笔杆。他们需要老师指点。

“是不是觉得没啥可写？不错，老师从事的工作是极其平凡的，似乎没有什么可写的。可是，你们想想刚刚学过的鲁迅先生的《在仙台》。鲁迅先生是怎样写他的老师的？请你们把书拿出来，翻到这一课，再读一读，体会体会。”

学生立刻把语文书找出来。翻书的速度平时很少有这么快的。

这回，学生果然读出了过去没有读出来的东西。一个学生的发言证实了这一点。他说：“鲁迅先生写了藤野先生三件事。第一件事写的是检查鲁迅的笔记，第二件事写的是指出鲁迅把一条血管画错了位置，第

三件事写的是表扬鲁迅敢解剖尸体。这样的事，我们的老师做得更多，更好。”

这正是我要说的，于是，我请大家选择一件类似的小事，仿照《在仙台》鲁迅写藤野先生三件事的方法写下来。这时，我发现“咬笔杆”的人很少了。张晓蕾写的一件事真让我激动不已！她写道：

一天早晨，轮到我做值日。我和田东正在整理桌椅，尹老师进来了。她把一摞数学作业簿放在讲桌上，笑眯眯地对我说：“张晓蕾你数数，咱们班有多少个座位？”

我一边摆椅子一边说：“不用数，一共48个座位。”

“你怎么算的？”

“咱班有6排桌椅，每排8个座位。8乘以6，不是等于48吗？”

“可是你昨天做的一道题却等于40。不信你翻开你的作业簿看看。”

我的作业簿放在最上面，而且，尹老师把有错误的那一页折了一下。

我翻开一看，果然错了——8乘以6，我的得数是40。尹老师并没有在旁边打个“×”，而是打了个问号。这个问号好像在问：“张晓蕾，你怎么这么马虎？这么容易的题都能做错，还能成什么大事呢？”我的脸顿时觉得发烫。以后，每逢做作业时，这个问号就浮现在我的眼前，我再也不敢粗心，做完作业再也不敢不检查了。

我立即把它读给全班学生听！我说：“张晓蕾写的是一件多么不起眼的小事！不就是尹老师指出她把一道题计算错了吗？不就是说了几句简单的话吗？但在张晓蕾同学的笔下，却写得这么具体，这么有趣，这么耐人寻味！这就叫‘小题大做’！”

如果说鲁迅的《在仙台》开了张晓蕾的窍，那么，她的作文则进一步开了同学们的窍。

至于我，只不过站在一旁点拨点拨罢了。

二

早春的一天，清晨我路过黄河公园，忽然发现春天来了——柳树发芽、杏花吐艳了。不由想起宋祁的“绿杨烟外晓寒轻，红杏枝头春意闹”的诗句，同时感叹起整天来往于积木似的宿舍与天井似的校园之间的单调乏味。

我和班主任孙老师决定下午课外活动时，带学生们到河边走走，去感受一下春天的气息。好在学校离黄河公园不远。

学生们徜徉于黄河公园的假山花木之中，像快乐的小鸟，又像飞舞的彩蝶。他们时而驻足于杏树前观赏杏花，时而俯身把鼻子凑近迎春花去嗅那花儿的味道。孩子们到了哪里，哪里便充满了生机与活力。孩子们在尽情地拥抱春天，春天也在尽情地拥抱可爱的孩子们。他们和春融为一体了。

房柯伫立在一棵柳树下，凝视着柳树的长发出神。

“看什么呢？”我走到她旁边问。

“我在看柳树的芽。郑振铎在《燕子》中把柳芽比作‘黄绿眉眼’。我看，柳芽不像眼睛，倒像一个个小宝宝。它们拽着柳树妈妈的长臂在荡秋千。”

我兴奋地说：“房柯，这就是诗呀！”

房柯在《早春二月》中是这样描写柳树的：

最先报告春姑娘来了的，除了迎春花，还有柳树。远远望去，黄河公园的一排垂柳像罩上了一层绿色的烟雾。而走近看时，绿烟却没有了。不光“草色遥看近却无”，柳色也是如此呀！形成“绿烟”的不是别的，原来是柳枝上绽出的一个个小芽芽。柳芽很像一个个噘着嘴的小宝宝，拽着树妈妈的手臂在荡秋千。春风像一位热情的阿姨，一见柳枝停止了摆动，立刻又推它一把。

这是“小题大做”的又一个方面。不就是司空见惯的柳树吗？可是房柯却写出了别人没有想到的东西。我在班里读了她的作文。目的不单单是表扬她本人，而是告诉全班学生，什么叫“小题大做”。

但是，为什么有相当一部分学生一见作文题就咬笔杆，感到无话可写？我以为，问题主要出在要求不当上。多年来，我们往往把小学生习作等同于成人写文章——要求立意要新，要有意义。后来，大纲改为“思想健康”。“有意义”也罢，“思想健康”也罢，无疑是画地为牢，结果把学生的思想给框死了。今天一个《记一件有意义的事》，明天一个《记一件难忘的事》，后天一个《记一件有趣的事》，这些“事”让小孩子哪里去找？本来是天真无邪的孩子，却在作文中说假话、大话、空话，这不是被逼出来的是什么？其实，小学生作文只是一种练习——练习用笔说话。听到的、看到的、想到的，都可以写。著名教育家夏丏尊说：“对于孩子，有几分品德、知识、情感，就说几分话，写几分文。”我想，这应当成为孩子作文的一条原则，叫作“量入为出”。

三

秋天。

我带学生来到一块菜花地。菜花的叶子又大又厚，上面像搽了层粉。刚长出不久的花被叶子包围着，像一个个嫩黄的蘑菇。许多学生看了竟不认得，好奇地俯下身子瞅。成群的粉蝶在菜花地上空飞舞。

“同学们，这就是我们常吃的菜花，南方人叫‘花菜’。”我说，“你们看见叶子上的许多洞了吗？那是被虫子吃的。这虫子很狡猾，都躲藏在叶子的背面。”

话音未落，就有些男孩子扒开叶子寻找。捉害虫的“战斗”就这样“打响”了。

胆儿小的耿臻怎么也不敢进菜地，站在田埂上，怯怯地望着捉虫的同学。

我小声对周围的学生说：“你们看耿臻那表情……”

张若琛胆子大，她一声不吭地捉着。校长要求大家把捉到的青虫送到他那儿。张若琛捧着一大把虫子向校长走去。

“你们听校长会对她说什么。”我又提醒和我一起捉虫的学生……

一天早晨，我轻轻推开办公室的门，见杨老师正在面向墙壁背课文——她要求学生背的，自己也一定背下来——便悄悄地退出来。我来到教室，对学生说：“你们轻轻推开办公室的门，看看杨老师正在做什么，但不要惊动她。”……

课间，我在走廊和学生们聊天，一眼瞥见楼下幼儿园的林老师在水龙头前正为一个小朋友洗鼻子——不知什么原因，那位小朋友的鼻子出血了。

“你们有认识林老师的吗？”我问。

“我认识。”其中一个男生说，“在幼儿园里，林老师教过我。”

于是，大家的目光不约而同地投向林老师……

这就是我不动声色随机做的“提示”工作，根本不提什么“作文”二字。

有心人后来便把他们写到作文里去了。请看汪洋在《捉虫》一文中对耿臻的描述：

耿臻站在田埂上，死活不敢进菜地。别说捉虫，她连看虫子一眼的勇气都没有。

“耿臻下来呀，虫子有什么可怕的？”杨老师一边捉一边说。

“连虫子都不敢逮，见了敌人还不吓得腿肚子转到前面来？！”一个男生说。

李震拿着一条大青虫，朝她大喊一声：“耿臻，看虫！”喊的同时，将虫子向她扔去。

耿臻尖叫一声，抱头便跑。

李震哈哈大笑，说：“虫子还在我手里呢！”

我读完这一片断后，没加任何评论，更没说一句应该如何向汪洋学习的话。“文贵自得”。班级里很静，看得出学生们听得特别专心，看得出他们在悟，相信他们也会悟。

一切尽在不言中。我常常这样想，也这样对青年教师说：教学（包括

作文指导)，有时可以而且应该“不言”的。说破了，反倒什么都没有了。

四

讲多了，点拨多了，练多了，学生们逐渐有了心计，开始留心周围的事物；而且，他们的“触角”变得灵敏起来。我要求一周写一篇的周记的内容也随之丰富多彩了。

下面是魏荣一篇周记的片断：

不知道的人，会以为她是学校的清洁工。每天早晨，她戴着套袖和我们一起打扫清洁区。

今天早上，我端着一簸箕垃圾向垃圾箱走去，迎面碰着她提着纸篓向回走。我向她鞠躬问好。谁知这时刮来一股风，把簸箕里的一片纸吹落在地上。那片纸像长了腿似的，飞快而又调皮地向操场跑去。去拾吧，又怕簸箕里的纸会被吹落得更多；不去拾吧，又挺气人。这时，她三步并作两步追上去，把它捡了起来。

她，便是朱校长。

写好一枝一叶，就不愁写好一棵树；写好一斑，就不愁写好全豹。小学生，打的是基础。作文，对他们来说，就是用笔说话。

五

“开学”是个令学生激动、亢奋的字眼。

开学第一天的晚上，几位学生来我家玩。大部分时间是在唧唧喳喳谈论开学第一天的见闻和感受。个个脸上洋溢着异样的兴奋。话一多，我的小客厅愈发显得小了。

“能不能写一写？”我瞅了一个间歇，顺便插了一句。

有的说能，有的则不表态。

“我不强人所难，谁愿意写就写。”临走时，我对他们说。

结果，都写了。房莹写得最有情趣。这篇短文后来发表在学校办的《芳草地》上。

全文如下：

我们又见面了

哇！开学了！终于又能和分别一个月的好朋友见面了！

我兴奋地走进告别已久的教室。唷！来这么多同学啦！还有人比我更早呢！好朋友李珍一见我来了，便高兴地奔跑过来，高高举起右手，我也举起右手，两只手“啪”，有力地拍在了一起。我们俩不约而同地互相问：“寒假过得怎么样？”问完，两人同时愣了一下，又一块咯咯地笑个没完，活像一对没有长大的“傻丫头”。

回到座位上，我禁不住和“左邻右舍”的同学亲热地攀谈起来，如分别已久的亲姐妹。我一转头，不禁吃了一惊，丰瑾怎么把一头长发剪掉啦！乍一看，还以为她是个小伙子呢。我这么向大家伙一叫可不要紧，同学们都伸过头来看！有的说：“哎呀，我刚才怎么没注意呢？”大家七嘴八舌地评论起来，有说“好看”的，有说“不好看”的。一个调皮的男生敲着铅笔盒大声说：“号外，号外，‘长发妹’变成‘短发哥’啦。”“哄”地同学们都大笑起来。丰瑾呢，似乎也不介意，跟大家一起笑。

那笑声，比什么语言都更能表达同学们开学见面的心情。

车尔尼雪夫斯基这样说过：“任何东西，凡是显示出生活或者使我们想起生活的，那就是美的。”我之所以喜欢房莹这篇短文，就是因为它能使我们想起生活——学生时代的，现在的。这是高要求——对部分学生。

有的学生有生活，也知道写平平常常的小事，作文却写得苍白无力，这又是为什么？我觉得问题在于，这些学生对生活的感受能力不强。马克思说：“对于非音乐的耳朵，最美的音乐也没有意义。”

为什么我不辞劳苦地带学生们去农村、去工厂、去军营？为什么带他

们去爬山、去钓鱼、去捉虫、去拔草、去钻坦克、去参观飞机？

为什么我力排众议，让学生和农村的孩子结识，互相通信，互相交往？

为什么我经常家访，把生病的学生背回家，为学习进步的孩子颁奖，赠送书籍、文具，带学生慰问生病的、退离休的教师？

为什么我努力让学生学音乐、学绘画，并要求人人学一样乐器？

为什么我不遗余力地动员家长为孩子们买书，鼓励孩子们多读书报，适当看一些适合他们看的电视、电影，教他们背诵古诗文，背诵“三百千”？

一句话，就是要让他们的“非音乐的耳朵”变成“音乐的耳朵”。让他们在劳动中、在活动中、在交往中、在读书中、在艺术的熏陶中，感受生活的真谛，感受人间的真情，陶冶他们的情操。有情、有义、有爱、有恨，才会捕捉住平凡的小事中闪光的东西，才会与别人的情感产生共鸣，才能与大自然中的美产生共鸣。我的许多学生能“小题大做”，能写出情，写出灵性来，说到底，是因为他们有了“音乐的耳朵”。

但我并没有忘记走在队伍后面的学生。他们能把身边的小事，写得文从字顺，就难能可贵了。人人都要“量入为出”。

会观察，更要会想象

清代的袁枚说：“夕阳芳草寻常物，解用皆为绝妙词。”意思是说夕阳和芳草这些平平常常的事物，如果运用得好，都可以写出好的文章来。关键在于一个“解”字上，即我们能不能用心观察，发现它的特点，发现它的美；能不能“发现”的关键又在于一个“想”字——看我们会不会思考、联想、想象。

请看一位小朋友笔下的公园的柳树和竹子：

春风吹拂着柳树。柳芽绽满了枝头，远看，树上像笼罩着一层黄绿色的烟雾；近看，烟雾消失了，颗颗柳芽像一个个小宝宝，在拉着柳树的手臂荡秋千。竹林里不断传来小鸟唧唧喳喳的叫声，竹叶发出阵阵的“沙沙”声，好像在为小鸟伴奏。

柳树和竹子可以说是“寻常物”了吧，但作者发现了刚发芽的柳树远看和近看不一样，而且听到了竹林里的鸟叫和竹叶的声音。他不光看了，更注意听了，这就叫细心观察。更重要的是，他还想了——在他的想象中，“柳芽”是刚出生的“小宝宝”，“柳枝”是柳树妈妈的“手臂”，在春风吹拂下，小宝宝们在“荡秋千”；在他的想象中，那竹叶发出的“沙沙”声是在为小鸟“伴奏”。这样一来，柳芽更美了，鸟叫声和竹叶的沙沙声更动听、更和谐了。

我还读到了江苏通州市金沙小学六（1）班一位同学写的一篇《戏说座位》。座位谁不知道？有什么可写的？但这位同学思考了，而且还真思考出点“道道”来：

你研究过座位吗？可能只有万分之一的人研究过，我就是这万分之一。

先说前排吧！可谓“危险地带”，在讲桌下面，老师眼皮底下，窃窃私语，做小动作，一览无余，尽收眼底。坐在前排的大多是小个子，要不就是老师的重点“监控”对象。

“风水宝地”要数中间座位了。在这里做小动作可没人看见哟！因为前有“遮雨伞”，后有“挡风墙”，多好的享受呀！坐在中间是听课的最佳位置。

后面的座位上坐的大多数是一米六的大个子，他们大多是“体育明星”，要不就是“发配流放”至此的，一好一坏，符合生态平衡。

两边的同学可算进了“五星级包厢”，听课累了倚在墙上，而且单人单桌，舒服得很。不过“放风”这项艰巨的任务可不能疏忽，一句“老师来了”，原本开了锅的教室顿时鸦雀无声。

其实，最好的位置是讲桌，可又有谁敢跟老师抢位置呢？

大家读了一定很佩服，佩服的是他会想。

作文需要观察、思考，无论是写景，还是写物、写人的作文，都离不开思考和想象。创造发明也需要观察、思考。会思考、想象，也就是会感受。

思考才能认识事物，才能写好作文，才能有创造。

“三维一体”理念在作文教学中的体现

语文课程标准提出了一个重要理念，而且，课程目标都是根据它设计的。这个理念就是知识和能力，过程和方法，情感、态度和价值观三个维度相互渗透，融为一体的理念。

“三维一体”理念的提出，是认识上的一个飞跃。下面我就作文教学如何体现这个理念，谈一谈自己的做法和认识。

—

在作文教学中，情感、态度同样是最重要的。首先要培养学生的兴趣和自信心。

有一位四年级的老师执教“说照片，写照片”。立意很好，选材也不错。开始，学生的热情很高，争先恐后。可是老师嫌“乱”，于是提出了要求：请同学们先说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和谁照的照片，再说那一天你们都做什么了，心情怎样，最后说这张照片是谁拍的。这下好了，学生没有一个说的了。可见，要求不能多，更不能高。

写作也是如此。要求多了，高了，学生就望而生畏，不知从何下笔了。我在作文教学中，开始，一般不提什么要求。学生写的人物外貌，写的小动物，常常头上一句，脚上一句，我也“放过”。有些老师对此不太理解。我说：“此时先放他一马，先让他写起来。敢写了，乐意写了，再指出来也不迟。一棵幼苗，才长出三个杈，就急于剪枝，说不定会使它枯萎。”

关于写作范围，一般情况下也不限制。譬如写人，爱写谁写谁，爱写什么内容写什么内容。现实生活中没有合适的，就写想象中的。《西游记》中有个孙悟空、猪八戒，你可以想象出个孙小圣、猪八戒来嘛。张乐平笔下有个三毛，你的笔下可以创造出个四毛来嘛。

有些要求一定要提，比如把句子写通顺，写好了要出声地读几遍，把不通顺的地方改过来；还有正确使用标点符号，写真人讲真话，写想象中的人和物，可以任意写等。

有些要求可以在评讲（特别是评讲草稿）中提出来。这时提出来，学生往往听得进，接受得了。因为这时提出来，对学生来讲不再是约束，而是规范。有些要求的提出，还要因人、因年级而异。

要求少了，实际上是限制少了。少了些限制，学生就多了些自主，多了些创造的空间；少了些“统一”，就多了些个性。总之，要求少了，自由便多了，胆子便大了，信心便足了。

其实，我们古人就提倡写“放胆文”。主张“先放后收”。即第一步“放”——鼓励学生大胆想，大胆写，驰骋想象，放开思路，不受约束；第二步“收”——到了一定阶段，学生写作已经有了一定基础，才要求精练严谨。宋代的欧阳修、苏轼，清代的王筠对此均有生动的论述。

培养兴趣和自信，还要多多鼓励。要一个劲儿地鼓励，哪怕他只写了一个好句子，哪怕他只是比上次减少了一个错别字，只是恰当地用了一个词、恰当地引用了一句名言，都要鼓励。鼓励和表扬最好当着大家的面。学生在众人面前受到表扬，那是多光彩的事啊！

二

作文教学更要重视过程和方法。过程比结果更重要，作文教学亦不例外。

作文从起草到誊清就是一个不断修改、不断完美的过程。我特别重视修改文章的过程。这个过程和方法可以简单地概括为“作中指导”。即无论

写什么作文，都先让学生独立完成（个别完成不了的也没有关系）。不要怕学生碰“钉子”。碰了钉子才会去想办法，才会去讨教。草稿写好之后，再根据草稿中反映出来的问题，进行必要的指导，然后让学生去修改。有时，我批阅学生作文只批不改——指出问题，让学生自己改。文章不厌百回改，好文章是改出来的。学生修改的过程，就是获得方法的过程，就是提高能力的过程。

我还十分重视读写联系，学用结合。这是作文的一个更大的“过程”，甚至可以说是一生的过程。要培养学生广泛的阅读兴趣，好读书，会读书，读与写要结合起来。唐彪在《读书作文谱》中说：“学人只喜多读文章，不喜多做文章；不知多读乃借人之功夫，多做乃切实求己功夫，其益相去远也。”所以不能因作文“艰难费力”，而“懈其心，懒于做”。我十分重视阅读教学的“小练笔”，一者有所凭借，学生写起来容易，能树立信心；二者能积少成多，为“大作”打下基础。“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有“小”才有“大”，不能因“小”而不为。

还有，我很重视让学生进行以写作文为主的“探究性学习”。我为学生们出的《说说我的姓和名》《话说端午节》《说“冒”字》都属于探究性的作文。学生要查资料，要咨询；搜集到有关资料后，还要会加工、整理。学生参与了这样一个过程，方法也有了，情感体验也有了，能力也有了。这种能力的培养，情感的体验，将受用终生。

过程有长短、大小之分。方法不等于能力，但方法一旦被掌握，可以转化为能力。

三

最后谈谈“知识能力”方面。过去，我们把写作知识分成若干个点，传授给学生，以期培养学生的写作能力，愿望是好的，也有一定的效果，不能全盘否定。知识毕竟是有用的。比如，“详略得当”、“前后照应”、“重点突出”，还有记叙文的几个要素，等等，不是没有用的。但是，这些要求

对任何人都适用，尤其是对作家，对以写文章为生的人更为重要。对他们来说，这些要求不高，也不过分。那么对小学生来说呢？就不一样了。小学生作文只是“习作”，这个“位”要定准。但“保底”并不意味着“封顶”。学生写出了高质量的作文不是更好吗？所以就整体来讲，要淡化文体，自由表达，先写起来再说。乐意写了，能写了，对小学作文教学来说，对学生来说，就是成功。

在教学中，该提什么要求，该讲什么知识，什么时候提，什么时候讲，我都是根据班级的实际和学生个人的实际决定的。语文课程标准中没写的东西，不一定不讲。实际需要讲则讲。这也是尊重学生的一个方面，尊重差异的一个方面。但讲一定要从实际出发，有针对性。要针对学生作文中的优点和不足讲，这样才有用，才能更好地为学生所接受。

但是，作为小学生，把要表达的意思写具体明确，写得文从字顺，这种基本能力要培养，要具备。其中“文从字顺”尤为重要。语句不通顺说明学生思维混乱，所以要花大力气训练学生把文章写通顺。

后记



自1962年从事小学教育工作以来，主要教的是小学语文。我对小学语文教学情有独钟，说“痴迷”，也不为过。

我的导师张庆先生把我的语文教学概括为“五重”——重情趣，重感悟，重积累，重迁移，重习惯。不管怎么说，有一点可以肯定，相信听了我的课或者读了我的语文教学实录的人都会同意，这就是：我的课有情有趣。在我的课堂上，学生没有紧张感，更没有恐惧感。学生在我的引领下，有滋有味地写字，有滋有味地朗读，有滋有味地表演，有滋有味地写作。“有滋有味”不仅来自我对教材的处理，而且来自我对学生的善待。教学过程是师生双方的互动过程，情感因素在其中起着巨大的制约作用。不能干巴巴地教，不能冷冰冰地教。学生的情感世界空虚、精神家园荒芜，比知识贫乏更可怕。

语文课程是一门学习语言文字运用的综合性、实践性课程；语文教育不能只读一本语文书；教学艺术是处理教材的艺术加善待学生的艺术，走近学生、理解学生、尊重学生，比处理教材、传授知识更重要；语文老师的语文素养决定着语文教育的质量。——以上，是我最想说的，也是最想与广大语文老师交流、探讨的。

这本书里的多数文章，也是弟子赵志祥敲进电脑里的。在这里，再次表示感谢。

于永正

2013年10月10日于徐州南湖花园